

年

卷

第

3

第

3

—

4

期

經綸

第 三 卷 第 三 期 合 刊

經綸畫報(十幅)

歷代戶口、保甲兵旅制度攷

中國教育改造論

英澳關係之史的檢討

德國司法新陣容(特稿)

德國防空的組織及法規(特稿)

日本政治史研究導言

中國食糧問題救濟方案

曼麗小姐(獨幕劇)

國際秘密(四篇) 學術專欄(六篇)

夏仲明

吳家煦

柳永思

照風

余時傑

鄭翰

程步川

向況愷

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出版

1963.2

新華書局

全 國 唯 一 圖 書 報 紙 教 科 書

發 行 總 機 關

報 書 報 行 所

◀ * ▶

業 務 要 目

- (一) 發 行 中 央 政 府 各 部 院 公 報 年 鑑 法 規 叢 書
- (二) 發 行 宣 傳 部 出 版 及 許 可 出 版 圖 書 刊 物 報 紙
- (三) 發 行 教 育 部 審 定 之 教 科 書 及 參 考 書
- (四) 發 行 國 立 編 譯 館 所 編 印 之 各 種 書 籍
- (五) 經 銷 各 國 圖 書 報 紙 畫 刊 雜 誌

總 所

南 京 中 山 東 路 一 七 〇 號

分 所

上 海 蘇 州 無 錫 常 州 杭 州

各 大 商 埠 均 有 分 銷 處 及 代 銷 處

R
505
861

本社啓事一

本社出版之「經綸月刊」，自問世以來，業經兩稔，夙承讀者贊美，認為持論公正，內容充實。且按月出版，從未愆期，最近因調整機構，充實內部，致九十月出版合刊。蒙各方紛紛來函催詢關注，至深歉仄！茲為酬謝雅意起見，長期定戶概贈即將出版之「經綸叢刊」第一種「日本政治史」一冊，出版後當即按照地址儘先寄奉。

本社啓事二

本社除出版定期雜誌「經綸月刊」外，現正從事編印不定期之「經綸叢刊」，第一種為鄭翰先生編譯之「日本政治史」，長三十萬言，不僅可供研究友邦政治之參考，且可作為我國目前經綸之借鏡，一月內即可出版。定價每冊十元，凡在十一月前郵寄上海郵政信箱二二〇三號預約者，得享九折優待。



經綸月刊

第三卷

第三四期

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出版

經綸畫報（十幅）

歷代戶口保甲兵旅制度攷（續）

夏仲明（一）

中國教育改造論（續）

吳家煦（三）

英澳關係之史的檢討

柳承思（三）

德國司法新陣容（特稿）

照風（二）

國際
德國防空的組織及法規（特稿）

余時傑（二）

秘密
近代戰爭中之新兵器

宗海（元）

秘密
中南美交通狀況一瞥

凱鳴（三）

秘密
英國助清勤滅太平天國之內幕

凱鳴（元）

中國食糧問題的嚴重性及其救濟方案

程步川（四）

中國墾殖事業之回顧與前瞻

朱尙志（五）

土地查報之高瞰

春帆（五）



學 術 專 欄

- 中國小說之起源及其演變……………大 經 (一五)
- 中國史學的演進(三續)……………黃 雨 莊 (一六)
- 漢魏時代的女性文學……………仲 玉 (一六)
- 唐女冠魚玄機事蹟考證……………楊 劍 花 (一六)
- 論詩人與酒……………時 中 (一〇)
- 日本政治史研究導言……………鄭 翰 (一三)

文 藝 園 地

經 綸 文 選

- 徘徊(創作小說)……………楊 念 中 (一六)
- 曼麗小姐(獨幕劇)……………向 沉 愷 (一三)
- 秋天的故事(創作小說)……………紅 蓼 (一三)
- 勇猛精進刻苦耐勞……………汪 精 衛 (一五)
- 國民革命再出發的前途……………李 士 羣 (一五)
- 歐戰爆發三週年紀念辭……………史 達 瑪 (一四)
- 大東亞戰爭後重慶政權之動向……………陳 彬 蘇 (一四)

欲知世界翔實之消息。
請看：

國 民 新 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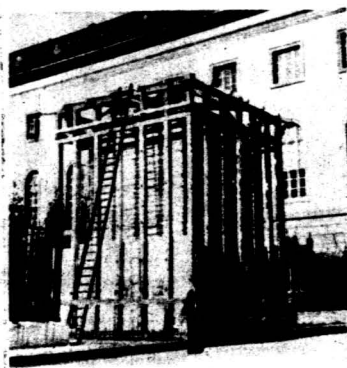
握輿論權威·集新聞大成。

社址上海靜安寺路一九二六號
分館上海河南路三零三號

電話二二九七六
電報掛號一七二七號

經 綸 畫 報

德國的國防空
——文專刊本見情詳——



1. 德國防空協會的標語。
2. 德國柏林航空部大廈。
3. 大理石像之特別防護。
4. 防空住宅的隔離建築。





德蘇戰鬥最激烈的一幕
史太林勒格攻擊戰



- (1) 蘇軍砲火猛烈下前進的德國突擊隊。
- (2) 攻入蘇聯某重要地帶的德戰車部隊。
- (3) 德軍先鋒到達史太林格勒市的外廓。
- (4) 德軍進蘇聯某要地後展開的市街戰。



歷代戶口保甲兵旅制度考（二續）

夏仲明

四 明代的兵制中

（A）衛所的調遣

關於衛所的職官和統屬，已詳上章，其最高機關，當然為兵部，其次則為五軍都督府，但是部與府之間，並非絕對的從屬關係，反之，在調遣上彼此各有其特權，如續通考兵制二所載：

「五軍都督府總兵藉，而不與調發；兵部得調發，而不治兵。」

界限分明，各有權職，實有一種互相牽制的意思。在孫承澤春明夢餘錄上，有一段文字可為此條之註釋，茲引之：

「兵部掌兵政，而軍隊征伐，則歸之五軍都督府，兵部有出兵之令，而無掌兵之權；五軍有統兵之權，而無出兵之令；將屬以五府，而兵又總於京營，合之則呼吸相通，分之則犬牙相制。」

孫氏這段文字很好，尤其「呼吸相通，犬牙相制」二句，比擬最為確切，可惜「兵又總於京營」的一句錯了，根據明史職官志：「都司……各率其衛所以隸於五府，而聽命於兵部」，又「……都指揮使司隸所，隸都督府，移兵部」；可見兵乃屬於衛所，總以都司，而隸於五府者，並不總於京營；「京營」自己本身，也是衛所或兵旅之一部分，只能被總於京營指揮使司，而不能總各路諸兵也，這是孫氏的失考慮。

那末續通考之所謂「調發」，孫氏所謂「統兵之權」，「出兵之令」，究竟如何，則當以明史

論之。卷九十兵志二云：

「洪武四年，造用寶符及調發走馬符牌，用寶符爲小金牌二，中書省、大都督府各藏其一，有詔發兵，省、府以牌入內府，出實用之；走馬符牌鐵爲之，共四十，金字、銀字者各半，藏之內府，有急務調發，使者佩以行；尋改爲金符。凡軍機文書，自都督府，中書省長官外，不許擅奏。有詔調軍，省、府同覆奏，然後納符請寶。」

就此文以觀，洪武時代調兵遣將的手續，真周密嚴慎極矣。文中所謂「中書省，大都督府」，均洪武初年的舊稱。到了洪武十三年，胡惟庸案發生，因革中書省，改大都督府爲五軍都督府，故中書省者明因元制，以統六部；大都督府即五府之前身。中書省改後，六部獨立，則文中凡言省者，在理當屬之兵部無疑；但是經此改革後，請寶納符的手續，是否亦有變動，史無明文，不敢確定。又就明史文義，用寶符似爲請兵符，走馬牌則是發兵牌。符何以有二，符者合也，五府諸兵時，納符於兵部，兵部以藏符合之，以驗其真偽也；我相信當時符牌的功用，確是如此，則上引明史末句「納符請寶」的寶字，有令人與用寶符之寶字相纏之語病，似乎當以牌字爲適。關於用寶符和調發走馬牌的形式，續通考兵制上記載甚明：

「金符之制，闊三寸，長一寸五分，上級二鳳，下級二麒麟，牌首爲圓竅，貫以紅綠帶，上篆爲陰陽文，仍增金符二字。走馬符牌之制：闊二寸五分，長五寸，上級二飛龍，下級二麒麟，牌首爲圓竅，貫以紅綠帶，文曰「符令所至，即時奉行，違者必刑」。」

這是調兵的手續，那末遣將又如何呢？如明史紀事本末卷十四太祖洪武元年二月條謂：

「……有事征伐，則詔總兵官佩將印領之，旣旋，則上所佩將印於朝，官軍各回本備，大將軍身還地。權皆出朝廷，不能專擅，自是率以爲常。」

此終明之世遺將之定制也。明時的將軍，並不如前朝之制，使治兵、統兵以鎮一方，而只是有事征伐時的暫時頭銜，也只在征伐時有兵可統可遣，如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

「凡各省各鎮鎮守總兵官副總兵官，並以三等真署都督，及公、侯、伯充之。有事征討，則揭請號將軍，或大將軍、前將軍、副將軍印，總兵出，旣事納之。」

所謂將軍者，平時並無實權實力，征伐事畢，只落得「身還地」，或回舊職而已。並不像後世軍閥，專於其占有區域內，血食萬民，括盡地皮也。但是這樣的對待將官，終是有虧羈縻之情，則爲將者之對待官兵，亦必只有尊嚴之威令，將無所用其恩慰，而官兵之對於將，亦必只有法令之畏懼，而無懷德之感情矣；則兵將既不相習，而且有事征伐，才臨時遣將調兵，指揮也難如意，似非軍家之上策矣！但是太祖自有他的萬世帝王打算，如明史董食貨志稱：

「明太祖旣以武功定天下，慮兵不可常聚，分軍衛以安之……有事則調發從征，事平則各

還原伍。將無專兵，兵無私將，永杜跋扈尾大之患，而成安讓無競之烈，計至周也。」

這一「將無專兵，兵無私將」八字，真透了太祖的心理，將而無專兵，則無從跋扈，兵而無私將，則無從擁護，況且「權皆出朝廷」，將軍又是暫時的，尾大不掉的患永杜，五代割據之害無慮，此太祖鞏固帝業之雄圖妙計也。至兵將不相習，指揮難如意，雖兵家之所忌，在太祖是認為次要的，也許是不曾考慮的。

至永樂七年，成祖復有「調軍勘合」的制定，續通考兵考上云：

「帝以邊域調遣，止憑勅書，慮或有詐，乃以勇，敢，鋒，銳，神，奇，精，壯，強，毅，克，勝，英，雄，威，猛，十六字，制勅調軍及遣將，比號同，方准行。」

如何勘合，如何比號，明史及續通考皆不註明。這種辦法，似乎專指邊城，但是邊城也有衛所，洪武四年納符請牌之法，邊城是否同時適用；所謂「止憑勅書」，又始於何時；調軍勘合之法，內外衛所，似乎並非一體施行，則此時內外衛所，是否沿用納符請牌制，史無明文，不可考矣。

(B) 衛所之軍籍

考衛所軍籍之編定，在洪武初年，其軍一經著籍，便世襲不得逃避，將無從考其從前生涯，或商或農，抑本係軍伍，故當先研究衛軍未著籍前之來歷。衛所兵士之來歷，見於明史兵志，約有三類：

「其取兵有從征、有歸附、有贖發。從征者諸將所部兵，既定其地，因以留戍；歸附者則勝國及留、僞諸降卒；贖發以罪遷隸為兵者，其軍皆世籍。」

關於從征者，所謂諸將所部兵，即太祖之兵也，朱元璋最初不過是郭子興的一名親軍，元至正十三年，才開始招收部曲，有意逐鹿，如明史卷一太祖本紀云：

「至正十三年春，……太祖收里中兵，得七百人，子興喜，署為鎮將撫。時彭、趙所部暴橫，子興弱，太祖度無足以共事，乃以兵屬他將，獨與徐達、湯和、費聚等南略定遠，計降鹽牌寨民兵三千，與俱東。夜襲元將張知院於橫澗山，收其卒二萬。」

可見太祖最初的部曲是子弟兵、民兵、元朝降卒，及其他部將由綠林帶來者數種，這許多部曲當然統於諸將，迨衛所制戍，又分撥於衛所，在明史紀事本末卷八載：

「詔大將軍徐達改募雄衛為大興左衛，……徐州五所為永清右衛，留兵三萬人，分隸六衛。」

這是徐達的部兵，分發於衛所。中山王為明初首重之將，倘猶不能長擁其衆，散歸衛所，其餘諸將，想亦同然，史雖闕載，不難推知也。

歸附者，卽是元朝降卒，見於續通考兵制二云：

「洪武四年閏三月，收故元舊軍隸北平諸衛。

先是命平章胡廷美招集王巴拜散亡士卒，凡占籍在元年者聽爲民，二年以後者籍爲軍。

至是命侍御史商嵩往山東、北平，收故元五省、八翼漢軍，按籍得十餘萬戶，每三戶出一，分隸北平諸衛。

籍方國珍所部、台、慶元三府軍，及無田種之民，嘗充船戶者十一萬餘人，隸各衛爲軍。——此指舟師，亦卽海防衛所。

是後所招集者，或留京師，或發往各衛所守禦，隨宜分隸焉。」

又見明史紀事本末卷十一，洪武四年八月：

「時傅友德駐保甯，湯和駐兵重慶，各遣人招集番、僕人民，及明氏潰亡士卒收歸者，因籍其壯丁，丙子置成都右、中、前、後四衛，分隸之。」

按所謂「籍」，卽是錄籍而徵募，含有強制之義；招集則須出於自願，而史書義無別，總之，新時元代初亡，民爲元民，兵亦元兵，故余悉系於歸附焉。因明史和續通考只徵取兵之三項原則，其辦法與來歷，皆未舉出也。

論發者卽充軍之軍犯，史書尤無明文，依我想來，數量必然不多，大明律例關於充軍的條文，雖然極多，但恐不能同時有上千上萬的人充軍，或卽明祖將元朝大臣家屬罪遣，但亦無可考。

衛所軍士，除上舉三項來源外，依續通考還有「籍選」一種：

「取軍之途，有從征，有歸附，有謫戍，有籍選。」

籍選卽按籍徵選，亦卽明史兵志之塚正軍：

「明初塚集令行，民出一丁爲軍，衛所無缺伍，且有羨丁。」

這也就是上文歸附項下，我所提出的「籍」兵，不過這是全國通行的辦法，不只在山東北平五省、八翼、以及台、慶元三府、保甯、重慶等一省一地行之，而擴大爲全國一戶出一丁，這樣的取軍，簡直是通國徵兵，人數當然可觀，無怪「無缺伍，且有羨丁」了。

以上爲衛所軍士的來歷。明朝編定軍籍，始於何時，明史不載年月，續通考卷十三戶口考中

載：

「戶凡三等，曰民、曰軍、曰匠，民有儒、有醫、有陰陽；軍有校尉、有力士、弓鋪兵；匠有廚役、裁縫、馬、船之類……。」

其行文次序，在太祖洪武二年以上，則編定軍籍，當爲洪武二年以前事也。其編定軍籍之主要意義，厥爲一經著籍，世世爲軍，極難除免，如前書兵制及明史兵志云：

「洪武十三年五月，詔軍民已有定籍，有以軍爲民者禁之。」「其取軍有從征，有歸附，有請發……其軍皆世籍。」

但同時也禁百姓冒充軍籍，入軍籍則世世爲軍，當然並不是一件可喜事，唐順之指爲「加之重罪，憂其子孫」的一件苦事，見荆川文集與嚴介翁招公：

「近來建議之臣，……有改州縣爲衛所，與塚民爲兵之說。改州縣爲衛所，則畿甸之間，頓成荒塞；塚民爲兵，則無故而加之重罪，以憂其子孫。」

唐氏是反對衛所，以爲足以害真害民的一人。當時文人的見解如此，民俗間當然仍有「好鐵不打釘，好人不當兵」的觀念，那末百姓何以又願冒充軍籍呢？這是因爲有「躲避差役」之利益，見會典：

「軍官頭目，無得巧立名色，徑行勾提百姓充軍，民戶亦不得詐稱各官軍人貼戶，躲避差役。」

貼戶是什麼性質呢？續通考云：

「別有貼戶，正丁故，貼戶丁補役。」

這好像是說的後備兵，但辭源西集九十四頁上載：

「元初民丁壯及有力者充軍，謂之正軍；弱者出錢，謂之貼戶。」

則簡直是老弱軍矣。是知軍籍中有兩種名稱，卽正軍與貼戶是也，前面已說過：一入軍籍，累世相襲，殊難免除，間有一二例外，明史上且特筆大書之，視爲無上恩典：

「洪武二十三年，令應補軍役生員，遣歸卒業。」

宣德四年，上虞人李志道充楚雄衛軍，死，有孫宗臬宜繼，時已中鄉試，尙書張本言於帝，得免，如此者絕少。

戶有軍籍，必仕至兵部尙書，始得除。」

由此觀之，軍籍也有爲儒爲官的，並非好人不當兵也，而做官的必須仕至兵部尙書，才能免除，他部猶不能，這軍律真訂得很嚴格。但我又懷疑，爲儒的白晝演武，黑夜習文；爲官的一面儼然官體，一面又去雜在隊伍中操演，都是矛盾而不合體統的事情，不知當時有無變通辦法。軍士有世籍，同時軍官也是世襲的，見諸明史職官志可信：

「自衛指揮以下，其官多世襲；其軍士亦父子相承繼，爲一代定制」云。

- 1 「明初琛集令行，民出一丁爲軍。」明史兵志
- 2 「洪武中（按卽三年以後）戶三丁以上，塚正軍一名。」續通考兵制

3 至是（洪武四年閏三月）命侍御史商嵩往山東，北南，收故五省、八旗漢軍，按籍得十萬戶，每三戶出二，分隸北平諸衛」。同上書

4 「五年二月，令凡一家父子兄弟從軍者，免其父兄」。同上書

5 「二十三年正月，諭兵部尚書沈潛曰：『兵以衛民，民以給兵，二者相須也，民不可以重勞，軍不可以重役，今天下各衛所多有一戶而充二軍，致令民戶耗減，自今二軍者宜令人還為民。』」上書戶口考

6 「成祖入立，重定塚集軍更代法，令正軍貼戶輪流更代，貼戶止一丁者免之，已令坐勾軍，有見任官及生員，史典等戶止三丁者免勾，四丁以上者以一丁補伍」。上書兵考

7 「憲宗成化十八年更定軍丁，各衛所附籍軍丁無糧草者，盡發原籍當差，有者戶留一丁頂補」。上書戶口考

就上引七條而論列之，最初戶出一丁，至五年及二十三年亦然，（第四第五條）但在三四年間，却有三丁出一，三戶出一的兩種矛盾辦法，按說明朝抽丁之法，以塚集令為準，但第一第二條却又不同了，究竟在洪武時代，是三丁抽一，抑戶出一丁，——三戶出一制，也許是對某一地方的特令，可置不論——在明史上不見記載，殊難考定，真是莫可稽詰了。永樂重定塚集令，則是三丁抽一，——根據「四丁以上者以一丁補伍」句——並且於吾上面所懷疑的為官為儒的難題，訂定了變通辦法。成化時則又戶留一丁頂補，但不能認為普遍的規定，因其為對附籍軍丁的特令，附籍者非該籍人，而暫寄於此，故也許對他們要較嚴些。但至正德年間，又有二條政令，規定得很是寬恕，見明史兵志載：

「八年，減衛軍餘丁，正軍外每軍留一，餘悉遣歸。」

「已，復以幼軍備操者，不足三丁至七八丁者，選一，餘聽治生，給軍裝，正軍有故，卽令補伍。」

對於衛軍，每一正軍，只留一後備軍，——大概包括餘丁及貼戶在內——對於幼軍，卽京營之幼官舍人營，其家有七八丁者，亦只選一，與國初之戶出一丁者同，在丁多之家，較為便宜，若丁少之家，則以三丁抽一為合算。

（補正）續通考兵制有云：「洪武二十四年，定勾補軍士之令，令塚集軍故，戶止一丁者，勾有丁貼戶。」可見正軍戶止一丁者可不勾，則洪武時決不是戶出一丁制，也許是三丁出一，所謂「有丁貼戶」，或指有三丁以上之貼戶而言也。

衛軍人數的統計，明史兵志云：

「是年（洪武四年）都督府奏京師士卒之數，凡二十萬七千八百二十五人。」

這單是京兵的人數，全國統計，則續通考兵制上有之：

「按至洪武二十五年，計內外武官兵馬之數，京官二千七百四十七員，軍二十萬六千三百八十人；馬四千七百五十一匹，外官萬三千七百四十二員，軍九十九萬二千一百五十四人，馬四萬三百二十九匹，可謂盛矣，自後則惟遞減耳。」

續通考這句「可謂盛矣」的讚語，吾認為有些失當，因為連官兵一齊計算，不過一百二十一萬五千人，覆之當時，內外有三百二十九衛所，以每衛五千六百人計之，全部應有一百九十四萬二千四百人，尙較原額少七十餘萬人，何或之有！其所謂「自後則惟遞減耳」，則確是實話，不但自後遞減，即以前早已在遞減中，截至二十五年，能缺少如許人數。——我曾疑心洪武自始便不曾足額，但是無明文可證——軍丁的死亡，是絕對難免的事，只在死而能補，但是當時軍丁逃隱之風甚熾，他們能想盡種種方法，使長官受其蒙蔽，而勾稽不到，但做官的終是聰明不過的，不久便找出毛病，而定了許多補救或處罰逃軍的規令來。今先考勾提軍丁入伍之手續，而後究其逃伍之原因，續通考載：

1「洪武二十一年秋，令衛所造軍戶籍，又置軍籍勘合：帝以軍伍有缺，遣人追取，往往窮法擾民，乃詔自今衛所將逃、故軍姓名鄉貫，編成圖籍，送兵部，照名行取，不許差人。」

2「又詔天下郡縣，以軍戶類造爲冊，具載丁口之數，取丁則按籍追之，無丁者止。」

3「又命兵部置軍籍勘合，遣人分給內外衛所軍士，謂之勘合戶由，其中開窩從軍來歷，謂補衛所年月，及在管丁口之數，如遇點閱，以此爲證，底簿則藏於內府。」

首段命令，是屬於追取逃軍的，次條則是勾取軍丁的辦法，末條令軍士自填履歷，爲點閱之底本，這都是補救的方法。其最初的辦法，見明史兵志：

「凡軍衛掌於職方，而勾情有武庫主之，有所勾籍，自衛所開報，先覈鄉里居址，內府給批下有司，提本軍謂之根捕，提家丁謂之勾捕。」

所謂「本軍」，大概即指家長而有軍籍者也。又按圖書集成所載，比較更詳：

「凡內外勾解到部，其定衛、斷發、及遇缺投充、收補、與重、冒、存卹等項，屬職方司；其根捕、勾補、及情×、×查等項，屬武庫司；若職方司有收補者，卽行武庫司住勾。」

明史上對於軍丁紀錄的簿冊，又提起有下列數種：

「軍士之應起解者，僉有律給、軍裝、解軍行糧，軍丁口糧之費，其冊單編造，皆有恆式：初定戶口、收軍、勾情三冊，嘉靖中又編四冊，曰軍實、曰完底、曰類衛、類姓，其勾單另給軍單。」

總核看來，臨入伍之時，還有安家費，——津給——然每一勾取，妻兒環泣，生離之慘，人情所難免，但看木蘭辭之描寫，便是那種情景，而「遣人進取，往往弼法擾民」，吏胥假威，亦所必然，明史兵志之後，亦作如下之感慨語云：

「蓋終明世，於軍藉最嚴，然弊政漸熾，而擾民日甚矣。」

故軍丁由受擾而思避役，因趨家而想盡種種方法，來蒙蔽上官，亦人情所必至者也。

有逃亡必有追捕，而後有罪罰，罪罰之例，如何訂定，容後考之，今請先言衛軍逃伍之種種。明史卷九十二兵志四載：

「大都督府言：起吳元年十月，至洪武三年十一月，軍士逃亡者四萬七千九百餘。於是下追捕之令，立法懲戒。」

按太祖於元至正二十四年，自稱吳王，至洪武三年，其間只七年耳，而軍士逃亡，已如此之多，是非立法懲戒，為足警尤。但是續通考兵制上，却有如下之記載：

「十六年（洪武）九月，命給事中及國子生，各衛舍人，分行天下，清理軍籍。按此明代清理軍伍之始，是時兵政修明，無勾擾之弊，迨其後法日弛而弊日熾，勾軍之害，不可勝舉，而兵亦日弊矣。」

此段文字，實王圻之失考，蓋逃軍既多，懲戒法亦已成立，「兵政修明」的話，譽揚已有些失當，但也許是指逃軍雖多，而他種兵事措施，確是良好之謂，然而追尋逃亡，為能無勾擾之弊耶！至於以後「法日弛，弊日熾，兵日弊」，則是實情，無庸諱言的。

關於逃軍懲戒法，茲略考於下，續通考百二十二卷載：

「至洪武三年十一月，軍士逃亡四萬七千九百餘人，詔天下有司追捕之。至是（四年十一月）又以逃亡者衆，請立法懲戒：凡小旗逃所隸三人，降為軍，上至總旗、百戶、千戶，皆視逃軍多寡，奪俸降革，其從征在外者罰尤嚴。十三年五月，復申明之。」

這是因逃軍而處罰其官長也，所謂「從征在外者」，即是臨陣脫逃，其罪自當更重矣。繼有逮捕逃軍之令，見明史卷九十二：

「十六年，命五軍府檢外衛所：逮捕缺伍士卒，給事中潘庸等分行清理之。」

此條即上面續通考所依據者，但十六年以前，逃軍已衆，懲戒法已立，不得謂「無勾擾之害」也。自太祖以後，逃軍之風，始終不戢，故歷朝對於逃軍之政令，史不絕書：

1 「成祖即位，遣給事等官分閱天下軍；重定塚集軍更代法。」

2 「宣宗立，軍弊益熾，黠者往往匿其籍，或誣攘良民充伍。帝諭兵部曰：朝廷於軍民，如舟車任載，不可偏重，有司宜審實毋混。乃分遣吏部侍郎黃宗載等，清理天下軍衛。」

3 「三年，敕給事御史清軍，定十一條例，榜示天下。」

4 「明年，又增爲二十五條。」

5 「成化十一年，命御史十一人分道清軍，以十分爲率，及三分者最，不及者殿。」

6 「嘉靖初，捕亡令愈苛，有株累數十家，勾攝經數十年者，丁口已盡，猶務覆紛紜不已。

兵部尙書胡世甯請：屢經情報者免勾；又避役之人，必緩急難倚，急改編原籍衛所，有缺

伍則另選舍餘及犯罪者充補，犯重發邊衛者，責賣家產，閹房遷發，使絕顧念，庶衛卒皆

土著，而逃亡益鮮；帝是其言。」

7 「萬曆十三年，南京兵部尙書郭應騁言：應勾之軍，南直隸至六萬六千餘，株連至二三十萬人，請自天順以前，竟與釋免，報可，遠近皆悅。」

由六七兩段看來，明朝對於逃軍雖設下許多辦法，但是勾攝經數十年，還是緝追不到，徒然株累到許多無辜的旁人，無可奈何，予以釋免，其焦頭爛額之狀，可見一般。胡世甯所請的閹房遷發，以重「犯重發邊衛」之軍，使原籍無家室之顧念，安於戍地，可不再逃，實是良好的辦法，但他是補救國初定例之缺點，續通考兵制三，有很詳的記載，節引如下：（成化二年四月條）

「定例：補伍皆發極邊，而南北人互易。」

「章潢圖書編釋之曰：東南充軍，多發西北，西北充軍，多發東南，然四方風土不同，南人病北方之苦寒，北人病南方之暑溼，逃亡故絕，莫不由斯，道路既遠，勾解從難。」

「王圻謂：謫發充軍，子孫世世執役，謂之長生軍，謫發之地，南北易調，非其土性，故不能自存也。」

這種不軍辦法，雖然嚴厲，似可警懲逃軍，但民皆習安其土，一旦戍謫於非其土性之處，尤足啓其復逃之念，若逃之又逃，勾解更難矣。此「補伍皆發極邊」之例，本非善策，故在正統三年，大學士楊士奇，早加諫阻，言：

「西北二邊，急於防守，而其地勇壯之人，乃發戍南方，自今邊卒發戍，宜從南北所宜。」見上書同條

不用，至成化二年：

「山西巡撫李侃，復請補近衛，始議行。……久之停。」

停則復行南北易調之制矣。故上引第六條胡世甯之所謂，仍不是徹底辦法，不過就國初定例，增以較善的附則而已，但是對於逃軍之處罰，只是有加無減，成一人逃伍，閹房遷發，罪不及孥，竟成虛語！

前面所記洪武三年，所立之逃軍懲戒法：有逃軍者罰及小旗、總旗、百戶、千戶，至憲宗成化

六年十二月，乃罪及指揮，見續通考兵制三：

「據『軍士逃亡，指揮等官遞降』之例。時南京諸衛，逃亡者多，科臣言：指揮楊榮等宜遞降，如例。已而南京守備內官言：近例太嚴，乞以律科治，從之，其受賂者仍如例。」

這條放縱廢止的罰例，僅是對付南京指揮的，未經詔令天下也。上面所引各條文字，皆是片段的，或偏於軍，或偏於官的，至世宗嘉靖元年七月，所定逃軍例則在續通考兵制三上，方有詳細的記載：

「兵部議上：各營衛逃操官軍，初犯再犯者，軍如例責發，官降一級，發原伍操練，身後仍襲祖職。三四逃以上，及盜官馬逃者，無論官、軍並如例。京衛調外衛，外衛調邊衛，官降二級，承從所調衛帶俸承襲。各坐營官及將領並衛軍印官，視歲中所逃有無多寡為賞罰，仍依期追補。詔可，著為例。」

「三年十一月，命營官得補逃軍；時應兵官武定侯郭勳言：營軍亡去，例止發冊清勾，所轄官無得自補，故亡者往往逃遊都市，人莫之禁也，請著令凡犯應管隊及原管官旗，得捕逃軍，送兵部究治，且行巡視五城官，督里人緝告逃逃，匿不告者連坐，從之。」

縱然置之極邊，亦不足惜矣。而況大膽逃遊都市，不自藏隱，其蔑視法律，可謂極矣，明史所謂「嘉靖初，捕亡令愈苛」，實則其苛也，由於逃軍之點，點者苛之，誰曰不宜。但當局者既於逃軍十分重視，執行者遂時有溢出範圍的措施，如清軍（情理逃軍）之罪及於拏，勾軍（勾攝捕軍）之軍政五害，俱遭言官之指摘，具見五角六張，政令變亂，上下紛擾之狀，今引續通考兵制三所載，摘記於后：

「時（成化十一年）以罪謫者逃故，亦勾其家丁，御史江昂謂非調弗及嗣之義，乃禁之。」

逃者業已身故，假如其原籍家中有可補之丁，勾之無妨，否則便是混贖搪塞矣。

「穆宗隆慶六年十月，兵科給事中蔡汝賢，因猜勾軍丁，言軍政五害：一、佃軍：佃故軍之地為業而補軍者。二、婿軍：娶故軍之女而補軍者。三、同姓軍：藉異姓同，展轉勾補者。四、重隸軍：軍或改近調遠，而原籍未經除名，因而勾攝者。五、重投軍：本人在伍不缺，而餘丁又行勾攝，因而發回原籍者。」

當時兵部解釋之，謂佃地補軍，聽其自願。重隸軍，重投軍因人事的錯誤，豈能再勾。婿軍假如承襲故軍之產者，同姓軍假如有故軍同族之人者，均當補伍云。大抵在政令重疊繁複的國家，下級行政者，每口有誤解原令，而濫施事權之類發生，此不獨明時逃軍規例為然也。

夫漁者設網捕魚，每有漏網於吞舟之魚，明代對付逃軍的政令，雖然十分嚴密，然而軍士們終

能何隙而覓得規免軍役之理由，如：

1「洪武二十一年，令衛所覈實軍伍，有匿己子以養子代者，不許。」明史

2「二十一年九月，編軍戶圖籍，……又詔天下郡縣，以軍戶類造爲冊，具載其丁口之數……自是無詐冒不實役，及親屬同姓者矣。」明史

此時乃發現匿己子而代以養子，及親屬同姓之病。本來領一貧寒子弟爲養子，以代己子入役，在稍富厚或丁口薄弱之家，實是惠而不費之事也；親屬同姓者，大約將同姓親屬之數戶，併歸於一戶，則丁多者得戶出一戶之益，而丁少者亦有三丁抽一之利。

3「惠帝卽位，詔……天下衛所軍，單丁者放爲民。」

這是戶出一丁制的額外恩惠，大有益於種族者，但是有二丁之戶，可以將一丁過繼於無丁之家，則二家俱可免役，未免又示人以隙，故至天順六年，另有規定，說見於後。

4「宣宗宣德三年二月……論天下軍逃還鄉，有詐爲死者，有更名充吏卒，貼書，倚官害民者，有爲僧道生員者，有投豪勢官民爲家人、佃戶、行賄生理者，有隱其丁口，寄於別戶，并於外境立民籍者，並許自告改正，違者並其隣里及容隱之人，俱如前例論罪。」

5「又諭凡各州縣勾解逃軍，及補役軍丁，多於所在官司冒給家人文引供送，其家人不行隨送，及到衛所不一二月，卽將文引照身，送回原籍，及影射各處潛住，或經商受雇於人者有之。若此等者許三月內赴官自首，與免本罪，仍赴原衛所著役；故違不首，或事發揆究得出，本犯發邊遠充軍，戶下別選一壯丁補原伍，兩隣里甲，並虛出文引官吏，一體問罪。」並見戶口考

從此二條上讀中所申述之種種避役情狀，由反面以觀察之，則知當時本有許多可以免除軍役之規定，茲爲述譯曰：「死者免役——這是當然的。公務人員免役——吏卒，貼書雖是小役，然總是公務人員也。僧道免役。生員免役。豪勢家奴乃至佃戶商民俱免役。經商或受雇於人者免役。」在這裏可以看出所謂士、農、工、商四民者，俱明免役矣，生員爲士，經商的商人，受雇於人者算他爲工，佃戶則農也，獨惜農夫免役，必須豪勢家之佃戶始可，非長者恐不能耳。

6「景泰中，令民籍者收附軍匠、傭役冒民籍者發還。」戶口考

由此條觀之，不但軍人逃役，連工兵——軍匠，火伙——灶役，都在借附民籍而避役了。

7「英宗天順六年，令軍戶不許將弟男子侄過房與人，脫免軍役。」見同上

天順乃景宗年號，在景泰之後所改元者，若英宗之年號則爲正統，此續通考所誤者。（據辭源）

8「弘治十三年，奏準軍戶子孫畏懼軍役，另開戶籍，或於別府州縣入贅寄籍等項，及至原籍發冊情勾，買贖原籍官吏里書人等，捏作丁盡戶絕回申者，俱問罪。」見同上

這種因畏懼軍役，而入贅寄籍之事，與從前皇帝點秀女時，民間有及齡女兒之家，將女兒隨便完嫁者，其情形有些相類。

逃軍的人數，在史上頗見缺乏，明史卷九十二兵志四上說：

「明初環集令行，民出一丁爲軍，衛所無缺伍，且有羨丁。……至洪武三年十一月，軍士逃亡者四萬七千九百餘。」

假如「衛所無缺伍」這句話是確實，則當時應有一百九十四萬二千四百人，逃軍之數，不足百分之三。又續通考兵制三載：

「成化十三年，府軍前衛幼軍，原額二萬八千，至此逃亡疏放之餘，止存八千有奇，一切操備應役之虞，軍去役存。」

這一段記述，却有些驚人，在秦王耳目之前，輦轂之下的禁衛軍，竟敢逃亡；而且這種幼軍，實錄載：「幼軍無妻室者，官爲婚配」，爲受恩深重之親軍，而竟亦出於逃亡，其數又如此之多，吾不禁愕然於帝室不尊，法紀罔在矣！京衛如此，外衛可想，明史又云：

「萬曆十三年，南京兵部尙書郭應聘言：應勾之軍，南直隸至六萬六千餘。」

按永樂遷都北京後，南京直隸者共二十六衛，應有軍士十四萬五千六百人，其所謂「應勾之軍」，若已除去絕戶、單丁，則逃軍之數，猶不止六萬六千餘；我們就以此數比例，此時南直隸蓋已逃去軍士百分之四十五矣。外衛之直隸於五軍都督府者猶如此，則外衛邊僻之地，更無論矣。這樣逃軍之日多，可見明朝兵旅之不振，衛所制度之日弛，國勢之日弱；而民情之畏兵役，及兵役生活之艱苦，亦從可規知。探其逃役之原因，除生活艱苦，及前述之民情戀家習土外，當時總官兵畏招罪尤，不敢具奏，又利缺額之口糧，可以記入私囊；而言官則耳目不達，無從察奏，遂坐令逃風日長，律極於充邊，株實於連罪，猶不可遏，微漸之積，蓋非無因也。

（第四章未完待續）

附上期勘誤：第三頁十五行二十四字下，衍一「三」字。

第十三頁十五行十三字下，「四十一」乃「三十七」之誤。

中國教育改造論

(二續)

吳家煦

在本文第一個改造論據裏，說明中國模仿的教育制度，完全是工業社會的產物，與中國目前的小農社會不適宜，所以因工業社會教育制度之模仿，而輸入了歐美的功利思想，因此破壞了東方的舊道德，空辦了數十年的新教育，證明現行教育的必須改造。那末以後改造的教育，應該針對着什麼社會呢？若說一句概括的話，當然是「教育要適合現社會」，可現社會是什麼樣的呢？僅僅是目前的不變固與不健全之現社會，是不是強使教育去適合他？還是要使教育前進一步，把現社會有所改造，然後把教育建築在社會的實際情形上呢？作者以為照現社會的百孔千瘡狀態，當然要仗着教育的力量，先把現社會改造一下，換一個新面目，纔可以使教育與之互相適應。那末現社會究竟是什麼？可舉近人陶希聖著「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中的一段來參考：「中國社會是什麼社會呢？從最下層的農夫起，到最上層的軍閥止，是一個宗法封建社會的構造，其龐大的身分階級，不是封建領主，而是以政治力量執行土地所有權，並保障其身分的信仰的士大夫階級，中國資本主義受這個勢力的桎梏，所以不能自然的發展；自帝國主義的經濟勢力侵入以後，上層社會除地主與資本家的殘餘士大夫階級而外，新生了以帝國主義資本為中心的資本階級，在都市資本階級的對立，已有見到，在鄉村，全國耕地，大半屬於地主，而為佃田，農民土地問題，形成極為嚴重，中國社會，便是這樣一個社會」。照陶氏所說，是中國社會，在封建勢力和帝國主義雙重桎梏壓迫之下，教育所受到的影響，當然非常重大，我們要改造教育，必先改造社會；要改造社會，必先掃除社會上不合理的種種桎梏，現在英美勢力，根本被友軍鏟除了，那末帝國主義的桎梏，已完全解除，祇須掃除封建勢力便行，且事變之後，封建勢力也已消滅，惟有封建思想，還是無形存在，這是因為中國數千年流傳下來的習慣觀念，深入人心，一時不容易根本撲滅，然一強弩之末，不能穿魯縞，僅此殘餘之封建思想，不能作祟，所以主持教育者，乘此機會，改造社會，以便改造教育，真是千載一時的絕好機會。那末要把現社會改造到怎樣程度？成一個什麼狀態呢？中國自古以來，

是一個農業國家；小而家庭經濟，大至國家的大宗帝國所入，全在農業。以人口計算起來，全國人民，百分之九十以上是農民，祇要農村好轉，農業經濟發達，農民智識提高，就是整個的中國，已經有百分之九十以上得到解決；中國的經濟，也有百分之九十以上得到靈活周轉（作者不敢說得到獨立，但靈活周轉是最低限度的成果）；再加着百分之十以內的社會上層分子的努力國家事業，一般青年的奮發有為，那時的中國，不難一鳴驚人，與世界列強並駕齊驅了。可見改造社會，應該從農村着手，漸漸達到工商業社會，這個主張是對的。而教育的改造，一定也要針對此點，協同進行，這是教育改造的第十個論據。

整齊畫一，在教育方面，有宜與不宜。若論教育宗旨，一經鄭重決定公布之後，苟非萬不得已，終以「一成不變」為原則，自然除教育宗旨而外，斷不宜整齊畫一，使隨時隨處有扞格不入的弊病。因為教育是活動的，既要適應環境，又要適應時代，甚至要適應各地風土人情。如果一定要整齊畫一的話，便是「死教育」；死教育是栽培不出「活人才」的。中國的疆域，跨有寒溫熱三帶；中國的民族，包括大小不同族類（例如大的有蒙藏等，小的有苗傣等），若規定了一種呆板的教育，施行於全國，斷乎不合宜的，可是已往和現在的教育，偏偏是整齊畫一的，尤其是運都後的教育，連初中和小學的教科書，也要一律用國定本了。作者如果說些圓融話，儘管隨聲附和，連連道好，不過汪主席再三告誡一般同志，要說老實話！作者生平也不肯「一言不由衷」；應說的話，如骨鯁在喉，非吐不快，豈可以把教育上有重大關係的，歇爾而息，禁若寒蟬嗎？現在舉些整齊畫一的不妥處在下面：中國是廣土眾民，各地人民的智愚貧富，大有不同；譬如入學年限，四二制的小學，實在聰慧的學生，六年小學，真不算一回事，一屆畢業了；可是在愚笨的學生，要打一個大折扣，再譬如三三制的中學，每一個學生負擔的經費，在目前的生活狀況下：單就初高中六年的書籍費總算起來，已很可觀了。在富家子弟，滿不在乎，但清貧的人家，却財力不足，大是為難，所以就小學生的智愚論起來，愚笨的學生，最好有一種年限較長的小學，使他畢業所得成績，可以和聰慧的學生一樣；再就中學生的貧富論起來，在富家子弟，那怕學校收費再多些也負擔得起，在貧賤人家，却希望縮短些年限，方可以勉力在中學畢業。現今是學校的教好及格；愚笨的即使學力不足，也祇好聽其自然，得到一張文憑便算了。至於中學呢，財力充足的，儘可以對付；清貧的如果限於財力，不能支持到高中畢業，那祇得中途輟學，既不能再繼續完成他的學業；要想就業，又因智能不夠，無人接受，這個青年的一生，就此斷送了；而斷送的癥結，全為了教育的整齊畫一。我再從課程上檢討一下！普通學校的課程，是升學的準備，任憑我國幅員遼闊，南北異勢，東西異情，而課

程還是千篇一律的。然而依教育原理說起來，一切課程，要守着直觀的原則！所以工商區域的學生，應該多得些工商方面的直觀知識；農村區域的學生，應該多得些農村方面的直觀知識。尤其是史地自然，全要從鄉土教材入手！方是直觀教材，可以引起學生的信仰和趣味，教學纔有效率可以發揮出來。關於物產呢，濱海地方與山岳不同，高原與平野不同，北土與南方不同，巖壑與海濱不同，大陸與水鄉不同，何況再有時令關係，氣候關係，地質關係，土壤關係呀！講到學校放假，農村宜放靈忙農忙的假，不必放暑假，南方隆冬溫和，不必放寒假，北方盛夏不熱，不必放暑假，現在却全國一律放寒暑假。更有一種特殊教材，木炭汽車及霓虹燈螢光燈等，見於都市商埠，而不見於內地；手工紡紗織布及風車水車等，祇見於內地，而不見於都市商埠。凡此種種，在我國莫不出之以整齊畫一，一學期中，始業有定，放假有定；又因教科書的為國定本所統制，教材也有一定；至於各階段的畢業年限，為學制所規定，更不能有絲毫通融了。如果有一個頭腦冷靜的教育家，把我國教育的一切，細細考察一下，就可以發覺種種缺點，而且與教育之實施上，處處隔膜，全不適用。的實在很多。總之：中國的地方太大了，除掉上述的各種不同之外，像風俗習慣等，也是各有不同。而教育却一定要「強不同以為同」。甚而至於一個南洋華僑子弟，跑回祖國，與內地學生一律從國定教科書中去找材料研究，真是滑天下之大稽了。這是教育改造的第十一個論據。

我國的學制，最初模仿日本的；日本是「單軌制」，所以我國學制從創始到現在，一向牢守着單軌制。可是在教育原則上考慮一下：第一原則要適合國情；第二原則要適合環境；第三原則要能適應全民的需要，即使不能以全民為對象，至少限度要適應大多數人民的需要；第四原則要以較少的經費，獲得較多的成績；現在把我國四十年來所辦的教育，與這四個原則審量一下，究竟是什麼的結果？講到國情，已列舉於上文中，我國當初以適合外國的教育，依感葫蘆的移植到中國來，當然不會合乎國情的；再說環境吧，中國是科學幼稚，實業不振，人才缺乏，急待造就，而且利率於地，亟圖開發，因為有了上統的癥結，遂促成了內亂外患交相逼迫的環境。但現行教育是不是針對這癥結，可以補救救偏的呢？再合諸我國的歷史背景社會現狀，是不是相符的呢？不是的，是毫無目的地「敷衍教育」，怎樣會得適合環境呢？至於人民的需要，因為中國是廣土眾民，等級既然不同，各階層的需要也是萬有不齊，偏偏把單軌制的教育，要想「納民於軌物」，使得「一道同風」，各如其需要，即使孔子復生，也沒有辦法的。所以我國的教育，非但不能適合全民的需要，并且不能適合大多數人民的需要，若論經費，以我國每年所規定的教育經費與日本歐美比較一下，可謂「小巫見大巫」；然而此僅有的區區教育經費，還是不能「一錢不落虛空地」，專誠供給了國家民衆的極小一部分，所謂特殊階級子弟，而此小部分的子弟之中，更有少數不以教育為人生入德之門與生活之道，在校的時候，隨班學習，持文憑主義；畢業以後，悉數拋荒，更沒有成績可

言。這樣說來，不是以較少經費得較多成績，簡直以較多經費得較少成績了。那末我國的現行教育，與四個教育原則，全是相反的。爲什麼弄成這樣相反的結果呢？無非受着單軌制的影響。要知道一個國家的教育要因地制宜的，單一的學制，斷無以應複雜的情況，所以教育的那大目標，要使社會上萬有不齊的小兒和青少年，各隨其志願、興趣、能力、家庭經濟狀況，「各得其所」，能有相當的就學機會，造成萬有不齊的種種人才，纔能使國內失學和失業的情形，一天一天地減少。日本的所以適用單軌制，也是合乎國情，應乎環境的。他是萬世一系的國家，歷史上沒有劇烈的變動；而且國土不甚廣大；民族比較單純；各地的風土文野，不很相差；國家經濟與生產建設，比較地發展；所以單軌制可以不生流弊。若美制便是在一般的學校內，分設許多性質不同，年限不同的科系；歐制分別設立各種各類別學校，使適應學生的需要，可見歐美的學制，實在是「多軌制」。我國的升學單軌制，從嚴格的說起來，是「明單暗雙制」；因爲小學做中學的預備學校，中學做大學的預備學校，實際是升學和職業的雙軌化；也可以認爲「明單暗三制」，因爲升學與職業學校之外，還有簡易小學，短期小學的設置，簡直可算是三軌化。但作者以爲照我國民衆的複雜情形說起來，單軌制固然不宜，就是改成雙軌制或「三軌制」，還是不能使青少年個個能夠潛心求學，各有出路，非得用「多軌制」不可，至於怎樣的多軌制？當另著「中國教育改造芻議」一文，詳陳我的意見。這是教育改造的第十二個論據。

上節已就縱面的學制分軌，加以敘述；今再就橫面的大中小學各階段年限而論，自以前民國十一年後，改定小學四二制，中學三三制以來，教育界人士又感覺此制的不妥，時時見到改革的言論，尤以民國二十二年蔣夢麟提出「中小學改制」的議案，曾哄動一時，引起教育界甚大的注意，當時商務印書館接授滬江大學校長劉焜恩等主張，由該館編印的教育雜誌廣徵專家對於學制改造的意見，出了一期專輯，除專輯已發表的文章之外，還有未經發表的也很多；在專輯登載的許多意見，可以查閱，不必重述；據作者所知未發表於專輯的論調：或謂小學是基礎教育，又是國民教育，四二制的六年小學，基礎太淺，亦不足以培養國民，必須增加年限方合；或又謂社會經濟枯竭，即此六年小學，還嫌太難，往往到初小四年畢業而止；因爲要幫助家人操作，或者急於謀生，改習藝能，或者爲了生活困難，不能再令子弟入學，以致減少工作上的收益，於是不再升入高小；甚至至於連初小四年都不能完畢，半途輟學的，爲數並不在少，這種現象，隨處可以證明絕非空談，但看各地小學，愈至高年級，學生愈少，就是這個原因；爲了遷就事實起見，應該把小學階段的六年，再行減少；或有人以爲第一次歐戰以後，各國對於義務教育，無不增加年限，我國豈可把六年的普通小學，再行縮減。凡此種種，或主加多，或主減少，此小學階段的年限爭執（上述各種

對於小學年限的主張，是一般的對於小學教育意見，並非專為蔣氏改制提案而發，蓋蔣氏提案重在中小學的改單軌為雙軌，使升學準備與職業準備各自獨立發展，而初小四年及高小二年的學年數，並無增減；不過另設相當於高小的二年職業學校，作為職業軌的起始罷了。從改制到現在，沒有間斷過呢；中學的三三制，也有加多和減少的兩極端議論，未嘗不言之成理，免佔篇幅，姑不再說；因此維新政府毅然改三三制為五年制，偷方教育部根據教育行政會議的決議，指定幾處中學，試辦五年制，是中學的趨勢，大率主張把學年減少的多，增加的少。依作者的主張，十年以來，早已認為應該減少中學年限，改成直進的五年制，因為中學分為兩個段落，在課程方面，成為兩個圓周，很有重複的教材，不經濟之至（作者曾在「教育建設」月刊第二卷第二號草有「教育的經濟」一文，可以參閱），這是中學制度要改革的第一點；以初中一年級的程度而論，當然比較高小二年級（就是小學六年級）為深；按諸我國目前的事實，却是初中一年級的程度，上下兩端的大學與小學，都不銜接，試問這樣的中學，學生所得的利益在那裏？這是中學制度要改革的第一點；再從學生的家庭經濟來說，無力求學的人，苦苦讀到小學畢業，已非容易，決不會再建中學。那些升學的學生，雖不是個個都有負擔中學階段各學年費用的財力，但至少有一半數或半數以上確有這財力的。如果整個中學的階段，不再腰斬為兩截，劃分為初高中三三制；那末升入中學的，一定可以完成中學全階段的修習；即使無意深造，不入大學，亦必等中學畢業之後，再謀職業。諺以舊制中入四年畢業的時候，很少中途退學的學生，這是一個鐵證。後來改了三三制，於是初中畢業，也算告一段落，從此不升高中的很多，彼等心理，以為初中與高中，誠有程度深淺之分，然而真是中學，大可不必再化上三年的長時間，結果還是一個中學畢業的名義。從這一個結果發生的影響，不知不覺間，把中堅教育（中學是中堅教育）減低了無量數學生的程度。推想當時以新學制改舊制中學四年為三三制的初意，認為四年程度太淺，不如加增兩年，變作六年，使中學畢業的程度，比較舊制四年高深許多，無形中就是提高了社會中堅分子的程度（社會上智識分子，以中學畢業為多，所以可算是中堅分子；雖然小學畢業的分量，比中學一定更多，但智識較低，能力較弱，不能形成社會中堅分子）；同時顧到經濟力量不足的學生，以及急於求得職業的學生，未免嫌六年的中學，時間太長，所以又在三年劃出一個階段，使無力升學和就業的也可以得到中學畢業，不過名義是初中罷了。這種辦法，理想起來，既達到加深中學生程度的目標；又設想到無力升學和就業的便利，可謂雙方兼顧，盡善盡美，安知事實上的結果，初中畢業的分量，遠過於升入高中的分量；是本意希望加深中學生程度者，反而改淺了中學生程度，比舊制中學四學年，減少了一學年的修業，豈是當初改制者所料得到的嗎？這是中學制度要改革的第三點。作者為了這三點，在事變前便進入討論，要修訂學

制，而必須改革的重心，便是中學階段；到事變以來，又增加了一點改革的理由。查事變以來，一般青少年頭腦簡單，熱忱充沛，缺少判別是非的能力，於是受了抗戰理論和共產學說的麻醉，大批地趨向前線，以身許國，苦幹着種種工作。但結果是犧牲了！其志可嘉，其行可敬，可惜其愚不可及！死不得其所！可是全國的青少年，經過這樣的分化，繼往開來的第二代主人翁，益發出來了。何況復興中國，建設東亞，需才孔亟。主持教育的當局，以後必須用加速率的栽培一般人材出來，補充犧牲的缺額，增添有為的分子，時間實貴到萬分，所以學制規定的各階段修業年度，應該縮短！底幾栽培的人才，可以早一些供給國家社會之用。這種縮短學年，達成人才的呼聲，不僅我國如此；即友邦日本的教育界人士，近年來也很多如此的主張，凡閱讀日本雜誌的，常常可以見到，如主不信任，請查教育建設二卷二期田中隆吉氏所著「日本教育之根本刷新」一文（徐良裘譯），就是主張着縮短教育年限的。以日本教育之發達，人才輩出，目前無須憂慮到缺乏人才，尚且更縮短教育年限；我國是患的「人才貧血症」，怎樣可以不顧到這一點呢？不過有必須注意的一點，縮短學年，要有妥善的辦法，譬如中學三三制，若減為五年直進制，不是把高中中第三年的一學年程度，學生截去，留到大學裏再繼續下去；實際是把三三制六學年的程度，歸併勻攤於五年內完畢。那末學年減少，而畢業生的程度，並不減低。究竟用什麼辦法可以這樣呢？作者在「中國教育改造芻議」篇，自會貢獻出來，請一般教育家指示的！這是教育改造的第十三個論據。

學制既然不能不修訂，那末與學制相伴而發生變動的，第一便是課目和課程；因為學年的加長或縮短，在課目的規定，便有連帶關係；尤其是課程的學習時間，因此顯分了寬裕和緊擠而有所不同，如果時間寬裕，課目不妨增多；反之，時間緊擠，課目必得減少，纔有進修餘地，此課程之必須改造的第一原因；然上面所述的，還是根據學年變更而言，即以現行學制之中，檢討課目課程之是否適宜？則初中的常識課程，每和高小的史地、自然，發見重複教材；至於中學課程，尤其是常常發見前後迭見的教材，既是浪費了時間，又使學生反覆學習，減少興趣，例如理化課程，在初中先授概要，預備初中階段修了後，供升學投考的需要；等到達了高中，又要從頭教學，這是全部課程的兩重圓周。還有初中的植物和動物兩種教科書，彼此常有重複教材；到高中一年級，重新教授生物學，因之初中所學習的動植物，就中一部分的教材，又是舊事重提；初中課程有生理衛生，近年高中課程亦有講衛生學的；而高小有加授衛生常識的，那更是疊床架屋，至於再而三了。這些因為課程重複的太不經濟，所以必須改造的第二原因；博物學科之中，以礦物的關係人生為最多，動植物次之，所以在「利用厚生」的目標之下，應該重視礦物，使學生明白牠的應用價值，至於高深而乏味的結晶學，當然可以在刪除之列；可是現行課程，却初中祇有動物與植物，高中祇有生物學，單單棄去礦物，起初規定初高中課目的人，命意何在？殊不可解。偷方的中學校，以前也沒有

課程科目，竟兒經過某屆教育行政會議的討論議決，已經實行加入了。作者舉例方的課程情形，並不是我們要亦步亦趨的迫隨着，不過舉此為證，可以知礦物的確有修習的必要，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應該加入的科目，不能因循方有而我們故意從缺的！這是爲了劃一課程與增加課程，而必須改造的第三原因；文字爲符號學科，僅爲研究學問的工具，嚴格說起來，不能算是學問，但我國往往在小學校的中高兩級（中級三四年，高級五六年）之內，列入外國語科目，中學更不必說，而且以外國語與國文、國語，等量齊觀，同爲主要學科，每星期佔據教學時間不少，以致其他課程的時間不足，尤其是應該加增和注重的自然學科，要增而無可增；要重而無可重，甚至實驗觀察時間，都插不下去，非在課外作業，更無辦法；事變以後，因爲與友邦日本要加緊團結，厲行國民親善，所以各學校都添了日語，也認爲主要學科，於是每日的課程表，滿排了中日英語三種符號課目，即以各學校都添了日語，也認爲主要學科，於是每日的課程表，滿排了中日英語三種符號課目，即在天才優秀的學生，恐怕也不能容受而且消化吧？假定能容受，又能消化，亦未必能「買其餘勇」，從容的研究他種課程了。此刻大東亞戰爭節節勝利，英美的勢力，已經排斥於東亞天地之外，以後自應該廢止英語，專列日語一種，庶幾中日兩種符號學科，還可以使學生應付得下去。這是要減少課程而必須改造的第四原因；人的精神有限度，學問却無窮無盡，既然成功了一種學科，而且人人承認也是一種學科，那末這種學科，當然很有用，於人生也很有利，若是對於這種學科有興味的人，學習起來，自然進步快而成效著，但是無論如何聰明過人，若要兼精各科，博學羣書，那是做不到的事。現在的中學課程，正犯了這弊病；學科太多，時間有限，擔任各科的教師，各自信仰自己所教授的一科，儘量的拉學生，要他們注重自己所授的課程。結果呢？學生涉獵各科，合了俗語一句，叫做：「豬頭肉，三不精」，牠的涵義，就是這樣懂懂一些，可是這樣不精明，祇知道一些皮毛。所以對於課程，應該選擇一下，以時代爲背景，以生產爲標準，以應用爲目的，減少不必要的科目，使所有課程，都是重要而且切實的，這也是要減少課程而必須改造的第五原因；學制既然應該採取多軌制，那末從前沿傳習用的單軌科目，以及根據單軌科目而定的單軌課程，當然不適用了。所以在決定多軌之後，要趕快集合全國許多專家，編訂許多方式的課程標準，供應多軌的應用；而且課程標準務求富於彈性，雖在某一軌所用的標準，也是留出伸縮迴旋的餘地，使全國不論北地南方，山麓海濱，高原平野，全可以活用，不受拘束。從程度說起來，由小學一直到大學止，必須完備無缺，這也是高原改造的第六原因。綜合此六種原因，都是關於課目課程的；而原有課目課程的不善，實爲中國教育必須改造的最大癥結，即使學制不改，維持現狀，那課目課制也有修訂之必要，何況在今日的學制，已含有許多不可不改的因素在內呢？這是教育改造的第十四個論據。

英澳關係之史的檢討

柳永思

囚徒的移民地

歐洲人最先到澳洲去探險的，要算是荷蘭人了。一六四四年，荷蘭有名的探險家塔斯曼（Tasman）得到荷蘭東印度公司總督的援助，到澳洲海岸去探險。但是，在當時，荷蘭人以及其他歐洲人的航行東方，目的僅在經營貿易，至於像十八世紀至十九世紀間殖民或是政治發展的意圖，那是完全沒有的。因此，當時還是未開發的等於無人島的澳洲，就並不引起荷蘭人的深刻印象。

英人的前往澳洲，始於一七六九年。是年，英國天文學會，爲着觀測日蝕，就在可克（James Cook）指揮之下，前赴他希齊島（Tahiti），觀測終了後，遵從英國海軍部的指示，探險南太平洋，而於一七七年三月，到達澳洲東部海岸，從事探險，爲其後英國在澳洲開拓建立了基礎。但是，英國在當時，對此熱帶的未開發地，也還沒有使之成爲殖民地的企圖。其後，情勢變化，即是英國原以美洲大陸，爲其囚徒移民之地的，到了一七八二年，美國獨立，英國就失去了一塊囚徒移民的目的地了。代之而起的，便是澳洲。

這樣，自從一七八七年以後，澳洲就成了英國的囚徒移民地。

在這種情形之下，澳洲的經濟，最初原僅是流刑囚的自給自足的經濟而已。其後，經馬克實里總督（在任期自一八〇九年至一八二一年）勵行勵農勵牧政策，澳洲的小麥和羊毛的產額，就急激增大起來。例如，一八二〇年羊毛的對英輸出額，僅一萬磅，到了一八四〇年，就激增爲七〇〇萬磅。

英國鑑於澳洲經濟的發展，就竭力獎勵自由移民，自一八三〇年以後，年有自由移民五千人以上，前赴澳洲。至於澳洲以英國殖民地的姿態而有發躍的發展，則自一八五〇年以後始。當時，在澳洲各地，相繼發見金礦，而世界各國移民，紛至沓來。例如維多利亞州，在一八五〇年代之初，人口僅五萬，但在五〇年代之終，一躍增至百萬。

澳洲的獨立

澳洲的獲得自治權，時在一八五五年。澳洲爲什麼能夠這樣很快的獨立呢？一般的原因是：澳洲自金礦發見以後，經濟急激發展，而政治意識，就隨之向上。



德國防空的組織及法規

余時傑

一 防空與組織

德國人在任何方面，都極端表現出優越的組織力，而防空工作，本爲官廳與民間多角的關係，所以組織的重要性殊顯著；因之，在這加緊訓練防空工作的環境裏，對於德國的防空組織實在有一加檢討的必要。

過去的剿匪工作，早有着「七分政治」的說法；現在的清鄉工作，也同樣需要着「七分政治」的措施。至於防空在德國，則認爲「七分是組織」。因爲對於空防的設施種種都已有適當準備的德國，其防空的重點自然只在國民的如何組織及各機關的如何領導與聯繫了。

以下，擬先對德國防空的組織加以敘述。

二 德國防空的中央組織

德國的軍部是劃分爲陸海空三部的，所以防空的工作，自然是聯繫於空軍的一

但是，殖民地的自治權，如果僅有一般經濟的發展和政治意識的昂揚，是無法實現的。這一點，祇要看印度的例子，便可明瞭。澳洲所以能夠很快的獲得自治權，實在還是有着下面幾個特殊的原因。

第一，澳洲人幾乎全是英國移民，對於英本國，並無民族上的對立，英國賦與澳洲以自治權，在英國並不感到危懼。

第二，在當時的英國，自由主義思想，極為發達，結果，使各種政治制度，也蒙受了自由主義的濃厚色彩。適逢一八三九年，勃羅亨視察加拿大之後，向政府提出報告，主張給與加拿大以自治權，不久之後，加拿大就樹立起自治制度來了。影響所及，就形成了澳洲同樣樹立該項制度的機運。

第三，在澳洲流刑囚中，很多是因爲參加愛爾蘭獨立運動而被流謫的政治犯，他們到了澳洲之後，爲欲脫離英國的支配，就成了澳洲自治運動的急先鋒。再者，在自由移民中，希望在澳洲樹立起理想境地因而渡澳的所謂憲章黨，占居多數，他們也投身政界，致力於自治權的獲得。

因着上述種種原因，澳洲就意外迅速地獲得了自治權。具體地說：一八五〇年，澳洲殖民地政府法，通過於英國議會。一八五五年，澳洲根據該法，制定自己的

憲法，設置立法議會，實施責任政治。

第一次大戰前的英澳

關係

英澳間成立緊密的協力關係，是第一次大戰期內的事。但是，雙方協力的趨向，在大戰之前，已經形成，大戰發生後雙方的共同動作，正是上述趨向的必然結果。

十九世紀後半葉，歐洲方面，英、德、法、俄諸國爭霸，漸趨緊張，而太平洋方面殖民地爭奪戰，也極激烈，特別是德國的發展，非常迅速。具體的說：德國在一八八四年，占領嚙接澳洲的新不列顛島的一部分，接着在一八八六年，獲得新幾內亞的北部及其隣接諸島。

德國的如此進展，使澳洲在內部，實施聯邦制，加強團結，同時深感有建設軍備的必要，對外方面，則要求英國的支援。當時，適逢英國遭遇殖民地的離反，深感不安，希望舉行英領土殖民地會議，所以英澳兩者的要求，是一致的。以英帝國殖民地共同防衛爲目的的第一回殖民地會議，舉行於德國獲得新幾內亞北部的翌年即一八八七年。其時，担任澳洲首相達數次之多的長老德金，代表維多利亞出席，提倡英帝國殖民地的大同團結，並進而約定澳洲每年對英提供十二萬六千磅，

方面，而受統轄於航空部長兼空軍總司令的戈林元帥。戈林元帥綜覽關於空軍、防空及一般的航空行政，對於這方面，他有着普遍的權威。

因爲防空問題，關聯到一般的國民，各種工廠及諸官廳，所以涉及的範圍很廣，在實施方面，單靠航空部的力量是不充分的。故最高的統轄權固然操在戈林的手中，但個別的部門却有待於諸官廳及其他民間團體的努力。戈林元帥可說是防空的統帥，他是提綱者，由於他的握着指揮大權，使得一切都得到均衡與統一的實施。

德國自從去年十一月以來，取消了「消極防空」「民間防空」等名詞，一概都用「防空」一語代替。至於中央機關的具體組織，則在戈林元帥之下，設有防空長官，專管關於消極防空之各種措施，現任的長官是克尼樸工學博士（Dr. E. H. Kurl Knipfner）；即在他的手中，草定防空的各種計劃，製作各種法令，確立指導方針及實施防空上的諸重要事項。

二 防空的區分及實施

德國防空在戈林元帥及克尼樸博士指導下，至其實施則將防空關係事項分門別類，由各機關負責專責進行，此等機關在平時受中央之指示及命令，在戰時則完全領服從命令；茲分別敘述如下：

以爲赴澳英艦隊的派遣費。

自是以後，英澳的國防協力，急激進展。具體地說：在一九〇二年的第四回殖民地會議中，澳洲增加英國艦隊派遣費爲二十萬磅，同時並謀澳洲本身的軍備充實，在一九〇三——一九〇四年，制定義務兵役法，對自十八歲至六十歲的全部男子，課以戰時從軍的義務，並依照英國印度軍司令官甘基納（Kitchener）的意見，對於軍備擴充，努力適進。

第一、第二次大戰與英澳關係

一九一四年，英國對德宣戰，當然，澳洲和德國也就進入交戰狀態。當時，澳洲的處境，是十分危殆的，因爲新幾內亞北部及紐芬蘭的一部，早入德國掌中。因此，從澳洲方面說，英國的敗北，也就是澳洲自身的敗北，歐洲之戰和澳洲是息息相關的。在此種情形之下，澳洲就接受英國的請求，派遣三十三萬大軍，防衛達達尼爾海峽，參加埃及作戰，其後並馳驅於西部戰線，極爲出力。

戰後的英澳關係，並沒有大的轉變。一九三一年，澳洲根據威斯德明斯特（Washminster）條約，不復僅爲英國的屬國，而和英本國處於對等的地位。因此，在外交上，澳洲也是一個和日本等國交換公使的獨立國家。再者，在經濟方面，澳洲也努力於本國工業的育成，漸少依存英本國的傾向。所以其後的英澳關係，除掉貿易以外，並無特別可以記錄

的。

但是，其後隨着國際情勢的緊張，特別是中日事變及第二次大戰發生以後，英澳關係，再趨緊密。這理由，正和上次大戰時相同，英國爲着對德作戰，需要澳洲的人力及物力，澳洲爲欲保全自國，當一朝有事時，需要英國的援助。

但是，澳洲在歷次大戰中的地位和在這次大戰中的地位，即是有着根本不同之處，這是不能看過的，即是：在歷次大戰中，澳洲所畏懼的，並不是德國的向太平洋發展，而是日本的向太平洋發展。英澳關係，自大東亞戰爭發生之後，所以顯呈和上次大戰時不同的情態，其理由即在於是。英國的需要澳洲的人力物力，目的在於歐洲的對德作戰，但澳洲的需要英國援助，目的在於防衛日本的發展。因爲目的互異，所以在太平洋戰爭發生後，英澳間頗多齟齬，終於澳洲拋却了英國，轉而依在美國，這是我們目擊的事。

澳洲的國民性

最後，擬簡單一述澳洲的國民性。澳洲國民性的特色，可以舉出兩點，即是所謂白澳主義的對於有色人種的排斥性，和物質萬能主義。

白澳主義的根本成因，在於工資低廉的有色勞動者的移入，足以威脅澳洲勞動者的生活。另一個原因，是澳洲在地理上接近東方，澳洲深懼中國及日本移民大量進入，中日的政治勢力，勢將擴展。再者，英國移民對於有色人種，有着一種優

A 警察執行事項

1. 警報
2. 保安救護 在空中襲中蒙受損害時，應有各種應急的處置，俾維持一般公共的安寧秩序，此種任務，也由警察擔任，頗似日本的警防團。

B 自衛防空 將全國的建築物分爲四類，歸納入下面所分的四種防空單位，使之施行自衛防空。

1. 工場防空 重要的工場及作業場，因爲對於國家的影響很大，所以在防空上也特別重視。工場防空的監督由警察執行，指導機關則爲德意志工業聯盟。

2. 住宅防空 個人及公共的住宅防空，對於民命關係很大，自然應妥籌辦法。此種防空也由警察監督，其組織與訓練則根據法律的規定，而由德國防空協會領導，一切的設施均應聽命於該會。

3. 特別防空 如大規模的百貨店、旅館、單靠住宅防空尚感不充分的場所，及小型工場不必歸納於工場防空中者，這些地方另列入特別防空部門。其監督權也屬於警察，但指導則大部分由於防空協會的努力。

4. 官廳及其他防空 關於軍事、交通、水道、鐵道等需要特別技術之防

越感，這也是一個重大的原因。

上面已經說過，澳洲人口的百分之九十六，是英國系移民，他們和其他英國殖民地不同，而是將母國的制度文化，原封不動地移植過來。此輩英國系移民，自視極高，對有色人種，妄加排斥。在澳洲人，此種人種優越感之上，加上了上述政治上經濟上的理由，於是他們的對有色人種的排斥，就成爲一種國是，也成爲不可動搖的國民性。這一點，祇要看在以往凡爾賽和會中，頑強反對日本所提出的人種平等案的，即是澳洲，便可明白了。

至於澳洲國民的物質萬能主義，是澳洲歷史的特殊性產生的。澳洲歷史極短，自從囚徒移民以來，僅歷一百五十年餘，便形成了今日這樣比較高度的社會的經濟的狀態。他們在歷史根底的生產諸關係上，沒有經過各國幾乎都會經過了的封建時代，而是一躍進入了資本主義時代。因此，澳洲人沒有創造傳統的獨自的文化餘暇，而流入於和美國極相類似的淺薄的唯物思想。

此種人種的偏見和唯物思想，是澳洲歷史的必然產物，也是滲透於澳洲人骨髓中的國民性，而和日本的理想，絕不相同。澳洲的此種國民性，雖在今後，也是不容易除去的。

今後日本和澳洲，將形成何種關係，確是難以推測。但是，無論如何，我們對於澳洲人的這兩種性格，是應當時予注意的。

空工作，則歸所轄官廳各自妥籌辦法。

這樣，將全國的防空單位分成四個，不僅在防空實施上便利於防空隊的編成，而且對於全國防空資材的配備上可以得到適當的均勻。以上各單位中，除官廳防空外，均在警察的監督下進行，所以在實施上爲求便利計，各地的警察署長即爲該地的防空司令官。一個場所，究應屬於住宅防空或特別防空工場防空，即由此警察署長決定。像柏林這樣的大都市中，則以警視總監爲防空的指揮官。防空協會之於住宅防空，工業聯盟之於工場防空，均爲法律上規定的防空領導有力機關，警察雖爲監督者，但實際上發令指示均爲此等指導機關。此等機關的存在，實爲德國防空上之重要特徵，而實際的貢獻也確實很大。

四 關於防空的法規

一國的防空工作，所涉及的範圍很廣，細節方面，也有規定種種法規的必要。德國防空的基本法規，與日本同樣，均爲防空法，此種防空法爲一九三五年六月公布者，其要點有下列幾方面。

(1) 防空的最高長官爲航空部長兼空軍總司令，其實施則除航空部關係機關以外，由警察及市鎮村諸地方機關指導。由於此種規定，使上述各種組織的運用趨於圓滑。

(2) 國民負有防空之義務，其義務內容之細則另訂之。

(3) 在防空上必要器具之發賣、指導、著述、演講等，都須經過許可。

此防空法公布以後，關於防空諸事項之具體規定，更頒布施行令、施行規則、通牒等。其中大部分由防空部令頒布，件數自一九三八年（即開戰前一年）以來急速增加，至一九四二年二月末大小計六〇三件，開戰以後，更形紛繁，簡直有一日規定一件的趨勢，其中大部分雖關於新聞題，但也有一部分爲依據戰事實際情形而施行的改訂。譬如在日本，關於防空建築規則只有一種，但在德國，則有防護室規則、防火規則等等。如以事項來分別，則對於防空勤務、被害補償、防火、燈火管制、防護室等，都各有特別規定。至於動物園、馬戲團的防空，也只有規定；各處佔領地區也有關於防空的種種規定，此外如防空勳章法、防空獎勵、及結核患者傳染病者之防空教育、防空監視女子之制服規定等等，簡直是詳盡之至！

以上爲德國防空組織及法規之大要，至於有關防空之教育訓練及防空協會之內容、防空設施狀況等，當另爲文詳細敘述。



德國司法新陣容

照風

——新人員的任命，新法律的制定與新精神的發揚——

一 導言

筆者在本誌第三卷第一期，曾撰有一文：『德國法律花絮錄』，詳述德國國社黨法律政策的特點，國社黨法律部長法蘭克博士及內閣司法部部長古德納博士的生涯，國社黨法律部及法律編修院的機構與國社黨重要法令及民、刑、商法典的概要。茲據八月二十四日，二十五日海通社柏林電訊：德國司法機關高級人員略有更動，希特勒元首並以特權賦予新司法部長，以確立國社主義之法律。此實德國司法史上一大事實，凡留心各國司法制度及法律思潮的人士，對此允宜獲得詳盡的認識。

爲使讀者明瞭德國新的司法政策方案之內容起見，筆者於撰述『德國司法花絮錄』後，又草本篇『德國司法新陣容』一文。本篇內容分五部份敘述：

(一)人員——新司法部長及其他高

級司法機關人員的生涯。

(二)組織——今日德國各司法機關的相互關係及黨與政府間司法機構的調整。

(三)權限——新司法部長的特權。

(四)新法律的草訂——國社主義新法律的根據及其要義。

(五)國社主義法律的基本精神——新秩序時代的法律，需要有什麼樣的新基本精神。

本文『德國司法新陣容』，與筆者的『德國法律花絮錄』可稱爲姊妹篇。『德國法律花絮錄』指出德國法律制度的一般原理，是理論的闡釋；『德國司法新陣容』論及德國司法行政的最近改革，是事實的敘述。

二 人員

德國前任內閣司法部部長古德納博士 (Dr. Franz Gartner) 已於若干時前逝

世，其遺缺暫由司法部秘書長許萊傑爾伯格博士 (Professor Dr. Schieberger) 代理。

茲據八月二十五日海通社柏林電訊，德國最高司法機關之人事略有更動。希特勒元首任命人民法庭庭長席拉克博士 (Dr. Thierack) 爲德國內閣司法部長。原任代理司法部長許萊傑爾伯格博士，呈請辭職，已獲照准。原任司法部秘書長弗萊斯勒博士 (Dr. Freisler)，任命爲人民法庭庭長，以繼席拉克博士。原任最高法院院長魯森勃格博士 (Dr. Rothenberger)，任命爲司法部秘書長，以繼弗萊斯勒博士。

原任國社黨法律部長法蘭克博士 (Dr. Hans Frank)，因現擔任波蘭總督之職，事務煩雜，要求辭去國社黨法律部長，德國法律編修院總裁及國社黨律師公會主席各兼職，俾專心於波蘭總督之職務，業已照准。國社黨法律部一處，已繼

裁撤。至德國法律編修院總裁及國社黨律師公會主席二職，則由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兼任。

總說起來，德國司法部的新陣容，有如下列：

司法部長 席拉克博士

(兼德國法律編修院總裁及國社

黨律師公會主席)

人民法庭庭長 弗萊斯勒博士

司法部秘書長 魯森勃格博士

以下略述各人的履歷：

新任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於一八八九年四月十九日生於薩松邦(Sachsen)之伍爾生城(Wurzen)。渠在瑪堡及萊比錫二大學專攻法律，後入薩松邦政府服務。

一九一四年歐戰爆發，席氏自動從戎，勇氣可佩可敬。在戰爭中奮勇作戰，屢著功績，於一九一七年擢升中尉，在第十三獵兵大隊中任事。戰爭結束後，席氏離開軍界，進入司法界服務。自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六年，席氏歷任萊比錫法院檢察官及德萊斯登高等法院檢察官，政績宏偉，聲譽日隆，為該地人民所愛戴。一九三三年三月十一日，席氏代理薩松邦司法部長職；至同年五月六日，薩松邦正式內閣成立，席氏任命為該邦之司法部長。同年十一月，席氏被邀加入德意志司法學會。翌年，德政府下令全國司法事宜統歸德意志

中央政府主持後，席氏被當時之司法部長古德納博士任為駐薩松邦之代表。一九三五年四月被任為德國最高法院副院長。同年五月，席氏被任為德國人民法庭庭長。席氏擔任此職，以迄於今。

業已辭職之前任代理司法部長許萊傑爾勃格博士，一八七六年十月二十三日生於柯尼斯堡(Koenigsberg)。少時在學校專攻法學。其後，渠入普魯士邦政界服務。一九一八年，任彼時德國司法部參議。歐戰結束及「十一月革命」以後，許氏主持司法部中經濟法司的事務。在此職位，許氏有極長時間的服務。經濟法司所管轄的，是關於經濟政策的法律事項。一九二七年，許氏因功績昇為司法部的處長；至一九三一年，又昇為司法部秘書長。任此種職位時，許氏對德國法律的整理及新法律，貢獻極多。前司法部長古德納博士去世後，希元首於一九四一年一月二十九日任命許博士為代理司法部長，以迄於今。現許博士因年老業已辭去代理司法部長之職；希元首以私函向其致謝，並行行營予以接見。

自一九二二年以後，許博士為柏林大學名譽法學教授，擔任指導經濟法的課程。許博士為德國著名法學家，為衆人所敬仰。渠為柯尼斯堡大學之榮譽法學博士，又是德國司法學會的會員。

新任人民法庭庭長弗萊斯勒博士，於一八九三年十月三十日生於凱萊(Celle)。在學校時，他專攻法學。第一次歐戰時，弗氏以中尉的職份，轉戰於小亞細亞各地，厥功甚偉。戰爭告終後，經助理法官試驗及格，擔任律師職務。一九二四年，弗氏被選為卡賽爾城市會議議員。同年，又被選為省會議議員。在一九三三年三月末，弗氏任命為普魯士邦司法部的人事司長。自德國法律編修院創立後，部長法蘭克博士即任命弗博士為該院刑法部主任。於一九三五年二月，法蘭克博士委任弗氏為該院學術部主任。在未任人民法庭庭長以前，弗氏乃司法部的秘書長。

新任司法部秘書長魯森勃格博士，於一八八六年六月三十日生於柯克斯海文(Cuxhaven)其父為海關中之官員。在海堡高級中學畢業後，魯氏入柏林、基爾及海堡等大學，專修法事。在歐戰中，魯氏在野戰砲隊服務，因戰功昇至中尉。戰爭結束後，經過第一次司法考試，獲得博士學位。其後又經過助理法官試驗，於一九二五年，任為海堡之邦法院之法官。一九二七年，魯氏為司法行政委員會的委員。一九三一年，魯氏昇為邦法院的庭長。一九三三年五月八日，魯氏晉入參議院任事，同時並為司法行政委員會會長。魯博士並為法律編修院之會員。在一九三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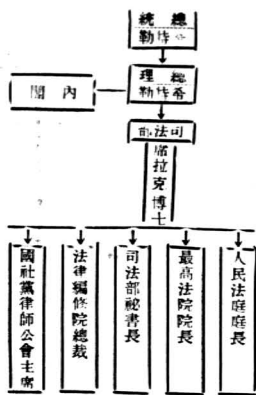
六月，德國政府任命魯氏為出席海牙國際仲裁法庭的代表。在未任為司法部秘書長以前，魯博士乃最高法院院長。

三 組織

在拙作『德國法律花絮錄』一文中，筆者指出德國的司法行政及法律政策，是由兩個機關指導並統制。這兩個機關是內閣司法部與國社黨法律部。內閣司法部乃掌理司法行政事宜及監督各級法院的機關；國社黨法律部乃指導法律思想及草擬法律政策的機關。

經過此次司法機構的改革及人事的更動，國社黨法律部一機關業已裁撤。今後，司法部將為德國的最高司法機關，掌理及監督一切司法行政，法院審判以及法典起草等種種事宜。

今日德國的司法上層機構的組織，有如下列：



德國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之權限，其為廣大；實可稱為德國之最高法官。何以故？

四 權限

希特勒元首於八月二十五日頒布命令，以特權授於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令其運用此項特殊權力，確立國社主義之法律。該司法部長可依據元首所訂之綱要及訓令，與總理公署秘書長及國社黨秘書長商得同意後，採取各項必要措施，無須遵守現行法律。

德國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所受命草訂之德國國社主義新法律，將列入德國國會於一九四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授於希元首之特權。此項特權乃授於希元首權力，得使每一德國人民履行其應盡之職務，違者可加以懲罰。希特勒元首在其向國會要求最高特權的授與之演詞中云：

『余不得不同國會請求，付余以最高特權，得監視任何國人，使其盡義務，凡不盡職者，余皆得能免或科罰之，失職者不因人之關係而有差異。余相信此等失職之人，絕對為少數。……在此非常時期，任何人均無不可侵犯之權利。吾人乃大衆之公僕，人民之利益保護者。』

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在其就職時

所發表之文告亦云：

『每一法官倘遇執行裁判時，所根據之法律未能切合實際生活，可即向余質詢，余當授予該案所需之法律。』

綜上所述，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的權限，極為廣泛。渠奉希元首之訓令，享有特殊權力，以草訂一國社主義的法律。在草訂該項法律時，得採取各種必要措施，可無須一定遵守現行法律。其次，法官遇執行裁判時，如覺法律條文與實際生活不相符合，得向席氏請示；而席氏將給予該法官在辦理該案時所需之法律。

論述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的權限時，我們自應附帶申敘渠對德國司法改革的意見。八月二十六日，席部長向報界發表談話稱：『我國司法行政，需要徹底改革，由來已久。惟德國立法精神，不致有何變更。同時各級法院，亦須加以改組。不過司法獨立，當一仍舊貫。法官匪特仍當不受支配其在行動之自由權，且當予以擴大。至於人民法庭及德國最高法院之現狀，則不擬加以變更云。』

五 新法律的草訂及其基本精神

本精神

德國新司法部長席拉克博士就任後的首要職務，將為起草一國社主義的新法典，該項新法典的草訂，係根據八月二十

五日希特勒元首所頒之訓令。訓令全文有如下述：

「余茲命該部長，依據余本人之綱要與訓令，及與總理公署秘書長，國社黨秘書長商得同意後，制定一國社主義法律。余授予該部長全權，以便採取各項必要措置，克底於成。該部長為達到其目的起見，可不必遵守現行法律。」

新草訂的國社主義法典的要義將是什麼呢？我們在沒有看見法律的條文前，自不能預為推測。然而從國社黨的法律政策中看來，我們亦可獲得一大概的觀念。

國社黨黨綱第十九條云：『我們要求以一種德國的普通法來代替奉行唯物的世界秩序的羅馬法。』

依筆者意見，新草訂的國社主義法典，將含有下列的幾個特徵：

- (一) 國家高於個人；
- (二) 公益高於私利；
- (三) 列入德國國會於一九四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所授於希元首之特權；
- (四) 規定德國司法機關的一元化，以司法部為最高司法機關，司法部長為國內最高法官；
- (五) 保持司法獨立，並擴大法官之權力；
- (六) 法律須與日常實際生活相符合；
- (七) 襄助歐洲新秩序的建設；

(八) 適應歐洲廣大生存領域的需要。國社主義法律的基本精神，將是什麼呢？德國「法蘭克字日報」(Frankfurter Zeitung)的評論中，有一段很有深意的話，闡明今日新時代下上國社主義法律的基本精神。茲引述如下：

「每一時代均有其本身之法律。國社主義乃一革命運動，自屬不能例外。十九世紀之自由法律，乃以個人權利為中心。國社主義法律，則應以國家之整個政治，社會與文化為中心。」

六 結論

自上面所論關於德國司法新陣容的各個中，我們可以獲得下列的幾個結論。

(一) 人員方面——德國的新司法部長，人民法庭庭長以及司法部部長諸氏，都是法學界的權威，歷在法界擔任重要職務；學識精深，經驗豐富，又兼德高望重，舉國敬仰。青年時，皆奮戰疆場，為祖國効勞，養成了他們忠勇的氣魄。其後，入學院深造，獲得博士學位；在政府任事，為民興利除弊。以此種法界卓越人士，擔任司法重要職位，才是發揮「專家政治」的精神。此我國政府所應模仿的第一點。

(二) 組織方面——今日德國的司法事宜，統歸司法部管理，以內閣司法部為最高機關，這是適應現代行政學中「權力集中」——「組織完整」的二大原則。此外，有兩點值得注意：人民法庭的

設立，表示德國司法當局尊重民意，謀使法律裁判與人民之實際生活相符合。法律編修院的設立，表示德國司法當局學術的研究，謀使法典的草訂達到完美的境地。上述組織方面的特色，是我國政府所應模仿的第二點。

(三) 權限方面——從現代行政學上「權力集中」及「擴大權限」的二原則看來，德國新司法部長有廣泛權限的一件事，是值得稱頌和仿效的。唯有集中權力及擴大權限，才能充分發揮行政效率。司法行政的辦理，須求其迅速而周詳，然後人民可獲實益，政府可樹權威。如何能使辦事手續迅速及法令內容周詳，則非講求行政效率不可。這是我國政府所應模仿的第三點。

(四) 法律的草訂方面——在這裏：我們要提起兩件事。1 關於草訂法律的程序：新司法部長席博士的草訂德國國社主義法律，是根據希元首的命令。希元首享有國會所給予的特權；因此，在新草訂的法律，將包含國會於四月二十六日所授予希元首的特權。此種草訂法律的程序，處處根據法律，可作為我國政府的參考而做效之。2 關於國社主義法律的精神：國社主義法律的基本精神，前已述及，乃以國家之整個政治，社會及文化為中心，以助新秩序的建設及廣大生存領域的確立。這一點，亦可作為我國政府的參考而做效之。筆者學識膚淺，上而所述，如有遺漏之處，尚希海內法學專家指正之。



近代戰爭中之新兵器

一 陸軍兵器

(一) 新式自動步槍 德國創製，為一種高速度自動步槍，該槍一邊裝有圓形金屬彈盒，內貯槍彈，成螺旋形。發射者壓動槍鈕時，槍彈即自動移入槍管之彈腔中。因重量不大，攜帶便利，亦可作輕機關槍使用。

(二) 三用新式槍 為約翰遜半自動槍發明者所創造，可作單放步槍用，亦可作半自動步槍用，更可作機關槍用，故有三用槍之名。改變用法之手續極為簡便，費時僅數分鐘。裝彈時，每次可以五顆同時裝入彈盒內，然後將彈盒裝於槍上。槍之全重量約十二磅半，如調換彈盒之時間不計，每分鐘可發彈二百顆。

(三) 高熱砲 此為德軍攻擊敵方要塞時所用之武器，能放射增加熱度之砲彈。通常在攻擊敵方堅固要塞時，攻擊者每以敵兵深居要塞之堅強防禦工程內還擊為苦。為壓迫此種要塞之守兵離開此種堅強之防禦工事計，即可放射此高熱砲，令高熱砲彈落於要塞之前後左右內部，增高要塞內部之熱度，使內部守兵終因不堪高熱而避之室外。守兵既至室外，即可由低空飛行之飛機掃射之，同時要塞之佔領，自亦毫無困難矣。

(四) 培頓塔解砲 此砲發射之砲彈，能使被接觸之物質因高熱而熔化，亦為德軍所用。據云其塔化力足可使厚達數公尺之鋼骨水泥建築物形成巨大空洞，故用以攻擊堡壘，頗著效果。聞德軍攻擊法國馬奇諾防線時，曾用此砲。

(五) 遠射程砲 此砲與第一次歐戰時德軍用以攻巴黎之長射程砲不同。此次德軍於法國海岸攻擊英倫海峽時嘗使用之。此砲射程達九十英里（一百四十五公里）砲身細而長，用粗索吊之，以免傾覆。自砲腔至砲口，共有四條巨索貫穿其間。砲筒下方之中部並設有支架。砲之口徑約十英寸，砲筒長度約五十英尺。此砲放射之砲彈，其火藥強度必高於普通所用者，他國雖知此種火藥，但因其對砲筒之毀損力甚大，尚未採用。

(六) 防空測聽器 美陸軍設計創製。此器本身能放出一種週波甚高之無線電波，當電波觸及五十餘英里以外敵方轟炸機後，即自原路回來。此時測聽器即記錄其來回所費時間與經過方向，藉此而算出敵機之方位。舉凡上述記錄及計算工作，均能由該器自動完成。然後更進一步利用此種電波，已方之戰鬥機即可覓得敵機而攻擊之。

(附)無線電測位器 此為英國發明之防空新武器。此器之構造原理與美國防空測聽器大致相同，亦利用無線電波。此種無線電波由陸上之測位器站或海中船舶上發出，可達高約三十英里之空中，而於英吉利海峽兩岸之上空，造成一大弧形。在此弧形之電波中，如有敵機侵入，此項電波即生反射作用而反應於測位器站。於是地下之防空司令部即可根據此項反射作用而推求敵機之地位、高度、速度與路程，派戰鬥機按址往截。

(七)新式高射砲 美國製造，射擊低飛之轟炸機及戰鬥機，效力極大。此砲口徑約三十公厘，能於高速下自一處移至他處，每秒鐘發彈一百二十五顆，每彈重一磅餘。

(八)高射砲操縱機 美國製造，形如一隻箱子，體積約三立方英尺。在操縱機近旁，置一測量高度及距離之機器。此器為一轉動之圓筒，長六英尺，直徑一英尺，須三人管理。敵機發現後，其中二人即以測高望遠鏡能自動將敵機幻像傳至第三人鏡中，成二個分開幻像。於是轉動螺旋，至二幻影合併時測高器之表上即出現敵機之距離數字；同時該項結果又能自動傳至操縱機。又在操縱機上，尚有二架望遠鏡，亦同時對準目標，以測敵機之上下及縱橫之速度，此時操縱機內之計算器即

能自動將收集之材料譯成角度，使所有高射砲火依照該角度集中射擊。且該操縱機又能控制爆炸點，俾高射砲彈於適當高度中炸裂。

二 海軍兵器

(一)袖珍驅逐艦 此種艦船乃英國專以對付德國之小型潛水艇而建造者。潛水艇之抵抗力，原極薄弱，二寸口徑之小鋼砲即足以摧毀之。而在此次歐戰中德國採用之小型潛水艇設備尤為簡單，駕駛者至多不過十人，艇中除魚雷發射管外，絕無其他武器以供自衛，故英國以此種新式驅逐艦對付之。此艦面積，僅為普通驅逐艦之一半，內部推進機乃係燃燒汽油者，排水量四百噸至六百噸，甲板為輕質鋼。行駛速率，每小時四十海里，其最大特點，為艦上有周全之防空設備，高射砲火網極為嚴密，並置有新式二聯裝機關槍十六排，用以應付低空飛行之俯衝轟炸機。此外有

口徑四、七英寸之鋼砲四門，射程七千公呎，是蓋射擊敵方潛艇者，又其專制潛艇艇死命之聽音器，亦經改良，採用測音準確之雙盤式，能自動記錄音波，表示潛艇地位之所在及深度。艦中人只須依照其指示之地點，投以深水炸彈，即可奏效。

(二)高速度魚雷艇 德國製造，為潛水艇之一種，裝魚雷發射管二，每小時行

駛速度四十英里，因破壞力大，速度又高，故對英國海軍威脅甚大。最近英國製造一種蚊子艇，其構造及用途與此相仿。

(三)新式敷設水雷潛水艦 英國製造，全艦長約三百七十英尺，在水面上重約一千五百噸，沒水重約二千一百噸，內載水手五十餘人，裝有口徑四英寸之砲一尊，機關槍兩挺，水雷及六門廿一英寸之魚雷管。在水面行駛用狄塞爾發動機，共有三千三百匹馬力，能於水面每小時行駛十七海里。沒水時由電動機發動約一千六百匹馬力，每小時行駛速率約九海里。敷設水雷時，將水雷設於軌道上，用艦尾之機關門推出之。

(四)水面大飛船 英國為欲消滅橫渡英吉利海峽之德國運兵船計，據說已發明一種武裝完備之水面飛船。此種新裝飛船，半為船式，半為飛機式，乃由水雷艇蛻化而成，每小時飛行速度達七十英里。

(五)音感水雷 德國所發明之武器。據云此種水雷體內能發出金屬音調，與艦船發動機之音調相似。當其接收同感之音調時，水雷體即行爆炸。

(六)空中水雷 英國陸軍少校留爾(Major H. J. Muir)發明。重約八磅，用四十英尺長之細線懸於氣球下方，浮於重要區域之上空。敵機誤撞氣球時，則水雷即行爆炸，將飛機炸傷。

(七)磁性感水雷 水雷之一種，外包鉛鎊或其他金屬之壳，內貯大量炸藥，中心部裝置引爆管，上方裝有增加電衝勢及操縱引爆管之替續器。更上方復裝任何金屬針於接近水雷時接收其弱小電衝勢之磁針。此種水雷可用潛水艇或由空中敷設。剛敷設後半小時內不至爆炸。逾時則該水雷之可燃性安全塞即被海水溶去。如附近有金屬船經過，即被包圍於磁場之內。因船體之割切磁力線，乃發生電力，吸引水雷磁針。磁針既被吸引，其下之替續器，乃發生作用，引起爆炸動作，終至水雷體爆炸。但在爆炸時，水雷本體並不與船體接觸。惟因水雷周圍之水炸成一個大洞，結果該處所生之壓力遂使船體裂開，故又名「不接觸式水雷」。

三 空軍兵器

(一)新式長距離戰鬥機 英國創製。機體內裝鋼砲，兩翼內裝機關槍共四挺。平常飛行速度在一萬四千英尺高空每小時為三百三十英里，航程為一千五百英里。機中載機員及駕駛員各一人，有油槽四，可載油五百五十加侖。另裝氧氣囊及保暖器，設備極為完善。

(二)颶風式戰鬥機 英國創製，單座式，每小時能飛行四百英里。設備及航程均超過烈式戰鬥機之上；升高速度，恍

若火箭。裝有二千四百匹馬力之新式薩白發動機，武器有機關槍及鋼砲。

(三)飛行堡壘 美國創製，係波普式B十七號長距離巨型轟炸機。此機裝有四具賴特雪克隆式發動機，每具有一千四百匹馬力，續航力達三千至四千里，每小時速度二百二十英里。又裝有土波超進器(Turbo Super Charger)，可使該機於二萬五千英尺之高空上以每小時三百餘英里之速率飛行，又可昇至三萬六千英尺之高度。攜帶之炸彈隨飛行距離而異，最多可帶八噸。又因機中裝有斯塔萊轟炸機準器，可使投彈十分準確。每機可容飛行員七至九人，裝有巨砲七尊，兩側及尾端均有機關槍座，故有「飛行堡壘」之稱。全體高十五英尺半，長六十八英尺，兩翼長逾八英尺，總重二十四噸。近傳最大之飛行堡壘全重量達三十噸。

(四)超級巨型轟炸機 美國創製，即道格拉斯B十九號。該機用金屬製成，骨架長一百三十二英尺，翼長二百二十二英尺，機身高約四十三英寸，貯油量一萬一千加侖，內裝二千匹馬力旋風式發動機四具，着地橡皮輪，每枚直徑九十六英寸，重二千七百磅。每小時最高行駛速率二百二十英里，可裝炸彈十八噸及武裝航空員一百二十五人，載重總量八十噸至一百噸。續航力可達七千五百英里。其每次轟炸力

量，據說可抵德國俯衝轟炸機三十六架。

(五)夜間戰鬥機 英國創製，乃專供對夜襲敵機戰鬥用之勃立斯托爾式超等戰鬥機(Bristol Beaufighter)。此機外形如重轟炸機，有普通戰鬥機之速度，裝雙發動機。內有秘密設備，可利用光線於黑暗中偵知敵機之地位，使飛行員極易迫近敵機，加以驅逐。於陸上時此機兩輪可見，升空後兩輪即隱入機身。

(六)美國新式陸軍戰鬥機 此機重二萬七千五百磅，內裝阿里生(Allison)十二汽缸發動機，為裴耳(Hell)飛機廠製造。因將通常裝於前部之兩發動機移於機身後部，將通常裝於前部之拉進、推進器亦移至後端，變成推送式推進器，故機身前部有空餘地位，可添設較多機關槍及戰鬥員，使戰鬥力因之增強。

(七)毀滅式驅逐機 德國製造。此機除能作長距離飛行外，又可供攻守之用。其中雙發動機之梅塞斯密特一一〇式，可載駕駛員二人，即為此種飛機之特有者。此機較普通驅逐機武力增加倍蓰，裝有機關槍四挺，小砲二尊，能於空中飛行四小時。

(八)俯衝式轟炸機 德國創製，此機為容克斯八七式，俯衝時飛行速率每小時五百英里，可裝二百五十公斤至三百公斤之炸彈，在目標六百碼之內爆炸。即在

前進中之坦克或行駛中之火車，亦能炸燬之。炸彈裝置於輪間，其又狀之機鈕即為此機之特徵。又此機下衝時成直線形，以整個機身為炸彈之導引。駕駛員座前屏風上製有瞄準機，供窺視目標，機身後部裝移動式機關槍，兩翼亦有固定或移動式機關槍一二座。

(九)噴火式戰鬥機 英國創製。此種戰鬥機之特點，為於機翼中裝有八挺分開之機關槍，能同時集中火力，對前方三百碼外之敵機射擊，因每槍每分鐘能射子彈二十發，故八挺機關槍在每分鐘內能射出一萬發左右之槍彈，其攻擊力自極強大。

(十)無形飛機 近傳德國某大飛機製造廠，已能以透明材料製造新式甌克式飛機。聞此機飛行至二千二百英尺高度以上時，即不見形蹤。機中裝置三百匹馬力之發動機，每小時飛行速度九十英里。惟此機是否確已出現於戰場，尙屬疑問。

(十一)機械人駕駛轟炸機 美國創製。此機用機械人駕駛，藉無線電控制。據美國空軍少將馬丁宣稱，此機係近代戰爭及科學極度發達下之產物，因其無需活人駕駛，故極合人道。

(十二)空中爆炸彈 此種炸彈自飛機落下時，速度甚緩，未幾即在空中自動炸裂。如兵士躲在防空壕中雖其上方有防禦設備，遇此種炸彈亦難倖免。

(十三)莫洛托夫麵包 為蘇聯創製之燃燒彈。在一個外殼內裝有多數小型燃燒彈，頗如麵包裝於籃中，故名。此彈約分為兩種：一種與他物接觸而爆炸後，即飛出許多鉛熱到彈或他種燃燒彈。另一種炸力尤猛，具有一個可離的頭部，頭部內裝許多小型燃燒彈。自飛機上擲下後，因其裝有巧妙之帽狀推進器，在旋轉若干次後，即釋放彈簧，使若干槓桿動作，打開彈頭部，使內部小型燃燒彈四散飛落，以後此種炸彈德人再加以改良，於外殼內置破壞炸彈一枚，小型燃燒彈二十至三十枚。當此種炸彈自行破裂時，如燃燒彈落於破壞炸彈四周，立刻隨破壞炸彈炸裂之碎片四散着火，故破壞效果亦極大。

(十四)定時炸彈 德國創製。此種炸彈於落地後，並不立刻炸裂。蓋其彈體內有預置玻璃管內的一種酸，於彈體落地玻璃震破後開始外流。逐漸侵蝕金屬片，至金屬片蝕破後始行炸裂。故其金屬片之厚

薄，可決定隔若干時間後始行爆炸，通常自數小時起至數日止。

(十五)液體空氣炸彈 德國製造，最先使用於西班牙內戰。此種炸彈重量僅及普通炸彈之半，而破壞力則大於普通炸彈五倍。至其構造，至今猶未知悉，惟據推斷外殼由鋁合金製成，此種合金以輕及堅韌著稱。彈體內部裝液體空氣，合成羊毛及少許油類，而以普通液體式之磺酸或水雷管爆發之。全彈重量大約達半噸許。其貫穿力雖小，然因其爆炸力及氣壓膨脹力之猛烈，較大之炸彈，可使八分之一英里內人民無法避免。此種新式炸彈之優點有二：其一，百分量較輕，轟炸機可以多帶；其二，為威力遠正雷炸彈之上，而於挫空空氣及強迫投降之日均尤為有效。

(十六)空中地雷 美國創製，名為地雷，實係一種空中炸彈。彈重二千磅，其外部有六角形鋼塊約二百個，每個重量不等，厚約三英寸，全用硬鋼製成，但鋼塊中心柔軟而有延注，炸裂時不致粉碎，外邊則磨成鋒利之棱角。此等鋼塊密着於輕質鋼板之圓錐體上，錐體內部藏有T.N.T.炸藥三百磅，炸裂時，可令

鋼塊於最大速率下射出。此種炸彈不論於任何高度落下，均於距海面十九英尺之上空炸裂。因其彈體上裝有砲式遠鏡管，至彈體落下於一定高度時，管末端之流線型砲能立即射出子彈至炸藥腔。

(十七)新式燃燒彈 此彈甚輕，普通轟炸機可攜帶二千枚，有「啓羅電子」(Kilo Electron)之稱。據計算，一大轟炸機以每小時二百英里之速度在五千米以上之高度飛行，於直線內而每秒鐘擲下二十彈，可使一區域(其百分之五為房屋者)每隔六七十碼發生大火一處。此彈發出塔爾劑之火焰，在攝氏一千三百度中燃燒歷十至二十分鐘。

四 機械化兵器

普通戰車以其噸位分為輕中重三類。輕戰車淨重八至十噸，除裝有機關鎗外，尚裝有口徑八公分砲一尊。中型坦克車淨重十八噸至二十五噸，裝口徑一·五英寸至三英寸砲一尊，每輛乘士兵五人。重戰車重二十五噸以上，配備之火火更強。

(一)噴火坦克車 此種戰車最先設計者為美國金斯柏克(King George)。

至第二次歐戰，始由德國創製應用，出現於西線。據傳此車之破壞力及抵抗力均極強大，裝有機關鎗二架及口徑三十七公厘大砲一尊，其噴火器則突出如長鎗之柄。車體內貯大量燃料，以空氣壓縮器加以高壓，即可將火焰射至遠距離。車頂上之噴火管可任意調準角度，又可任意旋轉向各方噴射火焰。用此種戰車進攻時，上方由飛機掩護之，車旁及車後悉隨大量步兵。此步兵與車內駕駛員均服石綿外衣及石綿帽子，其噴出之火焰能使整個森林起火，將掩護林中之敵兵活葬於大火窟中。如遇城市村莊，亦可使之全部焚燒。如遇暗炮台或機關鎗據守所，則可將火焰自台所窺視孔中射入，將其中守兵灼斃。但因其行動必須敏捷，故裝甲決難堅厚，故可用坦克砲擊破之。

(二)美國最新式坦克車 此種坦克，其特點為鋼甲全由焊接而成，行駛速率在平坦路上為每小時一四英里，崎嶇路上為每小時七八英里。車身重一萬磅，比普通美國陸用坦克輕二千磅，車內載司機人一，機關鎗手一，砲手一。除機關鎗外，又裝有高射砲一尊，能擊穿五百碼外一英

寸厚之鋼甲。

(三)巨型戰車 蘇聯創製。此種坦克重約六十噸，係仿德國坦克製造者。每輛車上，有塔搭三，內裝榴彈砲一尊，輕砲二尊，及機關鎗數挺。嘗在蘇德戰爭中衝鋒陷陣，縱橫無敵。但易陷於泥沼地，是其缺點。又傳德軍會奪獲另一巨型戰車，重達一百二十噸，由士兵十二人駕駛之。此外傳德國克勞伯工廠會造重達一百五十噸之戰車，殆為世界戰車之最大者，內裝三英寸砲四尊，機關鎗二挺，乘士兵二十二人，裝甲厚約二英尺但未使用。

(四)十字軍士 為英國創製之新式巡邏坦克車。車中載兩磅砲彈之砲一尊，機關鎗與迫擊砲數尊。其中迫擊砲發彈用度頗高，轟擊壘壕中之敵軍，行駛迅速，是其特色。

(五)澳洲野狗(The Dingoo) 英國創製之小型偵察戰車。此車裝有堅厚鐵甲及鎗彈不入之車胎，每小時能前進或後退六十英里，無須轉身。因其行動敏捷，故名。

(六)軍用戰車 澳洲兵工廠製造。此種戰車係將裝置伯倫砲戰車加以改良而成，車身用避彈鋼製成。



中南美交通狀況一瞥

凱鳴譯

一 船運

在此次歐戰爆發之前，拉丁美洲運輸事業本以船運為主。吾人試一考察一九三九年九月以前，拉丁美洲與世界各國間的海洋運輸情形，就可知道這裏的船運，是握着如何巨大無比的權威地位了。當時除拉丁美洲各國自己也有好幾家輪船公司擔任貨運和客運外，還有許多外國大輪船公司的巨輪，常川往來於南美與各國間，其中最著者，計有美國輪船公司八家，德國三家，英國二家，日本二家。此外，還有義、法、荷、西班牙、斯堪底納維亞各國的輪船公司也派有船隻往來於此處。若再把不定期的輪船一併計之，拉丁美洲戰前每年的海洋船運，實達八、九百萬噸之鉅。這個數字還是指拉丁美洲與各國間的船運而言，至於拉丁美洲本身內，賴上述各輪船公司趁便帶運的結果，恐也有八、九百萬噸之譜。

於是，此次歐戰爆發了，德國的輪船公司就首先停止了這裏的航運，不久繼之停止航行者，有美國的輪船公司，最後，日本的輪船也停止航行這裏了。加之，這時英荷，以及斯堪底納維亞各國的輪船，也因船隻不夠分配，相率減少班期，縮小運輸量，甚至其中有些輪船被迫完全停止往來於這裏了。這樣一來，拉丁美洲的船運，就不得不仰仗本洲固有的船隻，和美國的各輪船公司少數船隻，來勉強維持船運了。

在一九三九年九月的時候，據估計，美國的航海船隻，大約有八、九〇〇、〇〇〇噸。後來，美國又新建了一些船隻，這個數字當然可以增大了。不過，吾人若把美國加入戰爭後，他所損失的船隻加以估計，再在戰事期中，他那不得不擔任的鉅大海運任務，一併加以比較，就可知道美國的船隻，還不足以應他自己的需要，對於維持拉丁美洲的全部航運，自然

更加談不上了。

現在拉丁美洲各國的官民，對於船隻不足，不克施行汎美經濟程序，已經一再訴苦。目前，各該國的報紙和廣播電台等，莫不以申訴這種苦況，為主要題材，喧騰呼號，大有朝不保夕之勢。綜其所云，大都是說：存儲於中南美的原料，（內有多種為戰時必需品），無法運往美國，而中南美所需美國供給的製成品，存於美國之內，又無法運來，以應需要，因為中南美的工業幼稚，實在無法自製故也。

看了倫敦泰晤士報最近所載之新聞一則，就可證明美國與中南美各國間因為缺少船運，無法調劑原料與製造品之供求的苦狀，已達極點了，按該報的載稱：阿根廷國本年出產的穀物太豐，除自用之外，剩餘甚多，徒以缺乏交通工具之故，無法外運，迫不得已，該國當局現已決定將該項過剩穀物，用作該國火車上的燃料。同

時，其他各國，尤其是拉丁美洲熱帶各國，素不豐產穀物者，現在則正感食糧不足，在大鬧着飢荒，亟欲阿國的過剩穀物來接濟，也因船運缺乏之故，只能空着肚皮，望洋興嘆而已。這可見拉丁美洲的船隻缺乏問題，已經到了如何一個嚴重階段了。

現在南美各國商船的数量，實在少得可憐，萬不足以稍紓上述之船隻缺少困難狀況。各該國之船隻數量，稍足稱道者，現僅有ABC三強國，此外，僅秘魯、墨西哥二國，也略有少數船隻。不過目前各該國究共有多少船隻，這是難於獲得一個確切數字的，尤其是中有少數國家，如巴西、阿根廷等國，因為以前軸心國的船隻，避難南美之時，被這兩國沒收不少，所以目前吾人實無法統計南美各國之船隻總數。加以這裏不但沒收的有軸心國的船隻，他如法蘭西、斯堪底納維亞各國、拉脫維亞、愛沙尼亞等國的船隻，也曾被阿根廷國沒收，所以吾人益無法統計南美各國的船隻數量了。

但是，吾人對南美各國之船隻數量，大約可作如下之估計。在一九四〇年末，阿根廷國約有商船一七〇、〇〇〇噸之譜，其中一三〇、〇〇〇噸為貨運船，其餘四〇、〇〇〇噸為貨運船位，不過這少數貨運船位是專行駛於 Patagonia 與

Tierra del Fuego 二埠之間，以及往來於巴西國間各海岸商埠的。後來阿國因為把德義以及他國的高船隊加以沒收了，所以阿國貨運船位現在當有二〇〇、〇〇〇噸之譜。

至於掛着巴拿馬旗幟的船隻數量，雖然比阿根廷的多些，但是我們不能把它算入拉丁美洲各國的船隻數量內，因為在巴拿馬登記的船隻，實際都是別國的船隻，尤以屬於英美兩國的船隻為最多。他們在巴拿馬登記，而懸掛巴拿馬旗幟行駛，不過因為某種原因的便利而已；換言之，他們並非是貪圖巴拿馬航海條例寬大為懷之便利，譬如，外國船隻在巴拿馬登記者，只須付以少數登記費，此外，既無須付給他項船費，也不需檢驗船隻，更無需按照各國登記船隻之慣例，需聘該國之人員若干，做船長或船員。這樣寬大的航海條例，無怪各國船主趨之若鶩，相率到該國登記了。不過現在幾乎所有的所謂「巴拿馬國船隻」，全部是些行駛於世界各處的不定期船隻，其中大多數船隻，幾乎向未駛近巴拿馬國，所謂「巴拿馬國所有」者，不過徒擁虛名而已。

智利的船隻數量大約與阿根廷的一樣多。在一九三九年時，巴西的船隻約有五〇〇、〇〇〇噸，但是，後來也沒收了許多軸心國的船隻，所以這個數字，現在必

已大增。此外秘魯也有少數船隻，若連同其他南美國家所沒收或扣留軸心國的船隻一併計之，則拉丁美洲各國現在所擁有的商船數量，總共約有一百萬噸之譜。

現在美國當局頗欲把這些船隻置其掌握之中，因美當局業已提議將拉丁美洲各國所登記的航海船隻，合夥組成一萬個大商船團。這個大商船團將有船隻一百萬噸，其主要任務，為負擔全部美洲各國間商務運輸之責。

美政府的這個提議，巴西國決無反對之理，不過阿根廷與智利二國似毫無贊成這個計劃之意。該兩國反對之理由也很顯然，因為這些船隻如在交戰國掌握之下而服務，自必有很大的危險，智阿二國前此小心翼翼所維持的中立國地位，自必被這個大船團計劃完全消滅。加以，智阿二國如將其所有船隻交給他們應用，則該二國內的各業必至大受影響，無法經營了，因為該二國現在自己需船更殷，以維持其沿海之運輸，尤其是與隣國交換貨品，全賴他們自己的船隻。更加拉丁美洲各國因為海運班次減少或全停之際，需要阿根廷的農工產品接濟正迫之時，該國何能抽派自己所需用的船隻來供他國之用呢？

現在德國的封鎖區域，已經擴展到墨西哥灣以北，美國以東的大西洋沿岸了，此舉給予了南美各國一個很深的恐懼印

像，尤其阿智二國對此印像更深。設再引起德國向南擴展封鎖區域，則拉丁美洲各國與美國之間的船運，必更因之減少，那時拉丁美洲的船運負擔，就必愈加重了。這樣看來，南美各國何至於自感苦惱，加入美國所提議的大船團呢？

二 鐵道

倘若一個不曉得中南美交通情形的人，聽了上述之時運困難狀況後，他必定問：他們為何不充分利用縱橫交叉的鐵道網，來解決各該國的貨物運輸問題？他雖然知道海運運費，通常比陸運低廉些，但他還是認為高昂的運費在戰時是無甚關係的。殊不知這種推論，實在是大謬不然，因為他不曉得至今中南美還沒有一個有效的陸路交通系統。

自然，南美，尤其是ABC三強國中，也有近代和組織完善的鐵道系統。譬如阿根廷吧，他擁有一個很好的鐵道網，國內連絡得非常緊密，與其鄰近各國也有連繫。烏拉圭國的鐵道也是一樣，他與巴西國連絡的那條鐵道更加重要。在理論上講起來，吾人可以從烏京乘火車運到巴西京城。

至於阿根廷與智利兩國間的鐵道連繫，那就更加困難了。本來多年來，阿智兩國間有一條鐵道連繫着的，不幸這條鐵

道須經過該兩國間的天然分水嶺高聳入雲之安底斯山，經過山間的這一段鐵道，在冬季是常常出毛病，以前其中的一段因為被地震破壞了，至今還是不能通車。火車至此，貨物必須改由運貨汽車駁過，旅客則須改乘小汽車或公共汽車過去，到了那邊，然後再上來接的火車。乘車雖然這樣麻煩，可是仍不得不用這條中斷的鐵道，因為這條阿智二國間的鐵道，還是唯一之橫貫南美東西兩岸的鐵道，除此以外，就再無橫貫大陸的鐵道可利用了。倘若這條鐵道無此中斷缺憾，能夠合乎近代化的鐵道需要，則其功用正未可限量，因為這條鐵道一到了智利境內之後，就一面蜿蜒北上，能夠逕與秘魯及玻利菲亞兩國的鐵道相銜接，加以秘魯的重要海港歷倫多也有一條鐵道與玻利菲亞的鐵道相通，這無異阿、智、秘、玻四國彼此唯一鐵道全都連絡到了。

除上述各鐵道外，南美各國間彼此就再無鐵道相聯繫了。雖然拉丁美洲各國都有鐵道，可是他們的鐵道都祇建築於各該本國之內為止，都把鐵道連絡其首都與其重要商埠就算完事，大家都不願與其隣國之鐵道接軌，各自為政，各人只掃門前雪而已。譬如厄瓜多爾國的鐵道，祇從其高出海面九、五〇〇呎的首都Quito起，建一條鐵道，經過極高的山嶺，到達其重要

的海港Guayaquil為止，就算完事，並無與隣國接軌之意向，加以這條短短的鐵道近來又被一次劇烈的地震所毀了，所以該國內的這兩大城市也無鐵道相通。哥倫比亞國也是一樣，該國也祇從其踞於高山上之首都Bogota起，建一條鐵道，到達該國西海岸重要咖啡出口的高埠Buenaventura為止，就算完事了。不過這條鐵道當中有一段，至今還未建築成功，因為鐵道工程師對於這段的峻嶺深谷，始終沒有辦法，所以火車至此，就須過駁，車中客貨，概須下車，改乘汽車或貨車，由公路前進六小時，然後駁上來迎的火車。該國濱大西洋方面的東海岸並無鐵道與其首都相通，所以該國雖地濱太平洋與大西洋兩洋，却無一條橫貫大陸的鐵道來連絡兩洋的運輸。委內瑞納國也祇有一條更短的鐵道，沿其濱臨大西洋方面的海岸，自La Guaira到達Puerto Cabello而已。

在中美巴拿馬國內有一條四十八英里長的鐵道，係美國所建築，橫過巴拿馬土腰，連絡着太平洋與大西洋兩方面的交通。在巴拿馬運河尚未開鑿以前，這條短短的鐵道，却曾握着極重要的運輸地位，因為它能對運兩洋易腐爛與貴重的貨品。當時和這條巴拿馬鐵道競爭營業者，還有一條墨西哥境內的 Tehuantepec 鐵道。這條鐵道曾付極大代價纔建築成功，

在濱海的兩端，各有良港，各有規模很大的碼頭。在巴拿馬運河還未開闢以前，當時一般人認為這條鐵道確是貫通兩洋運輸的最近代之交通工具。後來巴拿馬運河開鑿成功了，運費既已較賤，手續又較便捷，於是這條 Tehuantepec 鐵道纔受致命打擊，鐵道本身也被人棄置了，兩端的港灣也沒人去照顧了，讓它被泥沙一天一天的汙積了起來。不料事到如今，這里又被人注意起來了，蓋據本年五月卅一日海通社由里斯本傳出有趣之消息一則，謂這條鐵道又將重建了，鐵道之各項設備，也將加以改進了，務使運輸能力和設備合乎目前需要為準則。質言之，此舉無異在大西洋與太平洋中間再添一條輸血綫，如果巴拿馬運河因為某種關係，被迫封閉後，這條鐵道必然成爲一個極重要的兩洋間之交通工具了。

中美方面的鐵道，除上述的兩條外，還有幾條不甚重要的。但這些鐵道無非用以做運輸香蕉、咖啡的工具而已。墨西哥擁有一個很發達的鐵道網，北達美國邊境，與美國的鐵道網相接，南至瓜德馬拉疆界，和該國的鐵道接軌。瓜德馬拉國內的鐵道係美國斥資所建，有鐵道兩條，形同十字，縱者係北起墨西哥邊境，通過瓜德馬拉，直達沙爾瓦多國，橫者係貫通兩洋中間之土腰。這條鐵道在過去數年間，由美國付出很大的代價，加以維持，也是防備巴拿馬運河如果一旦封鎖後，好讓這條鐵道做兩洋交通的連絡路綫。

三 公路

公路在歐洲與美國之內，本爲重要之交通工具，久已縱橫交錯，備極發達了，返觀中南美各國間的公路連絡，較之鐵道情形更爲惡劣。固然南美三強國，如阿根廷、巴西、智利，各有相當數量的公路，可是所有的各國間，幾乎沒有良好的公路相聯繫。不過草創的幾條幼稚公路是有的。此在美國，則因軍略、政治、經濟關係，對於中南美建造公路網一事，甚感興趣；而拉丁美洲各國，無疑的，也樂於這個一汎美公路網一計劃之早日實現，因爲除上述之利益外，他們可以利用此舉，開發他們的許多處地，蓋其中有些地方，至今白種人的足跡尚未到過，不藉美國這個計劃，這些蠻荒地方，萬無自力開發之望。

如欲實現這個計劃，其困難也是極大的。除開千里迢迢，地面遼闊不講，試觀這個南北極長的地帶，其中氣候不同的熱溫寒三帶都有，並有高山峻嶺，叢林密佈的地方阻於其間，其建路困難情形，可以不言而喻了。尤其是橫貫大陸，連接兩洋的計劃公路必經之南美南部，其地勢氣

候，更爲惡劣，欲在這里建成一條公路，其困難可謂等於上青天。但是不論如何這個公路網計劃，終須有實現之一日。據聞，美國現正加緊引伸從墨西哥經瓜德馬拉至沙爾瓦多那條既成公路，一直連接到巴拿馬運河爲止。即以這條公路而論，路途的遙遠，也就很可觀了，因爲自美邊境起，至巴拿馬運河止，論天空的直綫，也有二、二〇〇英里之長。

這個公路計劃打算再從巴拿馬運河起向南引伸，經過哥倫比亞國內，利用其已經完成了的幾段，再行南進，經過厄瓜多爾、祕魯兩國，一直到智利國，與智利國的公路相連接。另有這個計劃中的一條支路也是從巴拿馬運河起，取道巴西向西南伸展，這是南美的右路。據本年四月二十二日海通社自阿京所發出之消息稱：聞美當局將建重要軍路公路一條，其路綫爲自巴西東海岸 Sao Paulo 起，經過巴西西部之 Curitiba，然後折向西經過玻利非亞之安底斯山，再向西，直達濱太平洋之南美西岸爲止，這就是橫貫南美大陸之主要幹綫。

在財政上與技術上講，這些計劃之實施，全須仰仗美國之援助，始克有濟，不然，終不過是些紙上談兵而已，因爲除三強而外，拉丁美洲各國都無此等財力與人，甚至建路之原始技術工具，也都缺

乏。加以只有美國因爲軍略上的關係，纔有建造橫貫大陸公路之必要，此節前已言之，其他南美各國雖也樂於此等公路之成功，但其需要之殷切，總不如美國之甚，所以此等公路，除美國自己着手而外，決無短時期成功之望。

四 內河

談到拉丁美洲之各項交通問題，內河運輸一項，實只佔次要地位。亞瑪孫河橫貫南美北部，七千噸以內的輪船可由入海口上溯六百哩，航行至 Manaus 爲止，較小輪船則可由此再向上航行八百哩至秘魯之 Iquitos（距入海口一、四〇〇哩）爲止。

哥倫比亞國內有河一條，名瑪達倫納者，係由西南流向東北入大西洋，這條河也能向上航行五百哩，惟輪船只有船尾明輪式一種，方可在這條河內航行。該河航運，除他種貨物外，每年能夠運出一百五十磅一袋的咖啡兩百萬袋至 Barranquilla 和 Cartagena 二地。

委內瑞拉國內也有河一條，名沃倫洛哥，是由西向東流入大西洋，這條河能由入海口上航至 Ciudad Bolívar 爲止。河流所經之處，盡是農產品之出產地，河內航輪大都係將內地之農產品，輸運出口，前往英屬泰尼達，交換他項貨品，運回委

國內地。

五 航空

拉丁美洲各國既因各種海陸交通工具之貧乏，於是天空運輸乃得益現其重要性。論及這裏的空運，其成績實在頗有可觀，美國對於這裏的空運，供獻尤多，不過德國人在這方面的成就，也是不容忽視的，如以哥倫比亞的航空而言，該國內就有一個「德哥航空公司」(SCADTA)，哥倫比亞之開發，該公司實居首功。至於縱貫中南美的那條長途天空航程之成功，則確是一件光榮的成就，該航空路線係北起美墨邊境之 Brownsville，經六日之航程而至智利京城，再由智京起飛，折向東飛，經過摩天嶺的安底斯山脈，到達阿根廷京城爲止，萬里長征，誠壯舉也。這條長途航空路綫上，有速率快而安適的新式飛機往來其間。全程分爲兩大段，北段是自美墨邊境起，至巴拿馬爲止，由汎美航空公司 (PANAM) 擔任之，南段是從巴拿馬起，經智利至阿京爲止，由汎美格拉斯航空公司 (PANAGRA) 擔任之，長途飛行，經七、八日之久，中經溫熱寒三帶氣候，可謂航空史上不朽之傑作了，這是值得吾人稱頌的。

汎美航空公司還有一條航綫，是用同溫層飛機，自密亞密起飛，渡過一碧萬頃

的加勒比安海灣，逕達巴拿馬，這段航程的飛行時間，不過僅僅是六小時。自巴拿馬起又有一條航空路綫，經由哥倫比亞、委內瑞拉、泰尼達，巴西，至阿根廷爲止，中途有時改用飛剪式飛機，全程飛畢時間，比前述經由南美的西海，取道智利而至阿根廷的時間還要短。（按南美之西海岸較東海岸爲短）此外拉丁美洲有幾個國家，和許多外國公司等，在這兩條主要航綫上，又配以許多連絡支綫，可見拉丁美洲之航空運輸，算是相當發達了；但是，吾人對此，若加以詳細之觀察，則知又大謬不然，因爲這些航空路綫，大都是輸送郵件與搭載旅客的，對於目前需要正迫的大批貨物運輸問題，還是無法解決，徒喚奈何而已。

六 結論

上述南美各項運輸的可能性，俱已討論了，終覺無法解決這項運輸困難問題，進而復始，話又得說回來，到底起初所說的那少數沿海船運，還是有幾分實效，除此以外，其餘的那些運輸方法，就值不得吾人一談了。最後，吾人可以斷言者，中南美各國，今後既仍須靠他們自己的那些船隻，來勉強稍紓他們的運輸上之艱窘，則他們終必不參加美國所提議之大商船計劃，致墜入沒落中之盎格魯撒克遜人的詭計中，自尋煩惱了。

譯自 The 20th Century No. 1 Vol. III



英國助清勦滅太平天國之內幕

凱鳴譯

從中國開始與西人接觸後說起，太平天國之崛起，可說是中國之第一次國民革命。惟查太平天國覆亡以來，至今已不下八十年之久，其覆亡之真實原因何在，迄今仍鮮有人知之。就予所知，中國一般知識分子，對此應加研究之問題，大都漠然置之，從沒有悉心加以探討者，因此吾人若將此問題澈底闡明，則不但此歷史問題獲得解答，且無疑的將引起大衆之無限興趣。自然，此巨大國民革命失敗之原因，甚爲複雜，本文並不欲將所有原因，一一加以說明，僅限於將其重要原因之一，撮要敘述而已，此重要原因爲何，即英國借其聯合國等相率促使太平天國迅速趨於傾覆滅亡是也。

吾人若將此八十年前英國在該次內亂中進行的種種，詳細加以研討，則知英國對其莊嚴保證，實全然失信，並未忠實履行，復乘機毫無顧忌的從中取利，獲得許多非法利益，此爲英國放棄中立

政策，援助清廷，共同討伐太平軍之動機也。

緣當一八五三年三月太平軍佔據南京之後，英國駐華公使邦罕爵士即與南京太平軍當局訂立協約，保證英國在該次內戰中保守中立。一八五五年春英國樞密院又頒佈法令一道，禁止在華英人援助中國政府，或反對及將趨反對政府之任何組織，凡在華英人倘爲援助上述任何一方起見，爲之服兵役，或爲之代募軍人，以及將任何種軍用品供給、售與給任何一方者，以及爲任何一方設法取得上述軍用品者，又如以船隻供給任何一方使用，或故意以任何行爲，援助任何一方，致使英國中立政策不保者，均處以二年以內之徒刑。

英國既已宣布保守中立，則英國不但應拒絕不援助任何一方交戰團體，並應拒絕任何一方面使用英國之控制地，如上海、寧波、以及英國久欲控制之地區，如

各通商口岸等等。顧英國當時雖名爲保守中立，其實並未履行其中立國之義務，置身局外，反而袒護清廷，破壞太平軍交戰團體應有之利益。例如英國容許清廷利用上海及寧波爲清軍之軍需供給與作戰之根據地，命令上海海關支付清軍之大部餉銀。英國在華當局此種袒清行爲，當然是破壞英國中立地位之明證。

按太平軍統帥李秀成亦曾爲此上海中立事萌欲設法獲得相當解決，迭與上海領事團，尤其是與上海英國領事接洽，但其當時送往之公函，竟遭置之不理，均未獲得拆閱，所派前往接洽之代表，亦遭拒不接見。同時英國駐華商務督辦布魯士並在上海張貼布告，謂上海已置於英國海陸軍控制之下，以免「被任何軍隊攻入。」此外布氏並命令英國領事不得與太平軍接洽，謂「大英領事倘與蘇州方面之叛徒接洽，則不但當，且爲可惡之事，因此，予不得不命令汝等，注意此事，一云。

後至一八六〇年夏，李秀成知以外交方式解決上海問題之努力，毫無結果，乃致函上海領事團，即英美法三國領事，告以即將指麾其部隊，進攻上海，奪取上海縣城。李氏此種通告中並向各國領事當局保證彼當尊重外人之生命財產，凡其士兵有騷擾外人情事，彼決當立即予以斬首，李氏並要求各國領事轉告各該本國僑民，在其住宅或商店之上懸掛黃旗，以示此為外人所有，並請轉告各該本國僑民，當防守之清軍與其軍隊發生戰鬥之時，各僑民最好深居宅中，勿輕易出外，免受意外危險。李氏並曾表示彼極願與上海各國領事親自接洽，以便解決各項問題。此項通告去後，布魯士與英領事俱不予以回答。

反由布魯士頒發另一通告，謂：「為英國駐防上海陸海軍提督會銜佈告事，上海及租界已為英法聯軍佔領，警告各色人等，自茲以後，倘有任何武裝團體進攻我等防線，或行近我等防守陣地時，即當視為挑釁，敵對聯軍，屆時聯軍必當以敵軍對待之。」

英國此種行動，顯然違背中立國應有之態度。始認英國有防守租界之權，但却無以實力援助清軍防守上海縣城之義務。加以在一八五二年之時，英國即已宣布保守中立，並已確認太平天國為交戰團體，因此太平軍即享充分之交戰團體權利，奪

取敵軍軍需與作戰根據地，不但完全合法，且為其應有之權利。是則一八六〇年太平軍進取上海，全係根據其交戰團體享有權利而進行。英國援助清軍防守上海縣城誠為公開破壞英國所宣布之中立政策，不但非法，且係一種罪行。

當李秀成指麾其紀律嚴明之部隊，進取上海縣城之時，李氏不但曾命令其官兵尊重外人利益，如違即當立格格殺勿論，並曾約束其部隊不得觸犯外人，即使被外人開火射擊，亦不得開鎗還擊，以免發生誤解，致與外人衝突。諸如此類對外人秋毫無犯之例證甚多，實在不勝枚舉，以上不過指其榮華大者而已。

即以當時英方當局之正式官報所記而論，亦足以證明當時太平軍無侵犯外人之意。該項報告云：「我方營地，四週以土牆一道圍護，（按即上海縣城之城牆），其上架設美軍大炮數尊。自聯軍佔領上海縣城後，一切發號施令，均在此城中為之，措置完密，設防甚為周備。當叛徒（指太平軍而言），向此城前來之時，始則非涕兇猛，中國官兵（指清軍而言），亦奮勇迎戰，移時官兵即拚命逃進，叛徒乃隨後緊追，希圖乘勢由西門進入城中。加華納夫隊長即下令破壞西門前之橋，並開放步槍及榴彈炮連擊叛徒……我外人開放之步槍及榴彈炮炮火俱甚猛烈。既而榴彈炮失去

效用，乃以開花炮向其旗幟密集處轟擊，叛徒從南門被我擊退後，即向城之西南隅退却，在該處復遭我猛烈轟擊……在小南門防守之馬迪威爾部隊亦于叛徒以不少損傷。英海軍炮手德康在城上架設海軍大炮一尊，即以最後之方法轟擊叛徒，亦收得甚大之成效。我聯軍繼乘無危險之際，派出小隊多隊，前往城郊，將城外各房屋燒燬，俾叛徒無法藏於其中，以為掩蔽；此為第一日之工作情形也，結果敵方受損不小，但我外人方面，據報，並無一人死傷。」

「並無一人死傷」，此語可說是自鳴得意。誠然，外人方面並無一人死傷，殊不知此係太平軍士兵奉命不得向外人還擊之故，並非太平軍全係飯桶，不克予外人以多少之損傷也。試觀外人方面第二日作戰情形之正式報告書，即可知之，該報告云：「一八六〇年八月二十日晨，敵復大隊前來，人數極衆，每人各擎小旗一面，俱以單行前進，步步將齊，有怪不紊。於是繼續前來，毫無猶豫之狀，嗣已至有效射擊地帶之內，窺其意向，大有進取西門模樣……因此，吾人即以猛烈炮火，迎頭痛擊……說來頗為奇怪，敵人並未向我方還擊一彈。」

又當時字林西報對此亦有同樣記載，該報謂：「當我方發覺彼等確為叛徒時，

即下令向彼等開火。彼等搖手示意，要求我方勿得開火，並屹立不動，希望與我方接洽，解釋彼等之用意……關於第二天之戰事，該報亦有記載云：「我方步槍大炮俱已開始轟擊，叛徒忍受炮火射擊，屹立不動，猶如石人一般，達數小時之久，結果，並未向我方還擊一彈。」

據外人官方記載，是役太平軍方面死傷三千餘人，守城之外人方面則並無一人損失。此顯係一種殘酷之大屠殺，並非互相對壘之敵對戰爭。太平軍面臨此種形勢與侮辱之時，其非常之忍受性格，在吾人視之，誠屬可佩，因太平軍多數均為篤信基督教者，彼等認外人為同信一個宗教之兄弟，故甘願忍受任何欺凌，以待欺凌者之良心，自動醒悟。惜英人一意殘酷屠殺，毫無悔禍之心，繼續支持清廷，破壞自己當時尚為有效之中立莊嚴保證，直至助清將太平軍革命運動完全撲滅，然後於一八六四年七月九日取消其對中國內戰之局外中立政策。

復查當時太平統帥李秀成於進攻上海縣城之役，遭英人阻梗後，為避免與外人發生衝突起見，即約束所屬，停止進取上海縣城。但上海自太平軍退後，依然為清軍軍需供給與作戰之根據地，英人仍不顧其嚴守中立之諾言，公然以軍械、軍火、彈藥、武裝船隻自由供給清軍。顧當時太

平軍已佔據江蘇之全部，浙江之大部，因此有隨時進取上海一隅之可能，上海外人恐慌萬狀，英人有鑒及此，深恐其地位動搖，始悟有與太平軍成立妥協之必要。於是英國駐華海軍提督賀浦乃親往南京，與太平天國當局進行交涉，終於一八六一年成立協定，其內容為：太平軍不得行近上海與吳淞之一百里以內，但清軍亦不得利用該二口岸為作戰根據地進攻太平軍，有效期間為協定成立之日起後之一年。

觀此項協定之內容，當然只以上海與吳淞二口岸為適用範圍，寧波自不受此協定之約束，太平軍自可自由佔取之。但英方當時自開太平軍佔領乍浦之後，英海軍司令遂立即變更初衷，強欲寧波始終握於清軍之手，作為清軍之軍需取給與作戰根據地，乃在其鄭重保證中立，不干涉此內戰之上述協定成立後，甫經三十六日之際，即令英軍艦「會戰」號艦長杜氏與太平軍接洽，警告太平軍不得攻佔寧波，否則勢將被迫「援助守軍」云。後賀氏竟實現其言，更命令杜艦長前往寧波，「與清守軍接洽，觀察其守禦實力如何，有無固守不致陷落之可能，倘覺彼等尚可有為，能夠聽從支配，汝即可竭力助其守城，務使寧波不為叛軍所佔領。」

杜艦長奉令後，當即一一實行，還遣代表與進攻寧波之太平軍首領接洽，警告

太平軍應即放棄攻城企圖，不過彼僅得太平軍首領將攻城開始日期，延緩七日，及盡力保護外人之生命財產，免受損害之回答諾言。於是杜艦長即幫助清軍加強守城力量，車駕大炮十二尊於城上，並一面請求上海英國當局組織洋人隊，以便派往寧波，援助守軍。

時至一八六一年九月九日，七日之限期已滿，太平軍即於是日清晨相率撲城，甫經一小時，寧波城即告陷落，完全落入太平軍之掌握中，雖英軍旋即趕至，惜已無及矣。英海軍司令對此，顯然表憤情與悔恨，因其報告英國當局云：「清軍除未得吾人軍隊及時到達，幫助守城外，吾人已竭盡所能，助其守禦矣，諸公試一垂察徒因當時清軍怯弱無能之故，我方之各項援助措施，遂全歸無效。」

以上所述，顯見英人實違反其保守中立之諾言。賀浦此種行為，當時英國駐華商務監督布魯士亦贊成之，且主張將上海以外，中國其他口岸亦置於英人保護之下。彼後更曾於一八六一年六月十六日致書賀浦，提議由英海軍進攻太平軍首都之南京城，可謂荒謬絕倫矣。

寧波自被太平軍攻克後，社會秩序甚佳，安謐如常，試觀當時英外相羅素爵士所云即可知之，羅氏云：「寧波現已被太平軍完全佔領。今幸了尚有可以欣然奉慰

諸君者，即直至日前爲止，該城之內，尚無大舉殺人放火之事，除極少數人因故被叛軍格殺，及少數財產稍被破損外，叛軍舉動實在非常文明。一甚至同情清軍之賀浦海軍司令亦承認。一迄今叛軍行爲仍佳，亟欲與外人相愛相處。一願當時實情雖然如此，賀浦仍決意將太平軍驅出寧波，並防其往佔其他各主要城市，如上海、漢口、九江、鎮江等地。

後至。浦與太平軍所訂協定（即太平軍不得行近上海與吳淞一百里以內之協定），期限屆滿之時，賀氏乃派邊安氏爲代表前往南京，向太平軍當局提出要求數項。第一項要求爲：以前所訂關於上海之協定，業經期滿，不但須繼續延長，且須將其有效範圍，擴展適用於漢口、九江、鎮江等地，因當時此等口岸被清軍克復未久，太平天國方面正擬派軍收復故也。英人此項要求，頗係偏袒清廷，破壞英國之中立政策，如果辦到，則勢將予清軍以莫大之便利，予太平軍以非常之困難。第二項要求則爲請求允許屬於英人所有，或懸掛英旗之船隻，自由在長江中往來航行，不得檢查、煩擾。此項要求與英國前所承認太平軍爲交戰團體一節，顯然互相矛盾。因英國久已承認太平軍爲交戰團體，是則，不待多言，太平軍有權封鎖對方地帶，檢查船隻，沒收違禁貨品，並得將載

運違禁貨品之船隻，一併加以扣留。英人之所以有此無理要求，全係清軍當時正在竭力向上海購買軍械彈藥及軍用品等，租賃英船運往長江上游，接濟作戰清軍之故，且清軍當時並正計劃在上海取得軍艦，開往長江上游，充實江防艦隊。由是觀之，太平軍倘若接受此等要求，則無異自取滅亡，因此，太平軍當局即毅然拒絕，並宣布以前所訂之上海協定，期滿後，即應失却效力，絕不能再受其約束。

自此等要求被太平軍拒絕後，上海英人即竭力連絡清軍，火速預備大舉進攻太平軍，期將太平軍驅逐出境，突然，上海英領事及英海陸軍提督與在清軍中服役之二美國無賴軍人，一名華爾，一名華克爾者相勾結，公然將上海變爲大批清軍之集中地。英海軍提督賀浦與上海英領事麥德赫斯特竭力支持清廷，於一八六二年春初，用英船裝載大批國藩所屬之清軍從長江上游前來上海，以便與以蘇州爲根據地之太平軍作戰。當時英商船公司數家代清廷轉運此批軍隊，曾共得報酬銀十八萬兩之鉅。同時，上海與香港之英國當局，並鼓勵英人加入清軍服役，英本國政府甚至於一八六二年八月取消英人在華服兵役之禁令。於是英籍軍官多人，如賀蘭上尉，戈登少校等，俱先後加入清軍，代

爲進攻太平軍矣。

外人方面經過充分預備之後，賀浦即練成巨大洋兵一隊，擁有新式大炮甚多。願太平軍中則極缺乏此種新式大炮，其所有者，類皆舊式土炮，笨重異常，運用上拙劣遠甚，且此種土炮，俱已古老不堪，大都係吳三桂所遺留之舊物。自一八六二年二月二十日起，賀浦與華爾即連同法兵，開始進攻上海郊外之太平軍陣地，繼攻寧波，及其隣近各縣，當皆一被其收復，予太平軍以極大之死傷，洋兵民亡率則極低，致洋兵每死一人，太平軍即死傷一千人之多。查南方死亡比率，如此懸殊，純係洋兵大炮優越之故，此點關係勝敗非淺，蓋洋兵每當作戰，即以大炮向太平軍作長時間之轟擊，直至太平軍業已死傷大半，已至不支之時，洋兵始乘時出擊。但至兩軍肉搏之際，則洋兵又非太平軍之敵手，以致洋兵軍官多人皆死於太平軍之手，如華爾等死於慈谿之役，白齊文死於紹興城外，此外，在紹興城外幾於同一地點，又死法國軍官二人，即泰爾迪伐將軍與叮哈中尉是也。自華爾死後，其部隊即交由戈登少校統率，戈登鑑於華爾與其他外籍各將領之敗，乃改變戰略，專以大炮轟擊敵軍，結果，效用大著，太平軍與洋兵間之死亡比例，更加懸殊。只因戈登善用此專以大炮轟擊戰略取勝之故，其

所轄部隊乃得以「常勝軍」聞於世。

雖然太平軍能非常勇敢與洋兵交戰，並能以兵器優劣實力懸殊之情況下支持兩年餘之久，但卒因效果懸殊，無以匹敵，終被洋兵擊潰，綜其失敗之由，洋兵大炮之犀利，實為太平軍失敗之主因。自英人助清，加入戰爭之後，太平軍所受之死傷，前後不下二、八七二、五五〇人之多，同時江蘇南部人民死於飢荒者，亦約有三百萬人之多，蓋此等地帶，久經戰亂，此來彼往，反復爭奪，廬舍為墟，良田盡成廢地，以致發生飢荒。總之，太平軍之失敗，固由其堅毅精神之曾國藩，挾其足智多謀之戰略，然英軍之無理助清，實為其主要原因也。

論及英國在此十年間，改變態度，助清進攻太平軍一事，不知者必問：英國何以不顧其保守中立之莊嚴諾言，突然改變態度，對付太平軍，究竟原因安在？吾人於此，可作答曰：此無他，只須略一查閱當時之記載，即不難知其根由，蓋英人利令智昏，惑於當時非法交易之鴉片厚利，

有以致之也。查太平天國當局曾始終抱定決心，禁絕此項毒品，凡人民有吸食鴉片煙者，一經查出，立即斬首不貸，雷厲風行，中國煙毒，大有禁絕之勢。至於清廷當局則在當時，正擬解除禁煙禁令，俾英人在一八六〇年冬所訂立之北京條約庇護下，能自由獲得此非法交易之厚利。英人見此，自然悅清，此英人助清削平太平軍之一原因也。按此北京條約，英法向華其取得賠償銀八百萬兩，並獲得五口通商，不准外人之傳教禁令，亦獲取消。加以當時英美等國人民，被清廷「延請」參加其軍政事務，所得俸銀極鉅，如戈登少校在李鴻章部下領隊之時，每月所得俸銀不下三千兩之鉅。此等利益，皆係英人迫使清廷授與，然俱係空頭支票，條約雖訂，賠款仍屬無着，英人自知必須自行設法，始能如願，且知為求其賠款，獲得着落起見，尤必須掌握中國海關之收入，使其不致落入太平軍之手，但僅保持海關亦屬不妥，故必連同海關附近所屬之商埠，一併

由英守護，始克有濟，此英人之所以向太平軍提出無理要求，不得進入商埠以內之故。迨至要求被拒，英人自不得不助清，驅逐太平軍，以遂其獲得賠款之欲。此外尚有一助清之原因，即當時英人亟欲長江早日開放是也，蓋如太平軍長此在長江上游保持優勢，則長江之開放，殆為不可能之事，不知待至何日始克實現，故亟欲助清，擊退太平軍，以便長江之獲得開放。

總之，一八六〇年冬之北京條約為英國改變態度之主要關鍵，純為自私自利之不顧國際信義的結果。又查太平軍起事之初，曾受英人之袒護，受英嗾使，起而抗清，俾清難於應付，以便從中取利，則又為英人一貫之挑撥伎倆，結果，英人利用中國內亂，其利己之目的，乃得完全達到，所不幸者，中國自此，完全被此不平等條約所束縛，太平天國則被英欺騙，完全失敗矣。

譯自九月一日及二日



中國食糧問題的嚴重性及其救濟的方案 程步川

(一) 中國食糧問題的嚴重性

食糧問題佔中國目前具有嚴重性而急求解決的社會問題之一。綠農業為中國立國的根本，食糧時虞匱乏，則根本搖動，不特民衆恐慌無法安定，甚至蚩蚩者氓，為飢餓所驅迫，勢必挺而走險，從事種種破壞工作，結果在這種局面下，和平建國運動將無從下手。民生主義第三講中所謂：「喫飯問題就是頂重要的民生問題，如果喫飯問題不能夠解決，民生問題便沒有方法解決，所以民生主義的第一個問題，便是吃飯問題。古人說：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可見喫飯問題是很重要的。」對於這個問題，發揮極其透澈的確，食糧問題不僅對於個人發生密切關係，且繫國家治亂的樞紐。今後中國能否昭蘇民困，完成種種建設，俾國家趨於平治前途徑，當自食糧問題的能否解決下之。近來政府對於食糧問題的準備與改進，熱烈倡導，不遺餘力，深望各界民衆予以最大的協力，俾問題早日解決。

不過食糧問題的本身，極其錯綜複雜，除人口、土地、技術等直接發生密切關係外，舉凡國際、政治、經濟、社會等問題，亦莫不與食糧方面有關。惟任何問題都有中心，獲得中心所在，即能獲得問題的癥結，獲得問題的癥結所在，即不難設法解決。什麼是食糧問題的中心？不外「量」的統計，根據生產和消費的事實，輸出和輸入的比較，考察國內食糧是否足以自給。即以此

為解決的張本。論到中國食糧產消比率，各家意見殊不一致，有人以為中國自海通以來，年有大量食糧入超，這種現象證明中國食糧生產確實不夠消費，否則何用借助外糧以圖生存。有人以為中國遇有災荒，食糧誠然不足；但大有之年，甚或平常年的收成，如能調節有度，即無食糧的恐慌。例如民廿一年，廿二年的舉國人心惶惶，高喊穀賤傷農，豈非食糧剩餘的佐證。所以目前喧騰一時的食糧問題，完全不是不足自給，乃由於管理調節的不得其當。另有人根據上述兩種意見，加以調和，以為海關進口數量，佔總產額和總消費的百分率甚低，國內食糧又有自足的可能，如再在消費分配等方面着手調整，食糧供給自無問題。

綜上三項意見，對於中國食糧數量問題，都難作為肯定的答案，何以言之？外糧進口有內外兩種原因，外部基於在世界發生農業恐慌，內部因歷來食糧政策的失當，以及調節的不得其法，若依據外糧的輸入，決難臆斷中國食糧的不足自給，此第一項意見的不能作為肯定答案的理由。但是若依據特殊的情形，或局部的結論，而斷定食糧在平常年並不短少，只須調節得法，即無問題，亦未免過於樂觀。此第二項意見的不能作為肯定答案的理由。同時調和派的意見，亦有待於事實的證明，在缺乏正確食糧產消統計的今日，何從置信。本上所述爭辯焦點的正誤所繫，全在精密產消統計的事實證明。惜國府還都以來，對於此問題，因受戰爭的影響，及游匪的擾亂，一時尚不易有詳細的統計，遂形

成目前議論紛紜，莫衷一是的結果。茲為解決本問題起見，先就事變前比較具有正確性的統計，藉以推論到目前的產消問題，雖云不甚可靠，但總可以得到近似的結論，比較憑主觀的見解，武斷一切，勝強倍蓰。

據喬啓明等的研究，根據中國人口、土地、食糧生產、食糧用途、人用食糧之人口支持力、實際人口和支持人口之比較等項，作系統的研究，茲介紹其結論如下：「在本部十八省中，除精湘鄂三省外，其餘均感糧食不足，惟欠缺程度顯有不同。以實際缺少的成年男子單位數論，廣東的數字最高，幾近七百萬，河北山東次之，在五百萬左右，雲南廣西江蘇又次之，都在三百萬以上，陝西安徽福建等三省，則在二百萬至三百萬間，山西河南兩省缺少較少，都在百萬以下，其他各省則在一百萬至二百萬間。總計缺乏二九，五四一，一四五個成年男子單位的糧食。如求出這些支持人口不敷實際人口所佔的百分率，可知甘肅雲南陝西廣西福建等五省所缺數量最多，都在百分之三十至四十間，廣東貴州次之，都接近百分之廿九，河北又次之佔百分之廿二，河南四川兩省所缺最少，其他各省都在百分之十至廿間。……按照本文估計的每一·三一八人等於一個成年男子單位的比率，本部十八省計淨缺四五，三八六，〇三〇人的糧食，其中各省缺少的人數如下：河北計六，七三三，一六五人，河南八五六，四七八人，山東六，三〇八，九五〇人，山西一，二八九，八一人，陝西三，七一一，八五七人，甘肅二，四三〇，一六四人，江蘇四，三四五，三五四人，浙江二，三九三，四五五人，安徽三，六七六，四四五人，福建二，九二七，八二四人，廣東九，一六六，二九〇人，廣西四，〇八七，二六八人，四川二，二八四，六二二人，貴州一，九七五，三七七人，雲南四，四八〇，九五五人。各省剩餘若干人的糧食如下：江西計四，二五〇，六一六人，湖南三，五六七，四二一人，湖北三，五〇〇，九五三人。」

本文所述，已得中國食糧產消分析的實況，業經證明中國食糧在戰前亦不足自給，現另據海關貿易冊記錄，將民國廿一年至廿四年的米穀及小麥，進出口數量，作一比較之數字統計，於入超數字中，亦可作食糧不足自給的旁證。

(甲) 四年來米穀進出口及入超數量(單位市擔)

年份	進口	出口	入超
廿一年	二六, 八四〇, 〇五二	四三, 〇四一	二六, 七九七, 〇一一
廿二年	二五, 九〇八, 〇〇二	一一, 二五, 三八六	二五, 七八二, 六一六
廿三年	一五, 四二一, 二二〇	一三, 五七八	一五, 〇三三, 五一一
廿四年	二五, 九二二, 九六二	三二, 三七八	二五, 七九四, 六四二
總計	九四, 〇九八, 二三六	四三, 六三一	九三, 六六一, 八五三
平均	二三, 五二四, 五五九	〇九, 〇九六	二三, 四一五, 四六三

(乙) 四年來小麥進出口及入超數量(單位市擔)

廿一年	一八, 〇〇五, 一五五	四九, 七五二	一七, 五〇七, 六〇三
廿二年	一一, 四二九, 二六八	四七, 六一八	二一, 三八一, 六五〇
廿三年	九, 二九八, 八三八	二六, 五二八	九, 〇三三, 五一一
廿四年	一〇, 四一八, 一七四	一八, 五三二	一〇, 二八八, 六四二
總計	五九, 一五一, 四〇五	一〇, 〇〇〇, 〇〇〇	五八, 一五一, 四〇五
平均	一四, 七七八, 八五一	二五, 〇〇〇, 〇〇〇	一四, 五三七, 八五一

(丙) 四年來麵粉進出口及入超數量(單位市擔)

廿一年	七, 九二二, 五二二	六四, 六一二	七, 二七五, 三九三
廿二年	三, 九一四, 二二六	七九, 八一六	三, 一九九, 四一〇
廿三年	一, 一九一, 四九六	一一, 九一四	一〇, 六二二, 三五二
廿四年	一, 〇二〇, 九九二	七, 七二六	一, 〇一三, 二六六
總計	一四, 〇四八, 二二九	一, 五七七, 八〇八	一二, 四七〇, 四二一
平均	三, 五一二, 〇五七	三九, 四四二	三, 一七一, 六〇五

據前文所引，我國食糧產消統計分析研究的結果，近年來人用食料缺少數量的平均數，約計佔總產量平均數的百分之七·九，我們再就這數字加以推斷，在最近年的平均收成，稻米約佔十足年的百分之六八，小麥百分之六三，雜糧百分之六五，三者平均亦約為百分之六五，結果食糧尚缺百分之七·九。據此，假

定收成能達到百分之七三，則食糧已足自給，反之，一旦收成低於百分之六五，則食糧恐慌將隨之擴大。

事變以來，鄉村受匪共的擾亂，以至農人離鄉，耕地荒蕪，生產隨之降低，雖無確切的數字統計，以事實推測，則每年農收，決不能達到十足年之百分之六五，產量不足消費，又以受戰事的影響，洋米進口銳減，國外來源亦幾被斷絕，無怪目前食糧恐慌，日益嚴重，政府雖盡極大的努力，但問題仍然未能解決，「無米之炊，巧婦束手」，目前中國的食糧問題，已達最嚴重而急待解決的階段，茲就拙見所及，擬具解決的方案，以待識者的指謬修正。在提供解決方案以前，先研究其原因，為解決方案的根據，以免閉戶造車出不合轍。

(二) 中國食糧恐慌的原因

(1) 受事變的影響：中日事變以來，中國農村破產，影響於國民生活最著者，便是食糧不足自給。在平時食糧不足，尚可仰求外國輸入，以資補救。自開戰以來，洋米輸入難關重重，致食糧問題發生極度的恐慌。茲將事變以來，中國農業發生的不幸現象略述於后：

(甲) 耕地減少荒地增多：這因為一部份少壯農民被徵直接或間接參加戰爭，不能從事耕種，此其一；戰區或戰區附近耕作不便，或雖種而不能收，此其二；大多數生產份子，一遇戰爭，發生恐怖心理，或逃亡或避難，自動減少耕地面積，甚或拋棄田園，度其流浪生活，此其三；一部份習性不良的農民，平時好亂思變，但還容易約束，戰時則乘機棄其原有職業，度其不勞而獲的生活，此其四；一部耕地被用作攻守壁壘，農產物不能種植，此其五；有此五因，耕地減少，荒地增多，乃當然的結果，毫無足異。

(乙) 食糧減少物價增高：耕地減少，農民減少，則食糧的

生產，自不能不隨而減少，此其一；受戰爭的關係，交通不便，不獨洋米難以進口，就連內地米麥的運輸，也較平時困難，此其二；一部份不良的無知份子，甘心情願供其匪游勇的使用，從事破壞交通工具，阻擾食糧的運輸，此其三；奸商壟斷市場，私囤食糧，以致供求不等，價格高漲，此其四；食糧缺乏，人心恐慌，一般人民爭購食糧，以作不時之需，致市場供給日漸減少，價格益高，此其五；戰時人民的食慾反而增大(酒類尤為顯著)，食糧更感不足，此其六；有此六因，食糧恐慌，遂形成目前最嚴重的問題。

(2) 生產力的不足：所謂生產力，係勞動對象、勞動器具，和勞動力統一的能動的結合，並於生產過程中相互制約而成；換言之，勞動力必有一定的勞動對象，利用一定的勞動器具，始成爲一種生產力。但勞動力本身的發展，每依賴於生產器具的發展，故關於生產力的研究，勞動力固有其意義，而於技術方面，更不可忽視。中國生產事業的特徵，即以人工的生產爲主動力，茲僅以農業生產而言，是以勞動者爲主，而運用粗笨的農具和家畜的動力，以狹小面積的土地爲對象，但成一農業的生產力。而所利用的農具，仍沿用二千年來未曾改進的遺物。至於農用家畜，在華中以水牛黃牛爲主，華北多用騾驢及黃牛等。此等家畜，在中國的農業上，固爲重要的勞動手段，但依實際情形，除整理田地，調製米穀及灌溉等利用家畜外，其餘勞動皆須賴於人工，所以生產力的效率，極其低微。際此建設方殷，萬端待理的時候，一切人力物力財力的利用，都須力求經濟，方無顧此失彼的毛病。現在中國的一農一牛，日可耕田一畝，他國一農一機，有日可耕田二百畝者；是中國二百農人，作彼一農的工作，二百頭牛，作彼一機的工作。又中國農人盡二人之力，日可割田一畝，他國一農一機，日可割田二百餘畝，是彼一農的工作，中國須四百餘農，始能完成，據此，不但佐證中國生產力的薄弱，

並可證明人逸我勞，人樂我苦，相差何異霄壤。

(3) 經濟力的不足：生產的要素有三，一是土地，二是勞力，三是資本，這三種要素在生產中的勢力，因時而異，漁獵時代，土地的勢力最大，資本的勢力幾等於零，現在的時代中，資本的勢力，有左右全局的趨勢。然資本的活動，多賴銀行或其他金融機關，為之調整。因為銀行吸收公眾的存款，以充實業資本，可用貸付等方法，貸諸公眾，而發生調和資本供求的效能，其於經濟社會，貢獻甚大。反觀中國的金銀機關，除大都市外，在農村則向來缺乏具體而合法的組織，而管理農村金融的各項事宜，規定農村金融的種種法則，又復多付缺如；於是般從事農村金融活動者，多為民間私營放款謀利的高利貸資本家，乘著農民貧乏需款的時候，隨心所欲，高抬利息，苛定規約，以便其極苛重的剝削。雖云近年以來合作社、農業貸款所、農業倉庫等新式農村金融機關，次第設立，但亦復漫無系統與計劃，有同一地方設立幾個性質相似的金銀機關，互相掣肘，甚或互相衝突者；又有區域遼闊，金銀機關，竟無一所，農民借款無從者。如此情形，不特農村金融機關的組織紊亂，供求不均，管理困難，百弊叢生，並且多數農村的金融機關，仍操諸高利貸者的掌握，藉融通資金而高利盤剝農民。結果，不但不能使農村金融暢達流轉，甚而更足以助長農村金融的滯塞，促進農民負債重債，窮苦益甚。考察各地高利貸的情況，實足驚人，例如安徽盱眙一帶，貧農借穀一擔，新穀上市時，須還三擔；湖北漢陽一帶的農民，在秋收前，借進黃豆一擔，當日加倍作價，還須另算年利四分。一般農民受高利貸的剝削，日貧一日，從事生產的資本，亦隨之日減一日，資本缺乏，食糧的產量，當然亦隨而減少。

(4) 統制力的薄弱：近年以來中國各地時常發生食糧恐慌，考其原因非盡由於食糧生產量的不足，而大部份由於統制力的薄弱，調節不靈，其主因在於運輸不便，缺糧省區與餘糧省

區，無切實聯絡，致供求不適發生食糧恐慌。我們常見各省區往往有限米外輸的事實，究其用意，無非防止米價高漲，與本省區的食糧恐慌。不過事前並無統籌兼顧的辦法，不知道需要若干食糧，謂之有餘，有若干食糧，謂之不足，祇知盲目的阻止米糧出境。明知甲區糧餘，乙區糧缺，仍然封禁而不便流通。民廿年間，湖南東安的米商報告，該省自廿年大水災以後，政府即禁止米穀出口，廿一年收成特豐，新穀登場，舊穀積存過多，一時無法輸出，倉庫的設備，又復有限，因之將存米焚毀，以容新收米穀。民廿四年山西亦發生同樣的事實，曲沃洪洞一帶，為晉省出產小麥最富的區域，當時同蒲鐵路尚未通車，運輸極感不便，農民在小麥成熟時，如果收割運外出售，所得不足抵償工資和運費，而公私倉庫設備又屬缺如，因此一般農民除自己所需者收割外，其餘則悉棄於田間。由此可見各省區對於食糧的運銷，不為通盤籌劃，祇是各自為政，殊屬不當。

除運銷問題外，國民對食糧的消費向不愛惜，政府亦無統制消費的辦法，致使一部份有用的食糧，用於不正當的消耗，而促成食糧的不足。例如：即以人用食料而言，國民亦多不知節約，每日消費的數量，往往超出生理上所需要的標準。此種漫無標準的消費，與一切不經濟的使用，皆為食糧不足的主因。在平時尚無問題，茲值戰爭時期，一方面本國生產量減少，他方面洋米輸入困難，遂引起食糧的空前恐慌。所以力求節約國民的食糧消費，（或以強制手段使國民節約消費，或以鼓勵方法使國民自動節約消費，）實切時要，因為食糧消費的重要，不亞於食糧的生產。

(三) 中國食糧問題的解決方案

中國食糧問題的嚴重性，及其不足自給的原因，已如上述。在全面和平尚未實現，戰爭狀態繼續存在的今日，要想解決事端

前的未能解決的食糧自給問題，的確是難之又難。不過這個問題關係重大，勢不容絲毫漠視，必須於萬難中尋出解決的途徑。茲就管見所及擬具食糧問題的解決方案如后：

(一) 治標方案：現下食糧問題已到最嚴重的關頭，解決方案，須求速效，始能有濟；欲求速效，則須先着意於治標方法。治標方法如何？謹擬如左：

(甲) 普遍設立倉庫：現下農村凋敝，農民需款孔亟，每當新穀登場，既不能待善價而沽，更不能儲糧以備用，恆以賤價出售。而一般消費者，限於經濟，於新穀登場糧價低落的時候，無力購買一年的食糧，恆於青黃不接時，以高價糧購升斗之需。結果產消雙方，均蒙損害，而從中漁利者，只有奸商米蠹。欲救此弊，政府與金融機關，通力合作，普遍設立倉庫，循環糧糶，調節糧價。在過去民間本有社平倉、義倉、社會等組織，政府如能提倡督促，定有相當的效果；同時政府再從事國管倉庫事業，造成倉庫網，俾青黃不接的時候，可以調節民食，平抑糧價，產消雙方同蒙其利，收一舉兩得的效果。至於所儲食糧的持久方法，亦須深刻注意；否則為日稍久，或起霉爛，或受蟲害，自不能達到儲藏的目的。茲舉倉庫預防害蟲例如下：倉庫的建築，若能顧及乾燥通風受光等條件，自免於蟲害。據前中央農業實驗所的研究，凡倉庫中能保持溼氣百分之六〇以下，溫度在攝氏一〇度以下，均能防止米象（蟲名）的繁殖。

(乙) 取締食糧浪費：中國食糧的最大浪費，莫過於釀酒。華北的高粱、小麥、玉蜀黍，華中的糯米、大麥等，每年浪費數量，極為驚人。例如：浙江的紹興酒，山西的汾酒，都是全國聞名的，目下用以釀酒的食糧，每年究有若干，尚無確切的統計。但據中國經濟年鑑搜集所轉載的材料，略舉數例如下：河北年出酒糧糶等一百二十五萬担，浙江紹興一縣總計每年產黃酒約十萬八千餘缸，安徽蕪湖年產麥酒八千担，江蘇製酒業無縣無之，江

南所產黃酒，每年卅七萬八千四百担，江北所產白酒，每年四十九萬七千五百餘担，以上僅有粗泛調查，數量已堪驚人，實際製酒風氣，普遍各地，論者咸以此項浪費數量，足抵戰前每年國外進口食糧總量，似非無稽之談。民國廿年雖曾有禁止釀酒的通告，惟迄今成效未著。此後為維持民食起見，應及時努力，使底於成。至於食糧其他浪費，如製造化妝品，筵席的奢侈等，都應列入取締之中。他如食糧節約工作，於戰時含義尤為重要，現下交戰諸國或由人民自動進行，或由政府強制執行，種種辦法，實可供國人的借鏡。

(丙) 增加雜糧消費：雜糧較之米麥易於適應自然環境，產量較多，而其含熱量及營養量，較米麥並不少。中國農產落後，歲收豐歉無常，如能鼓勵農民多種雜糧，產量自然較多，且能減低收成豐歉的相差數量，對於米麥的不足，不無補救。歐美各國的農作物，恆以小麥為主，馬鈴薯為副，而愛爾蘭貧民更以馬鈴薯為主。中國華中各地，竟純然全年食米，如能鼓勵與米穀混合食用，對於南北人民食性略使一致，多種雜糧，未嘗不是企求食糧自給的方法。即以事實言，提倡雜糧，用以替代米麥，亦屬事所能行，並非妄想，在歐戰時期，中國曾輸出大量的小麥或麵粉，國內則代以年產豐富的雜糧，日俄戰役，日本曾用滿洲雜糧，代替該國的主要食糧，事實具在，有例可援，今後改進食糧，鼓勵雜糧消費亦為解決食糧恐慌要圖之一。

(丁) 取締苛捐雜稅：現下食糧的來源，時時時斷，固由於交通運輸的不便，致國內食糧流通的機會隨而減少；但捐稅繁重，凡食糧經過的地方，關卡重重，實為其主要原因。而游勇匪共以及不法軍警的規例，榨取更屬浩大，為國內食糧流通的致命傷。要之，捐稅繁重，生產者所得勢必減少，而消費者所負担反形加重，有時商人因成本過高，無利可圖，每停止販運，因而各大都市發生嚴重的食糧恐慌，貽誤民食，數見不鮮。因此，我政

府爲調劑民食起見，須首先協商運費和稅率二事。不然，則米穀自生產者手中至消費者口中，其中間經過成本過高，致釀成都會中苦於米貴，而農民則仍困於穀賤的怪現象。不過在這戰爭狀態繼續存在的今日，要想融通食糧的運輸，除政府裁撤各地的各種苛難及不法規例外，仍有賴於友邦日本的協力，則民食前途的曙光，當在這善政中見之。

(戊)嚴懲奸商囤積：奸商以牟利爲目的，囤積民艱，目前米價突漲，並非供求懸殊，量少耗多，乃擁賈者的囤積居奇，與投機的好商市借利用銀行押款，輾轉購入大批穀米，操縱市價，扼制取盈，以飽其慾壑。甚至買空賣空，詐欺取財，憑票交易，行同賭博，爲害民生，寧有紀極。且爲掩飾奸貪計，製造空氣，影射採辦軍米，爲米價暴漲的原因，其居心尤屬可惡。這種現象，影響民食實深且鉅！尤其在戰爭時，社會治安勢將受其搗亂，後方民心亦將隨而搖動。因此，對囤積奸商，應施以嚴懲，或處以極刑，或沒收其全部家產，以杜效尤。若僅罰以金錢，則彼輩貪於厚利，心存幸免，行將暗中操縱，黑市交易，仍無補益於實際，古人云「亂世用極刑，一確屬經驗之談」（貪官污吏與奸商狼狽爲奸者，其處刑亦須嚴格。）

(己)調節食糧價格：糧價的過高或過低，蒙其害者非產方卽消方；目下糧價的變遷差異甚大，影響民食，誠非淺鮮。政府隨時注意糧價的漲落，予以調劑，確爲當今的要圖。如果所訂最高價格，能使消費者力能負擔，而不蒙其害；最低價格，又不使生產者感受痛苦，而肯加工努力；以代替目前忽而殺貴病民，忽而殺賤傷農的怪現象，全國食糧的能夠平均分配，當具有厚望。要之，所訂價格高低適中，使投機者不能施其鬼蜮技倆，而能使產消雙方有公平的糧價。不過這項計劃，言之匪艱，行之維艱，欲實施糧價的調劑，非先有充實的準備不可。例如食糧的等級問題，如不能制定，則糧價的控制，充其量亦不過徒具虛名。在歐

美各國食糧分級工作，極爲精密。在中國則從未有此項等級的規定，又無各項檢驗設備，以致商業道德墮落，產消雙方及中間人都無保障可言，凡此種種，實係阻撓國內糧食平均分配原則諸因子。今後如能利用科學方法，控制食糧等級，按級限價，商人因定則所在，難有舞弊中飽行爲，食糧交易自無困難及糜費。

(庚)提倡運銷合作：運銷合作的主旨，在免除中間人的從中漁利；事變前棉花運銷合作，在中國已有相當成就，今後如果在食糧方面多多推行，則平均分配的前途，將走上新的階段。何謂運銷合作？就是在生產者聯合組織，置辦各項設備，將食糧整理就緒後，直接運到消費地點發售；在消費者聯合組織，集聚款項，直接向產米區，從農民手中購買食糧，運來食用。這樣一來，生產者可增加收入，消費者又可以減輕負擔，而奸商市儈的技倆，無從實施，囤集居奇，操縱糧價等風氣，自然不復見於食糧市場，一舉數得，實爲當今切要之圖。不過當推行運銷合作的時候，要注意到其組織中的各個份子，不使投機者潛伏其中，暗中操縱，掛羊頭賣狗肉，形成變相的好商集團，致產消雙方仍無利益之可言。

(2) 治本方案：治標方案乃一時急救的辦法，並不能解決食糧本身的嚴重性。如果要使中國食糧得自給自足，或有盈餘輸出國外，非治本不可，非增加生產不可；增加生產，須農村治安穩定，秩序恢復，才能着手進行。當今戰爭狀態，仍然存在，游勇其匪出沒無常，農民的生命財產，毫無保障，要想增加生產，何異癡人說夢？不過食糧問題有關於國家治亂，決不容絲毫遲緩，我們要從大處着眼，小處着手，先自清鄉區試辦，漸漸推廣，除解決食糧恐慌外，並能使民衆得到和平恩澤，對於和運增加其信任，民心既得，全面和平指日可待。茲將其具體方法，條述於后：

(甲)採用優良品種：從事食糧生產的民衆，應該多與農業

試驗機關聯絡，改用優良的稻麥品種，來增加食糧的生產。在過去國內各地農業試驗機關，經多年的育種和試驗工作，已經育成優良稻麥雜糧品種頗屬不鮮，大可以供各地農民採用。小麥已經改良成功，已經推廣的約有十五品種，正在繁殖即供推廣者，亦約有十數品種；此種優良的品種，平均的產量比各地農家的品種，多百分之廿以上。水稻品種已經改良成功並已推廣者，約在廿品種以上，平均能增加產量約百分之十以上。雜糧品種改良成功的，小米有十三品種，高粱有十一品種，其他如大豆、玉米等，亦均有相當的成效。我國農民如果能一面自己作選種工作，一面採用農業試驗機關的優良種籽，改良栽培方法，我們相信五年以後，全國食糧的生產總額，至少較現在要增加到百分之十以上。

(乙)採用新式農具：新式農具省工，舊式農具費工，這是顯而易見的事。不過中國農業經營係集約制，所以新式農具的製造最感迫切者，莫如合用於小農經營的工具。近年以來，中國農具改進者確亦不少。例如應用機器灌溉農田，發動於江蘇沿江滬蘇各大都市，勞力逐漸節省，農事不致失時，水田面積增加，生產費用降低，以及控制水旱災的力量增大等益處，一一實現，以後則江浙皖贛鄂豫閩粵滇桂等省，採用者日見增加。他如打稻機、玉蜀黍脫粒機、新式耕犁、中耕器、條播機、手搖散種機，釘齒耙、手推雙輪鋤草器等，各省改良亦多，都能省工數倍。惜其出品不多，或價值稍昂，尙未能普遍推廣，因而成效不著。今後如能發揚新式農具的威力，達到民生主義三講中所謂：「如果用機器來耕田，生產上至少可以增加一倍，費用可以減輕十倍或百倍，向來用人工生產可以養四萬萬人，若利用機器生產便可養八萬萬人……」的目的，同時並可以將盈餘食糧運往東亞其菜園內食糧不足的地域，以達到共存共榮的地步。

(丙)研究優良肥料：

肥料是改良土壤的主動力，中國農業

經營的集約，施肥更形成一件極重要的工作。在過去農民只知道據二千年來遺留的經驗，施用天然肥料，如糞尿、廐肥、綠肥、草木灰等，地方僅賴以維持。近數年來，外商在中國竭力推銷化學肥料，例如民廿四年間江蘇全省採用洋商化學肥料，計一萬九千三百餘包，價值共計二千七百卅七萬餘元。但據應用結果，當年產量確屬增高，連續使用後則土壤多變成酸性，物理性質亦遭破壞，這種情形，南北各省幾有普遍的呼聲。考究其故，蓋以中國幅員廣博，各地土壤性質極不一致，各地肥料未經試驗確定以前，驟然應用，當屬危險。民廿四年間，中央農業實驗所已與永利硫酸銨廠合作，舉辦全國肥料試驗，惜為時不久，即遭事變。今後仍應繼續試驗，得到結果，供給各地適當的肥料，同時國內原有的天然肥料，予以加工製造，加高肥力，而洋商輸入的肥料，應加檢查試驗，如此兩方並進，不但農產提高，對於肥料的供給問題，亦得樹一鞏固的基礎。

(丁)擴充耕地面積：中國各處荒地很多，據劉大鈞氏的估計，中國已耕地面積僅佔全國總面積百分之十五又十分之四，未耕的荒山荒地佔百分之八十五以上；其中自然有不能耕種的土地，但可耕種的荒地面積一定也很大。即以墳墓一項所佔面積而言，據前金陵大學農業經濟系的調查：「以全國已墾地總面積的百分之十一又十分之一，從事葬墳墳墓，」對於耕地的損失，不可謂不大。當此非常時期中，政府要獎勵農民墾殖官荒，並且強迫地主檢出私有荒地來種植食糧，如果我們忽略了這件工作，不獨荒地不能利用，恐怕已耕地的面積還有繼續減少的危險。譬如在上次歐戰時候，英國在最初一二年耕地面積減少很多，一九一六年較一九一五年，耕地減少二十萬英畝，後來英政府根據所頒布的國防法，任意收用休閒土地，以供食糧生產之用；並制定穀物生產法，儘量擴充耕地；一年之內，增加耕地一百萬英畝，二年後增加耕地二百萬英畝，食糧恐慌賴以解決。他如法德等交戰

國，亦均制定種種法令，擴充耕地，增加食糧生產，來供給戰時的需要。以上各例，諸國在擴充耕地面積方面，能有如此成效的緣故，全靠一般農民的合作與努力。現下中國民衆也須作政府後盾，在政府指導之下，努力擴充耕地面積，以增加食糧生產，於個人有利，於國家有利，一舉可以兩得。

(戊)防治水旱等災：在近十數年來，中國感受水旱等天災的痛苦，至深且鉅。例如民國廿年長江流域遭受空前的大水災，被災省份計六省一百卅餘縣，被害耕地面積約計八千七百一十五萬餘畝。廿一年西北大旱災，亦爲歷史上罕見的慘劇，形成「樹皮草根，掘食殆盡」的慘狀。他如風雹霜雪等災，年所不免，這樣廣大驚人的損失，都是形成食糧缺乏的最大原因。今後如果能按照民生主義所論防災問題的解決方案：「我們要研究到防止水災和旱災的根本方法，都是要造森林，要造全國大規模的森林，至於水旱兩災的治療方法，都是要用機器來抽水，和建築高堤與浚深河道。這種治療與治本兩方法能夠完全做到，水旱天災可以免，那末食糧之生產，便不至有損失之患了，一迅速實行，對於民食問題不啻消滅一個大敵，每年食糧的產量當然也增加許多。

(己)防除病蟲等害：病害蟲的防除，祇要一般農民通力合作，並不是一件難事。中國食糧作物，每年因受病害蟲的損失，爲數很大。例如螟蟲一項，江浙兩省每年所受損失，就值一萬萬元以上，其他如蝗蟲，浮塵子，棉蟲，蚜蟲，鐵甲蟲，地蠶等蟲害，黑穗，黑銹，黃銹，褐銹等病害，減少中國食糧的生產量，更足驚人。當此非常時期中，積極增加生產，固甚重要，消滅的

防除病蟲害以減少生產損失，也是刻不容緩的工作。這裏需要農民本身一方面受政府及教育機關的指導，他方面自己聯合起來共同防除各項病蟲害，以減少農作物的損失，實爲切要之圖。在事變前國內對於病蟲害問題，雖云進行研究與防除工作的機關逐漸增加，但大都隨着事變停止，目下若能籌設機關繼續研究，不數年間其成效自能提高，而中國食糧的生產總額，亦能因之而提高。

(庚)活動農民經濟：前述各項，都是增加生產的主要工作；惟在這些事業過程中，均有待於經濟實力的發揮，始能有成效可言。反視國內農村狀況，金融活動的機會，甚感缺乏，尤其在事變後農村崩潰的過程中，維持其日常消費，已屬筋疲力竭，用充生產的資本，幾不可能。據一般調查報告，農民負有債務者竟佔百分之五二，這樣的債台高築，需要金融活動的農民，又受利高期短的限制，所借到的款項，大部用於還舊債買口糧等方面，而用作購肥料買農具等生產資本，以求純利增加的計劃，每每心與願違。是則改進農業，增加生產的責任，農民本身決難負此重任。我們深望國內從事農村投資的各大銀行，運用其經濟權力，協助農業生產部門中的各項建設，樹立農村穩固的金融制度，務使每個農家和整個農村的經濟，都能昭蘇，然後增加食糧生產的目的，自能同底於成。最近華北各省，由新民會主辦的春耕貸款和掘井貸款，雖云尚未能普遍於個個農家，但借到款項的農民，受恩亦屬不淺，可作借鏡。



中國墾殖事業之回顧與前瞻

朱尙志

一 前言

「國以民爲本，民以食爲天。」食糧問題之重要，固自昔爲然也。管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民生之不能解決，小則影響於社會之治安，大則危及於國家之存亡；是以有國者，莫不急謀民食之充裕。吾國自事變以還，人民流徙廬舍蕩然，比年以來，糧價飛漲，普通人民，欲謀最低限度之溫飽，亦不易得；壯者挺而走險，老者死填溝壑，致造成社會上未有之恐慌狀態。國府還都，汪主席首以安定民生爲國策之一，實業部梅部長依據主席之意旨，下察人民之流離，曾毅然大舉食糧增產計劃，除設農業改進區，以改進農民耕作方法，謀縱之技術上改良外；復於蘇浙皖三省，擇定適當地點，舉辦墾殖示範場，以提倡墾殖，謀橫之種植面積之擴展。

雖然，農業改進，因鄉農知識水準太低，墨守成法，難以理解，欲其陡然改良耕作方法，頗費週折，其效率之微，自可斷言。縱屬一無阻礙，農民樂受指導，然每畝之增加量，亦不過百分之二十乃至三十之間，費宏效少，亦屬得不償失。而開墾則不然，墾一地有一地之利，費無浪用，較農業改進，收效自宏。

抑尤有進者，我國雖號稱地大物博，然貨藏於地，地荒於耕，故人民之生活，仍不得解決，言之至堪痛心。據美國農會貝克爾(O. E. Baker)謂吾國荒地當爲已墾地之四倍，（在一九一八

年之調查已墾地爲一七六、〇〇〇、〇〇〇英畝）復據廿三年份實業部調查，全國荒地統計，謂可墾荒地面積，兩淮鹽灘有一千三百萬畝，浙江沿海沿江之荒洲，可耕作植棉之用者，共一百五十萬畝，廣東徐聞之北區東區南區瓊崖各地，每地可墾十萬畝，桂林可墾荒地爲四百七十三萬一千零八十八畝，甘肅待墾荒地爲五十八萬二千五百畝，荔浦荒地三萬一千方里，廣西柳江區荒地四百廿二萬三千八百八十畝。再就我國各省人口密度計之，江蘇每方英里人數有八七五人之多，而新疆青海外蒙古等每方英里僅有一人，相差之大，聞之駭人。孔子曰：「不患貧而患不均。」是毋怪東南人民之困於生計也。吾人苟就此等荒地，予以開墾墾民，則何致民生尙不能解決乎？不僅此也，事變而後，因炮火之所毀及人民之流徙，荒地日衆。然則欲解決當前之民食問題，則墾殖實屬甚爲重要之事也！

二 我國墾殖之歷史

夷考我國墾殖之歷史，遠自漢代，漢文帝募民種塞下，爲行屯之嚆矢。及後趙充國屯墾金城，而屯田之利始著。良以屯墾之事，固不獨省輸將之頻繁，以兵留耕，兼可防匈奴之禍患。故終兩漢之世，屯田之事，幾於無歲無之。他若馬援之於上林苑，王霸之於函谷關，張純之於南陽，傅燮之於漢陽，其較著者也。雖每兵所得及其所納於國家者，事無可考，然兩漢之世，防外患之得利於屯墾者實多，此後世之所以效其法而用爲開拓疆土之資

也。

唐仿漢制，於極邊荒僻之地及邊地流徙之民，因地之利，課以耕耘，以邊地之所獲，餉邊地之師旅而省轉輸，此制與漢制無異。惟唐之屯墾，有兵屯與營田之別，屯田以兵，營田以民，時則兵民合屯，時則民兵合營，屯制之混亂，無與爲京。故每多兵民之擾，兵民擾，而墾事遂不能盡。是以恆不償其所費，報罷之處，時有所聞，此則唐代屯墾之概也。

宋初屯制，以路而分，屯營兼有，初則屯田尙見其利，繼則以屯田之所獲，不足以供屯兵之所需，遂募兵兼營，亦有盡給民墾取其稅者，與屯以來，利害迭見。寶慶二年，荆湖制置使陳曠，經理屯田有緒，詔獎之。紹定元年，以通判襄陽府史嵩之經理屯田，襄陽積穀六十八萬石，加其官。屯之不利者，若孝宗乾道五年四月宣撫使鄭剛中撥軍耕種，以歲收租米時減，成都路對糶米一十二石贍軍及郭果之於棗陽等，皆其例。總之：事以人舉，倘非其人，往往致事之不減也。

元主中原，猜忌特甚，一則防外寇之爲患，一則懼人民之反側，內而各衛，外而行省，廣置屯田，或爲兵屯，或爲民屯，以資軍餉，且固邦基。因古之制，就地之宜，大抵洪澤芍陂瓜沙甘肅等地，沿襲昔人之制，其地利固未減於舊時，四川陝西和林等地，則就地之宜而始爲之，然亦未遺其利。至於荒夷腹心之地如海北海南八番雲南等處，雖非屯田之所，然因屯田之制，亦置屯田，蓋所以藉資控扼也。

明代屯制，有兵屯、民屯、商屯、之別，若龍江南京四川寧夏遼左雲南兩廣等處，皆爲兵屯。戶屯則肇建自徐達，於山北口外東勝蔚朔安雲應等州，極邊沙漠之地，各設千百戶，收撫邊民，無事則耕，有事則戰，此戶屯也。商屯之制，始自洪武二年，斯時以大同糧儲自陵縣，運自太和嶺，路遠費重，遂從山西行省之言，令商人於大同倉入米一石，太原倉入米一石三斗者，

給淮鹽一小引，以省運費，而充邊儲，各省仿之。攷明初屯制甚善，迨正德後，屯政遂弛，而猶存三之二，憲宗後則不及十一，至弘治時，屯糧愈輕，有畝止三升者，屯糧并可折銀，開後世納糧以銀之濫觴。綜計明代屯田之數：洪武時爲八十九萬三千餘頃，萬曆時則減至六十四萬四千餘頃矣。

清承明緒，大舉屯政，有兵屯、旗屯、戶屯、回屯、之分：兵屯爲綠營之所屯墾，漢軍降清編爲綠營。旗屯滿兵之所營。戶屯屬商民之所屯，而同屯者，回民之所屯也。回屯以新疆爲最多，內地則均爲兵旗戶三種之屯。然有清一代，屯田之確數，究有多少，亦無正確之統計，據文獻通考所載：「雍正二年，總計各省屯田爲二十九萬四千五百二十有七頃九十九畝九分七厘，至乾隆十八年，則減少三分之一，爲二十五萬九千九百十有六頃四十八畝，而至乾隆三十一年，則田數又增爲三十九萬二千七百九十五頃六十七畝，較雍正時相差無幾。」至言回屯，自平定準部以來，屯墾教種，亦次第進行，故自巴里坤以至伊犁，前後疊開，無慮十萬餘頃，此清代屯墾之概略也。

由上所述：從知吾國古代，對於墾殖，固素所重視，徒以耕作不良，主其事者又復良莠不齊，歷代政策之不同，難有一貫之主張，故雖有數千年來之歷史，而墾地仍屬無多，是則不得不令吾人所興歎者也。

民國成立，民生憔悴，政府鑒於大片土地之荒棄，知欲解人民之倒懸，非注意墾荒不爲功，乃亦注意墾政。除由中央方面以農礦部爲督促及計劃之機關外，各省則由農礦廳負責督促及指導，厥後則專設林墾署以管理全國之墾政，然頻年戰爭，亂多治少，墾事終無由達順利之進行。

北伐而後，南北統一，戰爭漸少，當政者更屢召全國農界領袖，開會討論，對於如何開發西北之農業，兩淮長蘆之鹽墾，均有詳細之商榷。計自民國十七年來，關於召集發展農業之會議者

有如下等：十七年十月廿五日江蘇農礦廳所召集之江蘇省農政會議，十八年十二月五日江蘇省農礦廳所召集之鹽墾討論會，十八年七月十五日國民政府農政會議，復於二十四年五月一日由江蘇省建設廳召開之農業技術討論會，中間關於墾殖問題，由農墾專家李積薪氏主持，於鹽墾區域之水利工程，各縣荒山荒地之調查，鹽墾區域之應如何設法整理，各鹽墾公司之今後如何經營，具見詳細之討論，惜乎大多未見諸實行，良覺可惜，此則歷年以來政府對墾殖重視之一般情形也。

至言工作：則邊陲之開闢與江蘇沿海一帶之兩淮鹽墾，暨河北長蘆之鹽墾，均極努力。惜乎因經營之不得其法，復因兵匪之爲患，故雖與墾數十年而成績絕少，今述其梗概如下：

(甲)西北邊陲一帶，西北一帶，交通不便，與內地梗隔殊甚，墾務雖自清已開始，民國以來，繼承其緒，續行開闢，然因中原多故，行政力量難能顧及，是以迄今未有何發展，或且中止，是則殊足令人痛心者。

(一)蒙古 蒙地氣候乾燥，兼因蒙民不知稼穡，僅恃畜牧爲生，近因受漢人之影響，略知耕作，墾務之事，發端於清初。當時規定有十五丁口，即給以廣一里長二十里之牧地，定爲各部之旗民所私有，其餘爲公有。公有之地，並非外蒙王公等可能私行處分，然內地人民負耒耜前往者甚衆，禁墾之令，未能執一行之。迨俄國勢力南下，清廷遂一反從前之禁令，而採殖民實邊之策，於宣統二年，實行放荒招墾，雖於蒙民生計，稍覺昭蘇，但因主其事者之貪婪中飽，致使辦墾迄今，仍一無成績可言也。

(二)綏遠 清初仿蒙古之例，每有十五丁口，亦給以廣一里縱二十里之地，爲旗民所私有，餘則歸公。厥後地漸屬蒙王所有，人民無地可耕，祇可任意放牧。時頗有地商，私從蒙王祖種，光緒末年，命貽穀督理墾務，與蒙王接洽，設局放墾，予以

相當租價，其有價買者，則給地價，蒙王三成，省政府五成，墾務局取二成作爲經費，此爲綏省辦墾之始。民國以來，雖責之省府，廢墾進行，但至二十一年止，僅墾及全省面積五分之一，計二、五八二、〇〇〇畝，除河套一帶，可資灌溉種有水稻外，餘則均爲旱農區耳。

(三)新疆 新省墾務，始自有清初，康熙時，命參贊大臣阿桂舉辦屯田，由阿克蘇率滿洲索倫驍騎五百名，回子三百名，越穆蘇爾達巴罕至伊犁鎮守，即以綠營兵及回子乘時屯墾，是爲伊犁屯墾之始。厥後乾隆三年，於喀什伊犁兩河之間，開錫伯渠，東西計長二百餘里，開田甚廣，農業甚盛。嘉慶七年，又於伊犁河北岸，續開二渠，北通惠而南大渠，開田萬畝，墾殖之事，無歲不經營之。宣統三年，清丈新疆熟地，計一千零五十五萬四千七百七十五畝五分五厘，民國四年，統計已墾地有一千一百四十三萬四千五百六十七畝八分三厘，重以統計不精，實則當不止此數。總之：新省雖有大片沙漠，但其餘十九均可供耕作，倘全部開墾，容納人民，當屬甚衆，固不獨爲民生計之便，抑亦可實邊防也。

此外若西康甘肅青海等地，墾務雖未進行，然人民徙移前往墾殖者，亦不在少數。苟政府予以提倡，則西北邊陲，當不致如現在之荒涼悲慘也。

(乙)鹽墾情形

(一)兩淮鹽墾：兩淮鹽墾區域，適濱臨黃海之灘地，在長江口之北岸。南自南通之呂泗起，地跨南通如皋東台鹽城阜寧五縣，而止於阜寧之陳家港。南北長約七百里，東西闊約百里，全境約有二千數百畝。其間河道縱橫，有竹港王家港新洋港射陽河五大河，復有各鹽墾公司所自闢南北向之子午河及東西向之卯酉河等。此帶昔沒於海中，嗣經滄桑屢易，遂致泥沙成陸。其土壤中帶有甚多之鹽分，原爲灶民燒鹽之所，向懸禁墾，厥後鹽法變

更，杜民生計大困。南通張季直先生目睹斯狀，遂於光緒二十七年設立通海墾牧公司，經營墾牧，拮据十年，始見其利。民國三四年，各實業家鑒於張氏獲利之豐，連編而起，組織墾墾墾植等公司，領地墾植，多者至百餘萬畝，少者亦數萬畝，大小公司林立。有墾牧大有晉大豫華豐等四五十家，政府於此時，則於南通石港設立淮南墾務局，從事徵收地價，一時開墾之風大盛，興學設校，開市鎮，遂令此荒煙蔓草之區，一變而為熱鬧之地。開始數年，各公司雖獲利頗巨，終因技術之不知改良，各公司間之復不相聯絡，經費之短絀，更遭民十三四年來之水蟲旱災等，遂致一蹶不振，前後雖興辦二十餘年，而墾熟之地，則僅百餘萬畝，費宏效少，可慨也夫！

(二)長蘆墾墾：此地原屬河北省長蘆產鹽之區，濱臨渤海，共有八場：曰海豐曰嚴鎮曰豐財曰蘆台曰越支曰濟民曰石碑，其跨越境界，東北自深縣起，經豐潤寧河天津滄縣而至鹽山縣止。計長五百餘里寬約百里，衡其面積，在一千五百萬畝以上。八場產鹽，原供河北河南諸省之用，其後鹽產過剩，政府除指定豐財蘆台二場所產之鹽，供銷用外，餘均禁止燒煮，其餘六場，遂成荒蕪，總計面積約在八百萬畝以上。民國八年，北區乃開始墾闢，時北京財政部派員李士熙開辦棉墾公司，設局於天津，曾擬具放墾計劃，以海嚴越濟四場五百餘萬畝之地，先由越濟兩場入手，已從事測量，俾便建築堤岸，開河蓄淡。統計經費需二百餘萬元，但迄未實行。十五年該局裁撤，此長蘆墾墾計劃，便煙銷雲散矣。

三 當今督勵墾荒之概況

政府以近年各地，食糧發生恐慌，民生憔悴，鑒於墾荒之刻不容緩。爰於本年二月二日公布督勵墾荒暫行條例，督民墾植；復於同月十七日，由實業部公佈督勵墾荒施行細則，關於墾荒之

各項事宜，載之甚詳。并於行政院召開地方會議之時，通過三十一年度全國墾荒計劃，於各省市區設置墾殖示範場，負責督勵人民墾植，限定至少墾竣境內荒地總面積十分之一依其成績，為縣長獎懲標準之一，至關於荒地開墾，其不克為私人經營者，則招募墾殖公司承墾，其原則如下：○須舉辦較大之水利工程者。○適於大規模之經營者。○附近缺乏勞工須移民墾殖者。關於承墾人承墾荒地面積，亦有規定。○承墾人為農家時其面積不得過一百畝。○承墾人為農家集團時其面積總額依每一農家承墾面積合併計算。○承墾人為法人時其面積至少為五百畝。至本年度開墾荒地面積，計劃上亦有規定為一百六十萬畝。其分配如下：(甲)各墾殖示範場自墾及指導農民所墾者約計五十萬畝。(乙)各縣督勵墾殖者約計五十萬畝。(丙)招募墾殖公司承墾者約計五十萬畝。(丁)由司法行政部及賑務委員各墾荒縣份縣政府分別設置特種墾殖場施墾者約計十萬畝。分頭負責辦理，其督責可見一般。關於司全國墾政事宜者，復於實業部內設置林墾署，以主持一切，署長以該部政次李祖虞氏兼任，李氏歷長中央農業實驗所農業講習所，對於農業，素具興趣。今將各省市關於設置墾殖示範場之數量地點列表如下：

主辦機關	設置墾殖示範場區域	預定場數
實業部	蘇省寧屬及皖南各縣	十二
江蘇省政府	鎮興及常屬各縣	八
浙江省政府	杭屬嘉屬及湖屬各縣	四
安徽省政府	皖北各縣	二
南京市政府	京郊區域	八

實業部所辦墾殖場專場計十處，另以兩場經費，令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所屬各林場兼辦墾殖，於墾荒計劃上規定辦十二場者合，今將各墾殖示範場分佈地點列表如后：

場名	地址	主任姓名	成立日期
第一墾殖示範場	江寧縣石馬村	舒廣賢	三月二十一日

通則上亦有規定，其計七項如下：

- (一)關於作物種類之選擇及栽培事項。
- (二)關於土地改良及水利事項。
- (三)關於土質鑑別及肥料施用事項。
- (四)關於病蟲害防除事項。
- (五)關於農具之改良推廣事項。
- (六)關於墾戶農本貸放事項。
- (七)其他有關墾殖事項。

各場經費每日為二千餘元，而所辦之事業如上述，是毋怪事不易舉！不過擇其要者而行之，要亦不難期有成績也。墾殖場自墾面積，原定五〇〇至一、〇〇〇畝為準，其指導施墾之面積，須在白墾面積十倍以上，但目前尚不能做到預計，良以墾荒事

墾殖示範場辦理各項工作於三月十八日實業部公佈之墾殖場

第一墾殖示範場	江寧牧龍亭	王鍾傑	三月二十一日
第二墾殖示範場	江寧淳化鎮	顏毅	三月二十五日
第三墾殖示範場	江寧東流鎮	技正潘蔚如	三月二十二日
第四墾殖示範場	溧水縣臥龍山	技正盧東林	三月二十五日
第五墾殖示範場	溧水縣臥龍山	張金城	三月二十五日
第六墾殖示範場	句容北門外朱崗	黃錫田	三月二十三日
第七墾殖示範場	句容縣五里墩	秦亞修暫兼	三月二十一日
第八墾殖示範場	當塗縣霍羅山	技正孟梓榮	四月十六日
第九墾殖示範場	江寧縣棲霞山	鍾義林	自七月份起將第一
第十墾殖示範場	當塗縣宋家山	丁志道	墾殖場改組成立
中	采石林場	王世佐	四月六日
央	東善林場	唐天縱	同上
林	馮山林場	同	同上
遊	九華林場	季瑞卿	四月六日
辦	鍾湯林場	季國安	四月六日
示	龍王林場	徐正經	四月六日
區	牛首林場	李一萍	四月六日

業，原屬困難，固不能有所躍進。矧各場設置至今，亦未滿半載，以後寬以歲月，逐漸汰去不力人員，當漸能步上軌道，今將各墾殖場自墾畝數及招墾畝數列表如下以見一般：

場別	自墾	招墾	區面積
第一墾殖示範場	三六〇畝	一、八〇〇畝	一、一六〇畝
第二墾殖示範場	二二二畝	一、五〇九畝	一、七三十一畝
第三墾殖示範場	二七八、三八九畝	一、九一二畝	二、二〇九畝
第四墾殖示範場	三〇三、八九〇畝	在進行中	
第五墾殖示範場	六七七、二〇三畝	一、二八〇畝	一、九五七畝
第六墾殖示範場	二七二、二七〇畝	二、八〇〇畝	三、五七二畝
第七墾殖示範場	四一四、六二〇畝	二、六八二畝	六、八〇二畝
第八墾殖示範場	二五七、七一〇畝	三、二五七畝	五、八二七畝
第九墾殖示範場	二二〇畝	三五五畝	五七五畝
第十墾殖示範場	二二〇畝	一、〇三二畝	一、二五二畝
中	九華林場	七八六畝	一、〇〇一畝
央	鍾湯林場	一、〇〇一畝	二、四七畝
林	東善林場	二六〇畝	一、三五四畝
遊	牛首林場	一三〇畝	一、三五四畝
辦	龍王林場	八〇畝	七四三畝
示	采石林場	一〇〇畝	八二九畝
區	共計	四、四三六、〇八二畝	二一、一八八畝

各場種植作物於計劃上亦有規定如下：

- (甲)夏作：甘藷玉蜀黍、高粱、大豆、小豆、落花生、芝麻、蓖麻子。
- (乙)冬作：大小麥、裸麥、豌豆、蠶豆、油菜。

以上規定，各場大抵遵行，惟因耕作技術不精，土地又屬倉卒開墾，未經長久風化，其物理性質，多未改變，技術員又乏充分之學養，泰半濫竽充數，對於各作物病害之防除消滅，土性等之改良，儻焉不知者為多；兼因本年天久未雨，水分缺乏，收成

難期圓滿，當可預斷。惟創舉一業，經始為難，失敗為成功之母，毋庸慮慮，致誤事業之進行。今將各場作物種植面積列表於下以說一般：

場	別	栽	培	作物	及其	畝數	未種	畝數
第一墾殖示範場	八六	六二	八〇	六〇	未種	三〇	未種	四〇
第二墾殖示範場	一八	三八	一九	五〇	二〇	二一	未種	五四
第三墾殖示範場	四〇	四〇	三九	三四	五六	五〇		
第四墾殖示範場	三九	一〇	四三	未詳		三五		
第五墾殖示範場	九四	二〇	六一	三七	一〇〇	三〇		
第六墾殖示範場	一〇	八〇	五〇	四〇	一〇〇	六〇		
第七墾殖示範場	二二〇	七〇	五〇	四〇	五〇	三〇		
第八墾殖示範場	九〇	三〇	五〇	二五		二八		
第九墾殖示範場	八〇	三〇	一六二		五	一五		
第十墾殖示範場	一一〇	二〇	三二		一五			
中央	一〇〇	二〇	四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九華林場	一〇〇	四〇	一〇	四〇	二〇	四〇		
鍾鴻林場	七〇	一〇	二〇	七	一三	二〇		
東善林場	一一〇	二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四〇		
牛首林場	六二	一〇	四〇	二八		二〇		
龍王林場	三五	一〇	一五	一五		二〇		
各場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馬場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采石林場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計	一三四四	六七八	六一〇	五七六	二一三	四二五	三〇	二五四

此外販委員及司法行政部所合辦之罪犯游民墾殖場，已由林墾署宋任科長調查得江寧縣石馬村附近為基地，刻正計劃進行中。至各省市所辦墾殖場，蘇省則先於鎮江設立一處，業經積極進行。浙省則僅指定吳興杭縣嘉興嘉善等為墾殖縣份，尙未設置

專場，預料不久，當可成立。其他省市，則或因人事或因治安，或因經費缺乏，都未開進行。總之：政府倡率於前，以後墾荒事業，當可逐漸推進，二三年後，食糧必可不生問題。

五 今後墾殖事業之前瞻

辦理墾殖，千頭萬緒，非一蹴可幾，固也！過去辦理開墾事業，成績罕著，輒貽人以口實，言念及此，良用痛心！現在墾荒事業，僅在發軔之時，將來所遭遇之困難，當有萬百倍於目前者。吾人鑒於以往之失敗，為慎始之計，則今後墾殖政策之檢討，殊屬必要，今貢個人一得之見如下：

(甲) 造成優美環境：吾人試一睹舊社會之狀況，人口衆多，土地稀少，分配不均，貧富之相差，既已懸殊太甚，而惡勢力之漸滋增長，且有加無已，風俗習慣，深入人心，驟行改革，難於登天。吾人人生息其間，難免同流合污，新墾之區，既無惡力之寄跡，復少傳統之觀念，墾民所特以為報酬者，惟己之血汗，新鮮活潑，生趣盎然，易故更新，惟此為便。是以在移墾之先，對於荒地之調查，地段之指定，住所之構造，農具種子之購辦，飲食物薪炭之來源，均須預備妥貼。遣派之墾民，對於年齡、健康、飲食、習慣、等亦須與移往地之環境相合。已移之後，舉凡村政之設施，教育之普及，工程之肇興，及農事之發展，水利之改良，墾民之娛樂，疾病之醫治，均須注意及之。以政府之力，道之於上，人民應之於下，上下一心，方克有濟，使墾民入境之後，恍如置身一理想之環境，安適怡悅，自能安居墾殖。否則日懷離去之念，縱日督以墾，而墾日荒，殊難期竣墾之時也。

(乙) 採保護獎勵政策：安土重遷，國人通性，農民因智識有限，風氣閉塞，往往視遠離家鄉為畏途。矧需墾開之區，雖家有數百里之遙，更非望於鄉農之前往，縱有一二有志之士，披荆斬茅，勇力首途前去，終因扼於環境，廢然而返。且墾荒之事，難期速效，一年之內，殊未易有成功之希望，衣食所需，取給為難，兼以荒萊之區，土匪出沒，寄跡其間，朝不保夕。是則政府不得不於事前大舉清鄉，驅除土匪確立治安，從而謀於農貸，租

耕牛、營屋以居住之，資食糧以解其生活之所困，便交通，以謀往來之易，免車資，鼓勵人民之前往。如此墾業或庶幾有望，否則不致債事者，固未之有也。

(丙)限定墾年期限：放墾之制與，而大片可墾之地，均操之於地主之手，可為斷言。細民之欲求耕種者，非仰彼等鼻息，固不易得有墾地。勒索多端，無力耕植。結果領地而不墾種，徒棄地利，影響墾務，莫此為甚。以前兩淮長蘆墾墾，此種情形，發生甚夥。制止之法，惟在限期放墾，逾期不墾，則吊銷其承墾證，或科以重稅，務期其墾植之為宜。並須將逐年墾植情形，報之於該管政府，其有天災及不可抗力之災害者，亦得聲請，方得延其墾墾期限，否則仍須作逾限計，如此而荒地領而不墾者，當未之有也。

(丁)提倡合作社：墾殖之始，需費宏多，政府固助之以資本，貸之以耕牛，供之以衣食之所需矣！顧農民消費之節約生產物之運銷等，均須注意及之，然則消費合作社產銷合作社不可緩矣。次如以後農具之購買，小數款項之移借，穀物之儲存，兼一非組織合作社莫辦。抑組織合作社者，固不僅有上述各利，兼可訓練農民集團生活，養成其自治之能力，利益之上，莫與倫京。故當墾殖之始，凡有關之各種合作社，固宜一一舉辦，以適農民之需要也。

(戊)勵行兵工政策：比年以來，稅收大減，國庫空虛，而軍餉所支，輒耗國家大衆收入，雖云鞏固國防，固舍此莫屬。然當財政絀絀之時，負擔之亦頗覺吃力，况一軍人所得，復不足以贍身，遑論仰事俯畜；其意愈不堅，精神之喪靡，泰半與此有關。鄙意現在窮荒之地，游匪盤踞之區，棄之實覺可惜，且足為全面和平之障礙，莫如驅此帥旅，前往征剿，雖費似屬不貲，但游匪遁出之區，即以此等軍隊，屯駐其間，勵行兵工開墾，耕入者以之發餉，可省大量之國庫，兼可防游匪之滋蔓，從而發展工商業，並可進而求全面和平之急速實現矣。

(己)視察土宜農林牧三者兼施：夫土地非均可耕種也，秋霜早降，春霜遲停，氣候寒冷，雨量稀少之區，作物每不易生長，山坡之傾斜太陡（超於十五度土者只可植林），土地之肥分太少，

雖種作物，亦無有良好之結果。則此等地方，允宜造林，况造林固不獨可補遺種作物之地利，兼且可防水旱災之發生，助雨量之降下，澄清空氣，其利甚溥。如為氣候寒冷，有大片之草原，則宜放牧。畜牧之利，肉可食，皮可衣，糞便可肥田，均有利益，是以吾人擇墾地之先，應考察土宜，農林牧三者兼施，方不致倒行逆施，而一無效果可言也。

(庚)取締游農：前言吾國人民性情，安土重遷，此自然之成因，蓋農民住居一處多年，對於土地發生感情，不願離去，因此情形，乃肯於土地之上，加工力作，糞肥深耕，使地力不致減退。游農則不然，逐水草而居，水缺草枯，則捨而之他心，對土地毫無繁念之可言，肥則住，瘠則去，春來冬去，了無恆心，肥料不施，工事不設，人力不盡，剝削地力，莫此為甚。夫墾殖原為使人民有定處，有恆心也，此等人民，既遷徙靡常，恆心毫無，對於墾殖，自屬障礙，宜取締之為愈，否則固難斯墾務之興舉也。

(辛)驅民至農：遊民如乞丐、輕犯、僱傭等，不念產殖，蕩徙無業，招搖撞騙，綁抬勒贖，閭里騷然，社會秩序，破壞不堪，尤宜驅之使農。勤勞者田疇美而有實，懶惰者田荒蕪有常罰，嚴厲執行，遊民斂跡，民均屬生產，而無消費，富國之策，惟此為要也。

六 結論

食糧增產，為當前國策之一，墾荒事業，為食糧增產中最大之課題，雖事不易為，但我人既已開始進行，則當排萬難以赴之，舉凡土地之調查，工程之興築，水利之改良，治安之確立，墾民生活之解決，作物栽植之計劃，墾制之確定，耕作方法之改良，技術員與養之充實，均屬刻不容緩，是在在上者之督責如何。否則用人不當，貽誤大局，致使此良好之政策，漸然以消滅，貽外人之笑，固其餘事，將供民生之困苦，歷於萬劫不復之地位，則國家之危亡，全面和平之不克實現，皆因此而斷送也。

一九四二年九月八日於實業部林墾署



土地查報之鳥瞰

春 帆

一 過去辦理土地陳報之簡史

民國廿三年中央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當時曾經提出兩個主要議題，一為廢除苛捐雜稅，一為減輕田賦附加。旋經議決，依據財政部提案，開辦土地陳報，以為根本整理田賦之入手，並呈准行政院頒發「辦理土地陳報一綱要」五條，特飭各省遵行，其時各省或已籌議辦理，或正在推進。當時土地陳報辦理之成績，江浙兩省最佳。

軍興前，土地陳報工作，以業戶陳報與鄉鎮長陳報為兩大重心。根據「辦理土地陳報綱要」第五條之規定，其程序計有七項一、冊書編檢二、業戶陳報三、鄉鎮長陳報四、審核復查或抽丈五、縣府公告六、編造征冊，發給土地管業執照七、改訂科則。該條文第二項規定，所謂業戶陳報者，就是由業戶就其所有土地，自行申報之謂，並為編造戶領坵冊之依據，其應陳報之項目，計有業戶真實姓名及確實住址，糧串戶名號碼及原屬區圖或圩保，原有科則、地類、坐落、四至、地積、賦額、地價、土地用途，暨土地收益等，以上各項，均為整理田賦不可或缺之要件。又第三項規定，所謂鄉鎮長陳報者就是由各鄉鎮長，就其鄉鎮區內所有之土地，按坵編號，分別陳報各坵土地之業戶姓名，藉以編造坵領戶冊者。

過去辦理土地陳報，既以「業戶陳報」與「鄉鎮長陳報」為兩大工作重心，業戶陳報以為編造「戶領坵冊」之依據，鄉鎮長陳報以之為編造「坵領戶冊」之依據。戶領坵、及坵領戶兩冊，

其用意，在使「戶」「地」「糧」三者相聯，且可相輔為用，蓋各鄉鎮之戶口，常有增減存歿，田地有過割分合，地不統戶，田地之坐落不明，戶不繫田，戶籍之產權難據，而田賦正稅，有時不能履地開糧，有時不能按戶催賦，侵漁中飽，飛瀧詭寄，緣是而生，故該時據業主及鄉鎮長陳報所編之「戶領坵」「坵領戶」兩種冊書即係矯除積弊，整理田賦的一種基本工作。

其陳報方法，業戶陳報，以戶為經，（即戶領坵），外鄉之戶，不得登入，每鄉陳報單合訂一冊，冊尾統計，本冊共有若干戶，地總計若干畝，坐落外鄉者其計若干畝。鄉鎮長陳報，以地為經，（即坵領戶），外鄉之地不得登入，每鄉陳報單亦應合訂一冊，每冊之尾應統計，本冊共地若干畝，共有若干戶，內分居住本鄉者有若干戶，各註明某鄉，以上兩冊，同時陳報，政府用意，同時陳報者藉以互相比對，以防欺隱，而免漏稅。

當時土地陳報之推行，力求陳報人手續之簡單便利，一方復明白規定陳報時不收任何費用，並於一省之中，選擇少數縣份，先行試辦，試辦後之經驗，以為將來推進改善之地步。奈事變以後，冊書散佚，無可稽攷，一面因鄉區為匪共盤據，地方治安不靖，政府無法繼續舉辦，乃告停頓。

二 現在辦理土地查報之情形

自民國三十年，江蘇吳興錫太虞澄武等七縣遵令開始清鄉以來，未及一年，江南地方治安確立，鄉區邊境戶口日增，田賦收入亦頓形暢旺，江蘇省政府有鑒於斯，欲均衛民衆負擔，澈底整

糧，概不追究，如未經稅驗之白契，且准予呈驗，補繳契稅。

3. 業主必須用本人真實姓名，其原糧戶名，如果襲用祖先或某記堂等名稱者，應另填入糧戶花名欄。

4. 業主應納糧額須依糧串所載數額為準，並須註明原屬某都某圖。

5. 共有地之申報時，須將其有者之姓名住址，附記於備考欄。如以團體名義申報者，須將代表人之姓名住址，附記於備考欄。

6. 業主住址應依申報時之現住址。

7. 土地所在地之地點及坐落，應填明某鄉某鎮某某小地名。

8. 土地面積計算以畝為單位，填至毫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如係房屋，應填明間數。

9. 證明文件之種類件數應填明業主執有之契據、方單、糧串、戶摺、部照、承契書、登記證等種數及其件數，前項文件中，以契據方單糧串為準，無契據方單者，準用糧串。

10. 土地之種類應填明田，地，山，宅地，林地，荒地，礦地，鹽地，雜地，池，溝，牧場，墓地或寺觀地等。

B.

佃戶	姓名	賣買
或保甲長	住址	
業戶簽		
名蓋章	住址	
都圖及租額	租額	
面積		
土地種類		
土地所在地	坐落	

四至	現在情狀	證明文件之種類及件數	代理申報人	姓名	住址
			原由		

申報者	鄉鎮長	審查者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上項申請書，應由永佃權人（即佃戶），逐欄依式詳填，填時須注意者，約有以下數點。

1. 證明文件應填明其租由、租扎、承攬等名稱及件數。
2. 租額應將斗則等載明。
3. 土地「現在情狀」，應填明現在種植何物，建築何物，或牧畜何物等。

4. 申請書內所列鄉鎮長欄應由土地所在地之鄉鎮長蓋章證明（業主申請書同。）

其餘各欄填法與業戶申請書相同，惟城市區之土地係從地價稅征收，征收方法係根據契稅價格，倘產權所有人軍興後契紙已遺失者，或根本無契紙者，應照估計價格收費。每百元應繳產權證明單費國幣六角，不足百元者，以百元論。倘祖遺之產有契者，自應照契稅價格收費，惟契稅價格，如係制錢，以時代之不同，其征收價格亦有異，分別之，約有以下數點：

(1) 契載價格如係制錢，立契年月在光緒二十年以前，每八百文作一元。(2) 光緒廿年至宣統三年，每九百文作一元。(3) 民國元年至十年每一千三百文作一元。(4) 民國二十年以前二千文作一元。

倘契載價格，如係銀兩，則不分年代，每兩概以十元計算。查該項契載銀兩制錢折合率，業經財政廳通令各縣遵照辦理在案。以後各縣對於民衆祖遺之產契載價格不一問題，當不致再發生困難。

無論業主或永佃權人，其申請時間以五十日為限，在限期以內，人民向政府陳報，不收任何費用，並力求手續之簡便，此點與事變前中央所訂土地陳報方法相同。如果人民逾期不報，根據本省辦理土地查報大綱第十三條規定，每份申請書，應征收手續費二角。

關於土地查報公告期間，財政廳規定，如業主或佃農填送申請書為數較少時，可三日或五日彙案公告一次，若申報者較多，則每日公告一次。公告內須敘明申請人姓名，不動產坐落畝分暨四至，自公告日期起，一個月內，如無他人提出異議者，即填發證明單。

證明單計分兩種 1. 產權證明單 2. 佃權證明單。蓋自事變以後，人民產權證書，遺失甚多，倘補新契，又復諸多障礙，如果一旦人民產權發生糾葛，則因證據之不足，政府亦感無法處置，且尤失政府對於人民產權保障之道。故土地一經查報，公告後，立即發與產權證明單，本單可與契據同樣取得法律上之効力，證明其在法律上之所有權，並粘貼印花，以示人民所繳證明單費。證明單費，如係城市區土地，以契載價格為標準，每百元應繳單費國幣六角，如係鄉區土地，則不分田地、山蕩、宅基、林園，一律以畝分為單位，每分應繳單費國幣二角（每畝合國幣二元）不足一分者，以一分論。

城市區土地與鄉區土地之區別，依據十九年六月中央公佈之土地法第二百八十條之規定，『市行政區域以內之土地為市地，市行政區域以外之土地為鄉地。』依據本省土地查報大綱第一條，對於前項土地法之規定，自可適用。

佃權證明單由永佃權人向政府申報，所繳證明單費，亦以畝分為單位，每畝應繳單費國幣四角，不足一畝者，以一畝論，本單規定，如佃權轉移時，證明單亦應隨同轉移。另行換發新證明單。

目下土地查報，吳縣、松江、崑山、太倉、常熟五縣，均已積極開始辦理，並經蘇財廳繼續指定武進、無錫、江陰等三縣，定於九月一日起開始舉辦。

但目下辦理土地查報之各縣，有一部份區域是屬於太湖東南清鄉地區者，故七月卅日專員公署召開第一次各特別區公署署長會議時，崑山特別區署長嚴明提議有「本縣奉令辦理土地查報，關於特別區方面，是否同時進行。」一案，旋經財廳決定，咨請督察專員公署查照，東南清鄉地區土地查報事宜，由各縣土地查報處同時辦理，則以後處理土地查報事宜，當愈能統一順利矣。以上為本省辦理土地查報之梗概，至今後之推動問題，土地查報之效果與整理田賦之關係，尚須亟待說明者。

三 土地查報與整理田賦之關係

整理田賦之方法有二，一為土地測量，一為土地查報，前者治本，後者治標。土地測量之步驟有三，曰測量、曰調查、曰登記。測量須有技術人員，調查尤貴統計。我國事變以後，征冊散佚，編書無據，技術人員復感缺乏，且測量經費甚巨，一時亦不易為力，自應先從治標入手，辦理土地查報開始。

我國田賦科則，向不劃一，且全國田賦，以江南浙西為特重，據史乘所載，明太祖初平江南，以張士誠藉其膏腴之地而頑

經 綸 月 刊

第 三 卷 第 二 期 要 目

抗，遷怒於民，乃加重江蘇之蘇松太等屬與浙江之杭嘉湖等屬之田賦以洩忿。現在蘇省舉辦土地查報，一面根據申報之結果，重行可以厘訂田賦之科則，俾減輕人民負擔而維護其產權，一面政府由土地查報之結果，而可得實地、實戶、實糧，且按圖索驥，使過去之匿報、抗糧、逃稅、漏征之積弊，一掃而清，增裕國庫之收入，地方事業亦可得發展。

故曰：不整理田賦則已，如欲整理田賦，則必須先行舉辦土地查報，蓋土地查報與整理田賦有不可分離之關係，且城區土地查報，更可藉此對契稅加以調整。

四 結 論

在推行土地查報之初，以減輕人民負擔為原則，以期推進之順利，實不失為扼要之措施。尤其在政府推進新政之時，上面僅不過負指揮計劃之責，而實地推動者，端賴各總區長、各鄉鎮長、各保甲長，一致宣傳，普遍協助，務使家喻戶曉，人人明白土地查報之意義與切身利益之關係，政府已有決心，行政工作人員與全體民衆尤須一致協助、官民一體，共同完成此江蘇財政建設工作之使命。

卅一年九月二日於拙政園。

歷代戶口保甲兵旅制度考(續).....	夏仲明
中國教育改造論(續).....	吳家煦
現階段德蘇戰爭的透視.....	余時傑
世界戰局與國際情勢.....	潘愚谷
國際秘密	
希特勒氏之和平建議.....	照風
美國空軍戰略的新觀念.....	甯海生
美國生命線之加勒比安海.....	凱 敏
烽火邊緣的土耳其.....	陳士銘
學術專欄	
中國文字形體源流攷(續).....	吳和士
中國史學的演進(二續).....	黃雨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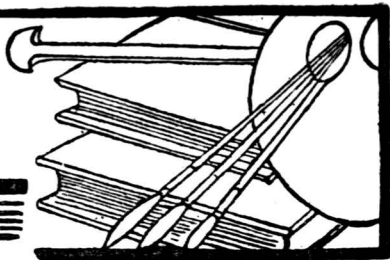
樂府之來源及其演變.....	大 經
日本社會政策之史的考察(續完).....	錢文海
由社會學的立場觀察中西文化.....	楊劍花
陳龍川評傳(續完).....	津 漁
文 藝 園 地	
愛情與自由(創作小說).....	沈天鶴
破鏡重圓(電影劇本).....	子 輝
莫名其妙(小品).....	時 中
經 綸 文 選	
大學生暑期班訓辭.....	汪精衛
青年運動大會訓辭.....	李士羣
編輯者言.....	

零售每冊 備券二元
半年十二元 全年廿二元

總經售處 各地中央書報發行所

優待辦法 凡向上海郵箱二三〇三號直接訂閱者得享九折優待

學術專欄



中國小說之起源及其演變

大經

一 小說的名稱與起源

小說二字，始見於戰國時代；莊子外物篇說：「飾小說以干縣令，其於大達亦遠矣。」這也許是指諸子百家之學說而言，即荀子所云「小家珍說」。漢書藝文志說：「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街談巷語，道聽塗說之所造也。孔子曰：『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致遠恐泥，是以君子弗爲也。』然亦弗滅也，閭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綴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芻蕘狂夫之議也。」據如淳注：「細米爲稗，街談巷語，甚細碎之言也。王者欲知里巷風俗，故立稗官使稱說之。」後人本諸此義，即稱記載民間瑣細之事爲稗史，稱小說家爲稗官。

從漢志的記載，可以推想小說所以產生的種種原因：（一）起於采風問俗的制度——古時王者設史官採取民間歌謠，以觀風俗，而考政治的得失；小說既爲閭巷的細言，故立稗官，使稱說之。（二）起於神權政治的操縱——在神權時代，帝王操無上的權威，帝借神怪之說以愚民衆，而民衆也互相傳說，播爲美談。（三）起於政治壓力之反動——帝王既操無上的權威，民衆遭受痛苦，無從申訴；而一般慄才不遇之士，也興憤世嫉俗之感，寫成小說，表現社會的真相。（四）起於人類生活之調劑——人類作息，貴有定時，工餘煩悶，看到談諧奇詭的小說，便足以開拓心胸，精神勃發。（五）起於文學家之好奇——據事直書的史實，涉於平凡，不能引人入勝；若用怪誕附會之說，閱者便得深刻的印象；例如三國志，都當他是一部繁重的歷史，遠不如三國演義來得通俗了。（六）起於適合民衆的程度——說理太高深，一般民衆，就不易了解，用淺顯的敘述，加以附會點綴，使人有百讀不厭的興趣，社會教育也隨之而普及。

上面所述，可說是小說的起源。其作用可以糾正人心，改良社會，補充正史所不及，而使後人得資借鏡，實爲最通俗的文學。至於小說的制作，究竟始於何時，創於何人？諸說紛紜，莫衷一是。據張衡西京賦：「小說九百，本自虞初。」漢志載虞初周說九百四十三篇，注稱虞初是武帝時的方士。則小說似起於武帝時，虞初便是小說家之祖了。然按最古的小說，多起於神話；在神權時代，凡有勞力者，造成帝王事業，每借神怪之說，懾服民心，史官也就以此爲記載的資料，以示誇張。那時民智未開，也把神怪互相傳說，成爲街談巷語，由稗官記述，即爲稗史。這就是漢志稱「小說家者流，出於稗官」一說的由來。其實在古時的神話，荒誕不經，不僅專屬於稗史，就是在經史中也有附會的記載。茲略舉數例如左：

詩商頌：「天命玄鳥，降而生商。」

書泉陶鑄：「蕭韶九成，鳳凰來儀。」
 書命滕：「天大雷雨以風，禾盡偃，大木斯拔。……王出郊，天乃雨，反風，禾則盡起，二公命邠人，凡大木斯所偃，盡起而築之，歲則大熟。」

史記高祖本紀：

司馬貞補史記三皇本紀：「天地初立，有天皇氏十二頭，濟泊無所施爲而俗自化；兄弟十二人，立各一萬八千歲。地皇氏十一頭，十一人，興於熊耳龍門等山，亦各萬八千歲。人皇氏九頭，乘雲車，駕六羽，出谷口，兄弟九人，分長九州，各立城邑，凡一百五十世，合四萬五千六百年。」

劉向列女傳：「姜嫄嘗行於野，見巨人跡，履之，歸而有娠，遂生后稷。」

像這一類的記載歷史上很多，史家的用意，無非要把帝王或偉人的地位抬高，竭力誇張，便涉於怪誕，傳人民間，遂成流行的小說。莊子說：「齊諧者，志怪者也。」桓譚新論說：「小說家合殘叢小語，近取譬喻，以作短書。」所稱「志怪」和「短書」，其實都是小說的別名。

二 小說的演變

一、周秦漢時代的小說 古代的神話，雖未有小說之名，卻已爲小說的先導。在周末，諸子蠶起，學術思想，各自成家。漢志稱儒、道、陰陽、法、縱橫、名、墨、農爲九流，合小說爲十家；小說家凡十五，其中關於周秦者九家，即伊尹說、鬻子說、周考、青史子、師曠、務成子、宋子、天乙、黃帝說是也。就九流而論，也有屬於小說家言：儒家如孟子「齊人有一妻一妾」章，可稱爲諷刺社會的寓言小說。道家如莊子語多談諧，如「藐姑射之山，有神人焉，肌膚若冰雪，綽約若處子」一段，文詞豔麗，全屬寓言。陰陽家如騎衍談天，騎爽嘲嘲，尤爲迂怪，

皆與小說相近。法家如韓非子的內儲外儲說等六篇，理想豐富，也可說是短篇的寓言小說。古代流傳的小說，如山海經，始見於史記大宛傳，未詳作者姓名。劉歆等以爲禹益作，大概是周秦的雜書，由後人附益而成的。漢志列入法家，附書加於地理書之首，四庫全書提要始列入小說之部。書中敘崑崙山西王母，事屬荒誕。還有穆天子傳，也是敘周穆王乘八駿馬西征的故事。在周秦時代的小說，大多是神話和寓言兩種。

漢自武帝好方士神仙，東方朔時以滑稽之談，寓諷諫之意，小說從此盛行。約可分爲三類：

(一) 神怪類

虞初周說 已如上述。

海內十洲記 舊本題東方朔撰，凡一卷。十洲即祖、瀛、縣、炎、長、元、流、生、鳳麟、聚窟是也。後附滄海島、方丈洲、扶桑、蓬邱、崑崙五條。其言或稱臣朝，又雜以道家夸大之語，有疑爲六朝人所假托者。

神異經 亦題東方朔撰，凡一卷。晉張華注，所記爲荒外之言，不可究詰，文詞綺麗，詞賦家多引用之，疑爲六朝人所假托。

漢武內傳 舊題班固撰，凡一卷，隋志著錄二卷，不云班固；四庫總目疑爲魏時人所假托。記武帝齋戒見西王母受神仙不老術事，多無稽之談，惟文尚偶麗。

漢武洞冥記 題後漢郭憲撰，凡四卷，記神仙道術及遠方怪異之事。

(二) 誌豔類

飛燕外傳 記漢成帝時趙后飛燕爭寵宮闈事，凡一卷，舊題漢伶元撰，然纖麗不類漢文。

雜事祕辛 不著撰人姓氏，凡三卷。記東漢桓帝梁后（莫妹）被選及册立事，文辭淫靡，有類傳奇。明楊慎序謂得

於安寧士知州萬氏，以爲漢人作品；沈德符載帝軒刺語謂即憤所僞托。

(二) 雜記類

漢武故事 舊題班固撰，凡二卷。記武帝事實，雜神仙鬼怪之言。唐人疑爲齊王儉所僞托。

西京雜記 舊題漢劉歆撰，凡六卷。或題晉葛洪撰，實爲梁吳均撰，托言洪得散遺稿，錄班固所不載者，記漢武雜事頗繁富。

吳越春秋 漢趙曄撰，徐天祐注，凡十卷。近漢晉間稗官雜記之體。

越絕書 漢袁康撰，凡十五卷。隋志謬稱子貢所作。記事與吳越春秋相出入，而博奧偉麗則過之。

笑林 後漢邯鄲淳撰，凡三卷，今已不全。就太平廣記，太平御覽等書所引的幾段看來，多屬於荒謬可笑的故事，是一種短篇小說。

漢代小說，除吳越春秋以下三種外，所記者多屬武帝的故事，且雜神怪之談，爲後人所僞托。漢人作品，擬漢志所載有六家，即封禪方說十八篇，武帝時人作；心術二十五篇，武帝時齊人名饒者作；未央術一篇，安成作；周紀七篇，宣帝時項國人名壽者作；周說一百四十三篇，虞初作；百家一百三十九卷，係從劉向新序、說苑所餘的雜事編成。前三種近道家談仙術之書，後三種是史家記雜事之書，現在都已亡佚了。

二、魏晉南北朝時代的小說 東漢以後，三國紛爭，至晉統一，不久，即有八王之亂，加之五胡內侵，時局混亂已極，一般學者多抱悲觀，受了佛道影響，虛無絕滅的思想，滿布全國，於是崇尚清談，破壞禮教。所作的小說，或說輪迴果報，或說鬼怪妖魔，大多偏於誕妄。其中固不無僞托，但就作品說，文詞清麗，皆足以動人，茲錄其著名者如左：

搜神記 舊題晉干寶撰，凡二十卷，今存八卷，相傳寶感父親的侍婢死而再生，遂集古今靈異神祇人物變化而作此書；證以古書所引，或有或無，蓋亦出於依託。但看他的體例，卻是唐以前的作品。

搜神後記 舊題晉陶潛撰，凡十卷，考潛卒於宋元嘉四年（公元四二七年），書中有元嘉十四年與十六年事，其爲固不必說。惟體例嚴整，文辭古雅，非抄撮補綴者可比。

神仙傳 晉葛洪撰，凡十卷。說是因他的弟子滕升問仙人有無而作，所錄凡八十一人，證以諸書所引，確是古本。其內容屬於道家思想，和他所著的抱朴子不同。

神異記 晉王浮撰，今已亡失，但據太平御覽及事類賦注等書所引看來，也是記神仙故事的小說。

拾遺記 苻秦方士王嘉撰，凡十卷，所記自三皇至石虎事，多屬荒誕，而詞頗富麗。

博物志 舊題晉張華撰，有四百卷，因原書散佚，後人集其遺文，編成十卷，並採他書附益之，內記山水人物，禮樂衣食，皆荒誕不經，宋李石有續博物志十卷，摭拾小說舊文，補張華所未備，足資參考。

世說新語 南朝宋劉義慶撰，梁劉孝標注，凡三卷。唐稱新書，五代宋改稱新語；東觀餘論謂「世說」之名，肇於劉向，書已亡，慶義真集，稱「世說新書」，宋陸游重刻，董弁題語只稱「世說」，加「新語」二字，不知始於何時。記東漢至東晉軼事瑣聞，分三十八門。敘述頗雅潔。

異苑 宋劉敬叔撰，凡十卷。所記皆神怪之事，修辭簡古，意態逼真。

述異記 舊題梁任昉撰，凡二卷。文涉冗雜，係剽竊諸小說而成，真僞參半。

續齊諧記 梁吳均撰，凡一卷。據隋志有東陽無疑先生

齊諧七卷，已亡。此書續無疑之書而作，記述神怪，蓋本莊子齊諧志怪之說爲書名的。

荆楚歲時記 梁宗懷撰，凡一卷。懷是楚人，記楚俗凡三十六事甚詳。唐志，此書一卷下，又出隋杜公瞻荆楚歲時記二卷，這是他作注時所分的。

小說 梁殷芸撰，凡三十卷，今已不全，內容以記言爲主，頗類邯鄲淳的笑林。

還冤志 北齊顏之推撰，凡三卷。所記皆冤報之事。在他的家訓中有歸心篇，精信因果，與此書立意相同。

此外還有裴啓的語林，荀氏的靈龜志，王琰的冥祥記等，都是說精靈鬼怪，與搜神記同類的書，因原本已亡，僅見於各書的採集，茲不贅述。總之，在這個時代，志怪的小說特多，作者的思想隨時局與環境爲轉移，已可概見了。

三、隋唐時代的小說 隋文帝統一南北，鑒於文學之淫靡，力謀改革，此風少衰。至煬帝好作豔詞，仍回復了六朝的習尚；終因國祚短促，關於小說的作品，無可稱述，如候白的旌異記，也是敘述奇聞因果的書。到了唐代，改變以前的作風，能採新穎的傳說，運用思想，構成整段的敘述，組織完全，文辭秀麗，即所謂「傳奇」是也。洪容齋說：「唐人小說，不可不熟，小小情事，慘惋欲絕，洵有神遇，而不可知者，與律詩可稱一代之奇。」胡應麟說：「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說以寄筆端。」足見那時的小說已別開生面了。茲將著名的分述如左：

(一) 歷史類

迷樓記 韓偓撰。迷樓隋煬帝所築，記中說：「項昇能構宮室，經歲而成，千門萬牖，工巧之極，自古無有；人誤入者，終日不能出。煬帝顧左右曰：『使真仙遊此，亦當自迷，可目之曰迷樓。』」其荒淫已可想見。

朝野僉載 舊題張鷟撰，凡六卷。考鷟卒於天寶前，而

書中有敬宗宣宗時事，證諸各書所載，蓋原本久佚，後人據拾成編，與無名氏的朝野僉載補遺併合，故卷數目皆與鷟書不合。所記唐代軼事，瑣屑猥雜，卻有所據，故通鑑多引用之。

東城父老傳 陳鴻撰。記賈昌於安史亂後，追憶昔日的繁華，語意頗多感慨。

劇談錄 康駢撰，凡三卷，記天寶以來雜事，凡四十餘條，足資考鏡。

高力士傳 郭湜撰。記高力士在玄宗時寵眷極專，勢傾中外，累官驃騎大將軍，封齊國公，實開唐代宦官專權之端。

(二) 義俠類

劍俠傳 段成式撰，凡二卷，記唐代劍俠之事甚詳。

紅線傳 揚巨源撰。紅線初爲潯州節度使薛嵩的青衣，通經史彈曲，爲嵩內記室。傳中敘出承嗣將并潯州，紅線入田變所，持金合出，嵩因遣書承嗣，還以金合，足見紅線的俠氣。

虯髯客傳 張說撰。隋末張仲堅，赤髯而虯，號虯髯客，有雄才大略，傳中記李靖攜紅拂奔經靈石，客遇於旅舍，因至太原，見李世民，認爲英主，乃舉家贈靖而去。貞觀中，南蠻奏稱有海船千艘，甲兵十萬，入扶餘國，殺其主自立，靖知是虯髯客所爲，與紅拂攜酒相賀。

劉無雙傳 薛調撰。無雙爲劉震女，許婚其甥王仙客，及朱泚之亂，震與妻被害，無雙沒入掖庭，仙客得無雙書，往求古押衙爲求茅山道士藥，使無雙之婢索額假裝中使入陵園，說無雙是逆黨，服藥使自盡，贖其屍歸仙客，後三日復活，古押衙自刎死。薛調作傳以記其事，可稱哀豔奇詭。

上清傳 柳程撰，記陸贄誣賈參，參婢上清替他辯白

事，可與紅線並稱。

孟隱娘傳 裴劍撰。隱娘是魏博大將軍孟鋒之女，十歲受劍術於老尼，仗義任俠，後嫁鄭銳少年，元和間，同到許州，事節度使劉悟，後來不知所終。

峴崙奴傳 裴劍撰。記大歷時有崔生者爲千牛(官名)，往省勳臣一品疾，一品命衣紅綃的美妓奉甘酪，生歸，神迷意奪，告峴崙奴磨勒；磨勒夜負生入一品府，併負衣紅綃者出，一品命甲士圍擒，磨勒持匕首飛出，不知所向。其事與蚪髯客相類。

(三) 誌豔類

遊仙窟 張鷟撰，敘他路逢二女，以詩投贈事，篇幅很長，文筆不甚生動，據說此書近年始從日本傳回中國，可稱誌豔之一種。

章臺柳傳 許堯佐撰，記韓翃與其妻柳氏事。翃有友人將美妓柳氏至其居，窺翃所往來的都是名人，必不致久貧賤，遂許配之。後來翃從辟淄青，置柳氏於都下，三年，寄以詞「章臺柳，章臺柳」云云，柳氏答以「楊柳枝，芳菲節」云云，後被番將沙吒利所劫，有虞候許俊詐取之，詔歸翃。按太平廣記也有這樣的敘述。

霍小玉傳 蔣防撰。小玉是大歷時的名妓，霍王幸婢淨持所生，姿質瓌艷。霍王死，居外改姓鄭，通詩書，善音樂，愛隴西進士李益詩，由鮑十一娘介紹，得以結識，誓不相捨，後益背之，小玉積思成疾，有苗影客挾益至，她竟一慟而死了。

李娃傳 白行簡撰。娃是個名妓，與鄭生情好甚篤，及金盡，鄭生流落在京，其父痛笞而棄之，流爲乞丐。後遇娃，以繡襦擁之歸，並自贖身，供生衣食，勸他仍事舉業，遂登甲科，授成都參軍，適其父也拜成都尹，因感娃的情

義，乃命子備禮成婚。此事本載於義妓傳，白行簡的李娃傳，多爲元明人所摩仿。

會真記 元稹撰，一名鶯鶯傳，敘崔鶯鶯與張生故事，張生遊蒲，寓普救寺，會兵亂，同寓有崔氏婦得張生救護，設酒謝張，張見其女鶯鶯，托婢通情，後來崔適人，張亦別娶，遂不復知。或謂元稹特以張生自寓，述其親歷之境，文章極有情致，爲元人西廂記傳奇之所本。

長恨歌傳 陳鴻撰，敘楊貴妃得寵事，致安祿山反叛，國忠貴妃死，而元宗始終不悟，獨信方士求仙。末云：「意者不但感其事，亦欲懲尤物，寤亂階，垂於將來也。」與白居易的長恨歌可相輔而行。

梅妃傳 曹鄴撰。梅妃姓江名采蘋。開元初，高力士使閩越還歸，大見寵幸。妃性愛梅，婉麗能文，元宗即以梅妃稱她。及楊妃得寵，乃遷上陽宮，祿山之亂，死於兵。

楊倡傳 房千里撰。敘嶺南某帥之妾，似即隱時他的妾趙氏，記敘雖簡，頗能動人。

飛煙傳 皇甫枚撰，記趙象與武公業妾飛煙的情事，文辭亦頗委婉，惟敘兩人的詩信，尙未能表現個性。

李章武傳 李景亮撰。記章武與王氏婚的情事。

北里志 孫棨撰，凡一卷。記唐時諸名妓與天子及士庶相與狎遊的情事；列舉凡十三妓，有說郭本傳世。

(四) 神怪類

古鏡記 王度撰，太平廣記題名爲「王度」。內記他所得古鏡的種種奇跡，近於志怪，篇幅甚長。

補江總白猿傳 不詳作者姓氏。記歐陽紇妻爲白猿所劫，生子詢，頗像白猿；史稱詢貌寢，敏悟絕人。此傳附會記敘，遂爲人所傳誦。

離魂記 陳玄祐撰。記倩娘的情事，倩娘爲張鎰之女，

端妍絕倫，蓋曾允配甥王宙；及長，兩人常相感於寤寐，家人不知。後益以女別字，女頗抑鬱，宙亦悲恨，托辭赴京，夜半忽見倩娘登舟，乃同遁蜀，居五年，生兩子，始同歸寧。宙先向益謝罪，益以倩娘病在閨中，數年未起，大驚。倩娘後至，病女出迎，翕然合為一體。此傳載入太平廣記，元鄭光祖的倩女離魂雜劇，即本此。

柳毅傳 李朝威撰。記毅與龍女結合的情事，為後之戲曲家所依托。

湘中怨辭、秦夢記、異夢記 沈亞之撰。湘中怨辭記鄭生與蛟宮閩女的事情；秦夢記記夢中婚弄玉事；異夢記記邢鳳與王炎所遇的異夢事。

廬江馮媼傳 李公佐撰。記馮媼遇董紅亡妻的情事。

枕中記 沈既濟撰。記盧生在邯鄲逆旅遇道人呂翁事。後人稱為邯鄲夢，或黃粱夢。明湯顯祖有邯鄲夢傳奇。

任氏傳 沈既濟撰。記天寶中妖狐殉人的情事。但不及枕中記來得動目。

南柯記 李公佐撰。記淳於棼家於廣陵，宅南有古槐，枝幹修永，棼生日醉臥，夢至大槐安國，妻公主，為南柯太守二十年，生五男二女，備極榮顯。後與敵戰敗，公主死，被遣歸。既醒，見家童擁棼於庭，日未晡，餘尊猶在。因尋槐下穴，所謂南柯郡者，即槐南枝下的蟻穴。棼感南柯之浮虛，人世之倏忽，遂潛心道門。明湯顯祖本此作南柯夢傳奇，稱臨川四夢之一。

宣室志 張讀撰，凡十卷，補遺一卷。記鬼神靈異之事。稱為「宣室」，蓋取漢宣帝以受釐宣室，偶問賈誼鬼神事的意義。

西陽雜俎 段成式撰，凡二十卷，續集十卷。所記多詭怪不經之談，荒渺無稽之物，惟遺文秘籍，得資考證。「西

陽」二字，蓋取梁元帝賦「訪西陽之逸典」的意義。

玄怪錄 牛僧孺撰。他是編小說成集的第一人。此書雖已亡失，但太平廣記中引他尚有三十餘篇，最著名的，如元無有、崔書生、張佐、岑順等，皆稱傑作。

續玄怪錄 李復言撰，凡十卷，分仙術感應二門，構思運筆，實較牛氏之作更為縝密。

周秦紀行 韋瓘撰。據說李德裕與牛僧孺因黨爭而交惡，叫瓘假托僧孺之名而作，記夢中與妃嬪交歡事以諷陷他，居心雖險，但論作品卻可觀。

以上不過舉其有考證，而為人所共知的一部分作品。至於原本久已散佚，僅存書名，或有殘篇斷簡，為他書所引用的，因不易知其源委，祇得略而不談。五代時局混亂，所存的小說不多，如王仁裕的開天遺事（即開元天寶遺事），馮延巳的異帳齋傳，徐鉉的積神錄，沈汾的續神仙傳等，雖為人所稱道，但終不及唐人作品之盛。

四、宋代的小說 小說在唐代，創成「傳奇」，已經別開生面。但這些作品，出於文學家的手筆，還是有意為文，祇供茶餘酒後的談助，而不足以轉移風俗。到了宋代，一變唐人瓌艷的作風而為諷刺，遂開白話小說的新局面。白話小說為民間說話人所作，說話時所用的底本，叫做「話本」。

話本的產生，原來始於唐季。考清未燉煌石室中所發現的佛道經典、古書，大多是唐與五代時的抄本；還有許多用白話寫的小說與俗文、變文，如唐太宗入冥記、秋胡小說、伍員入吳故事、孝子董永傳等，敘述多用俗語，實為白話小說的濫觴。但我們祇知其為唐季的抄本，而不能證明為何時何人所作，至宋代則話本隨着說書盛行。相傳仁宗時，國家開暇，乃令臣下日進奇怪之事以為娛樂，故小說得勝頭回之後，即云話說趙宋某年，（見明郎瑛的七修類稿）。上行下效，成為風氣，這便是評話（亦作

平話)，即以口語敷演故事，專重說白，所分家數，各有門庭。據孟元老東京夢華錄所載，分小說、合生、說諢話、說三分等目。吳自牧夢粱錄分小說，談經（演說佛書）說參講（參禪悟道）說諢經、合生等目，并稱說話者謂之「舌辯」。耐翁翁城紀勝，謂說話者有四家，小說謂之「銀字兒」，即煙粉靈怪傳奇的情事。周密的武林舊事，也有相類的記載。至於「合生」二字的意義，據唐書武平一傳云：「伏見胡樂施於聲律，本備四夷之數，比來日益流宕，異出新聲，哀思淫溺，始自王公，稍及閭巷，妖伎胡人，街童市子。或言妃主情貌，或列王公名質，詠歌蹈舞，號曰合生。」足是其流傳頗遠，且為民間所習聞了。茲考宋人所傳的語本，尚有下類的三類：

(一) 談經類

大唐三藏法師取經記 不著作者的姓氏，凡三卷。記玄奘取經的故事，內分十七章，每章有題目與詩，別具一種體裁。

(二) 講史書類

五代史平話 也無作者姓氏，敘梁唐晉漢周的興亡，每代二卷，各以詩起，次入正文，又以詩終；描寫事物，雜用諢詞、儼語，且故作驚疑之辭。惟梁史平話，始於閩關，末略敘歷代興亡，立論頗奇。

宣和遺事 凡二卷，分前後二集，始於稱述堯舜，終於高宗定都臨安，并側重徽、欽二宗事，按年演述，頗似講史，惟節錄成書，未加融會，故白話文言夾雜，斷不是一人所作。

齊東野語 周密撰，凡二十卷。密本濟南人，自曾祖扈從南渡，因遷居湖州。書中考證古義，皆極典核，記南宋興亡的事略，足補史傳之闕，以「齊東野語」為名，蓋示不忘本之意。

(三) 小說類

京本通俗小說 不詳作者姓氏與卷數，今存卷十至卷十六，每卷一篇，各具首尾，他的取材多在近時，或採錄說部，主重娛心，寓以懲勸。體製則大多先以閒話或他事，再綴合入於正文。其中所載的小說，種類很多，清平山堂所刻語本，也有同類的收錄。這些小說，大概都是南宋時代的作品。

宋人所創的評話，亦稱「陶真」，或作「淘真」。堯山堂外記以為即杭州韓女所唱古今小說的評話。七修類稿說：「陶真本起處，每曰：『太祖、太宗、真宗帝、四祖仁宗有演君。』蓋自宋始也。」實則陶真為一種通俗的唱本，唱說兼施，並擊鼓以助興，有類於後世的彈詞。若評話不藉樂器彈唱，僅用白話申說，佐以醒大或紙扇，卻有不同。

七修類稿所述「小說得勝頭回之後，即云話說趙宋某年」云云，有人說是小說分章回之始。但據羅振玉唐三藏取經詩話跋云：「此書與五代平話，京本小說及宣和遺事體例略同。三卷之書，共分十七節，亦後世小說分章回之祖。」足見小說之分章回體，在唐已有之，不過到宋代便盛行了。宋代小說，不及唐代之多，茲分類略述如左：

(一) 神怪類

夷堅集 洪邁撰，凡五十卷，所記皆神怪之說；列子湯問：「夷堅聞而志之。」為此書名所本。

青箱雜記 吳處厚撰，凡十卷。記載當代見聞，兼及詩話。吳氏工於吟詠，故論詩的話頗多精采。

睽車志 劉象撰，凡二卷。記載當時所見聞鬼怪神異的事。因易睽卦上六載鬼一車之語，故定名為睽車志。

江淮異人錄 吳淑撰，凡二卷，記道流、俠客、術士，唐代二人，南唐二十三人，多屬怪誕；但其中耿先生事，馬

令陸游並採入南唐書中，足見他不盡是鑿空的。

(二) 雜記類

太平廣記 太平興國(宋太宗年號)二年李昉等奉敕撰。凡五百卷，分五十五部，採書四百三十五種，古來軼文瑣事，盡在其中，爲小說家的淵海。雖多談神怪，而典章文物，記載亦詳，足資參證。

歸田錄 歐陽修撰，凡二卷。記朝廷舊事及士大夫談諧之言。因作於致仕居穎之後，故名爲「歸田」。

涑水記聞 司馬光撰，凡十六卷。雜記宋代舊事，每條皆注明述說的人，間有涉於瑣事，但以國家的大政爲多。

清波雜志 周輝撰，凡十二卷，別志三卷，輝於紹興(高宗年號)中居杭州清波門，因以名書。所記宋人遺事，頗資考證。

塵史 王得臣撰，凡三卷，關於朝廷掌故，著舊遺文，耳目所及，皆登編錄。其間參稽經典，辨別異同，亦深資考證。

石林燕語 葉夢得撰，凡十卷。又考異一卷，宇文紹奕撰。夢得在徽宗時管司論語，此書纂述舊聞，多屬掌故，尤詳於官制科目。足與宋敏求的春明退朝錄餘度的卻掃編相表裏。紹奔的考異，援引舊文，辨駁詳確，亦足與此書相輔而行。

武林舊事 周密撰，凡十卷，密於宋亡後，追述軼聞，自敘稱欲如呂榮陽雜記而加詳；凡南宋人的遺篇剩句，皆賴此書保存，足徵詞華典瞻。

(三) 傳奇類

趙飛燕外傳 秦醇撰。敘趙飛燕專寵事。飛燕爲成湯侯趙臨女，善歌舞，成帝微行見而悅之，並召其妹入宮爲婕妤，廢許后，立飛燕爲后，封其妹爲昭儀，擅寵十餘年。哀

帝立。曾爲太后，平帝廢她爲庶人，自殺。

綠珠傳 樂史撰。綠珠爲晉石崇的愛妾。美艷善吹笛。孫秀求之，崇不許；秀矯詔收崇，綠珠墜樓自盡。傳中敘述甚詳。

楊太真外傳

敘楊貴妃得寵的情事，也是樂史所撰。

李師師外傳

不著作者的姓氏。李師師是宋汴城的名妓，秦觀、周邦彥等多題詞贈她，徽宗也常微行而往，後來封她爲明妃。靖康亂後，流落湘湖間。其軼事散見於宣和遺事、貴耳集、汴都半康記……等書。但外傳則稱徽宗禪位，師師乞爲女冠，金人破汴，主帥闖嫺索師師急，張邦昌得而獻之，師師乃折金簪吞之而死。與各書所記不同。

以上不過舉其普遍者加以敘述，他如秦醇的驪山記、溫泉記、譚意歌傳，無名氏的隋遺錄(或題顏師古撰)，都是傳奇的作

品。屬於誌豔的，有楊邦基的侍兒小名錄，張君房、唐英的麗情集等，也很有精采。

五、元明時代的小說

自宋代評話風行，創製話本以後，到元代演變而成白話體，通俗文學從此發達。作小說者，不像以前的出於餘緒，僅供文人作消遣；往往竭盡研思，視爲舉生的事業。這種分章回體的白話小說，引人入勝，印象極深，影響於社會教育很大。所以元代不但戲曲發達，就是話本的作品也很流行。考元人所刊的話本，流傳至今，還有五種，即武王伐紂事，樂毅圖齊七國春秋後集、秦併六國、呂后斬韓信前漢書補集、三國志平話。這五種存本，曾在日本影印流行，但在我國祇有三國志平話一種，多數散佚，誠爲可惜！現在社會上認爲元人所作而最通行的章回小說，尙有水滸傳與三國志演義二種，茲分述如左：

水滸傳 話本原無作者姓氏，相傳元末明初羅貫中作；或題施耐庵撰，羅貫中纂修的；明金聖嘆斷定前七十回爲施

作，以後爲羅貫中所續。板本頗多，有百回的，有百十回的，有百十五回的，有百二十回的；今坊間通行的，爲金聖嘆刪定的七十一回本，有施耐庵自序一篇，金聖嘆爲之加評語，稱爲第五才子書，題施耐庵撰。還有一部一百回本，名忠義水滸傳，題羅貫中撰。

書中敘北宋末年宋江等三十六人橫行齊魏，聚義梁山泊的事跡，及南宋以後民間流傳故事演輯而成；由三十六人增至一百零八人，描寫人物，刻畫盡致。據宋史卷三五三張叔夜傳：「淮南盜宋江等犯淮陽軍，遣將討捕；又犯京東、江北，入德海州界，命知州張叔夜招降之。」又卷三五五侯蒙傳：「宋江寇京東，蒙上書言：『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齊魏，官軍數萬無敢抗者。不若赦江，使討方臘以自贖。』」宋江等的武勇已可概見。上面所述二種板本，施本敘事至一百零八人梁山聚義後，以盧俊義一夢作結。羅本至七十回後，宋江受招撫，率衆破遼，平田虎、王慶、擒方臘、屢立大功，爲朝臣所忌，服毒自盡，吳用則在宋江墓前弔死，這是二書不同之點。

按水滸傳作者的用意，是諷刺宋朝小人得勢，殘害忠良，至金兵渡河，偏安江左，因人心渙散，故武勇之士，相繼而起，實爲有關於治理的文學作品。今人或截一百十五本之下半爲「征四寇」，也叫「蕩平四大寇傳」，或稱「後水滸」。清初有陳忱的後水滸傳，古宋遺民的水滸後傳，後者述宋江服毒後，水滸英雄助宋禦金失敗，李俊等一行渡海至暹羅，遂立李氏王朝云。

三國志演義 三國志這名稱，本爲晉陳壽所撰的正史。後人根據史事，加以說白，遂成三國志平話；敷演成文，又成演義。宋版三國志，實即三國志演義，又由演義而編成戲劇，展轉演變，所演的三國戲，與三國志演義已多不合，而演義與三國志又多不同。現在坊間流行本稱爲三國志通俗演

義，作者爲羅貫中。

原有的話本，自先帝見諸葛亮於隆中，至五丈原隕大星止，凡七十回。而三國志通俗演義，凡一百二十回，回分上下，得二百四十卷。所載起於漢靈帝中平元年，終於晉武帝太康元年，首尾九十七年的事跡，皆排比陳壽三國志及裴松之注，間采稗史，雜以臆說，乃集合宋以來「說三分」的話本演化而成。描寫英雄武勇之術，非常生動；惟刻畫失之太過，如：欲顯劉備的長厚而似偽，狀諸葛亮的多智而近妖，述關羽的神武而成驕傲無謀的武夫，這是本書的缺點。

明宏治間始刊行此書，明季鍾伯敬及李卓吾的批評本，已不多見。現在所流傳的，爲清初王宗周得古本而竄改者，並僞撰金序，因金聖嘆稱此書爲第一才子書，故有「聖嘆外書」的名稱。蓋毛氏做金聖嘆批評小說之法，對於原本，頗多刪改；如原本敘曹丕篡漢時，曹后助兄斥獻帝，毛本改爲曹后助漢而斥丕。先主兵敗，夜走白帝城，毛本增孫夫人在吳，聞獲亭消息，訛傳先主已死，遂至江邊慟哭投江。至於關羽斬貂蟬，孔明在上方谷燒司馬懿時，並欲燒死魏延。鄧艾到成都，貽書勸諸葛瞻投降等事，皆被毛氏刪去。這是毛本與原本不同之點。

羅貫中所著的小說，尚有平妖傳、粉妝樓、隋唐志傳等書，而平妖傳的結構和口吻，頗像水滸，茲略述如左：

平妖傳 一名三遂平妖傳，凡四十回。相傳羅氏撰，明人馮夢龍補作。敘宋慶龍間文彥博等討平妖人王則的事跡。文境詭幻，想像奇肆，實爲明代神怪小說的先驅。

明代的文學，大多出於摹擬，小說亦然，無論是短篇的評話、傳奇，長篇的章回，皆承宋元的作品而演化。

(一)長篇(章回體)

西遊記 吳承恩撰，凡一百回，清毛奇齡據輟耕錄誤爲

邱處機所作。書中記唐玄奘赴西域取經事，以寓除煩惱求解脫之方，中經虎豹魔鬼種種幻境，蓋本於後漢書西域傳所載：『梯山越谷，纒行沙漠之道，身熱首痛，風災鬼難之鄉』等語，附會虛構而成，文章暢達，逸趣橫生，可稱為神怪小說的傑作。

考西遊的故事，唐代已有傳說，其後有唐太宗入冥記、大唐三藏取經記及詩話等書，經過許多說書人的增益，至明初，楊志和編成西遊記傳四十一回，與吳元泰的東遊記（即上洞八仙傳），余象斗的南遊記（五回靈光大帝華光天王傳）北遊記（北方真武玄天上帝出身志傳），合稱四遊記。這四部書都取材於當時的傳說，而西遊記傳實較以前的故事，更為豐富。至萬曆時，吳承恩以此書為藍本，匯合成編，雖敘魔怪，實寓諷刺於人情世態之中。故全書以唐僧為主，以孫悟空喻心，豬八戒喻眼耳鼻舌，沙和尚喻人的軀壳；心不專一，則是非善惡真假，都被外物所淆惑，甚至便自己發生衝突。唐僧能夠達到取經的目的，就是心復歸一之效。本書的徵旨，即在乎此。

至明末，董說有西遊補十六回；評注西遊記的，有清人陳士斌的西遊真詮，張書紳的西遊正旨，劉一明的西遊原旨等，雖然各有所見，但未免穿鑿之病。

金瓶梅 不著作者姓氏，初僅有鈔本，明萬曆間吳中才有刻本，凡一百回；其五十二至五十七回原闕，為刻時所補。據明沈德符的野獲編，說是嘉靖大名士的手筆，因此便疑為王世貞所作，因其父為嚴世蕃所害，置毒於紙，殺世蕃以報仇者。書中假李諱傳的西門慶為線索，敘他愛潘金蓮，通金蓮之婢春梅，復私李瓶兒等事。野獲編謂其書隱斥時事，如蔡京父子則指分宜，林靈素則指陶仲文，朱勛則指陸柄，其他各有所屬云云。描寫家庭瑣事，婦女性格，形容盡致；因涉於隱曲穢褻，故世人目為淫書，加以刪削，刊本行

世，已非原本之舊。其實寫西門慶以淫慾亡身，家亦破產，寓有懲戒之意。就技術論，在中國文學中，實佔重要的地位，其書名即以潘金蓮、李瓶兒、春梅三人之名聯綴而成。按此書是否為王世貞所作，固難懸斷；但所謂嘉靖間大名士，惟世貞足以當之。四庫全書簡目目錄所收金州山人（世貞別號）四部稿，多至三百餘卷，識者很少；而金瓶梅一書，不但擯而不錄，且懸為厲禁，可是實際上，偏能風行全國，讀者奉為至寶，在日本也很通行，惟書名改為『多妻鑑』，其價值已可概見。續金瓶梅，係丁耀元所撰，文章可與原書媲美，也因穢褻而被禁。

上述水滸傳、三國志演義、西遊記、金瓶梅，在元明的小說中，稱為四大奇書。

玉嬌李 相傳出於金瓶梅作者之手。袁宏道說：『與金瓶梅各設報應因果，武大後世化為淫夫，上烝下報，潘金蓮亦作河間婦，終以極刑，西門慶則一駭怒男子，坐視妻妾外遇，以見輪迴不爽。』沈德符野獲編則說：穢類百端，背倫滅理，其帝則稱完顏大定，而夏言、嚴嵩相構，亦暗寓焉。至嘉靖辛丑庶常諸公，則直書姓名，尤可駭怪；然筆鋒恣橫酣暢，似尤勝金瓶梅。』今原書已佚，所見者係後人影撰之本。

封神傳 一名封神演義，或稱封神榜，一百回，不題作者姓氏。日本有明刊本，題許仲琳編，凡一百二十回。記武王伐紂事，一切仙佛皆來助戰，侈談神怪，什九虛造，借商周之爭，自寫幻想，較水滸失之架空，比西遊又遜其雄肆。相傳此書為明末一士人所作。士人嫁長女時，妝奩很富，次女怨他，即以此書贈她作妝奩，後來刻板行世，遂獲大利。這是一部神怪小說，同時也是歷史小說。

歷史小說自三國志演義流行後，摹擬者很多；如西周志、東

周列國志(列國演義)、前後七國志、兩漢演義、兩晉演義、隋唐演義、說唐前傳、說唐後傳、北宋志傳、南宋志傳。演明太祖開國之事，則有英烈傳(一名雲台奇蹤)，以上皆採各朝的歷史為材料的。還有編演歷代的事跡，取材於綱鑑的，例如二十四史演義。至關於一人或一家的事跡者，則有演狄青的五虎平西平南全傳，演岳飛的精忠全傳、說岳全傳，演唐詩家的征東征西全傳，演宋楊家的楊家將全傳，按諸正史，每多附會失實，諸如此類，實不勝枚舉了。

(二) 評話與筆記體

清平山堂所刻話本 明嘉靖時為洪權所刊行，是一部評話總集，現已殘缺。其中尚保存宋元明的短篇小說十五種。萬曆板話本小說四種 也是一部評話總集，相傳萬曆時龍崖所刊行。書中有蘇長公章臺柳傳，孔淑芳雙魚墜傳；前者為宋元間的作品，後者為明中葉的作品。

三言 是三部評話總集的總名：(一)喻世明言，包含宋元明三代的作品，凡四十卷，刊行於天啓元年。書中有滕大尹鬼斷家私與沈小霞相會出師表等十餘種，當是明人所作。還有吳保安棄家贖友等十餘種，或元或明，卻難臆斷。(二)警世通言，凡四十卷，刊行於天啓三年。有杜十娘怒沈百寶箱與玉堂春落難逢夫等十餘種，為明人所作。(三)醒世恆言，刊行於天啓七年，有賣油郎獨占花魁與張淑兒智脫楊生等事。這三部評話總集，都是馮夢龍所編的。

兩拍 是二部評話專名總稱，為凌濛初所編。(一)拍案驚奇三十六卷，刊於天啓七年；(二)拍案驚奇二刻三十九卷，刊於崇禎五年。

今古奇觀 為抱甕老人所編，即由三言兩拍中選刻的作品，選目喻世明言的八種，警世通言的十種，醒世恆言的十一種，拍案驚奇的七種，拍案驚奇二刻的三種，尚有一種未

詳。其選刻的用意，因原書卷數繁複，不易閱覽的緣故。敘述仿章回體，惟以一事為一回，各具首尾，與他回不相聯絡。

明代的評話小說最盛，因不著作者姓氏，明史藝文志多未收錄，但所載者已有一百二十七種，大概以異聞雜記之類為多。異聞類如祝允明的志怪錄，洪應明的仙佛奇蹤等，因無甚新穎，故不瑣述。雜記類有關掌故的，選錄如左：

輟耕錄

陶宗儀撰，凡三十卷，雜記聞見瑣事及元代法令制度，於元至正末年東南兵亂事，記錄尤詳。雖多雜以俚俗戲謔之談，閭里鄙穢之事，然首尾賅實，頗有益於掌故。

說郛 亦為陶氏所編，凡百卷。節錄明以前的小說史志，每書略存其大概；亦有原書久亡，從類書中鈔合其文以備一種者，得見古書的殘編斷簡，瑣事佚聞。此書祇存三十卷，宏治中郁文博補足之；清姚安、陶珽又增為一百二十卷。

瓠不瓠錄 王世貞撰，凡一卷。敘明廷制度及摺紳儀注的沿革，關於風氣的昇降，語多感慨。雖涉於瑣屑，而朝廷軼聞，足資考證。其自序謂瓠之復舊瓠，蓋取孔子所云「瓠不瓠」之義(見論語雍也)。

玉芝堂談叢 徐應秋撰，凡三十六卷。取小說雜記每事立一標題為綱，而備引諸書以證之，摭拾廣博，軼事舊聞，得以標傳。

六、清代的小說 有清二百六十餘年，為文學復興時代，小說家輩出，作品的種類尤多，茲舉其重要者，分別敘述如左：

(一) 長篇(章回體)

1. 社會(諷刺)類

儒林外史 吳敬梓撰，凡五十五回，書中借元末危素、王冕二人作引，謂演述明初事，實則影射他同時的諸名士，

所稱杜少卿，係其自況，描寫世故人情，詞婉而諷。金和跋云：『其中事跡，大都當時實有其人，卻以象形、諧聲或庾詞隱語寓其姓名。若參以雜乾問諸家文集，往往十得八九。』胡適也贊說『此書所以能有文學價值者，全靠一副寫人物的畫工本領。……正如讀水滸的人，過了二三十年，還不會忘記魯智深、李逵、武松、石秀……一班人。』蓋吳氏以自己的經驗，隨筆寫來，以作消遣，而形容盡致，實為諷刺小說的正宗。有五十六回本，因書末「幽榜」一回，為後人所擬。又有六十回本，也是後人所續。

官場現形記 李寶嘉撰，仿儒林外史的體例，敘述迎合、鑽營、膝泥、羅掘、傾軋等事，兼及士人的熱心於做官，和官吏閭中的隱情。光緒二十七八年間在上海的繁華報中陸續登載，且曾出了單行本，風行全國。雖其中不免臆說，但描寫官場的卑鄙醜態，躍然紙上。在作者自序中，有一段說得最暢快的文章，摘錄於後，便可知其梗概。

『亦嘗見夫官矣！送迎之外無治績，供張之外無才能，忍饑渴，冒寒暑，行香則天明而往，稟見則日昃而歸，卒不知其何所為而來，亦卒不知其何所為而去？歲或有凶災，行振恤，又皆得援助之例，邀獎助之恩。而所謂官者，乃日出而未嘗有窮期；及朝廷擬汰除，則上下蒙蔽，一如故舊。尤其甚者，假手宵小，授意私人，因苟苴而通融，緣賄賂而解釋，是欲除弊而轉滋之弊也。於是羣官搜括，小民困窮，民不敢言，官乃恣肆。南亭亭長（作者別號）有東方之諧謔，與淳子之滑稽，又熟知夫官之醜態卑鄙之要凡，昏瞶糊塗之大旨，爰以含蓄醜態，存其忠厚；以酣暢淋漓，闡其隱微；窮年累月，殫精竭誠，成書一帙，名曰官場現形記。凡神禹所不能鑄之於鼎，溫熾所不能燭之以犀者，無不畢備也。』

二十年目觀之怪現狀 我佛山人，即吳沃堯撰，後改名

躑人，因居廣東佛山鎮，故以此為號。戊戌政變以後，遷任公在日本主編新小說雜誌，吳氏在上海出月小說以應之，這是其中的一編，陸續出至一百零八回，描寫社會上種種怪狀，形容畢肖。作者也有一段申述，他說：『祇因我出來應世的二十年中，回頭想來，所遇見的，祇有三種東西：第一種，是蛇蟲鼠蟻；第二種，是豺狼虎豹；第三種，是魑魅魍魎。』足見此書的用意，在於諷刺社會，與官場現形記盡同。

老殘遊記 劉鶚撰，凡二十回。題洪都百鍊生著。借鐵英號老殘者為主，敘他遊行的見聞言行，尤注重於清末官吏的剛愎誤國，刻畫精深，與儒林外史可稱伯仲。

2. 武勇類

兒女英雄傳 題燕北閒人撰，凡五十三回，今本祇四十回，初名金玉緣，本是一種評話。馬從善序以為出於道光時費英文康（字鐵仙，滿州鑲紅旗人）手。文康晚年困落時，作此書以自遣。書中十三妹所欲報仇的紀獻唐、相傳即指年羹堯。對於世運的變遷，人情的反覆，寫得很透徹。篇首說：『因所傳的首善京都一樁公案，又名日下新書，……一洗穢淫詞，不乖於正，因又名正法眼藏五十參，初非釋家言也。後經東海吾翁重訂，題曰兒女英雄傳。』

七俠五義 即三俠五義的改本，初名金玉緣，凡一百二十回，首題石玉崑述，實以包公案為藍本，而附益其他的傳說。包公案也稱龍圖公案，記宋代龍圖閣學士包拯開封府事時，常借察訪、夢兆、鬼語等法以斷奇案。石氏以為包公有這樣的神通，其部下必有一班武勇的人，所以定名為忠烈俠義傳，命樞密看此書事跡新奇，筆墨酣恣，描寫細入毫芒，點染曲中筋節，乃稍加訂正，改名七俠五義，就是原書中的南俠、北俠、雙俠四人，加小俠艾虎、黑腰狐智化、小諸葛

沈仲元三人，合盧方白玉堂五結義兄弟而成。自此書流行後，相繼仿作的，有小五義、續五義等。

3. 寓意類

紅樓夢 一名石頭記，又名金玉緣，凡一百二十回。前八十回，清康熙時曹雪芹撰。雪芹名霑，以字行。此書即其隱敝家盛世衰之事，其中賈寶玉爲其自況之人，所敘述備極風月繁華之盛，所記男女數百人，各具本末，一一生動，雖不外悲歡離合的情態，而人物事，無在不擺脫舊套，實爲其他說部所不及。後四十回爲乾嘉間高鶚所續，雖不及曹書，但亦有不可淹沒之處。據瑞瑤藻小說考證引續閱草堂筆記，說尚有一種三十回的續本，記榮、寧籍沒後，皆極蕭條，寶釵亦死，寶玉置身擊柝，史湘雲流爲乞丐，後來與寶玉成夫婦，與現本記寶玉出家，寶釵生子，蘭桂齊芳，家業重振，絕然不同。此外尚有歸鑄子的紅樓夢補，凡四十八回。繼高鶚而續撰者尤衆，皆無足稱述。

按紅樓夢一書，從曹氏自述已往的事迹，由盛而衰，感慨之情，非常明白；乃一般讀者，對於書中所記的寶玉，或說是指明珠（清初滿洲正黃旗人，姓納蘭氏）的，或說是指納蘭性德（明珠子，字容若）的，或說是指和珅（滿洲正紅旗人，姓赫祿氏）的，石頭記與紅樓夢二案隱，且以爲指雍正、順治，種種的穿鑿附會，實未明瞭作者的用意。

鏡花緣 李汝珍撰，凡一百回。敘唐武后冬日賞花，詔百花齊放，花神獲天譴，謫於人間，爲百女子。時有秀才唐敖，應試中探花，有人說他與徐敬業聯絡，被黜，乃附海船出國，遇着種種奇人，得食仙草而成仙。其女又附海船尋父，於山中樵父，得救，名自己爲閩臣，須應女科試後，才可相會。閩臣歸國，應試入選。敘述至此，忽云「鏡中全影。且待後緣」。全書以唐閩臣爲主，佐以唐代史實；武后

開科試才女，同榜百人，就是花神降謫的百女子，推作者的用意，似悲當日女才銷沈，乃托神官，以傳芳烈。雖從女子着筆，對於社會制度，也有不平之鳴。

野叟曝言 康熙時夏敬渠撰，凡二十卷，分一百五十四回。其中講理學，闢邪說，敘俠義，記武力，描春態，縱諧謔，述神怪，包羅萬象，極恣肆之觀。書中主人文白序，且文武才出遊天下，所至物色英雄，平浙平倭，天子加禮，號爲素父，後以夢結束。

按「文白」二字，有人說從「夏」字拆開，即作者自況的意思。作者以名諸生而不得志，從事幕僚，偏歷燕、晉、秦、隴，假道黔蜀，浮湘漢而歸，本經驗發爲文章，自然富麗。至光緒初，始刊行，以「稽武揆文，天下無雙正士；鎔鑄鑄史，人間第一奇書」二十字分卷。其書名蓋取「野老無事，曝日清談」之意。

以上三種書，多從身世盛衰敘述，內容繁複，範圍尤大，因不能以某類限之。惟按作者著書的本旨，借小說以寫胸臆，才思學術因而表見，寄托極深，故強分之爲寓意類。

4. 誌嗟（俗伎）類

品花寶鑑 陳森書撰，凡六十回。陳號少逸，常州人，道光中，寓居北京，出入菊部，乃敘述乾隆以來著名的優伶及與士大夫大結交的情事，時雜猥辭，而文筆流暢，纏綿風雅，頗得社會之歡迎。後半三十回，乃漫遊廣西後至京所續成。書中所稱「高品」，或說是作者的自況。

花月痕 閩人魏子安作，凡十六卷，五十二回，題眼鶴主人編次。子安少有文名，結交多名士，好冶遊，所識諸妓，每作豔情詩，後來專治程朱理學，回憶少年情事，故作此書。所記韓荷生草屨珠各各一妓，其後韓得志顯達，章則坎坷不遇，終以情死。有人以爲章生，即作者的自況，章牛至四十歲而死，喻自己四十歲後專精理學，判若兩人，行文

以纏綿爲主，間有悲涼哀怨之筆；惜詩詞簡啓，充塞書中，末後數回，兼敘妖異及女子將兵等事，反嫌夾雜了。

青樓夢 長洲人俞達中撰，凡六十四回。俞氏好遊，記敘蘇州諸妓的點事，如遊花園，護美人，採芹香，撥巍科，任政事，報親恩，全友誼，敦琴瑟，撫子女，睦親鄰，謝榮華，求慕道等，都是作者個人的理想，特借妓女來發揮罷了。

海上花列傳 松江人韓邦慶撰，凡六十四回。韓字子雲，寓上海，替申報作論說，涉足花叢，與某妓最暱。光緒十八年，刊行一種小說雜誌，名叫海上奇書，他做海上花列傳，陸續登載，風行一時。書中以妓女爲主，敘述趙樸齋年方十七，至上海訪母舅洪善卿，誤入情場，遂至淪落，登至二十八回，雜誌忽停刊了。以下繼敘洪善卿遇見其甥拉人力車，即致書於姊（即趙母），姊率女名叫二寶的至滬，結果，母子三人皆不肯還鄉，二寶竟淪爲娼妓。所寫事實，除趙樸齋用真名外，餘皆隱名。至光緒二十年，全書出單行本；接着，上海戲館有一大少爺拉東洋車一的戲劇表演，頗能號召觀衆。而此書多用吳語描寫妓女情態，尤爲生動。此外尚有李寶嘉的上海繁華夢，專寫上海的花絮；雪樵居士的秦淮見聞錄，王韜的秦淮畫舫錄，專寫秦淮河畔的情場；陳曉山的雪月梅，嘸嘸道人的五風吟，專寫才子佳人的韻事，其體裁都是仿儒林外史的。

(二) 短篇(評話,筆記體)

醉醒石 明末清初的小說集，題東魯古狂生編輯，凡十五回，載評話十五種，文章簡截明暢，頗像宋代的評話。

西湖二集 題武林濟川子清原甫編，凡三十四卷，所記事跡並不限時代，但作者是武林人，嘗作西湖說，當然與西湖有關。在明末清初刊行。

石點頭 題天然癡叟編，所載小說凡十四種。也是明清間刊行。

西湖佳話 康熙時吳人墨浪子編，載小說十六種，分十六卷。內容與西湖二集相仿，尤詳於名勝。

十二樓 亦稱覺世名言第一種，李漁撰，載有十二種小說，每種分回，且各有「樓」字的名目，其體製與他書不同。

娛目醒心編 題草堂老人作，凡十六卷，每種小說分爲數回，體製與十二樓相似。

今古奇聞 不詳作者姓名，採王寅的序說，是他從日本得來的。但按其內容，實由醒世恆言與娛目醒心編等書中選錄，其二十二卷，在光緒時始刊行。

以上爲評話小說的總集。筆記小說，則以誌怪爲多。如：

聊齋誌異 清蒲松齡撰。凡八卷，或分爲十六卷，四十三十一篇，記神仙狐鬼精魅故事，多得之於傳述，根據人情，描寫委曲，敘次極分明。每卷末，綴以小文，使人讀之，幾忘與神怪交接。此書仿唐人傳奇之體，而敘事頗得左傳國語的風格，思想雖涉迷信，行文結構實有裨於文學。

閩微草堂筆記 紀昀撰，凡二十四卷，分深陽消夏錄，如是我聞，槐西雜志，始安聽之，溧陽續錄五種。記見聞的雜事，雖涉迷信，而宗旨純正，且寓規勸之意，頗合世故人情。

池北偶談 王士禛撰，凡二十六卷。其中談故四卷，爲朝廷殊典及衣冠盛事；談獻六卷，爲嘉言懿行；談藝九卷，專論詩文；談異七卷，專記神怪。「池北」二字，是從作者的書庫得名的。

夜雨秋燈錄 天長宜鼎撰，凡十二卷。皆雜記所見聞之事，寓意於勸懲。

板橋雜記 余懷撰，凡三卷。明季士氣以風流相尚，南京尤爲治遊之場，此書記南京妓院舊聞，上卷記雅遊，中卷記靡品，下卷記軼事；文章悽婉，足以起興增悲，與唐人的北里志相類。續板橋雜記，爲珠泉居士所撰。

以上除板橋記屬於誌豔外，都是誌怪的小說。此外還有袁枚的子不語，和邦類的夜譚隨錄，浩歌子的瑩巽異草，沈起鳳的諧鐸，管世灝的影談等，可說是和聊齋同類的作品，但流傳之廣，終不及聊齋。

以上所述的各種小說，無論他是長篇短篇，章回、筆記、文言白話，要皆隨歷史的演變而成，才能使讀者增加興趣，廣爲流傳，但清代小說中，卻有用古文與雜文編撰的。

蠅史 屠紳撰，凡二十卷。紳字賢書，號笏齋，乾隆進士。性豪放嫉俗，生平慕湯顯祖爲人，爲文多務古澀。書中以桑蠅生自況，且假乾隆間傅錦扞苗之事爲主幹，所記不外乎神怪之談。雖以才藻見稱，而文字艱深，終未合體。

燕山外史 陳球撰。其內容以明人馮夢楨的寶生傳爲藍本，以駢體演成，凡四萬言，情文相生，不少佳趣。但專尙對偶，未免堆砌，反使讀者不能了解。後來亦有效他的作風，大多滿紙浮煙，視同廢紙，終非小說的通例。

七、現代的小說 自清末梁啟超提倡改革文學，介紹西洋新思想，並好用日本名詞或由日本譯成的西洋名詞。他又認定欲新思想，必自新小說始，於是在橫濱創刊新小說雜誌，傳入國內，而各種小說雜誌，便相繼產生。如吳趸人（原名沃堯）編的月月小說，李伯元主編的繡像小說皆風行一時，後來徐念慈的小說林，

商務印書館的小說月報，時有翻譯的小說登載。

以翻譯小說著名者，首推林紆。他首先翻譯法國小杜馬所著的茶花女遺事，頗受社會歡迎。其他如戰血餘腥記、十字軍英雄記、魯濱遜飄流記、捐掌錄、滑稽外史、賊史、孝女耐兒傳、撒克遜劫後英雄略……等，多至百數十種。同時還有周作人，專用古文翻譯短篇小說，叫做域外小說集，出過二冊，因不能流行，後來他就改變方鍼，從白話着手了。周瘦鵠曾編譯歐美名家短篇小說叢刊，兼用語文，較爲通俗。劉半農曾在包天笑主編的小說大觀，撰有長篇小說的玉簪花、賣花史俠等說部，與江東葉小鳳所撰的如此京華，皆爲讀者所欣賞。劉氏所譯的偵探小說，文筆也頗生動。

自從五四運動以後，文藝革新，白話文非常普遍，對於小說界改革之說，以梁氏「論小說與華治之關係」一文爲最徹底。他以「薰」「浸」「刺」「提」四個字，是小說的四種最大的力量；因爲小說有不可思議之力，無不爲欲新一國之民，或欲新道德、宗教、政治、風俗、學藝乃至人心人格，皆須先新小說，故今日欲改良華治，必自小說界革命始，這是梁氏的主張；創辦新小說雜誌，也就是他的表現。近二三十年，小說的體製益新，作品益多，翻譯之風亦益盛，可是有許多文詞拖沓，記敘不清，抒情又不真切，題材布局，更無精細的思考。甚至將前人的作品，改頭換目，以示新奇，結果，則乘乘相因，千篇一律，使讀者不能終卷而生厭倦，這未免失卻小說的本旨了。



中國史學的演進

(續三)

黃雨莊

(8) 敘事的原則

章學誠因為抱着重修宋史和整編通史的大志願，所以不但對史書的體例，發考很多的精當的主張；而且更進一步地對於史書敘事的原則，在他的著作裏零星地表示切實的準確的意見。分述如左：

(甲) 注重現代 史釋篇說：『傳曰：「禮時爲大」。又曰：「書同文」。蓋言貴時王之制度也。學者但誦先聖遺言，而不達時王之制度，是以義爲鞶帨繻繡之玩，而學爲門奇射覆之資，不復計其實用也。』又說：『學者昧今而博古，荒章故而通經術，是能勝周官卿士之所難，而不知府史之所易也。故舍器而求道，舍今而求古，舍人倫日用而求學詞精微，皆不知府史之史，通於五史之義也。』這雖然是對當時一般皓首窮經而不通世故的樸學家的總針砭，但也是史學家的指南車，試問不曉暢現代的制度，怎能著成信史呢？這是敘事的第一個原則。

(乙) 史貴因時不應泥古 他說：『羲農黃帝不相襲，夏商周代不相沿。』(方志立三書議)又說：『孔傳謂歲改易，而周人即取以名撰卦之書，則王者改制更新之大義，顯而可知矣。』(易教篇中)又『學者昧於知時，動於博古，譬如考西陵之蠶桑，講神農之樹藝，以爲可禦饑寒，而不須衣食也。』(史釋篇)泥古昧今，動稱三代，是那時的一般學者尤其是史學家的通病，他直截痛快地指出各個時代在演進着，不相沿襲的，叫史學家要因時，毋泥古。這是敘事的第二個原則。

(丙) 記事應着重進化 原道上篇說：『人之好生，至於什伍

千百，以及作君作師，分州劃野，蓋必有所需，而後從而給教之。羲農軒轅之制作，初意不過如是爾。法積美備，至於唐虞而盡善焉。殷因夏監，至於成周而無憾焉。譬如濫觴積而漸爲江河，培塿積而至於山嶽，亦其理勢之自然，而非堯舜之聖過乎羲農，文武之神勝於禹湯也。後聖法前聖，非法前聖也，法其道之漸形而漸著者也。三皇無爲而自化，五帝開物而成務，三皇立制而垂後，後人見爲治化不同有如是。當日聖人創制，則猶異之必須爲葛，寒之必須爲裘，而非有所容心，以謂吾必如是而後可以異於前人，吾必如是而後可以齊名前聖也。』誠然，時間一天一天在推進，社會也一天一天在演進，因爲前人遺留下來的文化，給後人做矩範，後人有了依據，當然能夠發揚光大，加以改進，超越前人的，所謂『生於後代，耳目聞見，自當有補前人。所謂憑藉之資，易爲力也。』(釋通篇)那麼史書的記事，既以人類全社會的活動爲對象，無疑地應該著重進化了。這是敘事的第三個原則。

(丁) 切合人事 浙東學術篇說：『知史學之本於春秋，知春秋之將以經世，則知性命無可空言，而講學者必有其事。』史釋篇說：『君子欲求志於學，則必求當代典章以切於人倫日用，必求官司掌故而通於經術精微，則學爲實事，而文非空言，所謂有體必有用也。不知當代而言好古，不通掌故而言經術，則鞶帨射覆之學，雖極精能，其無當於日用也審矣。』他對於一般學者，尚且希望他們以切於人倫日用之學爲目標，以期有體有用，那麼史學家尤其需要切合人事之學了。所以他鄭重地說：『史學所以

經世，固非空言著述也。且如六經，同出於孔子，先儒以爲其功莫大於春秋，正以切合當時人事耳。後之言著述者，舍今而述古，舍人事而言天性，則吾不得而知之矣。學者不知斯又不足言史學也。」（浙東學術篇）他這種敘事應切合於人事的意見，換句話說：是爲人生而藝術。以視當時高談義理的理學家，穿鑿附會的考據家，浮華淺薄的詞章家；以及現代的躲在藝術之宮象牙之塔的爲藝術而藝術的文藝工作者，高出萬倍了。這是敘事的第四個原則。

（戊）史實徵實不妨引用成文但須注明出處 他以爲史實徵實，既須徵實，必有所憑藉，因爲須要憑藉，所以前人的著作，不妨抄錄，或引用成文。他在說林篇說：「司馬遷襲尚書左國之文，非好同也，理勢之不得不然也。司馬遷點竄尚書左國之文，非好同也，理勢之不得不然也。有事於此，詢人端末，豈必責其親聞見哉？張甲述所聞於李乙，而聲容笑貌，不能盡爲李乙，豈矯異哉？」不過「同聞而異述，則見聞而分道；源正而流別，則歷久而失真。」（史注篇）但是史事大都傳聞異辭，繆誤失真，所以抄引成文，必須用客觀的態度，加以鑑別。他在和州志藝文書序例說：「韓氏愈曰：『辨古書之真偽，昭昭然若黑白分。』孟子曰：『諛辭知其所蔽，淫辭知其所陷，雅事知其所離，遁辭知其所窮。』孔子曰：『多聞擇其善者而從之。』夫欲辨古書真偽以幾於知言，幾於多聞擇善，則必深明官師之常，而後悉流別之故，竟未流之失。」既經鑑別，則凡所稱引，須注明出處，以期明白來歷，不必掠美，俾示史家態度忠實。乙訓劄記說：「考訂之書，襲用前人成說，本不足怪，但須註明來歷耳。」他更堅決地主張在可能範圍內保存作者的原文說：「不存當日原文，則三更其手，非但亥家傳訛，將恐蟲魚易其體矣。」（和州志前志列傳序例下）又主張書有訛誤，必須更定其文的，「必注原文於其下。」如果兩說都可通的，那麼「兩

存其說。」假使刪掉篇次的，也必「存其闕目。」他這種主張，無非重在徵實，以備後人的考訂採擇，不敢自以爲是哩。他更引伸反覆地說：「聚衆修書，立置置紀，尤當考定篇章，覆審文字。某紀某書，編之誰氏？某表某傳，撰自何人？乃使讀者，察其藏匿，定其是非，庶幾涇渭雖淆，淄澠可辨。未流之弊，猶特提防。」（和州志前志列傳序例上）又說：「苟所引之書，不一二而足，則必標最初者。最初之書既亡，則必標所引者，乃是「慎言其餘」之定法也。」（說林篇）他在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裏，列舉史書內引用成文標明原作者前例，至爲詳盡。說：「班襲遷史，孝武以前，多用原文，不更別異，以史漢同一紀載，而遷史久已通行，故無嫌也。他若詔令書表之屬，則因其本人本事而明敘之，故亦無嫌於鈔錄成文。至史記贊奏，全用賈生三論，則以「善哉賈生推言」一句引起。漢書遷傳，全自史記自序，則以「遷之自序云爾」一句作收。雖用成文，而實主分明，不同襲善。志爲史體，其中不無引用成文。若如俗下之藝文選集，則作者本名，自應標於目錄之下。……至文有蔓長，須加刪節者，則以「其略曰」三字領起，如孟堅載賈誼諸疏之例可也。援引舊文，自足以議論者，則如伯夷列傳中，入「其傳曰」云云一段文字之例可也。至若前經序引，後附論贊，今之纂家，多稱野史氏曰；或稱外史氏曰。揆之於理，均未允協，莫如直做東漢之例，標出一論曰「一序曰」之體爲安。至反覆辨正，存疑附異，或加「案曰」亦可；否則直入本文，不加標目，隨時斟酌，均在夫相體裁表耳。」引用成文，固然爲史學家所取，但是引用也當有個限度，這限度是須以和史實有重要關係的爲標準，如果那原文和政治上文化上沒有關係的。雖文辭優美，議論暢達，只能割愛的。所以他透澈地說：「史志引用成文，期明事實，非尚文辭，其於事實有關，卽胥史文移，亦所採錄，况上此者乎？苟於事實無關，雖班揚述作，亦所不取，况下此者乎？」（修志十議）遺史

貴徵實，不妨引用成文，但須注明出處，是敘事的第五個原則。

(二)作史須自注 他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說：「班史自注，於十志尤多。以後史家文字，每用自注。……志體既取詳瞻，行文又貴簡潔，以類纂之意，而行紀傳之文，非加自注，何以明暢。」史注舊更詳明地說：「夫文史之籍，日以繁滋，一編刊定，則徵集所取之書，不數十年，嘗亡失其十之五六。宋元修史之成規，可覆按焉。使自注之例得行，則因援引所及，而得存先世藏書之大概，因以校正藝文著錄之得失，是亦史法之一助也。且人心日澆，風氣日變，缺文之義不聞，而附會之習，日愈出而愈工焉。在官修書，惟冀寒責，私門著述，苟飾浮名，或剽竊成書，或因陋就簡，使其術稍點，皆可愚一時之耳目，而著作之道益衰，誠得自注以標所去取，則聞見之廣狹，功力之疎密，心術之誠偽，灼然可見於開卷之頃，而風氣可漸復於質古，是又為益之尤大者也。」他又列舉史書自注的先例說：「太史自敘之作，其自注之權輿乎？明述作之本旨，見去取之從來，已似恐後人不知其所云，而特筆以標之，所謂不離古文，乃考信六藝云云者，皆百三十篇之宗旨。或殿卷末，或冠篇端，未嘗不反覆自明也。班書年表十篇，與地理志文二志皆自注，則又大綱細目之規矩也。其陳范二史，尚有松之章懷為之注，至唐惠明注奏記，劉孝標注世說新語，則雜史之支流，猶有子注，是六朝史學家法未亡之一驗也。……宋范仲淹修神宗實錄，別為考異五卷，以發明其義，是知後無可代之人，而自為之解，當與通鑑舉要考異之屬，同為近代之良法也。」這作史自注，是敘事的第六個原則。

(庚)闕疑待訪 他主張修史遇有事實疑似的，應該闕着，待慢慢的訪查攷證，假使訪查不到或考證沒有得到確實證據以前的話，只能闕着，不可自作聰明，杜撰補足。而將闕疑的部份，於列傳之後，另列闕訪的篇名，以待後人的考證。他在和州志闕訪列傳序例說：「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又曰：『多聞

闕疑，慎言其餘。』夫網羅散失，軸繆簡編，所見所聞，時得疑似，非貴闕然不講也。……疑者闕而弗究，闕者存而弗刪，斯其慎也。司馬遷曰：『書闕有間，其軼乃時時見於他說。』夫疑似之蹟，未必無他說可參；而舊簡以古文為宗，百家以雅馴是擇，心知其意，所以慨然於好學深思之士也。」他更明瞭地說：「班固東方朔傳，以謂奇言怪語，附著者多，遂詳錄其諧隱射覆瑣屑之談，以見朔實止此，是史家釋疑之家法也。陳壽蜀志，以諸葛亮不立史官，蜀事窮於搜訪，因錄楊戲季漢名臣之讚，略存姓氏，以致其意，是史牒闕文之舊章也。壽別撰益部耆舊傳十卷，是壽未嘗略蜀也。益部耆舊傳不入蜀志，體例各有當也，或以譏壽非也。……凡作史者，宜取論決之餘，或有人著而事不詳，若傳歧而論不一者，與夫顯列名品，未徵事實，清標夷齊，而失載西山之徵；學著顏曾，而不傳東國之業，一隅三反，其類實繁，或由載筆誤刪，或是虛聲泛採，難憑臆斷，當付傳疑，列傳將竟，別裁闕訪之篇，以副慎言之訓，後之觀者，得以考求。」他並指出假使作史的不另列闕訪篇呢？那麼要生十弊了。他說：「一己之見，折衷臆說，稍有失中，後人無由辨正，其弊一也。才士意在好奇，文人義難割愛，猥濫登書，有妨史體；削而不錄，又闕情文，其弊二也。傳聞必有異同，勢難盡滅其蹟，不為敘列大凡，則稗說叢言，起而淆亂，其弊三也。初因事實未詳，暫置不錄；後遂闕其事目，等於人海泥牛，其弊四也。載籍易散難聚，不為存證崖略，則一時之書，遂與篋目俱亡，後人雖欲考求，淵源無自，其弊五也。一時就所見聞，易為存錄；後代嬖孽補綴，辭費心勞，且又難以得實，其弊六也。春秋有口耳之受，馬班有專家之學，史宗久失，難以期之馬氏外孫，班門女弟；不存闕訪，遂致心事難明，其弊七也。史傳之立意命篇，如老、莊、屈、賈是也。標題類敘，如循吏儒林是也。是於史法，皆有一定之位置，斷無可綴之旁文，凡有略而不詳，疑而難決之

事，不存闕訪之篇，不得不附著於正文之內，類例不清，文辭難稱粹潔，其弊八也。開局修史，是非開起，子孫欲表揚其祖父，朋黨各自逞其所私，苟使金石無徵，則則難信，不立闕訪，以杜請謁，（如云事實尚闕，而所言既有如此，謹存其略，而容後此之參訪，則雖有偏心之人，亦無從起爭端也。）無以別絕一偏之言，其弊九也。史無別識心裁，便如文案孔目，苟具別識心裁，不以闕訪存其補救，則才非素王，筆削必多失平，其弊十也。『永清縣志闕訪列傳序例』這十弊說得多麼透澈而中肯呀！他更舉出闕疑之例有三：（一）有一事兩傳，而難為衷一者。（二）有舊著其文，而今亡其說者。（三）有慎書聞見，而不自為解者。這闕疑待訪，不是空洞的理論，乃是他們纂各種方志後的經驗之談，是敘事的第七個原則。

（辛）官名地名人名均須直書當代名稱和姓名 自來史家作史，每把官地名等，用古代的名稱，自以為雅馴脫俗，就是人名也用別號或地名來作代名詞，好像文士做駢文一般，他在遺書卷八評沈梅村古文說：『傳述文字，全是史裁，法度謹嚴，乃本春秋家學。官名地名，必遵現行制度，不可混用古稱，使後世無可考據。亦不可襲用易字省字陋習，均於事理有礙。』遺書卷九雜說中又說：『六朝習尚，爭以郡望相高。紀傳用之，全乖史法。其有史官撰碑，文士銘墓，敘人姓氏，亦必排偶其詞。湖厥淵源，追所自出，莫不上窮三五，下逮春秋，採摭成文，鋪敘端委，其為繁複，豈特楮墨窮谷而已哉。』他又舉例直指左傳史記不直書人名之不足為法說：『嘗讀左氏春秋，而苦其書人名字，不為成法也。夫幼名冠字，五十以伯仲，死諡，周道也。此則稱於禮文之言，非史文述事之例也。左氏則隨意雜舉，而無義例，且名字諱行以外，更及官爵封邑，一篇之中，錯出互見，苟非註釋相傳，有授受至今，不復識為何人如人。……史遷創列傳之體，列之為言，排列諸人為首尾，所以標異編年之傳也。然而列人名

目，亦有不齊者：或爵（淮陰侯之類），或官（李將軍之類），或直書名，雖非左氏之錯出，究為義例不純也。』因為左史創例於前，以致唐宋五代之時『稱人不名不姓，多為諸隱寓言，觀者乍覽其文，不知何許人也。如李曰隴西，王標曰瑯琊，雖頗乖忤，猶曰著郡望也。莊姓則稱漆園，牛姓乃稱太宰，則該嘲諧劇，不復成文理矣。』降及宋元近世，則『宋人盡人而有號，一號不止，而且三數未已也。……流及近世，風俗日靡，始則去名而稱字，漸則去字而稱號，於是卑行之於所尊，不但諱名，且諱其字，以為觸犯，豈不諂且瀆乎？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稱號諱字，其不順不正之尤者乎？』他更條舉別號之起源和近世的濫說：『號之原起，春秋戰國，蓋已兆其端矣。陶朱、鴟夷、子皮、有所託而逃焉者也。鶻冠，鬼谷諸子，自隱姓名：人則因其所服所居而加之號也。……自六朝門第，爭標郡望，凡稱名者，不用其所居之本貫，而惟以族姓著望，冠於題名，沿之既久，則以郡望為當時之文語而已矣！既以文語相與鮮新，則爭奇弔詭，名隨其意，自為標榜，故別號之始，多從山林泉壑以得名，此足徵為郡望之變，而因託於所居之地者然也。漸乃易為堂軒亭苑，則因居地之變，而反託於所居之室者然也。初則因其地，而後乃不必有其地者，造私臆之山川矣。初或有其室，而後乃不必有其室者，構空中之樓閣矣。』（均繁稱篇）官名地名的名稱，古今既沿革不同，而人的別號，又是任意亂題，不足為訓，那麼史學家著史，當然不可襲用古代的官名地名和人的別號，使後人無可考據呢？這官名地名人名，均須直書當代的名稱和姓名，是敘事的第八個原則。

（壬）不可擬古襲用史書濫調 歷史固然有重演的，但史家一定要別出心裁，不可擬古，襲用史書的濫調。他說：『史書因襲相沿，無妨並見，專門之業，別具心裁，不嫌貌似也。』（釋通篇）又說：『使綴今之事，而強屬以古人之體，譬之尸祝傳告，

其神情必不肖也。使襲古之體，而但易以一方之事，譬之臨池摹書，其位置必不便也。古之作者，編年紀傳，不同體而同工，語無相襲，斬自成一家言耳。」（湖北通志檢存稿前志傳）這不可擬古，費用史書濫調，是敘事的第九個原則。

（癸）詳近略遠 劉氏三世家傳說：「歷觀前史記載，每詳近而略於遠事。劉知幾所謂班書倍增於馬，勢使然也。」記與戴東原論修志說：「史部之書，詳近略遠，諸家類然，不獨在方志也。太史公書詳於漢制。……秦楚之際，下逮天漢，百餘年間，人將一唯遷書是憑，遷於此而不詳，後世何由考其事耶？」史家著史，詳近而略於遠事，乃勢所必然的，正不必因近事較詳，自嫌前後銜鋪不稱，而故意把遠事不加精密的鑒別，猥濫雜收，取足成書的。這詳近略遠，是敘事的第十個原則。

上開作史敘事的十個原則，乃是他畢身治史和編纂各種方志的實際經驗，所以精密準確，鞭辟入裏，是他對史學上第八點的貢獻。

（9）記事的方法和記注的體例

章氏遺書補遺論課學文法裏說：「序論辭命之文，其數易盡；敘事之文，其變無窮。故今古文人，其才不盡於諸體，而盡於敘事也。蓋其爲法，則有以順敘者，以逆敘者，以類敘者，以次敘者，以牽連而敘者，斷續敘者，錯綜敘者，假議論以敘者，夾議論而敘者，先敘後斷，先斷後敘，且敘且斷，以敘作斷，預提於前，補綴於後，兩事合一，一事分兩，對敘插敘，明敘暗敘，顛倒敘，洞環敘，離合變化，奇正相生。如孫吳用兵，扁倉用藥，神妙不測，幾於化工。」這種種記事的方法，乃敘事的原則部份的細則，是文學方面的技巧，前人雖已零星地說過，但沒有像他這樣的說得完備。他更把史家的著述，分爲記注和撰述二大類。所謂記注的史書，就是編成的斷代史；撰述的史書，就是勒成的通史。而對於記注的體例，他提出獨特的精要的七個意

見，臚述於左：

（甲）序例不過說明作書的宗旨，不是裝飾品。匡謬簡說：「書之有序，所以明作書之旨也，非以爲美觀也。」

（乙）題目是標出一篇的總意，以便分類，沒有什麼深意。他說：「古人著書，往往不標篇名。」（繁稱篇）又「卽著書命篇，亦不過取辨甲乙，非有深意也。」（匡謬簡）「列傳之有題目，蓋事重於人，如儒林循吏之篇，初不爲施、孟、梁、邱、龔、黃、卓、魯諸人而設也。」（永清縣志列傳序例）

（丙）史書應備圖表，俾和文字互爲表裏，而圖更爲重要，尤應加以說明，始可相得益彰。湖北通志凡例說：「古人圖書並重，則具沿革考者，必兼治沿革之圖。古界今名，披文而得其原委，觀圖而洞其形勢，二者缺一不可。」又說：「建章宮千門萬戶，張華遂能歷舉其名，鄭樵以爲觀圖之效，而非讀書之效。然則建制之圖，所係豈不重歟？……蓋古今居屋異宜，學者求於文字而不得其解，則闕闕而書亦從而廢置矣。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城邑、衙廨、壇壝、祠廟、典章、制度、社稷人民所由重也；不爲慎著其圖，則後人觀志，亦不知所向往矣。」（永清縣志建置圖序例）因爲「圖象爲無言之史，譜牒爲無文之書，相輔而行，雖欲闕一而不可者也。」（和州志輿地圖序例）所以史書圖表並重，和文字互爲表裏，不過圖比較的重爲重要，他說：「史不立表，而世次年月，猶可求於文辭；史不立圖，而形狀名象，必不可旁求於文字。此耳治自治之所以不同，而圖之要義補綴，所以更甚於表也。」（永清縣志輿地圖序例）可是有了圖，須加說明，那才能相得益彰，提高圖的作用。他在和州志輿地圖序例說：「圖不詳而繁之以說，說不顯而實之以圖，互著之義也。文省而事無所晦，形著而言有所歸，述作之則也。」

（丁）不取天文災異的說教。亳州志掌故例議上說：「宋金元諸史之書志，輿濫不節，難窺統要。」所以他撰和州、永清、湖

北諸志，摺棄天文災異的謬見。這與劉知幾指摘漢書五行志的釋災多濫牽引附會的見解，不謀而合。

(戊)史家著作，須注撰述歲月，以備後人考證。又說：『如敘事紀年，古人必須當代年號。』

(己)史論如果沒有卓見特識，儘可不作。他說：『據事直書，善惡自見，史文評論，苟無卓見特識，發前人所未發，開後學所未聞，而復爲頌堯非桀，老生常談，或有意騁奇，轉入迂僻。前人謂如釋氏說法，語終而繼之以偈；文人撰碑，事具而韻之以銘，斯爲贅也，今則姑從缺如。』(爲舉制軍與錢辛楣宮詹論繼鑑書)又說：『是非褒貶，第欲其平，論贊不妨附人，但不可作意軒輊，亦不得故意弔詭，其有非顯然，不待推論，及傳文已極抑揚，更無不盡之情者，不必勉強結撰，充備其數。』(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

(庚)辨正列女傳的定義，並增貞節傳。這列女的列字，是廣義的儀列的列，和狹義的烈女的烈字，字義解釋，截然不同。而把烈女的原意改爲貞節傳，尤爲獨到的見解。他說：『列女傳名，創於劉向。班馬二史，均闕此傳。自范蔚宗東漢書中，始載列女，後世因之，遂爲定則。然後史家所謂列女，則節列之謂，而劉向所敘，乃羅列之謂也。節列之列爲列女傳，則貞節之與殉烈，已自有殊；若孝女義婦，更不相入，而閨秀才婦，道姑仙女，永無人傳之例矣。夫婦道無成，節烈孝義之外，原可省略；然班姬之辱德，曹昭之史才，蔡琰之文書，豈轉不及方技伶官之倫，更無可傳之道哉！劉向傳中，節烈孝義之外，才如妾媵，奇如魯女，無所不載；卽下至施日，亦皆附焉。列之爲義，可爲廣矣。自東漢以後，諸史誤以羅列之列，爲殉烈之烈，於是法律之外，可載者少，而蔡文姬之入史，人亦議之。今當另立貞節之傳，以載旌旌之名，其正載之外，苟有才情卓越，操守不同；或

文采可觀，一長擅絳者，不妨入於列女，以附方技、文苑、獨行諸傳之例，庶婦德之不盡出於節烈，而苟有一長足錄者，亦不致有湮沒之嘆云。』(與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

這記事的方法和記注的體例，是他對史學上第九點的貢獻。

(10)史書應具資鑑的副作用

學誠以爲『整輯排比，謂之史纂；參互搜討，謂之史考；皆非史學。』(浙東學術)那麼怎樣才是史學呢？他說：『固將綱紀天人，推明大道，所以通古今之變，而成一家之言。』(答客問上)因爲史學的主旨，要推明大道，所以著史者，除用適當方法記載準確的史事外，其內在的意義，應具資鑑的副作用。他說：『史志之書，有神風教者，原因傳述，忠孝節義，凜凜烈烈，有聲有色，使百世而下，怯者勇生，貪者廉立；史記好俠，多寫刺客賄流，猶足令人輕生增氣。况天地間大節大義，綱常賴以扶持，世教賴以撐柱者乎？……宜加意採輯，廣爲傳述，使觀者有所興起，……庶乎善善欲長之意。』(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這史書應具資鑑的副作用，是他對史學上第十點的貢獻。

(11)贊成紀事本末的體裁主張另編通史

歷史是紀載人羣過去活動的事蹟，而其着重點，卽在整個民族的盛衰隆替；和社會文化的怎樣產生，怎樣發展；以及互相影響的因果關係，那一人一朝的記述，是不關重要的。章學誠本於這種思想的基礎，所以在書教下篇說：『神奇化臭腐，臭腐復化爲神奇。……自隋書經籍志著錄，以紀傳爲正史，編年爲古史，歷代依之。……司馬通鑑，病紀傳之分，而合之以編年；袁樞紀事本末，又病通鑑之合，而分之以事類。按本末之爲體也，因事命篇，不爲常格，非深知古今大體，天下經綸，不能網羅隱括，無遺無滯。文省於紀傳，事豁於編年。決斷去取，體圍用神。……在袁氏初無其意；且其學亦未足與此，書亦不盡合於所稱，故歷代著錄諸家，次其書於雜史，自屬纂錄之家，便觀覽耳。但卽

其成法，沉思冥索，加以神明變化。……夫史爲記事之書，事萬變而不齊，史文屈曲而適如其事，則必因事命篇，不爲常例所拘，而後能起訖自如，無一言之或遺而或濫也。」又說：「紀事本末，本無深意，而因事命篇，不爲成法，則引而伸之，擴而充之，遂覺體圓用神。」（遺書卷九與邵二雲論修宋史書）他著史的眼光和思想，着重於民族的盛衰和社會的文化，故而贊成以事爲綱的紀事本末的體裁，而不贊成以人物爲重心的紀傳體，和以帝王爲綱領的編年體。雖然袁樞的「紀事本末，不過纂錄小書，亦不盡取以爲史法，而特以義有所近，不得以辭害意也。」（書教下篇）但是能夠「即其成法，沉思冥索，加以神明變化，」而「引而伸之，擴而充之。」師其意而不襲其常例，這豈不是和現代的新史學家所撰通史的體裁，不謀而合麼？他在釋通篇道溯通史名詞的起源說：「梁武帝以遷固而下，斷代爲書，於是上起三皇，下訖梁代，撰爲通史一編，欲以包羅衆史，史籍標通，此濫觴也。」又指出修輯通史的便利和長處說：「通史之修，其使有六：一曰免重複，二曰均類例，三曰便銓記，四曰平是非，五曰去抵牾，六曰詳鄰事。其長有二：一曰具翦裁，二曰立家法。」在那時史家的眼光，只知記載無關民族興替的陳言舊語，像老聃所說的「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的古典，以及着重民間瑣碎的掌故，像斯賓塞所說的「貓貓生子」的時代裏，而他有這種編輯通史的見解，能不說他爲我國空前的史學家麼？而且他對於紀傳編年二種體裁，直截地指出他的短處說：「史以記事者也。紀傳之文，事同而人隔其篇，猶編年之史，事同而年異其卷也。」（章氏遺書卷八史學別錄例議）紀傳和編年的體裁，既有這樣的缺點，所以他主張史家不要在紀傳和編年的兩種體裁裏翻筋斗，而要另編一部理想的通史。他理想中的通史是這樣的：「著述的目標，要能夠『綱紀天人，推明大道，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編纂的方法，要能夠『參百家之短長，聚公私之紀載，旁推曲證，

開見相參，顯微闡幽，折衷至當。』記載的史實，要不落舊套，能夠『詳人之所略，異人之所同，重人之所輕，忽人之所謹，繩墨之所不可得而拘，類例之所不可得而泥，而後微茫矜忽之際，有以獨斷於一心。』才能實現一部『可以參天地而質鬼神，契前修而俟後聖』的理想通史。他對於通史的觀念，可謂明確透闢之至了。他這種主張，既這樣的徹底而有力，爲什麼他卒後至今年，已歷一百四十一年之久，而我國還沒有一部理想的通史呢？原因是通史的性質，不但神明變化，經緯萬端，而且是心知其意，傳諸其人的東西。紀向在通志提要裏說通史的編纂『非學問足以該通，文章足以鎔鑄，則難以成書。故後有作者，率莫敢措意於斯。』換句話說，他死後到現在，沒有大史學家，以致我國的史學，雖經他發揚光大，得以萌芽，後經現代的史學家，着意栽培，發榮滋長，但是還沒開出美麗的花朵，結成堅碩的果子哩。這贊成紀事本末的體裁，主張另編通史，是他對史學上第十一點的貢獻。

(12) 方志的特質和諸志內容的特點

學識對於史學，具有一種天才，他除著成一部精深博大肆外閱中的文史通義外，其著作的成績，完全在他所撰的六種方志——和州志、永清縣志、亳州志、常德府志、荊州府志、湖北通志裏表現出來。和州志實現其理想，至亳州志而大進，追撰湖北通志而愈益精審。他對方志學識見的卓越，體例的允當，都超越過前人，我國方志學的成立，可說是他奠定了基礎的。他方志的特質，計有四點，列舉於下：

(甲) 改造方志的概念打破偏重圖經的成見 我國的方志學，肇端甚早，可是前人都被圖經的概念所困，認爲是一種地理書，和史書無關。就是博學像戴東原，尙且主張修志祇須詳於地理沿革，不當侈言文獻。但是學識竟能力排衆議，改造方志的概念，打破偏重圖經的成見。他在記與戴東原論修志書說：「方志如古

國史，本非地理專門。」又說：「考古固宜詳慎，不得已而勢不兩全，無寧重文獻而輕沿革耳。」又「古蹟非志所重，當附見於輿地之圖，不當自爲專門。」又「修志非示美觀，將求其實用也。時殊勢異，舊志不能兼賅，是以或百年，近或三數十年，須更修也。若云但改沿革，他非所重，則沿革明顯，毋庸考訂之，州縣志可毋庸修矣。」概念擴大，因而倡方志三書的主張說：「凡欲經紀一方之文獻，必立三家之學，仿正史紀傳之體而作志，仿律令典例之體而作掌故，仿文選文苑之體而作文徵，三書相輔而行，缺一不可。」他晚年應舉秋帆的聘請，總鄂志局事，就實現其計劃，勒成湖北通志、湖北掌故、湖北文徵三書。這是他方志特質的第一點。

(乙) 記事宜詳以供國史取材 學誠以爲方志乃周官小史外史之遺，其目的專供國史取材，所以記事應該詳盡。永清縣志士族表序例說：「正史既存大體，而部府州縣之志，以漸加詳焉。所謂行遠自邇，登高自卑。州縣博收，乃所以備正史之約取也。」又說：「志之爲體，當詳於史。」(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一書)這是他方志特質的第二點。

(丙) 方志的材料要廣體法要簡 自來方志的材料很簡，而體法反繁，他主張體法要簡，而材料要廣，在修志十議裏說：「邑志雖小，體例無所不備，考核不厭精詳，折衷務祈盡善，所有應用之書，自省府郡壇諸志而外，如廿二史、三楚文獻錄、一統志、……之屬，但須加意採訪。他若邑紳所撰野乘、私記、文編、稗史、家譜、圖牒之類，凡可資搜討者，亦須出示徵收，博觀約取。」又說修志「有四要：要簡、要嚴、要嚴、要雅。」這是他方志特質的第三點。

(丁) 省志府州縣志體例迥異詳略不同 他雖有方志乃國史所取材的意見，但方志不過是史料，不是把各省通志拼合就可成爲國史的話。卽省志和府州縣志，也因任務和組織的差別，而體例

迥異，詳略不同。換句話說，省志非拼合府州縣志可成，府州縣志也非割裂省志可成。他在方志辨體裏說：「如修統部通志，必集所部府州而成。然統部自有統部志例，非集諸府州志可稱通志，亦非分析統部通志之文，卽可散爲府州志也。諸府之志，又有府志一定義例，既非可以上分通志而成，亦不可以下合州縣志而成。苟通志及府州縣志可以互相分合爲書，則天下亦安用此重見疊出之縱橫爲哉？」這是他方志特質的第四點。

學誠的方志學，既有這樣真異流俗的特質，贊成附和他的人，固然很多，可是對他非難抨擊的人也不少；尤其是擴大方志的概念，要打破偏重圖經的成見的主張，致遭當時樸學大師戴東原的譏評，引起了一番論戰。最有趣的，是戴東原擊了自己新修的汾州府志，對學誠說：「舊志人物門頌，乃首名僧，余欲刪之；而所載事實，卓卓如彼，又不可去，然僧豈可爲人，他志編次人物之中，無識甚矣！余思名僧必居古寺，古寺當歸古蹟，故取名僧事實，歸之古蹟，庸史不解此創例也。」原來東原生平第一部得意傑作，是孟子字義疏證。他學生韋贛於是，所以受孟子排斥揚墨爲無父無君，甚至視爲禽獸的影響很深，致有此種「名僧豈可爲人」的怪論，而向自謂爲創見。學誠史識高超，不爲這種偏狹的思想所束縛，故當場駁他說：「名僧不可以爲人，則彼血肉之軀，非木非石，畢竟是何物耶？筆削之例，至嚴極於春秋，其所誅貶，極於亂臣賊子，亦祇正其名而誅貶之，不聞不以爲人，而書法異於閭首方足之倫也。……以古蹟爲名僧之留戀，而不以人物爲名，則會稽志禹穴，而人物無禹，偃師志湯墓，而人物無湯，曲阜志孔林，而人物無孔子，彼名僧者，何幸而得與禹、湯、孔子同其尊歟？無其識而強作解事，固不如庸俗之猶免於怪妄也。」這樣理直氣壯正義正詞嚴的答復，弄得東原無話可駁，論戰的結果，勝利當然是屬於學誠了。可是學誠對東原特長的樸學，却推崇備至的。

學誠所撰的方志六種，是實行他方志學特質的著述，茲爲易於明瞭諸志內容的特點起見，爰將各志目錄，分別列於下：

(一) 和州志

- (1) 皇言紀
(2) 官師表
(3) 選舉表
(4) 氏族表

先詳制度，後列題名。

每姓推所自出，詳入籍之世代。科甲仕宦爲目。無科甲仕宦，不爲立表。科甲仕宦之族，旁支皆齊民，則及分支之人而止。雖有科甲仕宦而無譜者，闕之。一曰輿地，二曰建置，三曰營汛，四曰水利。

具錄田賦顛末，附採私門著述，官府文移，有關田賦利病者。

(7) 藝文書

部次，條別，治其要刪。

(8) 政略

次比政事，編著功勳。

(9) 列傳
以正史通載，特標列傳；旁推互證，勒爲專家；上裨古史遺文，下備後人採錄。

(10) 闕訪列傳

標名略注，事實難徵，世遠年湮，不可尋訪者歸之。

(11) 前志列傳

歷敘前志，存其規模。

(附) 文徵

修志餘暇，採摭諸體，草創規制，約略以類相從。計奏議二卷，徵述三卷，論著一卷，詩賦二卷，合爲八卷。

(二) 永清縣志(凡六體，共二十五篇)

- (1) 皇言紀 恩澤紀
(2) 職官表 選舉表 士族表

(3) 輿地圖 建置圖 水道圖

(4) 六書(禮、吏、戶、兵、工、刑。)

(5) 政略

(6) 列傳 闕訪 前志

(附) 文徵(奏議、徵實、論說、詩賦各一卷，共四卷。)
(三) 亳州志(此書學誠自認爲得意之作，嘗自比於史中陳范之書——與周永清論文。)

有八物掌故二表，殆爲此書特色，文史通議有亳州志人物表例議上中下三篇，又掌故例議上中下三篇，共計六篇。

(四) 常德府志(二十四篇，見爲畢秋帆制府撰常德府志序。)

(1) 紀二——編年以綜今古之大事；

(2) 考十——分述以識今古之典章；

(3) 表四——年經事緯，以著封建職官選舉人物之名姓；

(4) 略一

(5) 傳七——以識名宦鄉賢忠孝節義之行事；

(附) 文徵七卷——自爲一書，與志相輔而行。

叢談一卷——不入志篇。

(五) 荊州府志(名爲知府崔祖見作，實卓學誠所著，見覆權荊州書及爲畢秋帆制府撰荊州府志序。)

(1) 紀 (2) 表 (3) 考 (4) 傳(附文徵 叢談)

(六) 湖北通志全書(分四大部份)

(1) 通志(七十四篇)

二紀：(1) 皇言紀，(2) 皇朝編年紀。(附前代。)

三圖：(1) 方輿，(2) 沿革，(3) 水道。

五表：(1) 職官，(2) 封建，(3) 選舉，(4) 族望，(5) 人物。

六考：(1) 府縣，(2) 輿地，(3) 食貨，(4) 水

利，(5)藝文，(6)金石。
四政略：(1)經濟，(2)循績，(3)捍禦，(4)師儒。

五十四傳(目多不備載。)

(2)掌故(六十六篇：)

吏科——分四目：官司員額，官司職掌，員缺繁簡，吏典事宜。

戶科——分十九目：賦役，倉庾，漕運，雜稅，牙行等。

禮科——分十三目：祀典，儀注，科場條例等。

兵科——分十二目：將弁員額，各營兵丁技藝額數，武弁例馬等。

刑科——分六目：甲里，編甲圖，囚糧衣食，三流道里表等。

工科——分十二目：城工，塘汛，江防，銅鐵礦廠，硝磺，工料價值表等。

(3)文徵八集

甲集上下——哀錄正史列傳。

乙集上下——哀錄經濟策畫。

丙集上下——哀錄詞章詩賦。

丁集上下——哀錄近人詩詞。

(4)叢談四卷(前人修志，常以此類附於志後，既立三家之學，以著三部之書，然義無可借，不如別著一編，為得所矣。)

一：考據
二：軼事
三：瑣語
四：異聞

上開六種方志的目錄，當然以湖北通志的體例，最為精當。因為向來作志的，祇把「著述」和「著述資料」混為一談，以致如果更簡潔斷制不失著述之體呢？那麼割愛的資料必多；假使要把重要的資料完全保存呢？那全書勢必繁而不當，蕪穢猥濫，見而生厭。斟酌損益，迄無良法。舉誠有見及此，為兼籌並顧起見，所以創方志立三書之議。其通志的一部份，純粹是「詞尚體要」一成家言」的著述，那掌故、文徵兩部份，則專以保存著述所需的重要資料。既有兩書保存資料，故而「純著述體」的通志，可以達到肅括閎深，文極簡潔而沒有遺闕的顧慮。他在方志辨體自述其湖北通志稿著述議例內說：「通志食貨考田賦一門，余取賦役全書布政司總彙之初，登其款數，而採用明人及本朝人所著財賦利病奏議詳揭，及士大夫私門論撰，聯絡為篇，為文不過四五千言，而讀者於十一府州數百年間財賦沿革利弊，洞如觀火；蓋有布政司以總大數，又有議論以明得失，故文簡而事理明也。舊志盡取各府州縣賦役全書，挨次排纂，書盈五六百紙，：閱者連篇累卷，但見賦稅錢穀之數，而數百年利病得失，則茫然無可求。」又說：「志文既攝其綱要，實以議論，以存精華，仍取十一府州六十餘州縣賦役全書鉅帙七十餘冊，總其款目，以為之經；分其細數，以為之緯，縱橫其格，排約為賦役表。不過二卷之書，包括數十百冊，略無遺脫。」這是他編著方志的方法。梁啓超評他的湖北通志稿，譽為「史學獨有千古之作，不獨方志之聖而已。」這話並非溢美。

這方志的特質和諸志內容的特點，是他對史學上第十二點的貢獻。

(未完)



漢魏時代的女性文學

仲玉

一 引論

西漢是辭賦的黃金時代，東漢和魏是五言詩的成立時代，所以女性文學也限於這二種，如果除去了那些偽作。就這種情形看，當時女性所處的地位，比了秦以前還沒有多大兩樣；不過所有作品的真實性，却比秦以前可靠得多了。

秦始皇是個著名的暴君，但他倒不曾壓迫到女性。從漢代多外戚擅權一事看來，當時做皇后或皇太后的女性，她的權力未必會小於居皇帝名義的男子。最不幸的是東漢時代出了一位提倡女教的女聖人班昭，她自己親自做了許多桎梏女性的鐐銬，更自己親自套在自己的手足之上。世界上恐怕再沒有第二個像她這樣愚蠢的人了！但在當時還不曾立即發生影響，只種下一個不幸的種子，貽害了後代的無量數的她的同性們。

除了這個以外，這時的女性作家所常遭的待遇，便是給政府做了聯歡外國的工具，或受別的有勢力的女性的壓迫，或受男性的不情的棄置。本來，文學是苦悶的象徵，沒有她們這種不幸的遭遇，也不會寫出那樣流連哀思的好作品來。所以一方面固是她們的不幸，一方面却是她們的幸運，但究竟我們也不希望她們常在這樣不幸的幸運中！

而且，在當時的社會裏，那幾乎是宣告了女性死刑的女性片面的貞節觀念還沒有確立。一個美麗的寡婦，也會給一個當代唯

一大文學家所追逐；一個嫁過二次生過孩子的婦人，她也給人家和處女一般地尊敬。這是事實，前者為卓文君，後者為蔡琰，她們都是當時希有的女性文壇家。不久以前，不是曾有人在提倡復古嗎？關於女性方面，如果復到像這裏所說那樣的古，那不但社會學家不會笑你是開倒車，即女性們也會俯首無辭，不要說不許她們剪髮，就是叫她們把頭髮挽成一個像那時候的高髻，她們也有什麼不願意！因為她們只要免除死刑，一切都還容易忍受呵！

除去了偽作，漢魏兩代女性作品的數量，比了秦以前也不能算少。即以偽作而論，像胡笳十八拍那樣空前的傑作，也只有替女性增添了不少的光榮，所以在這裏把牠例外的一提。

二 三個賦家

漢魏兩代的女性賦家極少，西漢有班婕妤，東漢有班昭，魏有了甄夫人，恰巧每一代有一人，總算沒有一代完全落空。但看了賦這種體裁不能普遍的運用於女作家的筆下面作品寥寥的情形，那麼賦的本身的價值，也可由此決定牠的一部分了。

班婕妤的名字不詳，婕妤是當時后妃的位名。她是左曹越騎校尉班況的女兒，司空掾班彪的姑母，文學家班固、班昭的姑祖母。成帝即位之初，選入後宮為少使，不久，封為婕妤。後來趙飛燕姊妹得寵，而且很嫉忌她，她很感到前途的可危，遂請求供奉太后於長信宮。成帝死，她做園陵的供奉。死後，即葬於園

中。她的作品，隨書經籍志有集一卷，今存賦二篇，書一篇，詩一首，現在先一談她的賦。

她居長信宮時，危險雖可免除了，但頗感傷於寂寞。本來，世上一切的人取得女性，無論誰都不及皇帝來得容易而且隨便，所以她儘管懷念他，她早已不在他心上。她乃作賦自悼云：

承祖考之遺德兮，何性命之淑靈？登薄軀於宮闈兮，充下陳於後庭。蒙聖皇之渥惠兮，當日月之盛明。揚光烈之翁赫兮，奉降寵於增成。既適幸於非位兮，竊庶幾乎嘉時。每竊寐而竊息兮，申佩離以自思。陳女圖以鏡監兮，顧女史而問詩。悲曷婦之作戒兮，哀喪閔之為郵。美皇英之女虞兮，嗟任似之母周。雖恐願其靡及兮，敢舍心而忘茲！歷年歲而悼懼兮，閔華華之不可。痛陽祿與栢館兮，仍襜褕而離災。豈妾人之殃咎兮，將天命之不可。白日忽已移光兮，遂晚莫而昧幽。猶被覆載之厚德兮，不廢捐於罪郵。奉共養於東宮兮，託長信之末流。共灑掃於帷帳兮，永終死以為期。願歸骨於山足兮，依松柏之餘休。重曰：潛玄宮兮幽以清，應門閉兮禁闔局。華殿塵兮玉階落，中庭萎兮綠草生；廣室陰兮轉暝暗，房櫳虛兮風冷冷；感帷容兮發紅羅，紛綵縵兮絃素聲。神眇眇兮密覩處，君不御兮誰為榮。俯視兮丹墀，思君兮履綦；仰視兮雲屋，雙涕兮橫流；顧左右兮和顏，酌觴兮銷憂。惟人生兮一世，忽一過兮若浮，已獨享兮高明，處生民兮極休。勉虞精兮極樂，與福祿兮無期。綠衣兮白華，自古兮有之。

朱言如說她「輕描淡染，撥就一幅幽怨圖」，我讀了也有這種感覺。這篇賦漢書外戚傳亦收載。其他一篇為擣素賦，也是自寫她的悲怨之思，文長不錄。

班昭一名姬，字惠班，是班婕妤的姪孫女，班彪的女兒，班固的妹妹，曹世叔的夫人，博學有高才。世叔早死，和帝召入宮

中，命為皇后貴人之師，號稱「大家」。兄固作漢書，未成而死，和帝命她續成；漢書的八表、天文志和王莽傳，相傳就是她的手筆。鄧太后臨朝，她頗與聞政事；她的兒子成爲關內侯，官至齊相，也在此時。嘗作女誡七篇，專門在說明三從之道和四德之理。男尊女卑，夫爲妻綱，夫可再娶，婦無二適，這許多大道理，都是這本書的要旨所在。當時曾引起她的妹妹曹豐生作文反對，可惜這篇文章沒有遺傳下來。後漢書說她著有賦、頌、銘、諫、問、注、哀辭、書、論、上疏、遺令共十六篇，子婦丁氏替她編撰成集。隨書經籍志注有班昭集三卷，今僅存賦四篇，序二篇，書三篇。又曾注列女傳，及嘗爲兄固所作幽通賦作注。曾蒙以今本列女傳中陳嬰母及西漢以來十六事，是她所增益。可見她是當時唯一的著述家了。她死時，年已七十餘，皇太后也素服舉哀，使人監護喪事，以示優禮。

她所作的僅存的四篇賦，大雀賦、蟬賦、鵲賦文字皆已不全，完全的只有東征賦。永初七年，她同兒子毅到陳留爲官，東征賦就是寫她這時離別故居的心情和一路上所看見所感到的一切。

惟永初之有七兮，余隨子乎東征。時孟春之吉日兮，撰良辰而將行。乃舉趾而升輿兮，夕子宿乎偃師。遂去故而就新兮，志愴恨而懷悲。明發曙而不寐兮，心遲遲而有遠。酌樽酒以弛念兮，喟抑情而自非。諒不登樓而樓盡兮，得不陳力而相追。且從衆而就列兮，聽天命之所歸。遵通衢之大道兮，求捷徑欲從誰。乃遂往而徂逝兮，聊遊目而遨遊。歷七邑而觀覽兮，遭眾縣之多艱。望河洛之交流兮，看成皋之旌門。既免脫於峻嶮兮，歷滎陽而過武卷。食原武之息足，宿陽武之桑間。涉封邱而踐路兮，慕京師而竊歎。小人性之懷土兮，自書傳而有焉。遂進道而少前兮，得平邱之北邊。入匡郭而追遠兮，念夫子之厄勳。彼貧賤之無道兮，乃困畏乎

聖人。恨容與而久駐兮，忘日夕而將昏。到長垣之境界，察農野之居民。睹蒲城之邱墟兮，生荆棘之榛榛。惕覺寤而顯問兮，想子路之威神。衛人嘉其勇義兮，迄於今而稱云。邈氏在城之東南兮，民亦尙其邱墳。唯令德爲不朽兮，身既歿而名存。惟經典之所美兮，普道德而仁賢。吳札稱多君子兮，其言信而有徵；後衰微而遭患兮，遂陵遲而不興。知性命之在天，由力行而近仁。勳仰高而蹈景兮，盡思想而與人。好正直而不同兮，精誠通於明神。庶靈祇之鑒照兮，祐貞而輔信。亂曰：君子之思，必成文兮。蓋各言志，慕古人蘇。先君行止，則有作兮。雖其不敏，敢不法兮。貴賤貧富，不可求兮。正身履道，以俟時兮。修短之運，愚智同兮。靖恭委命，唯吉凶兮。敬慎無怠，思謙約兮。清靜少欲，師公綽兮。

丁廩夫人的姓氏已無考。丁廩在建安中爲黃門侍郎，曹操曾想把女兒嫁給他的哥哥儀，爲曹丕所阻，所以弟兄倆都歸附於曹植。後來曹丕篡漢自立，命曹植立即就國，且把弟兄倆殺掉。廩的夫人悲痛丈夫的死，乃作寡婦賦以悼。晉人潘岳也寫過寡婦賦，可是同情的想像，總不及躬親的寫照，就文論文，丁夫人這篇，自是較爲優勝。

惟女子之有行，因歷代之祿倫。辭父母而言歸，奉君子之清塵。如懸蘿之附松，似浮萍之托津。何性命之不造，遭世路之險迫？榮華暉其始茂，所持奄其很遺。靜閉門以卻掃，魂孤榮以窮居。刷朱扉以白壁，易女幄以素幃。含悽悼以何訴，抱弱子以自慰。時鬢鬢以東陰，日塵塵以西墜；難敏翼以登樓，雀分散以赴肆。還空牀以下殿，拂衾褥以安寐。想逝者之有憑，因宵夜之剪翳。痛存歿之異路，終窈漠而不至。時荏苒而不留，將遷靈以火行；龍輅於門側，設祖祭於前廊。彼生離其尤難，矧永絕而不傷！自衍恤而在

疾，履寒冬之四節。風蕭蕭而增勁，寒凜凜而彌切；霜淒淒而夜降，冰澆澆而晨結。瞻鬢宇之空虛，悲屏幌之徒設。仰皇天而歎息，腸一日而九結。惟人生於世上，若馳驥之過柵；計先後其幾何，亦同歸於幽冥。

三國魏志載曹丕不但殺了丁廩兄弟二人就算，并且還滅其男口。但讀了賦中『均弱子以自慰』一語，可見曹丕還不至如魏志所載那樣的手段毒辣。可是史缺有節，究竟如何，一時也考查不出了。

三 宮闈詩人

漢高祖劉邦雖然有人說他是個不識字的亭長，但他很能激賞歌曲。他自己也唱過大風歌和鴻鵠歌，又會命他的夫人（當時稱皇帝的妾爲夫人）唐山氏製房中樂。大風歌、鴻鵠歌和房中樂都是楚聲，漢書禮樂志也說：『高祖樂楚聲。』所以漢代的宮闈文學，全被所謂楚聲所籠繞。

唐山夫人不詳其名，唐山是她的姓，她的生平也不詳。她的房中樂亦名安世房中歌，共十七章，爲房中宴饗時所用的樂曲，也就是後來所謂的樂府。今錄牠的最前五章於後：

大孝備矣，休德昭清。高張四縣，樂充宮庭。芬樹羽林，雲景杳冥。金支秀華，庶旒翠旌。

七始華始，肅倡和聲。神來宴娛，庶幾是聽。粥粥音送，細齊人情。忽乘青玄，熙事備成。清思助勳，經緯冥冥。

我定歷數，人告其心。政身齋戒，施教甲申。乃立祖廟，敬明尊親。大夫參熙，四極爰轉。

王侯秉德，其鄰翼翼，頤明昭式。清明邕矣，皇帝孝德。竟全大功，撫安四極。

海內有茲，紛亂東北。詔撫戎師，武臣承德。行樂交

逆，簪勺羣慝。肅爲濟哉，蓋定燕國。

戚夫人的名也不詳，她也是高祖的夫人。高祖到定陶時，得了她帶回去，生趙主如意。她屢次請高祖立如意做太子，沒有如願。所以等到高祖一死，呂后立刻把她囚在永巷中，髡削衣絳（當時罪人服絳），命她舂米。她作歌道：

子爲王，母爲虜。終日春薄暮，常與死爲伍。相隔三千里，當使誰告汝！

呂后聽得大怒道：「你想叫兒子來壓我嗎？」遂召趙主來都，把他殺了。又斷戚夫人手足，割耳挖眼，迫她喝下啞藥，把她放在廁中，叫做「人齒」。世上女性因妬而對待她的同性的手段，恐怕沒有比這個再惡辣的了！

華容夫人是武帝第四子燕王旦的夫人。武帝死後，且以年長反不得嗣位，乃與姊蓋長公主左將軍上官桀等陰謀廢立。不意事情洩露，他憂憤異常，置酒大會賓客，抗聲作歌道：「歸空城兮，狗不吠，雞不鳴！橫術何廣廣兮，固知國中之無人！」夫人亦悲而起舞，續歌道：

髮紛紛兮冥渠，骨籍籍兮亡居。母求死子兮妻求死夫。徘徊兩渠間兮，君子獨安居！

在坐的人皆哭泣。且遂自殺，夫人和其他跟他自殺的多至二十餘人。

班婕妤的生平已見前。她著有團扇詩（亦名怨詩）一首，被載於文選和玉台新詠。可是因爲在她的姪孫班固的漢書裏沒有提到她曾作過詩，所以清人崔述的考信錄提要裏說：「班婕妤有團扇詩，……班固不知也，而梁蕭統知之。故漢書不載其一字，而其詩載於昭明文選中也！」這話真俏皮挖苦到極點了。

班婕妤的情敵趙飛燕，西京雜記裏曾載她的琴歌歸風送遠操一首。西京雜記雖爲晉人葛洪所造的偽書，但那首詩却很有楚風，不像出於晉人手筆。飛燕爲長安民家女，初拜婕妤，後立爲

后，她的妹妹合德爲昭儀，都得成帝的寵愛。但她的性情很嫉妒，自己不生兒子，却常把宮人的胎打掉，或把宮人已生的兒子弄死，以致後來成帝死後無嗣。成帝死，她也被迫自殺。那首琴歌是：

涼風起兮天墮霜。懷君子兮涉難忘。感君子兮多慨慷！

唐夫人是東漢廢帝弘農王辯的妃子。辯爲董卓所廢而毒死，她歸潁川母家。父親司徒太守瑁欲把她改嫁，她總不願。李傕之亂，催至關東，辯爲所迫。後爲尙書賈詡所知，告之獻帝，帝大爲感悲，遂迎她居園中，拜爲弘農王妃。當弘農王被迫服毒的那天，置酒與宮人痛飲作別，他自歌一闕後，又令夫人起舞。她乃抗袖悲歌道：

皇天崩兮后土頽！身爲帝兮命天摧！死生異路兮從此乖！奈何榮獨兮心中哀！

前面所述的幾個宮闈詩人，她們的作品，除了團扇歌和歸風送遠操外，前後漢書都收載，所以大概全是真作。但團扇歌爲五言詩，在前此和同時都未有過；況已經今人考出五言詩的成立時期，至早要在東漢之初，那麼屬於僞作是無可疑的了。

魏代的宮闈詩人有甄皇后。她是中山無極人，嫁爲袁紹次子熙的妻。曹操破紹，曹丕私納爲夫人。丕自立爲帝，封爲后。但她和她的小叔子植有一段至今還秘密着的關係，所以後來爲郭后所譖而賜死。玉台新詠載有她的塘上行一首，而另外一種本子却作魏武帝（即曹操）作，不知究竟那一本對。但是我們一去考索曹植洛神賦的背景，再取這首詩來對照，那麼即便不是她自作，也可決其爲她而作，決不會出於曹操之手。

蒲生我池中，綠葉何離離。豈無兼葭艾，與君生別離。

念君去我時，獨愁常苦悲。想見君顏色，感結傷心脾。念君常苦悲，夜夜不能寐。莫以賢豪故，棄捐素所愛；莫以魚肉賤，棄捐怨與雍；莫以麻桑賤，棄捐管與蒯。倍思君苦枯，

厥船常苦沒，教君安息定，懷莫致倉卒。與君一別離，何時復相對？出亦復苦愁，入亦復苦愁。邊地多悲風，樹木何椹樗？從軍致獨樂，延年壽千秋。

四 出塞詩人

匈奴是漢代政府的一個勁敵。在漢初，牠的勢焰非常之高，連睥睨一世的高祖也奈何牠不得。後來武帝用全副力量和他對壘，爲了要用遠交近攻的策略，去和烏孫結交。烏孫王昆彌趁此機會，獻馬千匹，願尚漢公主。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却犧牲了我們一位女性詩人劉細君。

細君爲江都王劉建之女。昆彌來求婚，武帝封她爲公主，把她嫁到烏孫去。昆彌得了她，封爲右夫人。她是生長在宮庭裏一個嬌女，不用說，住的是高樓大廈，吃的是山珍海味，喝的是玉液瓊漿。可是在烏孫的生活却截然不同了，住的是四圍都是沙漠的氈幕，吃的是半生不熟的獸肉，喝的是腥臊濁臭的乳酪，更加之以言語不通，人情殊異，她真痛苦極了。她在這時曾經悲哀地唱道：

吾家嫁我今天一方，遠托異國兮烏孫王。穹廡爲室兮氈爲牆，以肉爲食兮酪爲漿。常思漢王兮心內傷，願爲黃鵠兮歸故鄉。

此詩載漢書西域傳，當爲真作。此時烏孫國王自傷年老，便要依照國俗，把她給他的孫子岑陔爲妻。她不肯，上書報告漢王，漢王叫她服從國俗。從此以後，歷史上遂沒有關於她的記載了。

在政府方面，雖然犧牲了一個公主，但在策略上却收了極大的效果。因爲烏孫時常幫同中國攻打匈奴，最后，匈奴竟至裂爲兩國。宣帝以後，匈奴內亂，呼韓邪單于（漢語爲皇帝）得了漢的幫助，統一內部，遂歸附於漢。元帝時，他也學了烏孫的榜樣，

入朝請求美人爲閼氏（漢語爲皇后）。

那時有宮女王嬙，字昭君，是齊國王穰的女兒。入宮后，因爲不肯行賄給畫工，畫工把她畫得很醜，以致不得召幸。這次呼韓邪來求美人，元帝便命賜以宮女五人，她自請入選。隨行，元帝見她美貌異常，非常懊恨，但又不便失信外國，未能收回成命。她到匈奴後，同劉細君一樣，過不慣那異域的生活，也痛苦異常。她也作詩自悲道：

秋木萋萋，其葉萎黃。有鳥處山，集於苞桑。養育毛羽，形容生光。既得升雲，上游曲房。離宮絕讟，身體摧殘。志念抑沉，不得頡頏。雖得委食，心有回徨。我獨伊何，來往變常。翩翩之鸞，滅集西光。高山峨峨，河水泱泱。父兮母兮，道里悠長。嗚呼哀哉，憂心惻傷！

她又把畫工索賄的事，寫信告知元帝，且託元帝照顧她的父弟。元帝得書，專治畫工，當時名畫家毛延壽等，都同日棄市。她在匈奴頗爲呼韓邪所愛，號爲寧胡閼氏，生一子。呼韓邪死，前閼氏子雕陶莫基繼爲單于，依照國俗，繼娶他的後母，她不得已從命，又生二女。以上係據今本漢書匈奴傳和西京雜記所載。樂府解題和樂府詩集引漢書匈奴傳都作後單于娶她，她飲藥而死，不知何故和今本漢書不同。

劉細君和王昭君的悲哀故事的影像還沒有在當時人們的心頭消滅，又產生了一幕比她兩人更慘痛的悲劇。時代是在東漢之末，主人翁是著名的女性文學家蔡琰。

蔡琰字文姬，一字昭姬，陳留人。父親蔡邕，也是位當時著名的文學家。她稟有她父親的遺傳性，博學有才，深通音律。初嫁河東人衛仲道，早寡，無子。興平中，中國大亂，她爲胡騎虜至南匈奴。左賢王以爲妾，頗寵愛，相處十二年，生有二子。後來曹操念她的父親沒有後嗣，乃遣人用金贖贖她回來。可是她這時已是二個孩子的母親，她這時所感到的不是異國的痛苦和寂寞

，而是母子分離的哀愁。劉細君欲歸不得歸，她這時不欲歸而不得不歸，世上的事竟至這樣的扞格與矛盾！歸漢後，曹操把她再嫁爲董祀妻，夫妻也很和好。她於是追憶離亂，作悲憤詩二首，一爲五言，一爲七言，皆載於後漢書列女傳。但後來經過宋人蘇軾、清人閻若璩等的考據，說是出於晉人的偽造。這二首詩寫當時的離亂情形，她從匈奴中別歸時的戀戀不捨之情，都能體貼入微，雖出於僞，自是佳作。今錄其五言全首於後：

漢季失權柄，董卓亂天常。志欲圖篡弑，先害諸賢良；逼迫遷舊邦，擁主以自強。海內興義師，欲共討不祥。卓乘來東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彫弱，來具皆胡光；獵野圍城邑，所向悉破亡；斬截無孑遺，尸骸相拒撐。馬邊懸人頭，馬後縛婦女；長驅西入關，迢路險且阻。還顧邈冥冥，肝脾爲爛腐。所略有萬計，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語；失意幾微間，輒言斃降虜。要當以停刃，我曹不活汝。豈復惜性命，不堪其詈罵；或便加捶楚，毒痛參并下；且則號泣行，夜則悲吟坐；欲死不能得，欲生無一可！彼蒼者何辜，乃遭此厄禍！邊荒與華異，人俗少義理。處所得霜雪，胡風春夏起。翻翻吹我衣，蕭蕭入吾耳。感時念父母，哀歎無窮已。有客從外來，聞之潑歡喜。迎問其消息，輒復非鄉里。邂逅微時願，骨肉來迎已。已得自解免，當復乘兒子。天屬綴人心，念別無會期。存亡永乖隔，不忍與之辭。兒前抱我頸，問母欲何之？「人言母當去，豈復有還時。阿母當仁憫，今何更不慈。我尚未成人，奈何不顧思？」見此崩五內，恍惚生狂癡。號泣手撫摩，當發復回疑。兼有同時輩，相送告離別。羸我獨得歸，哀吟聲摧裂。馬爲立踟躕，車爲不轉轍。觀者皆歎歎，行路亦嗚咽。去去割情戀，遑征日遐邁。悠悠三千里，何時復交會。念我出腹子，胸臆爲摧敗。既至家人盡，又復無中外。城郭爲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

不知誰，從橫覆覆蓋。出門無人聲，豺狼號且吠。榮榮對孤景，怛唳糜肝肺。登高遠眺望，魂神復忽逝。奄若壽命盡，旁人相寬大。爲復強視息，雖生何聊賴！託命於新人，竭心自動厲。流離成鄙賤，常恐復捐廢。人生幾何時，懷憂終年歲。

除了悲憤詩外，著名的胡笳十八拍，相傳也是她所作。樂府詩集引琴集云：「大胡笳十八拍，小胡笳十八拍，並蔡琰所作。」但據唐人劉商胡笳曲序，以爲十八拍乃董生所作。明人如鍾惺等輩，亦皆指爲僞作。梁乙真以其辭句情調間時常有異族色彩，以爲係她居胡十二年所受彼國風俗習慣感染所致，故不認僞作之說。但我們讀了第十八拍中「胡笳本自出胡中」，「是知絲竹微妙今均造化之功」，「哀樂各隨人心分有變則通」等句，明明是第三者的口氣。即欲強認爲真作，也沒有什麼理由可據呢！隋書經籍志有蔡文姬集一卷，今亦不傳。

五 徐淑與僞作

漢魏兩代的女性文學作品，除去前述以外，祇賸徐淑一人所作，沒有人發生過真僞的疑問。其他如虞姬歌，蘇武妻答夫詩，卓文君白頭吟，羅敷陌上桑，蘇伯玉妻聲中詩，王宋雜詩二首，孟珠陽春歌三首，或原作已失傳而以他人所作替代，或本爲他人所作的敘事詩而妄以詩中主人翁爲其作者，或出於小說中而即爲作小說者所自撰，沒有一首是真作。

徐淑爲桓帝時隴西人上郡掾秦嘉的夫人。嘉到郡任職，她因病不能同往。但和他二人間的愛情是極濃厚的，臨別時，他作詩贈她。別後，又常常寫信給她，又贈給她許多她所歡喜的東西。隋志注有徐淑集一卷，今僅存她答他的詩一首及書二通。詩云：

妾身兮不令，嬰疾兮來歸。沈滯兮家門，歷時兮不差。

瞻廢兮侍親，情敬兮有違。君兮今逢命，迢遞兮京師。悠悠兮離別，無因兮敘懷。瞻廢兮踴躍，佇立兮徘徊。思君兮感結，夢想兮容輝。君兮今引邁，我去兮日乖。恨無兮羽翼，高飛兮相追。長吟兮永嘆，淚下兮沾衣。

後來又入洛，官黃門郎，嘉病卒於津鄉亭。她這時年紀尚青，兄弟勸她再嫁，她不肯，不久也去世。以上係據玉台新詠、北堂書鈔、太平御覽引杜預女記等書所載。梁人鍾嶸詩品說：「夫婦事既可傷，文亦慘怨。」慘怨二字，在當時可說是徐淑詩所獨有的風格了。

盧姬是楚霸王項羽的侍妾。項羽被漢兵所圍，自知大事已去，但頗戀戀於他的名馬騶，和美貌的她，乃慷慨作「力拔山兮氣蓋世」之歌。末句云：「虞兮虞兮奈若何！」讀史至此，誰不替他悲痛！接着，史記項羽本紀祇云「美人之和之，泣數行下」，沒有說到她也曾作歌。今傳她的和歌五言四句，因學紀開云，出陸賈楚漢春秋。陸賈漢初人，如非僞書，其詩或可信為真。但五言詩的產生，據今人考據，最早須在東漢之初；至於這樣絕句式的五言，連東漢時也不曾有過，那麼又似乎是僞作可以無疑了。蘇武妻答夫詩亦是五言，不為玉台新詠文選等書所收，其人事亦為正史所不載。這首詩的作風雖與蘇武所作諸詩風格相似，但蘇武詩已經今人完全為僞作，那麼她的詩當然是僞中的僞了。大概因為蘇武離鄉背井居匈奴十九年一事，頗為後世文人學士所感歎。所以僞造了他自己作的詩，又僞造他夫人的詩，用來陪襯出他的遠離祖國的悲痛。

卓文君為臨邛人，父親是蜀中有名的富翁。她生來容色姣好，肌膚柔滑如脂，為人放誕風流，好音樂。年十七，即寡居。其時大賦家司馬相如浪游失音回來，從臨邛令王吉之計，以琴心挑動她，她遂於夜間私奔，同他還居成都。後來因她過不慣貧苦生活，又以計賺得她父親分給她的許多財產。不久，相如為武帝

所賞識，做了大官，想要茂陵女的妾。她知道這了，作白頭吟以自絕。事見史記司馬相如列傳，惟娶茂陵女及作白頭吟事則看西京雜記。今傳「皚如山上雪」五言十六句一詩，許多選集中都指為她所作。但玉台新詠把此詩列入古樂府六首之中，不題作者，且不名白頭吟。宋書和樂府詩集雜題作白頭吟，但亦僅云「古辭」，不云文君作。况篇末「何用鑿刀為」一語，似一個已嫁女子因丈夫將別娶富女人而言，文君本富女人，用之為不當。而且全首為五言，更證之以五言詩產生的時代，自是屬於僞作。托名文君的作品，尚有司馬相如和蘇武與相如書二篇，細玩語氣，亦當是出於六朝人之手。

羅敷為邯鄲人，姓秦氏，千乘王仁妻。仁後為趙十家令，她採桑陌上，為趙王所見，欲奪之歸。她乃彈箏作陌上桑歌，盛誇其夫之容態與官爵，趙王乃止。事見崔豹古今注。陌上桑歌亦通體為五言，就詩的內容而言，亦僅云君而不及趙王，可見前說的不確。但她是首很好的敘事詩，寫羅敷夫婦的服裝和秦人為她而顛倒，都恰到好處。但無論怎樣，如說是羅敷自作，那只有不會讀過書的人或許會相信，在我們是不會輕易附和的。

蘇伯玉妻繁中詩為三言七言句錯雜而成，樂府解題及原本玉台新詠皆認為傳玄作。今本玉台新詠則題蘇伯玉妻作，原注謂失其姓氏，而編排在傅玄擬四愁詩的後面。大約今本偶然脫落了作者姓名，因詩中有「姓者蘇，字伯玉」字樣，而全詩語氣，又似出於一個思婦之口，所以就隨便題上蘇伯玉妻這個名字。原注更

依據詩中所敘。述她作詩的動機道：『伯玉被使在蜀，久而不歸，其妻居長安思念之，因作此詩。』以實其事。傅玄作此詩，或爲敘民間故事，或爲一時遊戲，今卽照詩意捏造出她作詩的動機，那恐怕自來做詩沒有這種笨法啊！

王宋爲漢末人，玉台新詠載她所作雜詩二首，并有序云：『王宋者，平虜將軍劉勳妻也。入門二十餘年後，勳悅山陽司馬氏女，以宋無子出之。還，於道中作詩二首。』但二首中的第一首，蘇文類聚作魏文帝代劉勳出妻王氏作；第二首辭意與第一首相似，那麼雖不敢說也是魏文帝所作，但非她所作，十九可以決定。

樂府詩集有丹陽孟珠歌十首，古今樂錄云：『孟珠十曲：二曲倚歌；八曲舞十六人，梁八人。』玉台新詠選載八曲的第三首，亦名丹陽孟珠歌，皆不題作者。但在明清許多選輯的女性詩歌總集中，將十首中首句作『陽春二三月』的二首，及其他一首，改題爲陽春歌，而以作者爲魏丹陽人孟珠。這種作僞方法，顯而易見，不須多辯。而且就詩的風格言，決不會產生於晉人子夜歌之前。以孟珠爲魏人，更不知何所據而云然。

本節所述，除了徐淑之外，全在辯別僞作。這許多僞作，雖大半已經前人辯證過，但所辯大都散見各種不常見的書中，我們一時無從彙集起來研究。所以單就各種常見的書本來研究，那麼十九都不別真僞，我們很易受牠們欺騙。本節的辯別雖尙嫌不很詳細，然真僞分明，由此可以不致再上前人的當了。

晚報之先鋒

時代之前驅

京

南

晚報

時代

電訊
副刊
刊
永

言論
公正
特稿
豐富

四時出版

每日下午

電話二二五九

社址
朱鷄
雀巢
路井

電話二二五九

宿舍
白祥
下場
路里



唐女冠魚玄機事蹟考證

楊劍花

中國文學史問題之一

一 魚玄機的小史

詩的種子播於三百篇，經過長時間的灌溉和培植，到了三唐就放出她那燦爛文采的鮮花來。出色的詩人差不多有幾十家，正像蒼穹里大放光芒的無數明星，真可說是詩的黃金時代，那時候女性當中也有不少可以詩傳的人，裏面最奇特而又最值得人們注意的，要推花國——妓女裏的薛濤、女冠裏的魚玄機，她們都能以香豔悲惻的文藝來博得羣衆情調的共鳴，尤其是以玄機的「怨紅」、「悲綠」、「悲涼」、「淒楚」、「有情」、「無價」的詞句而不受時代的揚棄和淘汰。

玄機女士，字幼微，長安人，出身良家女子，喜讀書，有才思，嫁人作妾，後來她的良人對她的愛情淡薄了；她也恨那塵世的惡濁而即遁入空門，在咸宜觀裏披髮作道士，瞿中溶咏女士的詞裏說：『詩派三唐啓大局，萬首百家選不足，何人珍重女郎詩，梨棗熏香奉金粟！女郎傳是長安人，生長良家顏如玉！佩鯉舉欽姓氏香，游龍伴倩鸞膠續，金樓歌殘學步虛，餐霞清借長生籙。……』補闕郎猶羞玉貌，咸宜觀自勝羅幃……照上面話看來，就可以知道她的小字，作妾的經過，和學道的地方了。

她生平所結識的盡是些當時的一派名流詩人。培翁雖說是她的主子，可是月下花前，總免不拉顧影自憐的心事，後來她因妬情答殺侍婢名叫綠綉的，——見南部新書，坐罪死，她那時不過三十幾歲，中溶的詩裏說得很清楚，云：『無端高髻拂娥眉，手

斫桃花心太毒；療妒無妨國有刑，黃金不許紅顏贖，……薄命都緣不近情，從來爭寵反招辱，荷學週文蘇若蘭，色衰奚至遭刑酷！』這都可以算是她的史詩。但她生平失戀和別戀的事跡很多，現在筆者把它分做兩個時期：（甲）在披髮以前，和李億發生的關係；既披髮以後，和李郢、溫飛卿、及其他的關係，敘述在下面。

二 玄機和李億的關係

女士一性性情豪放，滿腔儲着熱血，所以情感是誠摯的。當她和李億過那兩性調和的生活以前，一定有一樁失意難堪的歷史，因所戀者，已經失戀，正懷着滿腔幽鬱，沒處發洩，在無意中偶爾得到一個隣居作伴侶，這是多麼痛快的事啊！我們試看她的『贈隣女』一詩，就可明白：

羞日遲羅袖，愁春懶起粧；易求無價寶，難得有情郎！
枕上潛垂淚，花間暗斷腸；自能窺宋玉，何必恨王昌？

意思是說無價寶易求，有情有意之心上人却很難得，所以月下花前，不免淚垂腸斷。正在那寂寞無聊，淒涼到了萬分的當兒，忽然獲得一位意外情郎，像宋玉那模樣的人兒，又何必去恨王昌那般的寡情人呢？她的給『西隣新居兼吃酒』一詩，便是更進一層的表情：

一首詩來百度吟，新情字字又生金；西看已有登垣意，遠望能無化石心？

河漢期除空極目，瀟湘夢斷罷調琴；况逢寒節添鄉思，寂夜佳醪莫獨斟！

三 西隣女索引

玄機自從得了西隣女之後，幾乎欣喜得要發狂，所以她竟爾高唱那「易求無價寶，難得有情郎；自能窺宋玉，何必恨王昌」！甚至得了西隣女的片紙雙字，翻吟百餘回，並進一步的說明：「西看已有登垣意，遠望能無化石心」，和「瀟湘夢斷罷調琴，寂夜佳醪莫獨斟」，這一類的思慕話來；但筆者要問，西隣女究竟是誰？在未解釋以前，讀者當然是很懷疑的，就是前人也曾經懷疑過。清道光時隨道居十陳文述就這麼說：「遮羅裏洩香塵，潯淚花間感舊春！解得有情勝無價，不知隣女是何人？」

我們要曉得詩人在她那事未成功以前，或者必須秘密着的情事，她必須找出旁的事物來影射，它的真面目是不肯輕易給他人知道的。當玄機闖意於她的情人還沒有達到目的時，她豈肯貿然將那人的真姓名給人家知曉呢？所以玄機也逃不出這種成了詩文壇上不可超越的定律，就用西隣女來代表那深刻在她心坎的對象。這個對象是誰？就是未披髮以前的主人翁李儋員外。吾們翻看「才調表」裏贈隣女一詩，字句是一樣，題目却是寄李儋員外，便可知道她所說的西隣女却是李補闕。

四 兩性熱情的表現

筆者何以肯斷定她未和李補闕相識以前有失戀的事跡呢？祇須看她那首自負不凡顧影自憐的「賣殘牡丹」詩，便可以明白一些了。

臨風輿嘆落花頻，芳香漚消又一春；應爲價高人不問，却緣香甚蝶難親。

紅英只稱生宮裏，翠葉那堪染露塵；及至移根上林苑，王孫

方恨買無因。

這正是失戀者的一節自怨自艾的話，人們當失意時瞧見滿院的落花飄零，因而臨風輿嘆自己的身世，正如花一般地被東風吹打得可憐，祇好聊以自解道：「應爲價高人不問，却緣香甚蝶難親」了，後一段又自負不凡地說：「紅英只稱生宮裏，翠葉那堪染露塵」，就是說我這花般的美麗，天般的高才，祇有識者才許匹配，又豈肯下嫁於無識的凡夫，這時候是不會有認識我的，一經到了我得意的時候，一輩無聊的游子便要悔恨當初不識人了。後來她結識了李儋，從前失意的秋懷反激增了她的熱情的高度，她的「迎李員外」詩和「寓言」詩說：

今日喜時聞喜雀，昨宵燈下拜燈花；焚香出戶迎潘岳，不羨牽牛織女家！

紅桃處處青色，碧柳家家月明；新樓粧上待夜，閨中獨坐含情。

芙蓉月下魚戰，鸚鵡天邊雀聲；人世悲歡一夢，如何得作雙成！

可見女士和李補闕變成之後，情濃於水，好合無間，爭奈月不常圓，會少離多，她的「送別」詩兩首云：

秦樓幾夜憶心期，不料仙郎有別離！睡覺莫言雲去處，殘燈一盞野蛾飛。

水柔逐器知難定，雲出無心肯再歸；惆悵春風楚江春，鴛鴦一隻失牽飛！

一和江陵愁望寄子安」云：

楓葉千枝復萬枝，江淹橋映暮帆遲；憶君心似西江水，日夜東流無歇時！

「閨怨」云：

臨無盈手泣斜暉，聞道隣家夫婿歸；別日南鴻纔北去，今朝北雁又南飛。

春來秋去相思在，秋去春來信音稀；扇閉柴門秋不到，砧聲何事透羅幃？

真是無限嬌情，盈盈欲滴了！她的情寄李補闕和春情寄子安，都是表情最深刻的作品。

山路欹斜石磴危，不愁行苦苦相思；冰銷遠壑憐清韻，雪迴寒峯相玉姿。

莫聽凡歌奉病酒，休招閑客夜貪棋；如松匪石盟長在，比翼連衾會肯遲。

雖恨獨行冬盡日，終朝相見月圓時！別君何物堪轉贈，淚落晴光一首詩！

到這時候她倆的愛情，與從前「江南江北愁」，相思和憶空吟」，雙方熱戀的情形可不同了，情感的色素，已經由鮮紅漸漸地變做灰色了！

五 失戀的哀鳴

前詩叫他「休招閑客，莫聽凡韻」那必定是員外在外別有所戀，她即以詩酬他，還望他保守從前的盟約，如松長在，如石不轉，始終不渝。此際雖然孤燈獨守，仍希望有相見的一日，又寄給子安：「聚散已悲重不定，恩情須學水長流！」這是感情裂痕中流出來的極沉痛的話。她的「打毡」詩便是她倆的恩情不到頭的憤語：

擊圓淨滑一星流，月杖爭敲未擬休；無滯礙時從撥弄，有遮欄處任鈞留。

不辭宛轉長隨手，却恐相將不到頭，畢竟入門應始了，願君一爭最前籌！

後來果然美滿的恩情終於破裂了。李補闕竟和她長期的不見面，表示着漸有拋棄她的意味。

雖然心尚不死，情難捨割，終究成了片面的熱忱。情絲的彼

端已經從對方的手裏毫不遲疑地拋却了。在此萬分痛苦凄切悲憤的當兒，她不得不想出善後的辦法——後半世的棲身所在。這種被人吐棄的婦人，除掉自盡之外只有一條很孤寂的道路可走，那就是披髮入空門了。所以她的「暮春卽事」詩說：

深巷窮門少侶儔，沉郎唯有夢中留；香飄羅綺離家席，風送歌聲何處樓？

街近鼓鼙喧曉睡，庭間雀鳥亂春愁；安能追逐逐人間事，萬里身同不繫舟。

沉郎既已不知此時在誰家羅綺席上，陶醉着美人的清歌和令人欲醉的脂粉香，丟得自己孤零零地，我怎能迫逐着人世間的事，不脫身遠去做那萬里的不繫舟呢？結果，她便毅然決然地離開那囚人的牢獄，跑到咸宜觀裏披髮爲道士，過那翻殘頌葉度修來世的生活。

六 咸宜觀裏的生活

她一溜烟似地跑到了咸宜觀，打破了囚籠，洗掉了悶愁，恢復了原來的自由，閑散舒適得了不得。吾們祇要一看她披髮以後的作品，就可見一斑了：

移得仙居此地來，花叢自偏不曾栽；庭前亞樹張衣桁，坐上新泉從酒杯。

軒檻暗傳深竹徑，綺羅長擁亂簪堆；閒乘畫舫吟明月，信任輕風吹却回。

——夏日山居雜詩。

閑散身無事，風光獨自游；斷雲江上日，解纜海中舟。琴弄蕭梁寺，詩吟庾信樓；囊篋堪作伴，片石好爲儔。

燕雀徒爲貴，金銀志不求；滿杯春酒綠，對月夜琴幽。透砌澄清沼，抽簪映細流；臥床書冊遍，半醉起梳頭。

——導懷詩四首。

上面四首五絕是她進了咸宜觀的「導懷」之什，說得多麼透澈痛快，離開了樊籠之後，好像天上斷雲的月兒，海中不繫的舟兒；有着叢篁作伴，片石爲友；好笑世間多少愚婦，祇貪圖目前的榮華富貴，珠翠滿頭，而不去謀取人生的真諦啊！

七 思凡的背景

玄機女士既脫離了苦海，度那青燈黃卷的生活；究竟她還在青春時代，性的要求正在蓬勃着，有時細感覺到生活的枯燥，既乏味，又苦悶。人生過程中所必須經歷的途徑，終究是不能超越的。或者運用違反人道的法去抑制和毀滅。可是環境的引誘，生理的需求，尤其是一個富於情感的青年女子，而不去隨着時期——青春的性的要求，去走那真正的人生的道路。她在咸宜觀裏過了不久，就感覺着解決人的生活的迫切，所以有一「愁思」一首詩說：

落葉紛紛暮雨和，朱絲獨撫自清歌；
效情休恨無心友，養性氣拋苦海波。

長者車音門外有，道我書卷枕前多；
布衣終作雲霄客，綠水青山一時過。

自嘆多情是足愁，况當風月滿庭秋；
洞房偏與更聲近，夜夜燈前欲白頭！

她在那寂寞無聊的時候，獨撫朱絲，獨自清歌，無人唱和，就不得不懷恨着寡情的朋友；但，詩中却聊以自解的叫自己把胸懷放寬些，拋却苦海以養性，雖然如此，不過那外來的車音，又撥動了她的平靜的心弦，本想不再去愛他；並且經驗過了幾次的打擊，知道「多情即是多愁」，明知「愛」進了心房，「愁」一定也跟着來了。「愛」既跨進了心房的門，又豈忍把它推開去，而那驚人又清幽的更聲，偏偏和洞房相近，真叫人奈何不得，夜夜燭前欲白頭啊！不久她又有一首「感懷寄人」詩，就更說

得透澈了。詩云：

恨寄朱弦上，含情意不任；
早知雲雨會，未起蘭蕙心。

灼灼桃兼李，無妨國十尋；
蒼蒼松與桂，仍羨世人□？
（註二）

月色苦階淨，歌聲竹院深；
門前紅葉地，不掃待知音。

到這地步玄機實在不能再支持下去了，朱弦也不能寫恨，就是蒼蒼之松與桂，仍然在羨慕世人的情緒，我何以清高自許，而毀滅人底天性呢！桃和李正在灼灼其華的時候，國士無妨來鑿毀，來攀折！在那月色朦朧之下，恰是「待月西廂下，迎風戶半開，拂牆花影動，疑是玉人來」的情況。戀人既可以來去無礙，而且竹院深邃，情歌唱和，局外人也不會知曉的。這首詩寫得何等清醒，而有意味可尋。吾們再看她的「酬李郭夏日釣魚回見示」詩，就更清楚了。

住處雖同巷，經年不一過，
清詞勸衛女，香桂折新柯；
道性欺冰雪，禪心笑綺羅；
跡登霄下漢，無始接烟波。

這明明是她有甚麼秘密舉動，被和她同巷居住的詩人李郭調知了。李郭就藉「釣魚回見示」詩的機會，用理學夫子的口吻勸她，她自辯的說：「我和你雖居處同巷，你一年之中，從未來過一次，你竟因場屋得意，公然以揣度之辭來規勸我，未免不當。我是道性可以欺冰雪，做王侯的，又以「愛好綺羅」爲非的人；不過你的功名青雲何路，正似躑躅登霄漢之上？吾們途隔寒泥，不能接近，祇得嘔嘆着無緣接談吧了！意思在說：爾我不相往來，用不着來管我啊！

（註一）：感懷寄人詩中「仍羨世人」句，下缺，疑是「情」字。

八 女冠和溫飛卿的關係

玄機既感受着生理上的性的要求，和環境的壓迫，琴也懶得去撫，經也懶得去唸；專門守着門前一片紅葉地，不去掃除待知音了。李郭那時是以身份自高，不去見她，祇有溫柔風流的溫飛

卿是願意和她來往的。在未談他們的關係之前，筆者來介紹飛卿的歷略：溫氏本名岐，字飛卿，太原人，少敏悟，工詞章小賦，與李商隱——義山（開成二年進士，即蘇雪林女士所稱唐代的風流詩人）齊名。世稱溫李，作賦八叉手而成，時號溫八叉，然以作詩不得志，貶力城尉，旋卒。當他和女冠魚玄機發生戀愛時，他的好朋友段成式曾有詩嘲飛卿云：

醉袂幾侵魚子榻，飄纓長留鳳凰釵，知君欲作閑情賦，應願將身作錦鞵。

——唐人萬首絕句。

這是明明白白風嘲飛卿和魚子——魚子榻，（雙關語，）有染，如果飛卿有意寫閑情賦，定願意將自己的身子化作錦鞵——優婆塞所穿的尼鞋，時時刻刻不忍離開她。當時飛卿是很憐惜她的，因憐才生愛。他的「瑤瑟怨」，筆者以為是為她作的，一片情情的誠信，溢於言外，他說：

冰簟銀牀夢不成，碧天如水夜雲輕；雁聲遠過瀟湘去，十二樓中月自明！

女冠也有一首「冬夜寄溫飛卿」的詩說：

苦思搜詩得下吟，不眠長夜怕寒衾，滿庭木葉秋風起，透幌紗懸惜月沈。

疏放未閑終遂願，盛衰只見本來心；幽棲莫定梧桐處，暮雀啾啾空遶林。

這種「不眠長夜怕寒衾」，和飛卿的「冰簟銀牀夢不成」，恰如深谷迴音，兩相呼應，但，女士這時候一方面和飛卿拉攏，一方面却又有不少外來的刺激，她的舊歡左名場新自澤州到京，差人傳話給她，她的回詩云：

閑居作賦幾年愁，下屋山前是舊游；詩咏東西千嶂亂，馬隨南水一泉流。

曾語兩夜同歡席，別後花時獨登樓；忽喜叩門傳話至，為憐隣巷小房幽。

相如琴罷朱弦斷，雙燕巢分白露秋，莫憶蓬門時一訪，每春忙在曲江頭。（註二）

舊歡酒廢一來，使她迴憶到當年銀幕似的舊影——「王屋山前」和「雨夜的同歡席」，並訴以近來的苦衷，心緒萬端，正合

千山萬嶂一般地紛亂，您現在的傳話，想是憐我僻巷寂處，孤單幽獨；自從我和丈夫脫離以後，像樓間燕子分巢一樣，請您不棄蓬門，時常來玩玩，不要每春祇在曲江地方奔忙。

她對於左名場這麼一來，已經使她的唯一的愛人憎恨了，她却又和一輩詩人來來往往，如「送李端公重釣寄贈」詩：

無限荷香染著衣，沅郎何處玉虹歸；自慚不及鴛鴦侶，尤得雙雙近釣磯。

她更進一步的向外活動，其中作品如「訪趙煉師不遇詩云：

何處何仙侶，青衣獨在家，暖爐留煮藥，隣院爲煎茶。壁盡燈光暗，幡在日影斜；慙慙重回首，牆外數枝花。

又「送盧員外」詩云：

玉壘山前風雪夜，錦官城北別離魂，信陵公子如相問，長向夷門感舊恩！

這一類的詩，在她不過是一種感傷，和無聊時的應酬作品，誰知這些即便宣佈了她的死刑。從此飛卿也不和她親密了。所以她寄給飛卿的詩說：「稽君懶書札，底叻慰秋情」。飛卿的「夜看牡丹」，恐怕就是覆她的詩，詩云：

高低深淺一欄紅，把火慙慙照露叢，希逸近來成懶病，不能容易向春風。

意思是她不滿意她，便直截回她果然因了懶病，所以不再容易回到從前的春之時，春之風哩！因此段成式再寄飛卿的「殘紙」裏，就變了口氣咧。他說：

三十六鱗充使時，數番猶得裏相思；待將衲祿重抄了，盡寫襄陽播搭詞！

女士既不得愛於一般男性，後來甚至連愛也被侍婢綠鸞奪去了；於是因妒成怨，終於把侍婢笞殺，從此與世長辭，整個地犧牲在鋼刀之下。

（註二）：曲江，在陝西長安縣東南，亦名曲江池，水係秦之贈州。漢武因

秦宜春苑故址，鬱而廣之，其水曲折，有似廣陵之江，故名。隨改為芙蓉園，唐更疏鑿，周七里，南有紫雲樓，芙蓉苑，西爲春園慈恩寺，北爲樂游原，都人游賞，中和上巳最盛。考士每年置料，賜宴於此，今湮爲平陸，李義山和宮女女冠會，就在蓮池。方。——一九四二·八·一二曹深脫稿蘇州拙政園。



論詩人與酒

時中

一 概說

人是最有理想和感情的，所以稱爲萬物之靈。理想所及，卽托之於感情；凡含蘊在心而不能鬱，必發而爲言，言所不能盡的，必繼之以咏嘆，這叫做詩。朱子說：「情明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這便是由感情表發理想的一種證據；也就是說詩的起源。可是感情的表發，必有其興趣所在，興之所致，別有宵心，最易助興的東西，莫如酒。所以一般文學家，喝了酒，便覺詩興勃發，構成許多富有感情的作品。

相傳酒是儀狄發明的。說文：「古者儀狄作酒醪，禹嘗之而美，遂疏儀狄。」但按正字通：「本草有酒名，素問有酒藥，蓋黃帝時已然，非自儀狄始也。」據此，則酒的製造，距今已有四千多年的歷史了。到周朝，又有杜康造秫酒。自周公制禮樂以致太平，制度儀節，最稱完備。

凡祭祀、宴饗、聘問；等，皆用酒以成禮，并藉此以聯歡，於是設酒人、酒官以掌其職。漢代以後，定酒榷酒課以征其稅。宴會時，有酒籌、酒令侑酒以增興趣，沽酒者設酒帘、酒保以廣招徠，社會上的婚喪慶吊，亦必筵設席以示隆重。

又如設飲送行，叫做餞別；稱觴迎接，叫做洗塵（俗稱接風）。這一來，飲酒的風氣便盛行了。上面所述，大多是屬於聯歡的作用。酒固然足以聯歡，也可用他來解愁。有人說，酒能解愁，如克敵然，故稱「酒兵」。唐彥謙詩：「酒兵無計敵愁腸。」元好問詩：「酒兵易壓愁城破。」

推想人之歡喜飲酒，總不外乎聯歡解愁這兩種原因；喝了酒，便興趣橫生，忘懷一切，好似羲皇上人。甚至晝下夜，沈酒留連，縱情亂性，致傷交頰，爲聯歡而反失歡，爲解愁而反添愁，這樣爲酒所困，是無異舉杯殺人（詳見梁書邵陵王輪陔張續事）。所以孔子說，惟酒無量不及亂（論語鄉黨篇）；禮言生禍見禮、樂記，書戒崇飲，邠原憂失業（見別傳），蒞秦慮

傷生（見宋書），都是很有經驗的話。

現在所要敘述的，是關於詩人與酒的問題。詩人的理想最高，感情最富，凡喜怒哀樂愛惡欲七情，有動於中，卽發於外，觸景生情，多依主觀標準將材料理想化；換言之，卽爲不滿足於現實，而追求其最高的一種理想主義。在這種情形之下，他們就要借酒以起興了。魏文帝與吳質書，說：「酒酣耳熱，仰而賦詩，當此之時，忽然不知其樂也。」這幾句話，是無異替詩人寫真。我以為會喝酒的人，未必都能做詩；而會做詩的人，大多是喜歡喝酒的。這並不是詩人的本性如此，實際環境造成的一種特殊風格。試看歷史上所有的詩人，因受時局的影響，吐露出許多關於存亡得失的情緒，時局越混亂，他們的情緒越顯明。實際上，他們的本性，並不是這樣的；因爲受了強烈的刺激以後，借酒澆愁，於是便透露真相，理想所及，人所不能說或不敢說的話，在一般詩人都能一一吐露出來，以洩其抑鬱不平之氣。從政治上的演變說：在兩漢以前，大多是

頌揚功德，粉飾太平的作品。其中喜歡喝酒的文人，像司馬相如之類，尚不多見。到了三國，政局一變，詩人的風格，也隨之不同。曹操是個蓋世的英雄，在他所作的「短歌行」中，起首便說：

對酒當歌，人生幾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當以慷，憂思難忘；何以解憂？惟有杜康。……

他是否真能喝酒，不得而知；而以詩酒爲對象，實開魏晉詩人的新局面。同時社會上及政治上佔有地位的人，也多以飲酒自豪。於是酒便成爲最盛行的風氣了。現在依照歷史的順序，與其與酒有關係的詩人，或與詩人有關係的名人，敘述如左：

二 歷朝好飲酒的人

司馬相如 字長卿，原名犬子，蜀郡成都人，因仰慕戰國時蘭相如的爲人，改名相如。他是一個極浪漫的文學家，初事景帝，爲武騎宮侍，值梁孝王來朝，隨從者如枚乘、嚴忌、鄒陽等，都是長於辭賦之人，他便去做梁孝王的門客。梁孝王死，歸蜀，家貧無以爲生。那時，臨邛令王吉邀他去；臨邛富人卓王孫家裏有資客八百餘人，王吉介紹他去結交，卓王孫設飲款待，他的女兒卓文君，適值新寡，很喜歡彈琴，相如於酒後以彈琴挑動她，同

奔成都；但他的家境很窮，除將所有的衣服典當過活外，別無辦法（據西京雜記：相如還成都，以鸚鵡裘就市易錢買酒，與文君爲歡）；不得已，仍與文君回到臨邛，賣了車馬，開設一月酒店，由文君當釀做掌櫃，他自己和僕人做小工，且常在門前洗滌酒器。這事被卓王孫知道了，以爲有玷門風，非常懷恨，後來經親友勸慰，才分給文君許多衣服財物，於是又和相如回到成都，買田造屋，忽然變成富翁了。相如在梁孝王那裏做過一篇子虛賦，後來武帝看到，大爲贊賞，問了狗監揚得意，才知道是他做的。武帝便召他到京，做了上林、大人等賦；又受了陳皇后黃金百斤，替她做了一篇長門賦，感動武帝，回復愛情，他的文章，做得如此生動，真是不可多得的。

綜合相如的一生，可以分爲三個段落：一是在卓王孫家酒後彈琴以成愛，二是在成都典當賣酒以過活，三是在臨邛開店賣酒以致富（按若無此事則卓王孫決不肯贈給財物），這三件事都從酒中表現出來，後人就傳爲文人的佳話。

阮籍 字嗣宗，陳留尉氏人。他的父親阮瑀，和曹植同時，在建安七子中，是個有名的詩人。他志氣很高，態度很狂，任情不羈，不肯輕易對人說話，喜歡喝酒、彈琴，崇拜老莊，稱爲竹林七賢的代

表。在讀書的時候，關了門窗至數月不出去；有時到外面去遊玩，也會得數天不回來。因此，別人都以癡漢看待他。其實他並不是癡漢，所以裝成這種癡漢的模樣，是有原因的。是從魏明帝死後，司馬昭早有篡位的野心，所願忘者就是怕受一般文人的指責，謀害文人，時時流露，他祇有裝癡一法，可以保全生命。

司馬懿做魏太傅時，他曾做過從事郎中；司馬師又封他爲關內侯，但這並不是他的素願，不過爲苟全性命於亂世罷了。有一次，司馬昭想替兒子炎（即晉武帝）向他家求婚，他得此消息，故意喝酒，一連喝醉了兩個月，司馬昭無從啓齒，甚甚；暗叫鍾可將國事問他，希望他說錯即可加罪，他竟假裝酒醉，不發一言，卒以免禍。

後來司馬昭拜他爲東平相，不久，又叫他做大將軍從事中郎，終不合他的本願，他聽說步兵尉營人善於釀酒，貯藏了三百斛，就辭去大官，求做步兵校尉了。鄰家開設酒店，有一少婦當釀，他常常去喝酒，喝醉後，便睡在釀邊，在他自己原無成見，而店家也不以此爲意。

有一次，他和人圍棋正在起勁的時候，知道母親死了，還不肯中止；不久，他喝了二斗酒，便放聲大哭，吐出數升鮮血。及安葬母親時，他又喝了二斗酒，吃

了一塊肉，吐了數升血。嵇喜（嵇康之兄）是最重禮法的，到他家裏弔喪，他以白眼相加；嵇康驚酒挾琴，他大悅，即以青眼相待。因此，人家更當他是個癡漢了。

至於他的作品，以八十二首詠懷詩最著名。他以爲天地間一切，都是無常的，這種思想，實由混亂的時局和老莊學說造成的，若把詠懷詩加以分析，對於友誼（如第二及第三十首）生命（如第三及五十九首）富貴（如第五第六首）名譽（如第十五及第四十一首），都以「無常」爲中心思想，足見他的喝酒，與詩是很有關係的。世說：「阮籍胸中塊壘，故須澆之。」語頗真確。

嵇康 魏譙國鉅人，他的祖先原姓奚，住在會稽上虞，因避仇薄錚，徙地有嵇山，就改做姓嵇了。康字叔夜，丰姿俊秀，博覽多通，好老莊導氣養生之術。又善彈琴，工書畫，他在洛西華陽寺中，研究了一曲廣陵散，聲調極美，有人說他是神授的。他的妻子是魏國的宗女，所以他做過中散大夫。可是做官不是他的本願。他與山濤本是好友，有一次，山濤勸他代理官職，他就寫信給山濤，表示絕交，說：

「今但欲守陋巷，教養子孫，時時與親戚鼓籬園，陳說生平，濁酒一杯，彈琴一曲，志意畢矣；豈可見當門而稱

真哉？」

照他不願做官和崇尚老莊的宗旨看來，與阮籍的操守是相同的。不過他的處境很窮，活與向秀靠打鐵過活。有一次，鍾會特地來訪他，他只管自己打鐵，不去理睬。從此，鍾會對他，便非常懷恨了。及司馬昭當權，陰謀篡位，對於文人，本多顧忌，那時他卻引用嵇康，但被鍾會挑撥，說他是一條臥龍，斷不可用，而且誣讒他幫助毋丘儉造反，竟綁到京師斬首了。臨刑時，他還彈一曲廣陵散，不憚自己的死，而惜奇樂的失傳，變成絕響，這種態度是不容易學的。

阮籍二人同爲竹林七賢的代表；同是喜歡喝酒彈琴，崇尚老莊，同是不願意做官，同是受同馬昭的忌嫉。但是阮籍因喝酒裝癡而免禍，嵇康因得罪鍾會而喪身，他們的修養卻有區別。

劉伶 字伯倫，沛國人。常仕建威參軍，泰始（晉武帝年號公元二六五）初對策，盛稱無爲之化，報罷。與阮、嵇同隱，爲竹林七賢之一。放情肆志，性極好酒。世說載他「病酒渴甚，從婦索酒，婦持器泣諫曰：「君飲酒太過，非攝生之道！」伶曰：「我不能自禁，唯當祝鬼神聳之耳；汝便可具酒肉。」從之。伶跪而祝之曰：「天生劉伶，以酒爲名，一飲一石，五斗解醒，婦人之言，慎不可聽。」

便飲酒御肉，陶然復醉。」又嘗攜酒乘車，使人荷簞隨其後，他說：「死便埋我。」他日以爲酒是有品德的，因而做了一箴酒德頌：「捧器承槽，銜杯漱醪，奮髯箕踞，枕麴糟，無憂無慮，其樂陶陶。」儘量的破壞禮教，最易引起社會的注目。至於他的詩，祇存了一首五言的北芒客舍詩，大致和阮籍的風格相似。

山濤 字巨源，晉河內懷人，性喜老莊，常隱身日晦，也是竹林七賢之一。魏時曾做趙國相，入晉，做吏部尚書，清儉無私，甄拔人物，多爲一時俊彥。凡用入行政，皆先密啓，然後公奏，時稱「山公啓事」。按晉書：「山濤飲酒至八斗方醉，帝欲試之，以酒八斗飲之，密盜其酒，濤極本量而止。」照這樣看來，他的喝酒，卻不像劉伶的漫無限制了。

阮籍劉山和阮咸王戎向秀，同抱消極態度，一方面又均破壞主義，稱爲竹林七賢。蓋自晉統一後，不久即有八王之亂，骨肉相殘；魏之五胡亂華，中原文物，悉被蹂躪，這時的文學家，大多看國事無可挽回，於是尙清談，崇老莊，沈湎醴醪，反對禮教，便成爲普遍的風氣了。

王羲之 字逸少，晉會稽人，官至右軍將軍，世稱王右軍。工書，草隸冠絕古今。所撰蘭亭集序，古今傳誦，稱爲傑作。其實晉自東遷以後，偏安江左，一般

文學家，仍抱「得過且過」的觀念；蘭亭集序的要旨，純是老莊的氣味。所謂「一觴一詠，亦足以暢敘幽情」，分明是以飲酒賦詩為號召。不過王謝是當時的望族，在王氏子弟中，有羲之這樣的人格，坦腹東牀，天才流露，播為美談，實在不可多得。他的詩，風流蘊藉，也如其人，因為以序傳名，所以少有人提及了。

陶淵明 字元亮，晉末潯陽柴桑人，是陶侃的曾孫。晉亡後，改名為潛。他的人格清高，性情真摯，所以家境雖貧，絕不願向人屈節。在一篇五柳先生傳中，他自己敘述得很詳細。祇因家貧親老，不得不出去做個小官。先做州祭酒，不久，就辭職回家種田，可是這種苦力的工作，他究竟不能做的，所以又去做鎮軍參軍了。

他生平所最喜愛而不可缺少的，便是酒。五柳先生傳裏說：「性嗜酒，家貧不能濟得；親舊知其如此，或置酒而招之，遣飲輒盡，期在必醉，既醉而退，曾不吝情去留。」所以他雖然做了參軍，還是不適意的；他的希望，祇想做個小官，使他足夠喝酒就好了。後來去做彭澤令，他竟異想天開，把所有的公田，叫人民遍種秫穀，以便釀酒。他的妻子深恐受上司的責備，勸他改種秬穀，結果，秫秬各種了一半。他做彭澤令不到三個月，郡官派督郵到縣裏來視察，縣吏請他整衣接見，他就

說道：「我豈能爲了五斗米折腰向鄉里小兒？」即日解印綬去職，賦「歸去來辭」以見意。家居後，本不願與權貴往來，但祇要有人請他喝酒，他便破例了。有一次，州刺史王弘因為無法見他，先派廬通備了酒，候他要到廬山去的路上，邀他喝酒。接着，王弘自己也來相見，喝了一

天，廬山也就不去了，於是仍坐了籃輿，叫人抬回家裏。從此王弘常常送酒給他，他每逢酒熟，便取頭上的葛巾漉酒，漉畢仍戴之，文學家中的喜歡喝酒，恐怕無出其右了。他的詩最值得注意的，如歸田園居及飲酒二十首，敘述自己的生活及環境生命的無常，皆極生動。桃花源記，實為一篇富於理想的短篇小說。

顏延之 字延年，南朝宋臨沂人，詩與謝靈運齊名，性情亦相近，因得罪權貴，貶為永嘉太守，五君詠就是那時表示懷抱的作品。他自奉清約，喜歡喝酒，常獨酌郊外，有山林隱逸之風。且好騎馬，遨遊里巷，遇舊知，輒據鞍索酒，一飲而盡，欣然自得（見宋書）。

陰鏗 字子堅，南朝梁始興人。博涉史傳，工詩賦，尤長於方言詩。至陳天嘉（陳文帝年號公元五六〇）中，做始興王府中錄事參軍。文帝嘗宴諸臣，即席賦詩；徐陵因稱鏗，帝即召他預宴，使賦新造成

陵太守，員外散騎常侍。梁書載他常與賓友宴，見行觴者，因迴酒以授之，衆座皆笑。鏗曰：「吾情終日酣飲，而執爵者不知其味，非人情也。」及侯景之亂，鏗為賊所擒，有人救之，獲免。鏗問之，乃行觴也。時人多稱他以仁獲報，這可說是喝酒的美德。

王績 字無功，唐絳州龍門人。生當亂世，以飲酒自遣；嘗著醉鄉記，以次劉伶酒德頌見唐書王績傳。韓愈送王秀才序：「吾少時讀醉鄉記，私怪隱居者無所累於世，而猶有是言，豈誠旨於味耶？」績生平崇拜阮籍陶潛，做詩無齊梁的習氣，如古意、薛記室收過莊見尋、晚年敘志等，皆極生動，唐代喜歡喝酒的文學家，當以他為開山祖。

王勃 字子安，龍門人，六歲能文，詞藻奇麗。與楊炯、盧照鄰、駱賓王稱爲初唐四傑。他作文，初不精思，先磨墨數升，則酣飲蒙被而臥，及醒，援筆成篇，不改一字，時人稱爲「腹稿」。

高適 字達夫，唐渤海人，與岑參齊名。他的詩多寫邊塞戰場上情形，因為他曾跟右軍隊到過邊塞，親歷戰場，雖然不是軍人，而描寫軍事，語多雄壯。如營州歌、燕歌行、邯鄲少年行等，都是傑作。其實他在少年時游蕩行乞，並不規正；到五十歲才發奮讀書，所作的詩，漸漸被人

視重了。

宋州刺史張九皋薦他考中道科，做了封丘縣尉。河西節度使哥舒翰又荐他爲左驍衛兵曹參軍，後來哥舒翰鎮守潼關，平安祿山之亂，他爲左拾遺及監察御史。及哥舒翰敗，他逃到蜀中見玄宗，由侍御史陞爲諫議大夫。至肅宗代宗時，他歷任要職，封爲渤海縣侯。

王昌齡字少伯，江寧人，他的詩也多描寫戰事，而以非戰爲宗旨，這與高適的讚美戰事迥不相同。著名作品有塞筵引、城傍曲等。七絕尤擅長，如芙蓉、出塞、閨怨、殿前曲、長信秋詞等，皆極有精采。與高適、王之渙齊名。

按高適王昌齡王之渙三人關於喝酒，也有不少趣事。有一天，正下雪，他們同到旗亭去喝酒，忽有數十個梨園裏的伶官也來了。他們想要看看這些伶官的態度，就避開擁擠而坐。不久，又有四個美麗的妓女進來，奏起樂曲。他們私相說道：『我們都是有名的詩人，究竟那個最好，卻難自定，且聽他們所唱的詩，那個最多，便是最好的。』過了一會，有一個伶官唱道：

寒雨連江夜入吳，
平明送客楚山孤，
洛陽親友如相問，
一片冰心在玉壺。

這是王昌齡所作的詩，昌齡聽了，便欣然伸手在壁上畫了記號道：『一絕句！』

又有一伶官接着唱道：

聞篋淚霑臆，
見君前日書，
夜臺何寂寞，
猶是子雲居。

這是高適作的，高適聽了，也同樣畫了記號道：『一絕句！』第三次，某伶官又唱起王昌齡所作的詩句道：

春帶平明冷殿開，
且將朝扇共徘徊，
玉顏不及寒鴉色，
猶帶朝陽日影來。

昌齡越發高興了，再畫了記號道：『二絕句！』這時候最失色的是王之渙；他便發了幾句牢騷話，說：『這輩都是潦倒的伶官，怎能唱得高雅的曲子？現在所唱的不過是一些俗曲罷了！』同時他指着一個最美麗的妓女說道：『且等到她所唱的是甚麼？如果不是我的詩，我就終身不敢和你師較量；若是我的詩，那你們應當奉我爲師。』高適王昌齡聽了這番話，都笑個不休。及輪到那個最美麗的妓女，她便發出一種清脆婉轉的喉音，唱道：

黃河遠上白雲間，
一片孤城萬仞山，
羌笛何須怨楊柳，
春風不度玉門關。

這果然是王之渙所作的詩，他一聽了，便急忙的對高王說道：『士老兒，我的話會假嗎？』後來，這些伶官妓女才明白他們哄笑的原因，於是大家一道喝酒，喝了一天，才盡歡而散。至於高適在汴州

的時候，遇見李白杜甫，也常以飲酒作詩爲樂，只見他們都有豪飲之量。

李白字太白，號青蓮居士，蜀昌明青蓮鄉人。天才英特，弱冠時，蘇頌嘗以司馬相如比他。初與東嶽子隱於岷山，後遊山東，與孔巢父、韓準、裴政、張叔明、陶沔等，在竹溪結社，詩酒流連，號「竹溪六逸」。又與吳筠隱居會稽。我們讀他的春夜宴桃李園序，說什麼「開瓊筵以坐花，飛羽觴而醉月。……如詩不成，罰依金谷酒數。」他的喜歡喝酒，已可概見。天寶初，入京（長安）他已四十多歲了。秘書監賀知章稱他爲「謫仙」。玄宗召見，論當世事，奏頌一篇，頗得稱賞。玄宗親爲調羹，賜他用飯，詔命供奉翰林。但他每日仍與一班酒徒在長安市上狂飲。

有一次，玄宗和楊貴妃在沉香亭賞花，命李龜年召他進宮，那時他正喝醉了酒，左右用清水噴面，始醒，便操筆賦清平調三章，聲麗精切，甚見愛重。一日，侍宴酒醉，命太監高力士脫褲，力士引以爲恥，常常想對他報復。會貴妃吟清平調時，力士便把簫中涉於飛燕的辭向貴妃挑撥，因此，玄宗屢欲授他以官，輒爲貴妃所阻，他知道此中情形，乃更狂放，和賀知章、李適之、汝陽王璣、瞿宗之、蘇晉、張旭、焦遂等，天天喝酒，稱爲「飲

中八仙」。杜市曾做了一首歌道：

李白一斗詩百篇，長安市上酒家
家眠，天子呼來不上船，自稱臣是酒中
仙。

李白所認為最大的樂趣，就是飲酒作詩，喝醉了酒，詩便一揮而就，未嘗差誤，人謂之醉聖（見開天遺事）。做官的思想，在他本來是很薄的。所以受了高力士的挑撥，他並不介意，請求玄宗准他還鄉，遊遊四方，從此北到燕趙魏晉，西遊鄠岐以至洛陽；南遊淮泗以達金陵，過他飄泊的生活。至天寶十四年，安祿山造反，他避難在廬山，永王璣想在江南獨立，叫他為僚佐，璣敗，他由郭子儀救護，長流於夜郎，中途遇赦，仍向江南一帶奔走。那時當塗冷李陽冰，是他的同族，他想去投靠，因喝醉了酒，向水中捉月，竟不幸溺死了。

他的詩，大多以酒為題材，如襄陽曲、月下獨酌、下終南山過斛斯山人宿置酒、宣州謝朓樓餞別校書叔雲等，都是詠酒的名著。酒以合歡，喝了酒，興愈濃，言情之詩連類而作，如長相思、妾命薄等篇，情致纏綿，有無限的感慨。而江上吟、憶舊遊等篇，則居然以醇酒美人相提並論。照這樣看來，李白是一個極浪漫的詩人，成敗得失，在他絲毫沒有介意。他祇要有酒可喝，把宇宙間的一切都忘懷

了。

杜市 字子美，號少陵，祖籍襄陽，後遷居河南鞏縣。天姿聰敏，七歲能做詩，九歲能寫大字，十四五歲即能和一班文人做詩，互相酬答。弱冠，遊歷吳越齊趙諸地，二十四歲在長安舉進士不第，寄食人家凡十餘年。天寶間，以三大禮賦得玄宗稱賞，待制集賢院，那時他已四十歲了。及安祿山造反，受盡亂離的痛苦，寫了許多關於戰亂的詩。肅宗即位於靈武，遂拜他為左拾遺，那時宰相房瑒，因討賊失敗罷免，杜市上了奏事，想替他解救，肅宗大怒，命三司懲處，幸得免罪。從此飄泊到成都，在浣花溪畔築了一間草堂，藉以安身。

他的老友嚴武剛巧鎮守劍南，薦他做參謀檢校工部員外郎，可是他生性拘介，不善應酬，有一次，不知怎樣的喝醉了酒，竟在嚴武的牀上，大聲喊着『嚴挺之（嚴武之父）居然有這樣一個兒子！』嚴武聽了他這句話，很不快意，便存心要殺他；會梓州刺史章彝犯罪處死，決計把他一起殺掉，幸得嚴武的母親解救，方才免禍。後來展轉到湖南，寄居耒陽。縣令於某夜送他白酒牛肉，他快樂極了，便大嚼大嚼，絲毫不留，就在當夜死去。那時是五十九歲。

他的詩，在青年時期，大多寫自己的

志願，在安史亂中，所寫的都是感傷諷刺及希望太平的作品。到了晚年，意志平淡，多屬於寫景詠物的詩。最著名的，如哀江頭、哀王孫和三吏（新安吏、潼關吏、石壕吏）三別（新婚別、垂老別、無家別）等，描摩盡致，語語動人。

白居易 字樂天，本籍太原，因徙居陝西下邳，即為下邳人。他生有風慧，生下才六七個月，便認識「之」「無」二字，五六歲即學做詩，二十七歲成進士，授秘書省校書郎。後來歷任翰林學士、中書舍人、刑部侍郎等職。他初到長安，就帶詩稿去拜日題況；「願況不曾看到他的詩，便對他說道：『長安百物都貴，你想居住，恐大不易！』這種恃才傲物，輕視青年的態度，誠令人難受。及看到他『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之句（題為原上草送友人），忽然改變態度了。接着說道：『這樣的好詩，就是居天下也沒有甚麼難處，我剛才說的話，是對你開玩笑的！』」

他做左拾遺時，因母親親死解職，服闋，為左贊善大夫，因被譴降為江州司馬、忠州刺史、杭州刺史。到了晚年，他和諸弟同居，性極友愛，鑿池種樹，飲酒作詩，深得天倫之樂。又嘗與香山的和尚如滿飲酒吟詩，自稱醉吟先生；從此篤信佛教，久不吃葷，乃自號香山居士。看他

的喝過，已任暮年，足以留情貸性，比諸李白的因酒傷生，杜甫的因酒取禍，是大不相同了。

他對於自己的詩，分爲諷諭、閒適、感傷、雜律四類。現在把諷諭一類的詩，提出幾首加以敘述。如秦中吟十首及新樂府五十首，都是最有精采的作品。他如青塚是取材於史事，觀刈麥是取材於農作，慈烏夜啼是取材於動物，凶宅及宿紫閣山北村，則關於諷刺時事。至於長恨歌、琵琶行，真是寫得明白如話，老嫗能解，後人稱他爲白話詩人，是很適當的。

杜牧，字牧之，號樊川，京兆萬年（今陝西省境）人，編通典的杜佑，是他的祖父。他在幼年時便能作文章，二十六歲中了進士。當時沈傳師薦他做江西團練府巡官；不久，又爲牛僧孺淮南節度府掌書記，在這段時期，他在揚州的機會最多。揚州是歷史上最有名的繁華都市，他住了十多年，因爲常常與青樓接近，做了許多香艷詩，所以成爲一個風流的作家。他有一首遣懷詩，就是指自己在揚州的情形而做的。

落魄江湖載酒行，楚腰纖細掌中輕，十年一覺揚州夢，贏得青樓薄倖名。

看這首詩，足見他在揚州過着這樣長久的風流日子，所謂「載酒行」，「薄倖

名」，酒色二字，兼收並蓄，已極浪漫和類履的能事了。可是他的做人，卻俊邁不羈，剛直有奇節，有所論列，俱關大計。仍就他的詩賦說，也有促人深省的作品。如泊秦淮詩：

煙籠寒水月籠沙，夜泊秦淮近酒家，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

讀了這首詩，可說「醉生夢死，古今同慨」。又如阿房宮賦，是一篇述秦亡國最沈痛的文章。

後來他做了監察御史，到洛陽，司徒李愿家裏有許多美麗的歌妓，其中最美麗的，一個，名叫紫雲。有一次李愿大開筵席，邀請一班名流；杜牧是個監察御史，不敢請他。但他早知道李愿家裏有許多歌妓，以紫雲爲最美麗，急想去看看，便托人致意，李愿祇好請他了。他一到李愿家裏，便問起「那一個是紫雲？」一經見而，他恍然大悟道：「果然名不虛傳，你應當送給我了。」接着，便喝酒作詩，自己所處的地位怎樣，也置之不顧了。

後來做池州刺史，聽到吳興的女子最稱美麗，他特地去遊玩，地方官員知道他的來意，設酒招妓，獻盡殷勤，雖然沒有一個合他的標準，但這一次的風流趣事，已傳遍地方了。看他一生徵逐酒色，毫無虛飾，也許是一種俊邁不羈的特性吧！

溫庭筠 本名岐，字飛卿，并州祁人。他自小聰明，才思華麗，但行爲不檢，喜作狹邪遊，所做的詩歌詞曲，都極香艷，嘗與裴諷令狐鴻等飲酒挾妓，恃才傲物，屢次投考進士，不能及第，以致落第終身。他的文思敏捷，做詩押韻，不需起草，在考試時，常常替人代作，人多稱他爲溫八吟。

他和令狐綯是情場的摯友，綯父令狐綯那時爲相，常邀他到書館中居住，很優待他。有一次，借他的作品，當作自己做的，進呈宣宗，叫他不要對人說起。綯又以「玉條脫」三字出典問他，他以出於南華經相告，且說：「像這種並非辭書，相公治事之餘，應當多多流覽。」這兩件事，他後來都告訴別人，所以綯對他頗不滿意。及綯鎮守淮南，那時他已受過許多挫折，鬱鬱不得志，飄泊到淮南，深怨令狐綯從前不肯替他設法幫助，所以不願去拜訪。但他潦倒已極，沒有辦法，祇得在揚子院一帶，向人求乞；說來很怪，討了錢，便去喝酒，喝醉後，連身體都不能支持了，還在路上做出種種不好的行爲，甚至與邏卒衝突，把他捉將官裏去。令狐綯知道他的情形，便以開釋了事。像他這樣的喝酒，實在太墮落了。

李煜 初名從嘉，後改名煜，字重光，是南唐中主李璟的第六子。卽位以

後，通稱爲李後主。他生性聰明，史上稱他廣額豐頤，駢齒重瞳，有一副帝王之相。即位時，才二十五歲，適當宋太祖建隆二年。那時南唐國勢不振，他曾遣使向宋太祖上表，成爲宋朝的附屬國。雖常快以國憂爲憂，然縱情聲色，不務政事。燕居宮中，以飲酒作詞自遣，悽惻纏綿，極哀感頑艷之致。他和周皇后愛情最好，不久，后死了，又立她的妹妹爲后，嬌小美豔，勝於阿姊，後人稱她爲小周后。後主格外愛她，在宮中特造一座小亭，周圍滿種香花，亭裏罩着薄薄的紅羅，裝飾珠寶，兩人坐在裏面，賞花飲酒，填詞作樂。

他對於宋朝雖然循例進貢，但太祖早有南征的計畫，至宋開寶七年，曹彬已率師到采石磯，他還是飲酒作詞，不明大勢。有一天，他想登城看看風景，才知道宋兵已滿布郊外，他一面把隱瞞他的近臣殺掉，一面招鎮南節度使朱令贊出兵解救，在這樣危急的時候，他還是好整以暇的大做其詞；結果，宋兵入城，他率臣下殷崇義等四十五人，肉袒投降。及到汴京（今開封），封他爲違命侯，從此他就沒有享樂的希望了。有一次，他寄給舊官人的信裏說道：『此中日夕，只以眼淚洗面。』其苦痛可想而知了。太宗即位，改封他爲隴西郡公，並叫徐鉉（本是南唐舊

臣）去看他，一見情生，放聲大哭，後主深悔不聽潘佑李平的話，反把他倆殺掉，徐鉉將這話告訴太宗，太宗大怒。到七夕那天，後主生日，命歌妓奏樂，大唱其詞：

春花秋月何時了，往事知多少？小樓昨夜又東風，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欄玉砌應猶在，祇是朱顏改。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被太宗知道，懷疑他不忘情於故國，便用牽機藥放在酒中（喝了之後頭足相就，好似牽機形狀，死得很痛苦），把他毒死了。

邵雍 字堯夫，宋范陽人，居洛四十年，安貧樂道，自說未嘗皺眉。居處爲安樂窩，自號安樂先生。其西爲新圃，讀書宴居其下，且則焚香編坐，晡時飲酒三四甌，微醺便止，不使至醉，嘗有詩說：斟有淺深在變理，飲無多少繫經綸，莫道山翁拙於用，也能康濟自家身。他本是一位理學家，而飲酒賦詩，頗得頤養之樂。卒諡康節。

歐陽修 字永叔，宋廬陵人。四歲，他的父親就死了，家境很窮，賴母親鄭氏苦心教育，用荻蘆草在地上畫字，教他學習，他自少聰明，到了十五六歲，學業大有進步。後來在廢紙中得到韓愈的文章，悉心研求，一面從尹洙學古文，和梅

堯臣以詩相倡和，遂於仁宗天聖八年中了進士，慶歷間，知諫院，論事切直，累官翰林院侍讀學士、樞密副使、參知政事，屢爲羣小所構，致遭罷黜。但他的志氣自若，在滁州做太守時，嘗邀地方人士，飲酒賦詩深得其樂，造了一個醉翁亭，因自號爲醉翁。所做的醉翁亭記，自然奔放，人人喜讀。在滁州住了二年到揚州，又造了一座平山堂，爲宴賓之所。

有一次奉使契丹，契丹國王特派貴臣四人陪宴，對他說道：『這不是我們的常規，因爲你很有名望，所以如此。』足見他的名望已宣揚到外國了。到神宗時，出知青州、察州，以事件王安石，遂以太子少師告老還鄉，第二年他就死了，享年六十六歲。

他的作品，如秋聲賦；悲惋酸楚，瀟灑阡表之纏綿悱惻，都是感情所流露的。詩亦很婉麗，如廬山高、明妃曲，他自己認爲得意之作。詞尤擅長。生平好獎勵後進，曾鞏、王安石、三蘇都是他所提拔，所以稱爲宋代的文宗。晚年自號六一居士。常對客說：『吾家藏書一萬卷，集錄三代以來金石遺文一千卷，有琴一張，有棋一局，而常置酒一壺，以吾一翁，老於此五物之間，是豈不爲六一乎？』這些都是他所愛之物，但是他在滁州所造的醉翁亭，在揚州所造的平山堂，目的都在於喝酒，

足見他是很有酒興的。

蘇軾 字子瞻，眉州眉山。父親洵，弟弟軾，當時都很有文名，所以稱爲三蘇。而天才以蘇軾爲最開展。他謫官在黃州的時候，曾在東面山坡，築了一間房子，以備公餘之暇，飲酒作詩，因此自號爲東坡居士。

他自小受母親程氏的教育，十歲便能作文。平時最喜讀賈誼、陸贄的策論，後來又喜讀莊子，所以他的文章，理解高超，議論精闢，二十二歲時，應試禮部，深得歐陽修稱賞。修嘗對人說：「這少年出人頭地，我想避他。」

仁宗嘉祐五年，做福昌縣主簿，旋陞爲大理評事，簽書鳳翔府判官。神宗時，因忤王安石，降爲黃州團練副使，乃與地方人士，飲酒作詩，大嚼豬肉，因此後人便叫做東坡肉了。哲宗時，由禮部郎拜爲翰林學士，因論事頗直，仍出京爲杭州刺史，利用西湖泥葑，築成長堤，栽種芙蓉楊柳，水利既興，風景又好，杭人非常感激，就稱爲蘇公堤，「蘇堤春曉」，爲西湖十景之一。紹聖四年，他又被貶到瓊州，地方極苦，人民卻很推戴他；他正想在那裏飲酒作詩，以娛晚景，徽宗即位，又陞他到永州、到了六十六歲，死在常州。

他的文章如春雨亭記、前後赤壁賦

等，天機清曠，無不以飲酒爲樂，詩詞亦清疏雋逸，詞如念奴嬌（「大江東去」）江城子（「夢中了了醉中醒」）等，皆極豪放，後人稱爲北派之祖。

陸游 字務觀，山陰人。他是世宦之家，以蔭補爲登仕郎，和秦檜同應試禮部，因其名高於檜，檜常妒忌他，故不能得志。孝宗時，才做樞密院編修，並賜他進士出身，後以進諫被讒罷免。及范成大鎮蜀，薦他做參議，蜀地風景清幽，深合他的意志，於是飲酒作詩，不拘禮法，別人都叫他頹放，他便自號爲放翁。在蜀多年，留有劍南詩稿。

後來調他到江西，孝宗知道他善於作詩，喜游山水，不久，又調他到嚴州。寧宗時，叫他修國史兼祕書少監，陸爲寶章閣待制，那時他已八十歲了。告成後五年，才死。

他的才氣超逸，尤長於詩，清新開潤，自成一家，所作都富有愛國思想，譬如飲酒做詩是一件極尋常的事情，你便會想到酒可做旗鼓，筆可做刀槍；看到下雪，他便想到一陣陣的雪好似軍隊，表現出救國的精神。這就是他的才思獨到之處。

他一生最感痛苦的事情，就是在壯年時與妻唐氏離婚，他倆愛情很好，因受了母親逼迫，只得將妻安置別室，後來被母親知道了，不得已實行仳離，唐氏就改嫁

到趙姓去。有一次，他到沈氏園中散步，竟和唐氏不期而遇，唐氏邀他喝酒，他受了感觸，就在牆壁上填了一闕釵頭鳳詞，道：

紅酥手，黃藤酒，滿城春色宮牆柳。東風惡，歡情薄，一懷愁緒，幾年離索，錯，錯，錯！春如舊，人空瘦，淚痕紅遍鮫綃透。桃花落，閒池閣，山盟雖在，錦書難托，莫，莫，莫！唐氏看了，也和他一闕，道：

世情薄，人情惡，雨送黃昏花易落。曉風乾，淚痕殘，欲箋心事，獨語斜欄，難，難，難！人成各，今非昨，病魂長似秋千索。角聲寒，夜闌珊，怕人尋問，咽淚裝歡。嗚，嗚，嗚！我們都知道他是喜歡喝酒的，可是讀了這兩闕詞，像他這樣的痛苦，雖然有，也不能下咽澆愁了。

白樸 字太素，又叫仁甫，本籍陳州（山西省），後來徙居真定。當宋元聯合伐金時，他才七歲，父親本是金國的樞密院判官，這時大亂，就跟着母親逃難，由父親元好問帶他到北方，不幸和母親分散，一切都由元好問維護他的。從此刻苦讀書，學業大進。及宋亡了，他就遷居金陵，不願做官，常常和一般遺老遊玩山水，以飲酒作曲爲樂，與關漢卿、馬致遠、鄭光祖稱爲元曲四大家。作品有十餘種，

現在祇有唐明皇秋夜驚鷺鳴騎頭馬上二種及李克用箭射鸞鴨、韓榮蕪御水流紅葉的一部分。

楊維禎 字廉夫，號鐵崖，又稱抱遺老人，元山陰人，他的父親嘗在鐵崖山上，造了建房，藏書數萬卷，周圍遍種梅花，叫他在樓上讀書，抽去梯子，五年不使他下樓，從此他便自號為鐵崖。他善吹鐵笛，長於古樂府，泰定四年（泰定帝年號公元一二二七）中了進士，由天台尹改做錢清場的鹽司令，因他太正直，永不得志。歐陽玄功是任遼金宋史的總裁，那時三朝史開始修成，維禎做了正統辦，表示當以宋為正統，玄功看到，深以為然。後來他做過建德路總管推官，及張十誠據高郵，招他不就，並生以順逆成敗之理。最後遷居松江，和顏瑛倪瓚等飲酒作詩；有時披戴着羽衣華陽巾，邀賓客在畫舫中，狎妓唱歌，至明洪武三年，太祖以安車接他入朝，他已七十五歲了；祇留一百十日而歸，不久，便死了。

徐渭 字文長，一字天池，晚號青藤。天才超拔，善畫，工詩文，以諸生居總督胡宗憲幕，嘗葛衣烏巾，縱談天下事，參與兵謀，出奇制勝，屢佐宗憲立功。他每自負才略，視天下事好似無一當意的；及宗憲敗，他便失其清態。袁宏道曾替他做了一篇傳，說道：「文長既不得志於有

司，遂乃放浪鵝蘗，恣情山水，走齊魯燕趙之地，窮覽朔漠，其所見山奔海立，沙起雷行，雨鳴樹偃，幽谷大都人物魚鳥，一切可驚可愕之狀，一一皆達之于詩。其胸中又有勃然不可磨滅之氣，英雄失路托足無門之悲，故其為詩……匠心獨出……文有卓識，氣注而法嚴，不以模擬指才，不以議論傷格，韓曾之流亞也。」所作的書畫，筆意奔放，超逸有致，一如其詩。他有這麼的天才，所以目空一切。

務來以殺妻案下獄，論死；幸有張元忭太史替他解救，方才得釋。但從此伴狂更甚，常帶錢到酒肆中，呼下隸同飲；有時持斧擊破自己的頭顱，或用利錐錐兩耳，深入寸餘，皆得不死。他的詩文也很奇詭，總名四聲猿的四個雜劇，就是漁陽弄、翠鄉夢、離木蘭、女狀元，每劇祇一折，為他生平最得意的作品。

蒲松齡 字留仙，一字劍臣，號柳泉，濟淄川人。他的父親名槃，字敏吾，因家貧，棄儒習商；四十歲以後，才生了四個兒子（橋生三男，庶生一男），柳泉居第三。他很敏敏，順治十五年，應縣府道試，皆冠羣，遂補博士弟子員，因鄉試屢遭落第，乃肆力於詩古文辭。據淄川縣志，他是康熙辛卯歲貢；按是年他已七十二歲，滴在逝世的四年前。他這麼的懷才不遇，有人說他是孤介峭直的緣故。但他

卻因此而發奮磨礪，經數十年的苦工，做成一部中外傳名的聊齋志異，後人看做說部的珍品，尤其是一班學者，往往把這書作為研究文學之助，他所以能成此不朽的奇書，並不是偶然的。

聊齋和柳泉命名的來歷，現在加以說明：所謂聊齋，就是他所居的茅齋。柳泉是一龍溝，在淄川坑內，俗叫滿井；泉旁多種柳樹，故叫柳泉，他住在這裏，也就以柳泉為號了。

他的處境雖然窮困，但無往而不自得；飲酒作詩，在他視為最美麗的生活。所以他的作品，大多含有飲酒的意義。康熙四十二年九月，他曾做了一篇柳泉龍王廟碑記，首段說：

淄東七里，有柳泉，邑乘載之，誌勝也。水清以冽，味甘以芬，釀增旨酒，淪增茗香……深丈餘，水滿而溢，穿甃石汨汨出焉，故士人又名滿井……

看了這段記載，便可知柳泉有釀酒淪茗的功用，和他的興趣是很適合的。他還有兩個朋友，都是同鄉，一是李堯臣（字希梅，號約庵），篤學好詩，家藏書數千卷；一是張篤敬（字歷友），自小作詩，有山左第一之稱。晚年卜居淄川的「崑山，自號崑崙外史。他們也因不得志而棄舉業，和柳泉交情極深，黔郡中詩社相唱

和。柳泉於某年暮春邀李堯臣喝酒，曾詠七律云：

一杯相對總歡然，那許閒愁到酒邊？
屬草有時攜秃管，坐花底事設瓊筵。
奔忙世事有千變，閱歷人生無百年；
飛絮漫空春欲去，柳絲故意爲纏綿。

又贈張篤敬詩云：

山左推君第一人，蒲輪空谷賤紅塵；
嬉於猿鶴輕軒冕，花落山房春復春。
至於柳泉自己，也常有詩寫出無限的襟懷：茲選錄其有關於飲酒自娛的一首，題曰「老樂」：

人生知足無煩惱，能得逍遙貴賤均。
大赦始除酷吏虐，白頭喜作太平民。
入城恐以真爲怪，疏簡或緣老不曠。
架上書堆方是富，杯中酒滿不爲貧。
老妻供客挑新菜，小僕篝燈細鱗鱗。
幸有男兒知紙筆，可無塵弔苦風塵。
陶公雅在羲皇上，邵叟真爲快活人。
沃壤猶堪留種黍，粗衣雅不至懸鶉。
世間樂地盈天壤，何用勞勞役此身？
讀了這首詩，他的一生抱負，完全從知足中得享天年，已可概見了。

金聖嘆 本姓張，名采，後改姓名，名喟，一名人瑞，字叫聖嘆。長洲人。他是明末的諸生，明亡，絕意仕進，爲人狂傲有奇氣，博覽多通，文章雅俗雜糅。嘗說天下才子書有六：一莊，一騷，三馬

史，四杜律，五水滸，六西廂記。所作水滸傳西廂記三國志演義等書評本，領異標新，迥出意表，頗爲世所傳誦。清順治末，以哭廟案與十七人同坐斬，并辭其家；臨刑時歎曰：「斷頭，至痛也；籍家，至慘也；而聖嘆以不意得之，大奇！」於是一笑受刑。時人皆稱他爲文壇上的怪傑。徐而庵序才子必讀書中說：「聖嘆性疏宕，好閒暇，水邊林下是其得意之處。又好飲酒，日輒爲酒人邀去，稍暇又不耐煩，或與至評書，奮筆如風，一日可得一二卷；多論三日，則興漸闌，酒人又拉之去矣。」

又云：「每相見，聖嘆必正襟端坐無一嬉笑容。同學輒道其飲酒之妙，余欲見之而不可得，叩其故，聖嘆以余爲禮法中人而然也。黃聖嘆無我與人相，如遇酒人，則曼卿轟飲，遇詩人則嘯詰沈吟，遇劍客則猿公舞躍；遇孩亦則啼笑宛然也。」這兩段序文，無異爲聖嘆立傳。看他這樣怪誕，固然是原於天性，可是明代自神宗以後，黨爭熾起，宦官專權，一般自號爲名士者，如唐寅、祝允明等，皆以風流相尚，放縱不羈，像聖嘆這樣疏宕的天性，生當季世，日擊亡國之慘，自然大受其影響了。

他的學問，不但評論精到，見解高超，就是詩也頗清絕，別有風趣。

三 結論

詩與酒既然有聯繫性，在我國歷史上喜歡喝酒的詩人。原來不勝枚舉；上面所述，不過舉其有特殊的情形者爲限。就時代說，大概在魏晉南北朝的詩人，因受時局混亂的影響，屬於悲觀的居多；唐宋以後，政治統一，時局太平，其中固不免有失意者，但屬於樂觀的居多。若把各個人的性情和處境來分析，則雖同一時代，同一環境，其悲樂卻有不同；如阮籍、嵇康、劉伶、山濤等，都是悲觀的一派。王羲之、陶淵明、顏延之、陰鏗等，都是樂觀的一派。又如李白、杜甫，在詩壇上雖然並稱，然李主樂觀，杜主悲觀。白居易、歐陽修、蘇軾、陸游等，曾受過不少的挫折，因爲他們都能適遇而安，故靜觀事物，無一不以爲樂。現在總括的說，無論是樂觀或悲觀，有因飲酒而免禍的，如阮籍、陰鏗是；有因飲酒而遭禍的，如李白、杜甫、溫庭筠、李煜等是。所以除真能以飲酒作詩爲怡情養性者外，每多自命風流，恣情縱慾，涉於浪漫頹廢，實爲一般詩人的通病。像司馬相如、阮籍、嵇康、李白、杜牧、溫庭筠、徐渭、金聖嘆等，都是屬於這一流的人物。



日本政治史研究導言

——日本研究史第一章——

內田繁隆著
鄭翰譯

現代世界與歷史研究的意義

現代在世界史上具有劃期的意義，橫貫東西，都已經進入新時代的創造期。在東洋，正在推進大東亞建設之劃期的大業；在歐美各國，則分成幾個陣營，通過內外的革新而向生活圈的再建邁進。因之，目前已隨着國際關係一新的局面，世界新秩序的創建已可預期，更由於大東亞戰爭的急速展開，而踏入決定的階段。

由於這種原因，我們有依據時代意識再檢討歷史的必要，非學習貫通歷史的各種法則不可，尤其是關於從原始時代直到現代諸階段遞嬗之發展過程，更非正確的瞭解不可。因為各時代中變革期的研究，對於現代人之新時代創造，實有不少的教訓。

本書由於我專攻的關係，從政治學的立場，摻入社會史的研宄，以成日本政治史。國家政治對於協同體生活中的自然諸條件、社會、經濟、文化等要素如何加以統制？及人類生活諸要素對於國家應有如何的作用？這兩點，無論在社會史上或政治史上，都非重大關心不可。此種問題，為政治與政治之外的諸要素間生活關係的問題，不僅在政治學或經濟學上應加注意，且為史觀及世界觀的中心課題。

歷史發展的一法則

世界係以精神物質為基礎中心的綜合生活體，在形態現象上

呈多樣性，由其間相互作用而不斷的成長發展。世界上人類營着各種協同體生活，應着時代的精神意識指導而革新發展；換言之，人類的協同體生活，一方面固然順着自然成長，同時在另一方面，也依據人類意識計劃的努力而進行建設，以較廣的同質性做基礎，沿着統一化運動的線，將許多偏向異質性的分化運動克服、整理，使協同生活圈擴大。具體的說，即在人類世界中，由高度的同種、同質性的立場，將人種的、社會的、經濟的、文化的或民族的異種、異質性解脫，使趨於綜合的統一化運動，隨時都在進展中。

這由原始時代血緣的狹小協同體到現代擴展至大陸大洋的廣域協同體之歷史事實，即可知其發展過程。此種過程，具有由小社會到大社會、由簡單生活到複雜生活、由低級文化到高級文化之發展進化的意義。因此，吸收較高的科學、技術、組織，形成較高的綜合，較高之協同體生活之創造過程。

不過，統一化運動中分化運動的克服，不一定具有分化運動本身的否定意義，用科學的說法，歷史上統一化運動是一般的、決定的法則，而分化運動則為特殊的、相對的法則。如果從方法論上說，分化運動是分析、批判的一面，統一化運動則為綜合、統一的一面。前者為協同體生活內從諸集團或個人的立場發表之相對的自主性主張，提示着批判的創意；後者則選擇此種主張而加以綜合，基於精神之意識的計劃的指導，而走向高度的統一。

由此觀之，世界中統一化運動的法則與分化運動的法則，在

某種程度有相互作用，才能期人類協同體的維持發展。但是，統一化運動與分化運動的關係，也不能單以相對主義原理規定，以世界的綜合統一為目標而推進的統一化運動為第一義的法則，而以世界的分化對立為主的分化運動則不過是第二義的法則而已。

以此徵之於日本的歷史發展，日本民族在古代的氏族協同體時代，克服了氏族的或族長的分立交爭，統一成神武肇國，完成大化革新的大業。肇國大業中，消弭了族長間的對立交爭，使其大部分都服從大和皇朝的王化。大化的革新，則廢除了嚮向貴族化的大族長的專權衝突，以村莊協同體為基礎，建設成古代的统一國家。因之，在政治上，具有基於貴族政治形態之古代集權制的特性。

到中世紀，以無數的莊園、都市、寺社為基礎，綜合封建的分立交爭狀態，進展至中世紀的統一化運動，此即進入武家政治的形態。在此中世紀中，日本除戰國時代的一百多年外，在平氏、鎌倉、室町等時代，中央政府依然繼續，並不與歐洲的黑暗時代一樣，陷於極端多元的分權社會，這實在是日本中世紀時顯著的特徵。

到近世，統一了羣雄割據的戰國時代，進入織田、豐臣、德川之集權的武家政治時代。幕末更統一了諸藩的對立及公議輿論的糾紛，創造包含近代經濟文化的民族協同體，實現了明治時代之近代的集權主義政治體制，建設成近代的民族國家。

從大正年代到昭和年代的今日，通過內外各種的革新，而到達更高度綜合協同生活體的創造時代。以滿洲事變與中國事變為劃期，將東亞諸民族間錯誤的分化對立加以克服統一，開始了東亞協同體的創造，尤其從昭和十六年十二月八日大東亞戰爭爆發後，更已經進入創造大亞細亞廣域生活圈的新階段。這樣，由東亞的一角開始，指導着世界體制的根本變革與世界新秩序的建設。

政治的本質與各時代的政治性格

本書中對於歷史上各時代之政治的性格未克詳述，所以在這裏加以補充。

國家的政治措施，應將協同體內血族的、身分的、階級的、職能的及民族的分化對立，加以意識的、計劃的整理綜合，從公共的立場，藉固有的權威，施以綜合的統制管理。具體的說：政治是基於一定的世界觀，通過協同的計劃、組織及統制，進行着此協同體之綜合的管理，而期公開的生活的維持發展。在這種意義上，政治可以說是協同體中公開的權威的統制管理之一側面；至於國家，則可以說是政治的協同體。

同時，政治在世界史中須依從統一化運動的法則，克服了世界各種的分化與對立，指導着較高度之綜合生活圈之創造建設。此種任務，即從本質的連環性及高度的同質性立場，克服綜合了偏於部分特殊之異種異質性之分化運動，而向較高度之協同體建設前進。在這種意義上，政治為協同體之公共的綜合管理，同時期待着協同體生活本身之高度發展，此即為政治之本質的特質。

從這種觀點看來，日本國家在其基本的構成上說，是以正統主義君主制即萬世一系的天皇為中心之協同體的權威國家，也可以說是以君主制為核心的權威國家與協同體之民族生活之本質的結合。在這點上，日本的國家是萬世不易的，具有一貫性。歷各時代，國民對國家的意識都非消強烈，因之，在協同體中，無論對於社會經濟或文化的進步發展，國家之指導的職責都很大。

日本民族的協同體，與時代共成長，一方面不斷的外延擴大，另一方面則與內部形態的革新同樣，其政治的運營形態也隨着時代共同變革，採用吸收許多進步的政策及外來文化。從這方面看來，可知日本的政治隨時都循着建設的進步主義的路線，

因之，各時代的政治均保有其時代的性質。

在古代前期，為族長政治施行時期，彼時統制管理的對象是種族協同體，此種協同體擁有多數氏族制經濟及以氏神為中心的古代文化。及至大化革新，隨着古代的貴族制的產生，遂採取了貴族政治的形態，以村落協同體為基礎，樹立了國郡制及古代的集權政治體制。同時，也施行班田制經濟及吸收隋唐的制度文物，形成一種新文化。換言之，大化革新可說是隨着中國文化的採用，而改造再建了日本古代的協同體生活。

到中世紀時，根據大將軍決定的武家政治樹立了起來，在此種統制之下，莊園農業與座制工商業的經濟趨於繁榮；各地建立了大小無數的寺院塔廟，興起了佛教文化。

再到近世，以明治維新的變革開始，通過一次次的近代式改革，樹立了近代政治形態的立憲政治，同時，更推遲至可以看到近代產業與近代文化之繁榮的時代。日本近代式的立憲政治，隨着憲法的制定、議會制的樹立、政黨主義的進展，在明治二十年至昭和初年這一段時期非常發展，這中間，資本主義的國民經濟也有飛躍的進步，吸收了歐美文化，而創造了日本的近代文化。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以滿洲事變及中國事變為劃期，又進入內外革新的新時代，需要推遲再建東亞的大業。這樣，未來新東亞的政治形態遂成爲問題。此種新政治，即爲形成亞細亞諸民族綜合生活圈之大東亞協同體的政治，其形態勢必須具有東亞盟邦之政治意義。期待着大東亞共榮的經濟體制及新文化的創造，並亟望指導此種創造之新世界觀的確立。

日本之民族的性格及類型的研究

在這導言的最後，將日本政治史上所把握到的日本民族的性格敘述一下。此種性格，與其用抽象的理論詮釋，不如由具體之史的研究中綜合理解，比較可以得到正確性。

簡單的說，日本民族的基本性格，可以舉出三種，即綜合性、同化性、政治性，以下各別加以說明。

第一：日本民族具有綜合性的特質，此種特質，一方面能保持其固有的文化，更能吸收外來文化而加以綜合。

日本民族，一向對於外來的學問、技術、生活樣式、社會制度、道德、宗教等等的吸收採用，較世界任何民族都爲勇敢且具備滲透性。在古代及中世時，對於朝鮮、中國、印度的文化；到近世以來，對於西洋的科學、哲學、生產技術及多種之政治的社會的制度，都一一加以吸收採用，這是很顯著的事實。

然而，日本民族在任何時候，決不會爲此種外來文化壓迫與支配，完全是加以攝取，加以綜合，而發展主動的獨特的文化，換句話說：日本民族在攝取外來文化的過程中，均加以分析批判，不付忘懷取捨選擇的重要。因之，在任何時期，均攝取外來文化的特長而使之成爲日本化，也就是說：日本民族無論何時都堅持着固有文化的特性，不過有時攝取外來文化的某種素質，藉之以爲擴張發展之由而已。

第二：日本民族在與他民族接近的時候，可以看出優越的同化性。到今日爲主，在歷史過程中，固限於外來民族之內部的同化的範圍，但發見在事實上非常顯著。蓋自古代以來，大和民族不僅同化了蝦夷系及其他土著種族，且同化了三韓、漢族、滿洲族及由南方來的諸種族。因之，今日的日本民族，構成一個個的統一民族，絕對不像歐洲許多國家，爲少數民族問題而陷於煩惱。在這種情形下，同化了野蠻的諸侯土著，對於外來的諸種族也一視同仁，遂保持着大和民族之傳統精神。固然，在某一時期中不免有多少摩擦，但這是人類相處的恆情，隨後即漸次融合，加入日本民族爲構成分子了。

第三：日本民族的政治特質非常顯著，可以說是政治的民族。這一點，許多人往往忽略，這裏想詳細的敘述一下。

歐美人等，他們認爲在古代則希臘羅馬兩民族，在近世則英、法、德等民族，爲各具特色之政治的民族。古代希臘人爲各

種政治形態的創造者，古代羅馬人則為世界的帝國之建設者，至於近世的英法德諸民族，則或為議會主義政治、或為共和政治、或為指導者政治之典型的民族，遂各論稱為政治的民族。其實由於他們對於日本民族的特質根本不曾理解，所以並無一語論及。依據各種歷史的事實，日本民族實為最典型的政治性民族，至少可以列舉下面三種特徵。

其一：日本民族以皇室為中心，在光輝的傳統及闊大的世界觀下，形成家族協同體的國家，繼續成長發展。君民一體、一君萬民等口頭禪，實足以表示日本國家之基本形態。除為日本國家基本構成的表現外，且同時為一既壽日昌一的象徵。

此種協同一體之家族國家的形成，上憑天皇的穆威，下藉國民之民族素質的結合，在此種協同體內，由於本質的生活關係，形成根深蒂固的一環。從國家一方面說，天皇與國民的關係為政治協同體之本質的結合，歷各時代，雖經過民族協同體之外延發展、國民生活樣式、政治運籌機構及政策的變化，但這種關係始終沒有絲毫變更，從這裏，可以看出日本國體之典型的特質。

其二：日本民族對於政治上規定的生活秩序能夠確守，此種尊重民族之秩序生活之性格，亦為日本民族之政治性的一特徵。

自古以來，日本民族一向尊重政治上規定的國民生活秩序，絲毫不加紊亂。大的方面，如大義的秩序；小的方面，如國民相互間、職業相互間，均恪守着本分與秩序。所以直到今日，已經作為國民道德深深印入國民的意識。

但是，也不因此而故步自封，同時在國民生活內，也包含着秩序的建設的進步精神，與時代同時進展，容納適切妥當之生活體制的革新。在這種地方，日本民族存在着秩序的發展性與建設的進步性。

其三：日本民族為國民團結力最高度發揮的民族。所謂國民的統一、舉國一體、一億一心等語，都充分表示與原子論的個人主義有顯著的差別，團體主義的觀念，伴通過日本的全歷史過程而加以實踐。

此種團體主義的精神在日本歷史上一向就有鮮明的表示，就內部說，從肇國以來多數種族服膺中央皇化，顯明了積極擁護協力的熱情。即在中世數百年的封建時代，也不曾同歐洲許多國家一樣，陷入無政府狀態的黑暗時代，始終保持着政治上的統一。明治維新以後，在集權的中央政府之下的國民的團結，自然更趨於強化。

而且，此種國民團結的力量，在對外問題緊迫之秋更能發揮其強韌性。如神功皇后時三韓之役，中世時對於蒙古大軍之抗拒，及最近之中日、日俄與第一次世界大戰，均表現出國民團結力的強大。尤其是經過滿洲事變、中國事變以後，隨着此次大東亞戰爭之急演展開，更顯現出使世界諸民族均感驚異的威力。

一般的說，日本民族一方面固然也有着多少民族性格上的缺陷，但以上三種特性（即綜合性、同化性、政治性）實為民族的特徵。因之，只要對此種特性加以最善的培養，即能為東亞的或世界的指導民族，具有無限量的發展性。目前，為了期待大東亞建設的大業及世界新秩序的完成，對於此種民族性格的特質實需要最高度的發揮，而這種要求，在我們政治史的研究中實為一重要課題。

與此日本民族性格的把握相聯，對於民族研究中類型化的方法亦須一加檢討。類型化的問題在學問上非常複雜，並不是單單求其個別化，也並不是單單求其普遍化，而需要以針對着一般的普遍化之限定的普遍化為主，類型學事實上即以此種限定的普遍化之可能性為前提。類型化的對象，有時間的類型、空間的類型及人種的、民族的類型等等。

類型化的基準，可以舉出客觀的共同性、生活樣式之構造的統一性及世界觀的異同等。換句話說：以生活諸要素中的共通性為首，餘如生活樣式上的統一性以及理念的共同等，皆為類型研究的主要目的，據這種方法來研究，可以比較明瞭各民族的性格。



徘徊

(創作小說)

楊念中

世界是完全在休息了，靜悄悄的馬路

上，祇有一陣陣的微風，勾惹路旁的落葉，一時跟到這邊，一時跟到那邊，有意無意地在互相追逐着。浮雲也慢慢地，移向大別山的後面去了。碧澄的天空，正如剛纔擦過了明鏡一般，幾點疏星，也被擦得七零八落。半圓的明月，帶着清瘦的慘白的面孔，凝望着熟睡了的人間；大地的一切，也好像在這嚴肅的空氣之中，不忍更發出絲微的聲息，去觸動她的心弦，使她更加覺得煩膩。

黑丁這時正挾着皮包，從K報館工作歸來。兩手深深地籠在袖口裏；綢簷覆到眉梢；圍巾遮蓋了全面部的四分之一；呼吸是急促得很。不急不忙地走完這段馬路，一座破舊而又矮小的洋房，便是他和他的友人Z君共租的寓所。

Z君是S會的高級職員。每天工作歸來，總在下午五點鐘左右。伴着他夫人D女士在街頭或電影院逛了一會以後，不到九點鐘早已雙雙地走入溫柔而甜密的夢境

去了。

D女士很尊重黑丁的爲人，黑丁一切瑣碎的事情，她都很殷勤地替他照料；尤其是在這嚴寒的冬夜，她臨睡時，一定要替黑丁在火盆裏添上些木炭，并注滿一瓶熱水；免得黑丁深夜歸來，感覺冷和渴的交迫，黑丁一方面羨慕他倆這種小家庭的娛樂，同時又感激D女士這樣的殷勤；遲疑了幾年而又沒有勇氣解決的婚姻問題，便常常在他的腦海裏盤旋着；尤其是在他每夜歸來以後，就寢以前，這種起伏不定的思潮，更加震動得利害。

他現在已走到寓所的門前了。照例，祇消在門環上嘆……嘆……嘆……拍幾聲，丁媽便會替他開門的。進門以後，打從會客室走過，皮鞋的聲音，特別的沉重而遲疑。

「伍先生麼？」D女士睡在牀上這樣地叫着。

「老伍！老伍！密斯脫卡明天請你吃午飯去嗎？」接着又是Z君的聲音。

「還沒有定，」黑丁沒精打彩的答覆了他們，却在自言自語道：

「半夜了還不會睡着，幹嗎？」

這時滿屋異常黑暗，階前的月色，原可以當他清宵的孤燈；可是，回晏了，月姊姊早已被這沉悶的夜氣逼走了；他祇得在暗中摸索着，最後，終於探到了自己的房門；捲起門帘，一股冷氣撲上他的面龐，禁不住打了幾個寒慄。

架上的書籍，排班地立着，表示它們是多久沒有承主人的光顧了。殘廢的新聞紙和名片，將案頭的筆墨都遮沒了。他左右凝視了一會，不高興的神彩，與動搖不定的燈光互相輝映。房中的一切都攝服了。他從容拿起火鉗在火盆中撥了幾撥，橄欖般大的殘餘炭火，便零亂地散佈着，重新添上了許多木炭，扭開熱水壺，倒滿了一盞熱水匆匆地呷完；然後將兩足分放在火盆的沿邊，低着頭，支着手，重溫他的舊課。

「到底不行！飄流在這離家幾千里的

異鄉，除掉自己以外，簡直不知道誰是我的安撫者？Z君啊！你多麼的幸福呀！你有這柔情似水的夫人；你終日沈醉在呼吸在愛的懷裏，知道什麼是人生的苦悶？普通人認為不關痛癢的傷風頭痛，D女士也便那樣的擔心；分明恢復了健康，D女士還禁着不許外出；你這時反說這比坐牢還苦，唉，罪過！罪過！世界上病到不能起床，乃至到死還沒有有人過問的，然則又將怎樣？

「……咳！人生？人生原來就沒有意義。然而空嚷着沒有意義，又有什麼用處？出世嗎？一般羨慕而追求的天國，不過僅僅在幻想中有這末一回事吧了。自殺既沒有勇氣，留着這一條生命，那能不設法將自己的命運開拓起來？可是，開拓嗎？在今日這競賽場上的我，誰能保證不受他人的踐踏？幾年來艱苦奮鬥，所得的代價在那裏？理想的幸福之門，蒙上了層層的黑幕；灰淡的生命，而且加倍的灰淡了！灰淡了！……」

「潰爛了的創痕，誰為我敷上些溫潤的藥末？淒涼的意緒，更向誰傾吐個痛快淋漓？咳！我連這點希望，僅有的希望，都被剝奪了！」

「不！我是人，我終有我應走的前程，這逼迫我的惡魔，我終得和她奮鬥一下纔是。」

「離婚！離婚！不離婚便永遠得不到絲毫幸福，這光明正大的事！我為什麼不把她解決？糊塗！真糊塗！」

黑丁想到這裏，他的精神特別興奮了。他眼前好像立着一個青面獠牙的妖魔，非和她肉搏不可。可是，興奮不到幾分鐘的精神，又給過去一幕幕悲苦的印象重重地壓到無可再低的度數了。

「離婚？算了吧！從前不是離過幾次？結果呢？到現在成功了沒有？」黑丁一想到離婚，便同時將過去鬧的離婚把戲聯想到了。他懊悔極了，悔恨當日不該聽那兩位堂嫂幾次麻醉式的規勸，把他離婚的勇氣終於抑止了；尤其使他傷心的，便是四年前秋天那最憤慨的一幕。

事情便是這樣的：

那時，黑丁的鄉間遭了旱災，他家里一點點租穀，已經是完全絕望了。他一方面為着將來的生活煩憂；一方面又看到母親一副哭喪着的面孔；他衰弱的心靈，實在禁不起這樣的慘痛。無情的烈日，又一天不了一天地向大地發燒，窮人們的眼淚，都被它燒乾了。他在這無可奈何的當中，祇好抱着幾本破爛的章回小說，一聲不響地躺在竹榻上，去度他苦中的歲月。

大約是七月初旬的一日吧？他的夫人為着一樁不關緊要的事，向他母親說了幾句極難忍受的話。他母親平日是最慈祥

的，為保持家庭的安全起見，便忍耐着不和她計較，不料他夫人說話時聲音很粗，所以遠遠地却已傳到黑丁的耳裏。一肚皮憤氣，正待要發作時，他的夫人已走到身邊，帶着命令式的口吻向他說道：

「書，有什麼可讀？遭得三年水，（俗讀作許）沒見書在鍋裏煮，遭得三年乾，沒見書在鍋裏攤；從今以後，不要讀好壞。你這廢物；起來吧！我不能同你們受苦了，明日要回去，趕快去叫兩名工人陪同我負荷包袱。」說完，便準備用手去拖黑丁起來。黑丁不待她拖，早已坐起，對準他夫人左頰便是一掌，瞪着圓圓的兩眼罵道：

「剛才側門口是誰在那裏說話？」

「是我！」

「你對誰說的？」

「對那『老鬼』說的。」

「誰？『老鬼』？『老鬼』？你再說句試試看。」

黑丁的臉色由青紫而變成蒼白了，接着向他夫人又是一掌。

「你要認清楚人！老子是不好惹的。」

「老鬼！虧你有這樣的心腸叫得出口。」

「滾！你要滾趁早，永遠不許滾回來。」黑丁又繼續的罵着。

本來在黑丁的意思，祇要是這樣的出了一番氣，便預備算了事的；為的是免得

鬧開來，給他母親徒然受着悶氣。可是，他的夫人比黑丁更加是不好惹的，當着面雖然有頑強抵抗，然而她是有忍耐性的，她無論在早上，在日中，和黑丁或黑丁的母親鬧了氣時，她總要忍耐到半夜才一齊爆發，如果是沒有看過她的把戲時，無疑，還以為她委實是個度量寬宏，善於轉貼人情的女子。

當日，黑丁夫人毫不動氣的走進裏面去了，黑丁便也覺得：「她或者已經被我征服。平日用理論折服她，從沒有收過像今天這樣效果的。俗話說：『惡狗怕鐵棍』，上帝啊！罪過得很，我以後不能不實用這句定理了」。不過，黑丁這時雖沒有看破他夫人的陰謀，他母親却早已是這樣的揣想有：

「不只得這樣好吧？聲也不做便躲到房裏去了。」等到他母親向百門縫中張望時，却安然地睡在鋪上，睡得很熟。他母親知道這正是她養精蓄銳的時候，今晚一場把戲不知要鬧到什麼程度？兀自在那裏叫苦。然而又不好告知黑丁，勸解她又明知是空勞唇舌；祇悄悄準備一切。

×
×
×
壁上的時計，鏽……鏽……地敲了兩聲。這時，黑丁久已入夢了。院中的月色，反映到牆間，遼瀟的鷄聲，恍惚在呢呢叫着，但注意聽時，却又萬籟寂然，數

竿修竹，也在打盹呢。

「撲通……」隔壁傳來的聲音。

「黑丁，黑丁，起來！快起來！」黑丁的母親在他的門外叫着。低微而又緊張的聲音，并帶着幾分顫抖。

「什麼？賊吧？媽！」黑丁終於從夢中起來，很驚異地問着。

「秀玲出去了，秀玲哩，快去！拖——回。」

「深更半夜跑出去，幹嗎？」

「她是裝着投水的，其實用不見得，如其真的想尋死，在沒出房時，不會那樣關得衣櫥門格格的響；你快去拖回好啦。」

「既然不會真尋死，讓她去吧！」

「兒啊！又怕一差二錯，撞了鬼；萬一不幸，不是頑的。」

黑丁受不過他母親的催促，揉了一揉眼睛，便由後院門出去，繞到左邊一個土墩上，向屋前一口方塘的四週張望着。

果然！她很安穩地坐在左邊的一塊鴉衣石上，衣櫥裏幾件簇新的衣服她一併穿上了，好一個新嫁娘的模樣。

這時，他母親也來了，手提着空的火油桶，黑丁遠遠地望見了，忙着招呼道：

「媽！在這裏。」聲音雖然高些，但距他夫人預備自盡的地方很遠。

「秀玲在嗎？」他母親問，問時，現

出驚惶、顏色。

「看哪！在那邊。」黑丁伸着手向鴉衣石的方向指去，他母親依着指的彼端胡亂地張望了一會，兩手扶着黑丁的肩膀，氣息喘喘地。

「蠢東西！何必定要這般麻煩？實在太淘氣了。」他母親說。

「她是故意駭嫁老人家的，讓她坐一個通宵，到天亮等她蒙着臉皮自己進去。」黑丁憤憤地說。

「這也不是辦法，我在這兒等，你去叫人來要他們幫忙拖秀玲回去。」他母親說。

「媽！這火油桶做什麼用？」

「剛才秀玲出戶時，撲通一聲，不就是這桶子的音響嗎？我昨晚特地掛在她房外的；恐怕她真的投了水，所以又帶在身畔預備叫人用的。你去叫人，走後山去快些，別跌倒了！」

×
×
×

一陣喧擾的騷動聲，滿屋的人都亂做一起。秀玲終於被伯伯家裏兩名長工半拖半抬式的弄到房中了。秀玲的哭聲，黑丁的罵聲，旁人的勸解聲，牆外的鷄鳴，門口的犬吠，將這沉悶的夜氣完全趕跑了。黑丁的母親呢？却自怨自艾地坐在黑漆一般的屋梁哭泣。一副傷感的神情，連她身傍的寄娘見了，也陪着落下幾點酸寒的眼

淚。這次要算大嫂二嫂的勞績了。費了三個鐘頭的唇舌，纔把黑丁夫人漸漸勸息了哭泣。不過，在一點鐘以前，大嫂勸一聲，她依舊要大哭一聲，接着又掙開二嫂的手向前衝去，表示非投水自殺不可。後來經大嫂發了一頓脾氣，更表示不願再勸了，她才忙着改變這種強硬的态度，回到現時的和平。當大嫂二嫂將要回去時，又重複走近黑丁夫人的床邊再三地叮囑了幾次。

半宵的紛擾，總算告了一個小小的結束。

黑丁的母親挽着黑丁走到自己的房裏去安息。

太陽剛剛晒到廳前，黑丁的母親又忙起着身指揮老媽子做飯，黑丁雖然躺在床上，但始終沒有入夢。他憤恨極了，他想起：

「……歲半時父親死去，可憐我的母親，養育着吾們姊弟六人。苦苦撐持着垂敗的門庭，度着濕哭乾啼，淒涼困苦的生活。姊姊們長大了，忙着又是出嫁。那時，母親是如何的艱難？衣飾，妝奩，是不能不置辦的，每年的收入，敷衍食用還不夠的多，那來的餘錢去應付這接二連三無可避免的支出呢？……祇好特別節省了。祇好連自己破爛不堪的内衣，補了又補的穿着。連過年的肉食也省下來支付爲姊姊做嫁衣的工錢。討債的進門，還

要聽他們臉上不堪的顏色，聽他們嘴裏不堪的言詞。現在姊姊們完全出嫁了，我自己又娶了老婆，五十多年的疲勞，還沒有得到一時休養，而且更要嘔這開來，一莖莖的白髮已經染上金黃色了。晚上爲着家務，常常是整夜的不能安眠，日中又絲毫不能靜坐一會。這惡魔沒有過門時，雖則是困苦，却很自在。姊姊們很能體會母親的意志，沒有惹過母親一次煩惱，我從來也不忍逼着母親。這惡魔！她真的喪失了人心！……我這一生呀！我這一生是完全沒有愉快的一天了！黑丁啊！現在是離婚結婚絕對自由的時代。你是學過法律的，去吧！去到法院去訴吧！」

黑丁恍似得到了神的啓示，精神陡然興奮了。覺得祇有這條路可走。毫不遲疑的掙扎着起來，可是，腰背間都楚楚作痛。

從母親的櫃子裏找到了一件白夏布的長衫，和幾件摺好了的汗衣，緊緊的裝進一隻長而扁的藤提包裏面。他母親進來了，見到這般景况，強着要問他到那兒去。他呆住了，也不回答，不由自主的眼淚點點滴到衫邊，終於嗚咽了。他母親撫着他的背肩，顫聲問道：

「丁！我的兒呀，總算是我瞎了眼晴，我不該早早替你定下這門親事。母親好的，生下的女兒不見得完全不相像吧？」

秀玲的母親，你是明白她的爲人。俗話說：『有種有根。』豈知這話也靠不住。丁！做母親的總不會願意兒子討不好的媳婦吧！你如果有別的念頭，豈不要把我活活地氣死！你到底往那兒去？幹什麼去？」

傷心的淚雨流滿了頰邊，一角方巾，早已溼透了。黑丁聽着慈母這一番沈痛的懺悔，祇好把到法院起訴的事情直告了。其實他對於母親並沒有存着絲毫埋怨的心理。「做母親的絕對不會願意兒子討不好的媳婦，」這一層她早已是這樣的答覆自己了。他母親何嘗不明白黑丁不會埋怨她，但目觀兒子被摧殘到了這步田地，祇好把錯誤引到自己身上。他母親心靈的創痛，也就可想而知。

大嫂二嫂已由側門口轉進來，光景是準備到黑丁夫人那邊去慰問慰問。聽到黑丁和他母親在這裏談話，便一同過來打招呼。瞥見了黑丁裝着出門的模樣，便從黑丁母親口中探到赴法院起訴離婚的消息；他倆駭然了！

倒是大嫂來得堅決，一聽這個消息，便向黑丁說道：

「丁叔！這如何幹得？公公做過幾任官，爹爹也讀過一輩子書，你自己又在大學畢了業；吾們體面人家，聲名要緊；現在人家夫妻反目了，你還應該去勸和的，

如何自己便這樣做？外面說起話來也不好聽啊！」

「是呵呀！我看丁叔不如退一步想，丁嬭不過是年輕，將來總有懂事的一日吧？兒女生了兩個，你們離婚不打緊，別害了這兩個小孩子可憐，設法呀！過不得的日子也要過，耐煩些過。」二嫂附和着。

「非離不可！嫂嫂，妳看這種生活怎樣過呢？自己不說，六七十歲的老母我能容許那惡魔來欺侮嗎？不！我不離婚不算人。」黑丁收了眼淚，妮妮地說着憤慨的話。頸上的血管，膨脹得和樹上的苦藤一般。停了一刻，他又說道：

「我雖然娶了妻，可是三年來何嘗享過夫妻的樂趣。終日要看她一副極難看的面色，聽她一種極難聽的咒語，她那裏是來做媳婦的？她是我家庭的破壞者。」

「什麼聲名？顧全這一錢不值的聲名，自己先吃了一生的苦。體面人家便不能離婚嗎？這條法律我沒有學過。光明正大的離婚，爲什麼認爲不名譽的事？笑話得很！」

「我是決計要離婚了，等她懂得事時，我恐怕鬍子也長了一尺來長了。這種蠻牛，除非投過胎再會懂事，非離不可，妳們不必阻止我，我決定了，也無須阻止！」

「離！誰敢？有兒有女，又沒有養漢子，把離的道理說給我聽聽。女子生着就由你們男人擺佈的嗎？哼！……一黑丁夫人在房中發作了，不料他們的對話，已被她聽得。」

「小鬼！老子不養了，反正我自己也要走了。」黑丁的夫人一面罵着懷中的第二個小女兒；『轟』的一聲，便把小女兒撞到地下。

哇……哇……哇……哇……小女兒在絕命似的哭叫。

「離不得嗎？老子偏偏要離。」黑丁也罵着。

喧擾的騷動聲繼續了。大嫂二嫂忙着進房去勸阻黑丁夫人，黑丁却又被他母親一絲絲淚雨縛住了。一場軒然大波，便無形的結束。

這樣的把戲，以後是常常搬演着。而且他夫人的發明也一天天加多了。她學會了捱餓，代替了投水的方式。她又學會了「非正式的自殺法」，有時拿着小刀子在頸項上割破一兩處皮膚，表示她曾經自殺過來；有時藏着很銳利的切菜刀在棉被底下，但並不深深地藏着，爲的使人易於發現。……她總算是比以前進步多了。黑丁

是再也想不出什麼法子，年復一年，他期待着她的「懺悔」完全成了幻想。他悔極了！這時迴憶起來，恨不得馬上跑回去質問當日勸解他的大嫂二嫂。

熊熊的炭火，征服了這冷酷的深宵，黑丁振了一振衣服，呆呆地拿着火鉗在炭盆裏劃了又劃。

「唉！上帝是特別在作弄我了。惡魔呀！你救了我吧！你救了我吧！我雖然奪了你處女之寶，然而你也奪去了我的童貞。九年的徒刑，也足夠我苦了。你！你何必苦苦地糾纏着我！」

「惡魔！妳懂得什麼是愛？懂得什麼是夫妻？我和妳是仇人在狹路相逢，談不到什麼夫妻的資格。」

「愛是從心的深處自然流露出來的，妳以爲逼迫我的母親，便可以強迫我回頭來愛妳嗎？錯了！錯了！我裝着假意來愛妳，這於你有何意義？」

「渾蛋！惡魔！我整個的家庭被妳摧毀盡了。母親殘餘的晚景，被妳吹上的一層層的黑雲。我幸福的源泉，被妳投塞了一堆堆的砂礫。妳真是惡魔！妳這吃人不吐骨的惡魔，我將如何的報復妳！」

黑丁一想到他夫人那種兇悍的情形，頹喪了的精神，便立時興奮起來。一雙突出的眼珠，真紅漲得可拍。然而，停一會兒，他充滿了血液的腦筋也就冷靜了。在冷靜中，他的思路又轉變了一個方向。

「唔！說也難怪，她原來是個無知的女人，是沒受過教育的女人，她知道些什麼？當然不知道什麼！她豈但誤了我？而且她自己更是被誤了的一個。」

「她不應該是可惡的，而且應該是可憐的。假如沒有大嫂二嫂的勸解，我們的離婚成功了。可是她呢？不知要憔悴到什麼地步了？人們的鄙視，身世的淒涼，前途的黑暗，不是極人生的痛苦嗎？我離了她，說不定早已組成了像么君這樣的小家庭；可是，我這方面唱着勝利之歌，她那方面飲着終身的恨；我是人，應當過人的生活，她不是人嗎？她就應該過非人的生活嗎？」

「……………」

「不然，不然，她是自己放棄了自己，她如果不對我那樣兇，我自始就不會冷落她；她如果稍能改悔，我也可以向她恢復愛的原狀，她是在一意孤行了，她要

做家庭的魔王，這如何怪得上我？我在良心上沒有什麼過不去。我的冷落她，是她自己鬧出來的岔子。」

「她不受教育，與我有什麼關係？我不能因她便白白地犧牲這一生的幸福！」

黑丁在反覆地討論着，他興奮的狀態，一時又轉入悲哀，他又在仰天長嘆了：

「我現在，是一葉扁舟，在茫茫的大海飄流！是一片孤雲，在渺渺的半空沈浮！人生喲！枯燥的人生喲！我是在詛咒了，在詛咒了！」

「殘年盡了，人們都準備着回去，可是，我呢？不回去嗎？衰弱的老母，聽說還在那惡魔支配之下，終日在哭訴着生命的坎坷！回去嗎？向惡魔投降好了。不投降嗎，便祇有將開斷了四年的惡劇重行扮演起來，這是如何的可怕啊！」

「黑丁，你這沒主張的，你太沒勇氣了，太顧忌了！」

「不生不死的，雙方受苦，雙方永遠找不到出路；與其這樣，何如痛痛快快地從速分離呀！」

× × ×

本來也是很困難的，為解決個人的終身問題，是非離婚不可；為解除母親的痛苦，也是非離婚不可，然而有兒女；然而他夫人是無知識的女人；然而現在被棄的女人，在社會上是失却了地位一個，離婚後女人的不幸，然而……這都是給當局者以難於決斷的地方。

黑丁終於永遠的站在十字路口呻吟，永遠為着自己的命運而憤慨，而嘆息！——這呻吟，這憤慨，這嘆息，是被無情的上帝壓榨出來的一點微弱的呼聲，是從人海的波濤中鼓盪出來的一點淒涼的音樂。

盈盈的蠟淚，在陪着他一滴一滴地洒向案頭，窮人的飢鼠，却在怨恨他為什麼不早些入睡？夜氣是沉悶極了。隔壁的鼾聲，若斷若續地在交互的奏着，表現他們美滿的人生。

「D女士……她是多麼……」

「……到底不行……」

「……她不是人嗎？……」

這些凌雜的思潮，却祇有永恆地在黑丁的腦海中盪漾着，盪漾着。



曼麗小姐 (獨幕劇)

向況愷

人：

曼麗 女、青年演員。

吳瑣 女、青年演員。

黃毅 女、青年演員。

陳實齊 男、青年演員。

石好仁 男、青年演員。

萬方芒 男、中年、××劇社的劇務。

金鑑文 男、壯年，曼麗的捧客，留

有小鬍子。

王品三 男、中年，××劇社的社長，

導演兼舞臺監督。

賈經理 男，中年，戲院經理。

時：

卽年卽月卽日

地：

卽地

景：

是一間臨時的演員休息室兼化妝室。有窗子可以看見戲院外面馬路上的情形。斜面開着扇門，通服裝道具室去。中間有一扇比較大的門：由這兒

幕：

上舞臺去，但被垂下來的幔子遮着。室內的陳設隨便，熟悉後臺情形的導演與裝置，可以按需要來設計佈景。必要的用具是沙發椅子及化妝品，鏡子等。總之，能顯出這是臨時的後臺化妝間兼演員休息室就得了。

是開演前的一些時候，有幾個人已經化好了裝，坐在那間談着前一天的演出情形，那是陳實齊與吳瑣。坐在沙發上的是黃毅，她讀着一本書，是那樣的靜，似乎別的人物與她隔着一個世界。另外一人是相當有風趣的石好仁。

石：（對鏡化妝，突然）簡直是糟透了！怎麼了？你又化成了三角眼了嗎？還是我來替你畫眼圈吧。（走過來）

石：不，我是說假如再像昨天彩排那樣的讓觀眾噓噓的噓不完，今天這戲，我可沒勇氣再演下去了。

陳：哼！你石好仁沒勇氣也白搭。再說又

不是噓的你，你石好仁還沒資格被觀眾噓呢！只消我們大主角曼麗小姐有勇氣承擔下去，你是算得了怎麼！

石：可不是這麼說。雖說曼麗是這個戰的主角，可是戲總是咱們大家合演的。（停止化妝來談話）坍台也是坍大家的台呀！

陳：你石好仁真是好人；我就不這麼想。叫我看看，曼麗早就該挨這麼一下子打擊了。昨天彩排的情形，那像甚麼話？那叫演戲？殭屍鬼似的站在臺上，忘了臺詞，既沒有表情，也沒有動作，根本就不提什麼劇本的了解了！

石：噯，跟曼麗小姐這樣的人配戲，我實在受不了。

吳：我說，石好仁，你還是快着點化妝吧。快到時候了。受不了也得受，戲是大家演的呀。

石：唔，我馬上就化好了。（化妝）真的，曼麗她就不想想！

陳：想！她要知道想想，早就好了人家忙的是今兒怎麼打扮，明兒怎麼照像。白天忙的馬拉朋友，請請客，看看電影。晚上忙的是交際，應酬，跑跳舞場。等第二天就像要人一樣，談話在報紙上發表出來了。像片也有了！多快！馬上就成了所謂舞臺大明星了。

吳：真的，這一次曼麗的風頭可出足了。石：哼！出風頭，我石好仁就不心服。記得上次咱們劇社遭了打擊，幾乎要解散的時候，大家是多麼難受來着。

好容易這一次爲了慈善事業，也爲了咱們劇社的前途，才有了今天這公演。可是曼麗卻借這機會來出風頭！

陳：出風頭不出風頭，我倒不在乎。誰有本領，誰戲演得好，自然就有風頭！可是那真正的能耐才行啊！像曼麗這樣的出風頭，你不用等着瞧下文，昨天的彩排，可就出了彩了。

石：一個大倒彩，簡直是糟透了！

吳：昨天可急死我了，曼麗一上臺，不是結結巴巴的儘吃「螺螄」，就是楞着老半天沒有詞兒。儘朝着佈景板嚷：「提詞提詞！」你們想，她自己臺詞簡直就沒讀過，先仗着我提詞，那怎麼成呢？

陳：可是，她居然還那麼滿不在乎，回頭還敢厚着脸皮發脾氣。

吳：可不是嗎，她一下場就直說我爲什麼不提詞？爲什麼不提得大聲一點？真是天曉得，我要是再高點，那簡直要連坐在最後一排的觀眾都會看得見了。你們想，昨天來看彩排的都是一些新聞記者，文藝家，批評家，戲劇的內行，我怎麼可以噤裏裏呢？

石：我在臺上更急死了！她連王導演給排就的地位都忘記了！簡直是糟透了！

只頭她自己一個人，儘往臺口跑，站到臺前去。我差點沒讓她急死。可是她倒好，滿不在乎，滴溜溜的眼睛還直往臺口觀眾座裏轉！

陳：哼，你知道前面幾排位子上，坐的有些什麼人？

吳：有些什麼人？誰還不知道，來了一幫專門給曼麗捧場的人。中間一個小鬍子！姓金的金先生……（說完笑了笑，依舊看報紙。）

陳：嘿，花籃一送就是三對，六隻，（把手晃了一晃，伸出一隻大拇指和一只小指）嗨，六隻呀！半打花籃呢！黃：（插一句）要是把買花籃的錢，捐給善慈會，可抵得我們演半場戲的票價了！

陳：人家是捧曼麗小姐的場呀，又不是做好事！

石：送花籃，捧場，我說這些人不懷好

意，專門吃曼麗的「豆腐」。說起那個金先生小鬍子，真夠討厭的了。釘着曼麗追來追去的，從前臺跟到後臺，像甚麼話？

陳：像甚麼話？這叫大明星登臺捧場呀！

（走去照照鏡子，踱到窗子前面停下來往外看。）什麼？已經滿座了！

石：客滿了！已經客滿了？你怎麼知道？

陳：瞧，馬路上很多觀眾退出去了！

（吳瑣也過來。）

吳：真的，那邊電車站汽車站口還有不少人在擠過來呢！

黃：（帶着書本也過來看）今天可好了！第一場就來個客滿。好，爲慈善事業募捐的票款不會落空了，我們的劇社也從此可以有基礎了。

石：我們王社長跟大家的努力，總算沒有白費，有了結果。

黃：本來，努力總是會有結果的。我們這樣的演戲，一定會被觀眾擁護的！

吳：瞧！那邊又來了一大堆觀眾。

陳：客滿，今天一定客滿。石好仁，戲演得賣力點兒呀！

石：自然，我從來，就賣勁，死命地演的。（走）我去看看，我們的王社長

王導演，他一定在戲院門口，興奮得對每一個觀眾點頭笑了。

陳：對了，他一定興奮得要流眼淚了、

石：我去看看，跟他握一個手？

黃：你也興奮得發瘋了！瞧你手上的油彩，瞧你臉上的打扮，可以出去嗎？

石：（發現了）呀！我還沒有化裝好呢！

吳：我早就說你該快點化。（看手表）快開幕了！

石：快，我馬上就好了。（連忙坐下來）

陳：吳瑣，你去看看前面滿座的情形看！

吳：好的。（走）

黃：看見王社長，說我們全體演員向他祝賀成功。

吳：好，一定。（下）

陳：哼！全體演員。我們的大主角大明星曼麗小姐還沒到呢。

石：糟透了！她還不來化裝，快要來不及了！

黃：這怎麼辦呢？

石：真急死人！

陳：石好仁急也白搭，咱們來商量商量。

我說咱們今天在臺上可不能開玩笑或吃豆腐。觀衆既這樣擁擠，咱們得好好兒演，得對得起觀衆，對得起劇本。

石：那問題是在曼麗身上，她一會兒忘詞，一會兒落詞，咱們可難了。（縐一縐眉）

陳：她忘了詞咱們不跟她跳，一段段地給拉回來。怎麼樣？否則讓她東跳一

段，西跳一段，簡直把人家的詞全跳過去了。也把戲給糟塌了！

黃：對了，我們得對觀衆忠實，對劇本忠實！像昨天影排那樣的情形，那實在太不像話了！

石：昨天簡直是糟透了。我本來就不聰明，沒個機伶勁兒，能夠隨機應變。她這麼一來，就糟透了，糟透了！要不是吳瑣提詞，我真不知道說到哪兒去了。

陳：所以啊，今天咱們一定得給她點顏色看，不能陪着她欺騙觀衆，給觀衆噁下臺來！

（吳瑣這時回進來了。）

黃：怎麼樣？

石：怎麼樣？吳瑣。

陳：客滿了麼？

吳：客滿，客滿了！還有很多觀衆買不到票呢。

石：我們的王導演王社長他高興嗎？

吳：自然興奮極了，他在幫着售票員賣晚場的票子呢。他說：一到時候，他就到後臺來準時開幕，叫你們趁早預備好。

黃：石好仁，你快點化吧！

石：馬上就好。

陳：哼，準時開幕！主角呢？

黃：曼麗小姐還沒有來，王社長他們知道

嗎？

吳：知道。劇務在門口等着呢。

陳：就只有她愛搭架子。平時排演練習的時候，就是她事多。今兒請假，明兒不到，後兒又是有些事情。瞧她就誤了大家多少正事，浪費我們多少時間！

石：這可好！今天正式上演，第一場就遲到！

吳：你到得也不早。

石：瞧！我化裝好了。

黃：快去換衣服吧。不，慢着，你照照鏡子看！

石：怎麼，又不對了嗎？（滿鼻子白粉）

吳：鼻子太白了。

陳：白鼻子的小丑，這還不好嗎？

石：哎喲！（照鏡子）糟透了，（急忙地找刷子刷去粉）

黃：真的，曼麗這樣長此下去，對於她的前途不是很危險嗎？我們應該勸勸她才是。

陳：黃小姐，你真是大好人。勸就勸得好嗎？從前我也這麼想過，也這麼做過。可是狗咬呂洞賓，不識好人心，她反倒打一耙，說是我有野心，對她不懷好意。你們說氣人不氣人？哼！照我瞧，簡直沒救，乾脆給她一下教訓。哼，今天在臺上，她要是錯了，我就讓她下不了臺！

黃：這樣不大妥當吧！今天的戲，無論如何，依我看，正是應該竭力幫她對付下去的。這不僅是幫助曼麗個人，而是幫助了整個演出，完成了我們這次爲慈善公演，爲劇社存在的本意。而且觀衆這樣多，萬一真的鬧退票，那損失可就太大啦！

石：黃小姐的話很對！（急忙去換衣服）
黃：而且，經過了昨天這樣的打擊，讓觀衆嘔呀嘔呀的，我相信她是會覺悟，會改悔過來的！

陳：覺悟？改悔？哼，瞧吧，至今還沒來，戲等着就開了，曼麗的人呢？這就是她的覺悟！這就是她的改悔！

黃：我想，也許曼麗這時候正在家裏用功研究劇本呢。比如背誦臺詞呢，練習表情啦，記動作啦，想地位啦，這樣那樣的，所以來遲了，也說不定。
陳：但願這樣就好了。不過這是你黃毅黃小姐的想法，你黃小姐的做法；她是曼麗呀！

吳：我倒也同意黃毅的話，不過曼麗平時是太叫人失望了。簡直是一點兒進步也沒有。

黃：其實，我們對她也沒盡過多少責任。自從前次她演戲演得名之後，大家就聽任她跟那些無聊的人在一起混。她整天，耳末裏聽的都是些捧她的

話，眼睛裏看的都是些恭維她的臉；你想，像曼麗這樣一個年輕，聰敏，漂亮，可是沒有十二分毅力的小姐，自然很容易走上自己還不知道的墮落的道路。

陳：黃毅，你真是太寬容她了。叫我說，這種人早就該沒落了！不錯，曼麗已經是我们的話劇明星了。明星，不錯，話劇明星根本就不多，我們應該寶貴她，愛護她。可是她自己既不自愛，也不愛劇社；她忘了自己，也忘了使她成名的劇社了！

黃：不過，我總覺得我們是沒有盡了我們的責任。
陳：黃毅，我不同意你這話，至少我不同意。

吳：黃毅的話固然不錯，可是觀衆不就是最好，最公正的指導者，批評家嗎？你瞧，昨天噓成那樣子，今天報上那麼多批評她的文章！

黃：的確，觀衆是最好的證人，即使你是大明星，如果沒有進步，沒有真的東西拿出來，依舊是會在觀衆面前沒落下去的，不管你是怎樣的有地位，也不管你這地位是怎樣得來的。

石：（正巧換好衣服出來）照你們這麼一說，曼麗她不是完了嗎？
陳：活該，不完等什麼！自己拿自己的前

途開玩笑嚀！

吳：不過，經過這一次打擊，她真的會像黃毅所說的那樣好起來也不一定。因爲從來就很少有人指發她的缺點。（這時她又翻過一百報紙）你們瞧，這兒有一篇批評昨天彩排的文章說：「整個的演出甚好，只是主角曼麗小姐失敗了！」（大家不約而同地挨近來熱心地看報。這時劇務萬方芒先生匆匆忙忙的跑了進來，看了一眼就跑進服裝室去，又匆匆忙忙的跑出來。）
萬：曼麗小姐！看見曼麗小姐了嗎？（大家爲他一驚）

吳：沒看見，還沒來嗎？
萬：沒來。

石：怎麼？

萬：怎麼？還只差十分鐘了。
石：（看了一下錶）喲！糟透了！真的還

（這時只有陳實齊一個人不爲所動地依然看他的報。）

黃：萬先生趕快叫人找找罷，還來得及。
（萬方芒又匆匆地奔了出去。）

陳：忙甚麼？大明星得搭架子呀。等她，遲開幾分鐘那是講兒。

吳：好在還有十分鐘，如果馬上找到了，還不會怎麼遲。

石：簡直是糟透了。

黃：別的人都來齊了嗎？

吳：別的人早就來了，化好了裝，有的在那邊讀劇本，有的去管效果，檢查道具，燈光去了，只差她一個人。

黃：那邊好，只要她一到，馬上就可以上戲開幕了。

（劇務萬方芒又匆忙地上。）
萬：你們那位知消鼻厲此刻大概在什麼地方？她家裏說：她昨晚晚上根本就沒有回去。我所知道她能到的地方，都打電話去問過了，都說是沒有。

吳：哦！對了，昨天臨走的時候，聽說中午在××飯店有幾個什麼人請她吃甚麼慶功宴。

黃：萬先生快打個電話去。也許她們還沒
有走呢。
（萬又匆忙地走了）

石：這真是糟透了，怎麼辦呢？

陳：怎麼辦？有什麼怎麼辦的！

吳：真是祇差八分鐘了，陳實齊你也別這樣風涼。

陳：我風涼什麼？着急不也是白搭嗎？遲到的還真遲到。

黃：她會不會不到？

陳：我斷定她還不敢不來。不過遲幾分鐘搭搭架子罷了。（說着索興走到角落的沙發上坐下來。不聞不向地看着那
份報紙。）

石：真的怎麼好呢？簡直是糟透了。（又看看錶）

（這時候王品三跑了進來。）

石：王社長，恭喜恭喜，今天我們成功了！（握手）

王：成功。成功還早呢！

石：怎麼？（縮回手）這麼多的觀衆，滿座了！

王：觀衆是滿了，可是曼麗，她至今還沒到。

黃：劇務萬先生已經設法找她去了。
王：曼麗這人真叫我失望，太靠不住了。昨天講得好好兒的，說是前一個鐘頭準到。

陳：一個鐘頭？現在只有五六分鐘了。
吳：會不會出什麼亂子？

王：不會吧，不過……

石：簡直是糟透了。讓我也去看看，怎麼老萬打電話也沒回音了。

黃：別走開了，回頭又讓人找你。
石：唔。（走到窗口去）

（萬方芒進來）
萬：來了沒有？曼麗來了沒有？

石：你的電話怎麼說的？

萬：死電話打了半天，老是有人聽。好容易打通了，又說曼麗他們一幫人一齊走了。：沒沒有來嗎？（大家無聲地搖搖頭。這時他才發現我們的社長，

導演，舞臺監督王先生也在這兒，像發現了救星似的呼了一口長氣。）

萬：哦！王先生，你想想辦法吧！你是我們的社長，這個戲的導演，這次演出的舞臺監督。

王：怎麼說，電話怎麼說的？

萬：說就早走了！

吳：也許來這兒了。
吳：可是那就該早到了啊！

王：到時候了，怎麼辦？王先生你例是想想法子啊！
（大家看看錶）

王：你，早些怎麼不叫人找找她！

萬：到哪兒去找呢？上海灘這麼大的地方！家裏說昨晚沒有回去，幾個她常去的地方全打聽過了。

（外面幾聲鼓掌。）
石：糟透了，簡直是糟透了。

（大家都顯得很着急，祇有陳實齊一個人若無其事地哼着一個不知所去的調子，看他的報紙。）

萬：先上，先上，你們先上去，開了幕再說吧！

王：你開玩笑！

吳：那怎麼成呢？開場沒多少時候，就該曼麗上的。

（再度幾聲鼓掌，劇務先生急得竄進來竄出去。）

黃：一方面，王先生，我先去報告一下，然後再設法去找曼麗。這樣子免得觀衆……

石：對了，對了，還是我們的黃毅有主意。王先生你就去報告一下吧。

王：報告？這樣印像更壞！

（正在遲疑的時候，賈經理跑了進來。）

賈：王先生，怎麼回事？怎麼還不開幕？

王：（痛苦地）曼麗小姐還沒來！

賈：這怎麼成？過了好幾分鐘了，已經有人在退票了！

萬：已經去找了！

賈：開玩笑嗎？這是慈善公演，這不是什麼小學校的遊戲會，不是鬧着玩兒的。你們劇社的名譽不在乎，（王難受）可是我這戲院子，我這戲館的招牌要緊呀！

吳：王先生，我看還是先報告一下吧。（三度掌聲，幾乎是全堂的聲音了！）

王品三挪動幾步，頹然地倒在沙發上。）

賈：倒霉，你們這些話劇先生，總是……

（賈下）

萬：王先生，怎麼辦？

王：等一等！

石：哦！好了！來了！（指窗外）一輛汽車，曼麗小姐到了！

（大家這才鬆了一口氣。）

王：（立起）大家準備，開幕！（下）

（室內各人預備，張羅。）

（外面有退票聲。）

（經理的：「來了，開了，馬上開幕了。」的聲音。）

（外面靜。）

（曼麗小姐的芳容出現，後面跟着小鬍子金先生。）

（大家都噓了一口氣地迎了上去。尤其是劇務萬先生顯得忙的不亦樂乎地接這樣，拿那樣的。）

大家：好了，好了，曼麗來了！

（曼麗大模大樣地瞪了大家一眼。）

萬：哦，曼麗小姐！（連忙上去接手套皮包之類。）

曼：（不屑地把手套就交了過去，連帶着還白了一眼。）噢！（噓了一口氣）

累死了！（一屁股坐下來，招呼也不打。）（陳實齊立起，離開沙發。）

金：怎麼樣？有什麼不舒服嗎？沒有喝醉酒吧？

曼：沒有。

萬：曼麗快化裝吧！

曼：你這人，真是的！也不讓人休息一下。（不屑地轉過臉去）金先生坐啊！

金：不客氣。呃，不客氣！

已經過了一刻鐘了！

曼：過讓它過好了！

賈：（突然入）好開戲了吧？王先生。（見曼麗）啊！曼麗小姐，辛辛苦辛

苦！

曼：嘿！——（站了起來）

賈：王先生呢？好開戲了罷？

石：（指指通舞臺的門）快了。

（賈經理下）

金：曼麗小姐，我可以參觀你化裝嗎？

曼：請金先生指教！

金：見識見識你們的舞臺化裝。

（萬瞪了他一眼。外面一陣催場掌聲。）

萬：你瞧催場了！

曼：討厭！（回頭）金先生，昨天密司脫郭拍的照片，你看見洗出來了沒有？

金：好極了，簡直是美極了！你的體格你的姿式真太漂亮了！老郭說：那天請你到他Studio去拍幾張半裸體的，那一定更美麗更好看。

曼：是嗎？（情不自禁地顧盼一下，作出嬌羞自憐的姿勢。）

金：這是前兩天你叫添印放大的 Post card。（給她一袋照片）

曼：我看！（接過來滿意地端詳）喂，石

好仁，吳璜，你們看，這幾張拍得怎

麼樣？（說着一張張的遞了過去）你們看，是光線好？還是我的姿勢好？

曼：偏不！
黃：曼麗算了罷！真的過了廿多分鐘了呢！

石：都很好！

陳：我說：曼麗化裝罷！

曼：你不看見我在開始化裝嗎？噫！冷霜呢？……這打底子的油彩太粗。哦，

金先生請 *Pass* 我的手提包！我……

萬：快點罷，小姐，就等你一個人了！

曼：催死了！金先生，你記得那次照片展覽會裏那張賣五千塊錢的明星照片，

是幾寸的？

金：幾寸，我倒忘了。我只記得那個明星的姿勢，跟你這張一樣。

曼：是麼？

金：啊，你這一張比那張賣五千塊錢的姿勢還美——美得多了！

曼：嚟哩！

萬：小姐，快點罷！（已經有點不耐煩）

曼：忙什麼？討厭死了！要急催？

萬：你這人……

曼：我這人怎麼？

萬：你自己明白！

曼：不用說，知道你是劇務！

萬：知道就得了！

曼：知道了怎麼樣？

萬：不跟你說。（強按下火氣）快點化裝罷！

曼：偏不！

黃：曼麗算了罷！真的過了廿多分鐘了呢！

石：過就過了，反正遲了；遲了就遲了；看戲的還怕等——

石：黃毅，不用理她！簡直沒有人性！

曼：（這一下子可忍受不住了）混蛋！你有人性？

萬：怎麼出口傷人！

曼：罵了你又該怎麼着！

萬：（又勉強軟了下來）好，小姐，算我得罪你了，成不成？快點化裝罷！

陳：對了，一定得先看！
（曼麗看報越看越不是味兒，可是越咬着。牙往下看在她面部上，可以看見我們小姐的表情多麼真切，是遠超於我們小姐在舞臺上的表演了。）

曼：哼！（一怔，把報紙狠狠地一擲。）

金：怎麼？曼麗小姐！（連忙拾起來）

曼：不來了，他們欺負我！

金：欺負？誰敢欺侮你！（先看後讀）

「……整個的演出甚佳，只是主角曼麗小姐空前的失敗了！……曼麗小姐不但沒有進步，沒有從前那樣的演技可說，即連一些基本的條件，臺詞，動作與地位的熟練也沒有做到，毋怪觀衆嘩然，竊竊私議，有報之以噓嘩之聲音……」

曼：還要讀下去！（厲聲地）

金：（不知所措地）嗯，嗯。

陳：（接過來繼續讀下去）「……希望在正式公演時，曼麗小姐能給觀衆滿意，挽救她從前在舞臺上的今譽與盛名……」

萬：算了，算了，曼麗小姐，快上戲吧！

曼：還上甚麼戲？反正我是失敗了！不會表演，不會……

萬：可是今天的戲總得上呀！

曼：偏不上又怎麼着？

黃：曼麗，先上了戲再說吧。

吳：是劉，曼麗小姐。

（曼麗看見有人勸，索興拿出了女人的看家本領，哭了起來。）

金：曼麗，讓我去打個電話，問問報館裏

看，這稿子是誰寫的！（下）

萬：陳實齊，都是你搗蛋！你闖了禍！

陳：爲什麼是我？我是一番好意呀！

萬：你還不想法子！（又是那樣忙亂）

陳：我想法子，我想早該挨這麼一下子

了。

萬：混蛋！你還要說。（不擇詞地）

吳：得了，你們倆個別又吵起來！

黃：曼麗，何必這麼認真呢！只消上了

戲，在舞臺上那個一點就……

吳：真的，曼麗，過了三十分鐘了。

石：糟透了，簡直是糟透了！噯……曼

麗……（想要勸慰，可是又不知怎樣

說好。）

（這時王先生又匆匆地跑來。）

王：怎麼？曼麗，已經過了三十分鐘了！

（邊說邊走，一進來爲這情形怔住

了。）

王：哭什麼？

曼：（哭得更委屈了）

王：怎麼一回事？

（大家嘮嘮嘴指指報紙。）

王：（明白，笑了笑）曼麗，管人家說甚

麼呢？只要自己好好的幹，我勸過你

多少次了！

曼：既然這樣，我還演甚麼戲呢？反正演

也是……

王：戲總是要演的，滿堂的觀衆等了這麼

久了！

（這時又傳來一陣催場的掌聲。）

石：是啊，是啊！……簡直是糟透了！

（還是習慣地用他的口頭禪）

吳：曼麗，一開幕就是你的戲，如果你不

上，那怎麼行？

曼：我不，我偏不！

（又是一陣掌聲，在掌聲中經理先生

又飄了進來。）

賈：快，快，快，噯！你們這戲倒底開還

是不開呀！

王：曼麗，別太任性，不要做得太過火

了，你知道！

曼：過火又怎麼着？

黃：真的，而且今天是慈善公演呢！是救

濟窮人的運動呀！有着它偉大的意義

的。爲了慈善事業，爲了我們這劇

社，要是演不出，那就太……

曼：知道。你懂得，你懂得比誰都多！什

麼運動啊，偉大的意義啊，你懂得，

你能幹，你演去好了！

黃：何必呢？曼麗，又何必纏到我頭上來

呢。

曼：誰纏到你頭上？你還不錯呢！哼，你

是肯上進的，你演去好了！裝什麼假

樺樺？知道你用功，你懂得這個科，

那個學的。哼！你上好了！

黃：真是……

陳：對，黃毅你就演！

曼：你也不是什麼好東西！

陳：可別亂咬人，我也不是什麼好惹的！

曼：哼！（冷笑，擺好一個姿勢。你）敢

怎麼樣？

（催場的掌聲更急了。）

王：曼麗，跟你簡直沒道理好講了！不過

你得知道，自己一點也不上進，可別

怨別人，不要以爲平常大家那樣對待

你，就得意忘形了！要知道那是因爲

叫你自己醒悟，所以給你個進步的機

會！這次派定了角色，一開始排練的

時候，我是怎樣對你說的！

賈：真未免太過分，太得意了！這樣不

行。王先生你儘這樣講道理，也是不

行呀。請問觀衆是聽你講道理來的，

還是看戲來的？

王：好。（胸有成竹地）黃毅，你換衣

服。你演！

大家：好，好，好。

（首先石好仁陳實齊表示贊同。）

（曼麗看見弄假成真，不禁怔住了。這回可是真的哭了。）

黃：噢，不，還是吳瑣代吧，她提示，台

詞和地位比較我熱一點兒。

吳：不，還是你吧，我不大上舞台，沒有經驗。會上場慌的。

高：也好，吳瑣就是你代吧，總比這沒有人性的人演得好。

賈：好了，別推三阻四了！再這樣子挨下去，票子要退完了！（急出）

吳：這麼成呢！（想了一下）哦，要不，這樣吧！我代黃毅，她代曼麗，因為那角色比較吃重。而且排戲的時候，曼麗不到，還是她代排的，並且她的經驗也比我多。

陳：更何況黃毅每次演戲，總是把全劇研究一個透熟，差不多她演過的戲她都能全部背出來！

石：噫。這可也一點不假，有一次我們還賭過東道兒呢！

黃：不，還是曼麗自己演吧！（走過去勸慰）曼麗，何必呢？為了一點兒小事情，你就這樣任性，這樣固執。你不能看我們大家的劇社，大家合作的事業上面嗎？

曼：小事情！我可不能糟塌了我自己的名譽跟地位，被人家罵到這個地步。（堅決地）哼，我就是不演！

黃：曼麗，事情到了這時候，把自己的問題看輕一點兒，不就完了嗎？

曼：小姐，去你的，裝什麼蒜？我不像你

那麼好，整天大衆小衆的掛在嘴邊上！

黃：（更耐心地）曼麗，不要怪我，我是好意，爲你自己着想，你也應該！

王：黃毅，你趕快換衣服！

石：我就依吳瑣的主意，滿好的。唉，簡直是糟透了！

王：去，快去幫她換服裝。

陳：（已經拿出一件衣服來了）到那邊換去。

黃：曼麗，原諒我，我是爲了戲，爲了演出。

（大家把她蜂擁出去。）

（台上只剩下曼麗。）

（曼麗怔了一下，追上去。但是走到門邊，掀起幔子將走出時，外面一陣舞台上的拉幕聲把她壓回來，呆住了。）

（外面是陳寶齋和石好仁的對話聲，一會兒又是黃毅的對話聲。）

曼：（迷惑地輕而慢地自語着）完了！名譽，地位，……啊！（痛哭地）我真的從此完了嗎？（掩面，又漸漸地抬起頭來。）不！不！不可以完！曼麗就這樣輕輕易易地讓人摔了嗎？不，不可以！也是不可能的！不！一定

不！（癡呆似的立在台上）

（王品三輕輕地走過來在背後立了一個兒說。）

王：曼麗！（顯然喉嚨裏哽着東西）

曼：（不理）

王：曼麗！（逼進一步）

曼：（往前讓了一步）

王：（耐心地）曼麗，不，不會完的！只要你……

曼：（又往前讓了一步）哼！

王：（仁愛地，就像是父親在嚴厲責罰後給兒子的一個能說）曼麗，你自己平心靜氣地想一想，你剛才不是太任性，做得太過火了！大家是一直希望你進步起來，總是給你鼓勵。其實像昨天那樣的情形，報上那樣的批評，是一點也不過份，不誇張的。要知道一個能寫文章，能批評批評的人，都不願意輕易打擊一個人，總希望她自己好起來的。報上的文章不也是希望你能在今天的演出上改善嗎？不問有名無名的演員，不都應該自愛嗎？

曼：謝謝！（冷雋地）

王：大家都把你進步的希望寄託在你這次的慈善公演上，可是你自己輕輕地放

過了！

曼：我自己！（無動於中地）

王：你一點也不想你近來的生活是怎麼

樣？對演戲的態度又是怎麼樣？劇本也不去研究，只是想著一些表面浮飾，只是想著在這次公演當中，怎樣來出風頭。你從來就沒有認真地做過一次戲。甚至於你的演技不但沒有進步，還不如過去的幾次。你是太令人失望了！

曼：太令人失望了！（無情地）

王：是的，太令人失望了。你想，你剛才做的是什麼呢？你想，這一次的公演是不是會讓你一個人斷送了呢？我們那樣做，也許太過分了點！可是戲不能就為了一個人不上呀！你冷靜的想一下！

曼：不必想！

王：曼麗，（更耐心地）不可以這樣子！其實大家都是為你好，可是大家也更關心這戲的演出！

理：關心我？爲我好？大家就從來沒有爲我想過！

王：曼麗，你能這樣說嗎？你想想，一向那個不是鼓勵你，那個不是善意地給你批評？可是你自己從來就沒有想過要接受。你還是照著你的老法子幹下去！甚至於還要墮落。把很多很好的時光糟塌在跳舞上，交際應酬上。甚至今天上戲，你昨天還玩個通宵，跳一夜舞；今天中午，你在喝酒。你

知道一個演員是該多麼寶貴他自己的身體，精力？這些就是演員最貴重的本！可是你自己是那樣的浪費，那樣輕視。你自己在那個場你自己！

曼：我！（這至少說動了我們小姐的心，可是一個女孩子的不容易一下就承認自己的錯誤的。）

王：曼麗，是的！

曼：不，不是我！

王：是的，是你！

曼：不！

王：是，是你，是你自己！

（這時外面一陣熱烈的掌聲。）

曼：哦！

（她不禁一怔，但是嫉妬的怒火燒上來；馬上又裝得很鎮靜。可是我們的王品三先生是更不會放過這機會。）

王：你聽，曼麗；一個人的有成績沒有成績，完全是看他自己的努力程度如何！一個戲的成績如何，完全是要看大家的合作如何！

（又是一陣熱烈的掌聲。）

王：再說，在這個艱難的時代裏，我們是多麼的困苦，上次幾乎解散不能存在了。經過大家多少的努力才有了這次慈善公演，來爭取劇社的存在，和公開的演出。可是你呢？曼麗，你居然在這樣危難當中；竟這樣的做了出

來。你糊塗，你墮落，你醉生夢死，你同流合污。唔！固然是環境不好，可是你自己能不負責任嗎？在劇社裏我們大家對於你，不僅是失望，還是痛心！……

曼：夠了，王先生，你別說下去了！

（這時石好仁下場回來。）

石：好極了！真是好極了！黃毅表演得好極了！（代人家欣喜得欲狂，握著了王品三的手。）王先生，黃毅真是演得好極了！（但是一轉眼看見曼麗在這兒，馬上就停住了。可是還是忍不住嘻嘻的笑，好仁總喜歡人家成功的。）

王：怎麼樣？怎麼樣？只要不十分壞，就是好的！（同樣地也是高興，但一半也是高興這一次自己的冒險處置。）

（祇有曼麗一個人一聲不響地。）

石：豈止不壞，真是好極了！精透了，我自己已在台上被感動得忘了是演戲，差一點忘記了下來，簡直是精透了！台底下的觀眾簡直是被感動得發了癡，一點聲息也沒有。

王：真的，那好極了！

曼：那麼好，讓我也上去看看她究竟好到什麼程度！（掀起腳就往台上跑；是憤怒，是嫉妬。）

王：曼麗，那兒去？



秋天的故事

——創作小說——

紅
夢

在T島的深夜里，翳黯的月光，慘澹地照在一片零落的樹林中的殘毀的炮台上。一陣秋風過去，樹枝上的枯葉就沙沙作響，接着一片片飛落到地上。前面一望無際黑藍色的大海，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大浪，捲起數尺高的白沫，向岸前飛奔，等他力盡後，又沉沒於黑藍色之中，在他不停的起伏掙扎中，把秋宵的蟲聲驅逐得寂寞無聲了。而他，牠仍覺得不足，「呼：喝！」的吶喊着。助牠的聲勢，波浪越後越大，要把一座炮台沖散似的。G獨坐在這座殘毀的炮台的炮筒上低頭流汗，慘白中發青的臉色上，深深地表現出一腔悲哀隱藏在心的深處。

他仰首看看天，疏散的微星，一閃一閃地散在天的盡頭。深黑的天空掛着被黑色的薄雲遮蔽的淡月。黯澹的光中，看出還有幾朵行雲在天空慢慢的飛過。又看到西南面，在海中小T島的燈塔，一明一滅，似乎呼喊它胸中的苦悶，渴求它所希望的安慰。再看，看到黝黑的大海，天空

疎疎的彗星，岸邊燈的倒影，都被無情的波浪振盪得搖動不定。他似乎表同情於狂暴的波浪，他很想把一座T島覆沒於大海的波浪之下！連他自己也覆沒其中，他望着滔滔的波浪點頭微笑，這微笑是和他久別，現在才重逢的啊！

他若有所思，站起來慢慢走到離海最近的石岩上，看看怒濤的洶湧，他幾次想投入波浪的懷抱中，永遠和他親密地擁抱着，一刻也不再離開，他的精神，靈魂都得了永遠的歸宿。不再受漂泊的，爲人所摒棄的悲哀，但他幾次欲跳又止，尚有留戀似的，舉目看看他的週遭，他不覺得又流下兩行清泪。

他又走回他剛才坐的炮筒的傍邊，伏在那里痛哭。淒涼的海風，吹得附近的樹林都在慘號，夾雜着怒濤互擊的音響，在那悽慘的秋夜，越發增他的悲感，他不能節制的生命之源泉從兩頰上順流下來，滴到炮筒上。

他發狂似的捶擊他的前胸，他想到二

十年來的漂泊中得到的安慰者的她，一旦棄他而去，他知道現在想她是無用的，想念只能加添自己的悲哀。他很想把她忘掉，他很想把她完全忘掉，連一點點影也沒有；但是，但是她萍果似的兩頰，不長的朱顏，媚人的秋波，纖細的柔腰，不長的胴體，滑膩的手腕，溫柔的性情，她……她的一切怎使他忘掉？更有甜蜜的長吻，啊！怎能忘掉？他發狂了！終於含着兩行熱泪，盡力的喊着：

「天呵！她：她真的拋棄了我嗎？她是在她的另一個愛人的懷抱中？她不是說過永遠的愛我嗎？她知道現在我爲她而悲哀嗎？……」

遠方的回音，學着他的口吻同時嘲笑他似的也喊着，使他更覺得悲哀，憤恨。他狂呼了一陣，心中的苦悶倒像鬆快了許多；他無力的又坐在地上，頭倚着炮筒，閉了雙目，又在那里沉思。

他週想到半年前在K影院中的一幕：他坐在K電影院中第一排當中的一張椅子

上，自S埠新來的M歌舞團，十幾名妙齡女郎在台上表演各種流行的歌劇。P是其中最美的一個，穿了一襲長不蔽膝的淺緋色的舞衫；緊抱着胸部和腰部，乳房隱約地在裏衣內高高聳起，腰部以下是散開很大的，帶縐的裙子似底連着上衣。露出兩支白藕似的手腕，套着一雙肉色帶些微紅的長統舞襪，烏黑的秀髮，只用淡綠淺得如白色的綢花束住，披垂在兩肩；流動似水的秋波，渾圓的臉龐，富於曲綫的臀部，幽揚的歌聲，和她隨音樂而擺動的柔軟的舞姿，顛倒了全院的觀衆，尤其是他自己。啊啊，她是怎樣的美呀！她那全部的美，只能在他的腦海中深深地印住，不能說出，也不能畫出；只深深地印在他的腦海中。

他又想：想到她舞時手中的鮮花。她隨着她的秋波，似有意似無意地看到他，向他嫣然一笑，手裏的花兒就擲在他的懷中。他如夢如癡地也對她一笑，把手裏的花，輕輕地吻了一下，迴頭看看觀衆，又迴頭看看她，自己有點不好意思，而又帶着驕傲的模樣插在他胸前的鈕扣上。

他再也無心欣賞其他的歌舞了，只希望她能夠再出來表演一段。不如人意的時間，又覺得快，又覺得慢；一時恐怕歌舞劇很快就完了，一時却又恨它遲遲不停。啊啊，一剎那心中的慌亂，只有他自己知

道，只有他自己明白啊！

歌舞中止了，P始終沒再出來，G祇得悵悵地離開座位，跟着觀衆一同退出。

他還沒踏出門外，忽然聽得「M.R.G」很熟稔的呼喚，但辯不清是誰。迴頭一瞧，原來是他的好友D君，他和D有半年沒見了，一旦相逢，他們先互問了別後的情形，他才知道D也是三個月前纔到T島，就在K電影院中担任宣傳和廣告。他是怎樣的高興啊！他即刻告訴D，請D給他介紹密司P，D很爽快的答應了，並且馬上領他到後台和她見面。

「這位是P女士，S埠新進的歌舞家！」D指着P說。她臉上微微的紅暈了，越顯得柔媚可愛。他不等她回答，又

跟着G說：

「這位是G君。」

在匆遽中站着談了幾句，便一塊兒到B飯店去吃飯。

經過這一次的介紹，他和她一天一天地親暱了，這一個月中，他沒有一天不到K戲院去的，她並且在歌舞下場後，沒一次不來找他談話。

×

×

×

他睜眼時向四圍看看，仍然一人坐在地上。一切的景物依舊，不過剛才黑色的雲片已被月光冲散，神秘的夜裏充滿了慘白的銀光，越顯得淒涼、悽淡。灰白的月

光，把搖動的樹影倒射到高低不平的炮台上，一團朦朧的黑影條條後的移動着，宛似荒郊的妖魅，他回首警視着炮筒，含着清泪，輕輕地自言自語道：

「這不是我和她，有幾次在這里談過心嗎？也就是這個炮筒。記得還有一次，D君和我們同來，他還給我們照了一張像，也便是這座炮台呀！我和她是站在炮筒的左邊，而今呢？……」

他立時又想起：也是月圓的一個晚上，那時正值初夏，炮台四週的樹林，正是一片青綠，被溫柔而煦的陽光射着，在樹梢有幾處映出深綠中帶赤紫的光輝，輕軟的海風有時慢慢吹來，樹葉像嬰孩的小手似地，都在那兒擺動，表示他們的歡迎。和平的浪濤，一起一伏地衝擊着炮台下的岩石，和着流動的潮音，奏出有韻律的歌詞。他備極目遠眺，看到海的一角——深綠帶藍的天邊，和暗青色發出白光的海面相聯處，很清楚的一條黑綫，黑綫上面還有一層模糊的灰白光，那大半就是在月光底下所看見的海平綫了——西南面燈塔上的燈，一明一滅的，和牠海底的倒影相應，像在那裏作親密的情話。沉靜的夜裏，只充滿了自然的甜蜜。

他望着她看了一會，她也望着他。他不由的執着她的手在手中撫摩，她只俯着頭望他的兩足。在月光裏，他看出她的兩

頰已罩上一層紅暈，如微醉之後。他的神經似乎慌亂了。心也加速的跳躍，他鼓着勇氣，發出顫動的聲音，斷續的對她說：

「P！我……妳看！大自然的愛，牠們都有相當的託付，都有安樂的歸宿。」

他看着她，又接着說：

「P！我的……我的愛……我的……心……妳……妳肯接受？……我愛……我愛……我的P！……」

她的兩頰越發的紅暈了，只點點頭，就伏在他的懷裏。他擁抱着她，先吻她的頭髮，又吻她的手，吻她的額，最後吻她的口唇。啊，他樂極了，他樂得流下兩行熱淚，滴在她的蘋果般的臉上。她低聲問他：

「你，……哭了嗎？……」

他不回答，他只用力的擁抱着，深深的吻着。

他又發狂了！他睜開眼睛看看，依舊只孤伶伶的自己一人，在深秋的夜裏，坐在無人的沉寂的砲台上，砲筒的旁邊。

「天呵！我是在作夢？那時我會有那樣的快樂，會有着那樣甜蜜的人生，而現在，現在呢？」他自言自語的哭了！接着又往下說：

「苦悶，我不怕，悲哀，我能忍受；但是，但是不該使我有一幕值得我記憶，

永遠會印在我的腦中的一剎那的快樂。萬惡的快樂呵！不經你的欺騙，我怎有今日的苦悶和悲哀，佔住我的心頭？要是沒有你甜蜜的安慰，我怎知道現在悲哀的痛苦？我恨你，我今日嘗了悲哀的真味，我不能不罵你是魔鬼。假若你不是魔鬼，我那會有今日的悲哀？假若你是夢，是欺騙人生的夢，那我願意永遠在你的夢中，永遠受你的欺騙，因為你也給予我甜蜜的安慰。但是，但是你不是夢呢！快樂呵！假若你不是魔鬼，只是夢，真的只是夢，那末我願意我的一生都在你的懷中，一時也不要離開了你，但是，但是你不是夢呢！」

他的淚如海中的波浪，隨他的語聲迸出，打濕了他的前襟。

他又在恨他自己，恨他自己不該愛她。她不過是個舞女，那裏會有愛，那會有純潔的愛？即使有愛，也不過像柳絮似的，隨風飄泊，那有一定的歸宿？他又覺得她沒有可愛的了，她不懂得愛，她是個舞女，她是個魔鬼。她的潔白的玉齒，笑時的酒渦，那，那是魔鬼的惡牙，那是魔鬼的謔笑，婉轉的歌聲，不過是魔鬼的長

號，她是魔鬼，她才是真正的魔鬼呵！現在的悲哀，都是以前所愛的魔鬼所賜予的。他恨她了！他恨他自己，他想即刻把她忘掉！

但他又不能把她忘掉，他又覺得她是可愛，她是他的生命。他雖暗笑他自己思想的矛盾，她既是魔鬼似的可怕、可恨，但是無論如何，他是不能忘掉她。他只覺得她是可愛，她雖給予他悲哀，但他願意領受。她雖是舞女，但她決不以為舞女是卑賤的生活，她實在是可愛的天使！如酒醉後微紅的面龐，溫柔的口唇，豐滿的乳房，柔軟的手腕，處女美的身段，都在他的腦中深深印着。「啊！可愛的天使呵！我的P！你是我的靈魂。」他喊着，他同時想着，他要是失了她，他會即刻死去！

他昏亂的腦中，只這樣的想着，他覺得他已往的甜蜜，現在的悲哀，都呈現在夢中。

「上帝呵！這也是夢嗎？她說她永遠的愛我呢！那是在她的歌舞下場後，ST公園中，坐在深藍色的沙發椅上說的。那晚雖映沒有自然的月光，淡黃色的電燈，從深綠的樹葉縫中照到她的臉上，也還可

以看出微紅的顏色。她說完了即刻閉上兩眼，睡在我的懷裏。她心裏跳動的微聲，在萬籟俱寂的夜裏，隱隱的還聽得出。她含羞的吻我的頸部，「這是夢嗎？」他喃喃的又說：「這是要離T島到N埠去的前一晚呵！這是夢中？我明明看到深藍的天空，閃動的星星，銀色的天河，啊啊！還有我的心跳動得幾乎跳出口來！一止不住的兩道清淚，從無神的眼裏流在死灰色的頰上，滴到襟前。」

無情的輪船，在那個第二日的下午，汽笛嗚嗚的哀鳴中，她慢慢的離開T島了！他手中拿着手巾在空中擺動，她在船上也用手巾搖動着，一直到船離開了視線，他才一人慢慢的回去。

她在N埠停留多日，在她極忙迫之中還寫了幾封長信給他，一月之後，她又回到S埠去了，她也來信告訴了他，信封裏裝來了不少溫存的安慰。

每次他接到她的信是怎樣的快樂呵！他先吻她的信封，再用兩手把她的信放在他的胸前，緊緊的抱着，深深的呼吸一口，才拆開在無人的地方細看。

這次，這是最後的一次吧！他以前還

不知道，他以前還不知道呵！他和以前一樣的在無人的地方把她的來信拆開，他哭了！他生命的源泉自那時起再不能止住了，他看完了信——只看一半吧，他臉色已成了死灰了！他喃喃的背誦她給他的信：

「請你忘了我吧！……」

死灰的臉上，只掛了兩行熱淚，他不知他是悲哀，他只覺他微弱的心已破碎得如粉屑了。他的喉嚨好像被人又住，短促的呼吸，更使他的珠淚如雨的流出。他暈了！他覺得他吞下一口利劍，把他的心臟都割成片片，沒一塊兒完整。

他這天醉了似的只在床上睡着，飯也沒去吃，等天黑了，一人才慢慢的走到炮台上來。

他回想，想到已往的甜蜜，只落得現在的幾行熱淚，還有，還有一腔的悲哀，充滿了已經破碎的心房。

他又想，他是怎樣的愛她，但她已棄他而去。他雖裝了滿腔悲哀，但只有他自己咀嚼牠的滋味。他覺得他失去了她，只有即刻死去，他希望他立時失去他全部的感覺，不再有一口的呼吸。

他實在有點不解，他覺得人生是莫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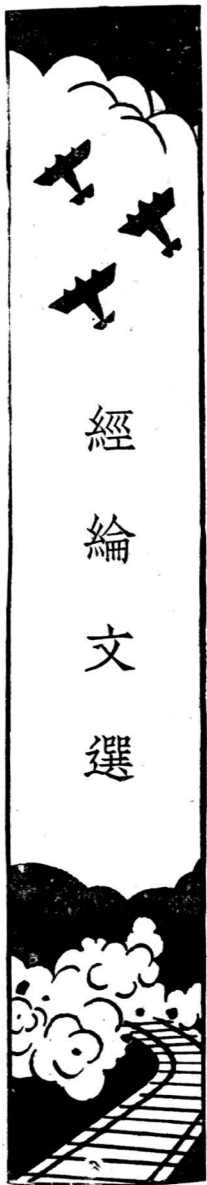
的神祕，這不可解的神祕，他只歸怨於上帝。他開始咀罵上帝，咀罵上帝不該給他全部的感覺，不該散佈下了痛苦和悲哀，更不該散佈下了愛。世界上要是沒有愛，他想一定不會有悲哀和痛苦。他又咀罵他自己，他自己要是沒有知識，要是不了解什麼是愛，他也不會有現在的悲哀，他更恨他有知覺，他想他一時要失去知覺，那一切的刺激，只有靜悄悄的逝去，不能擾他一點，他覺得他只有失去他全部的知覺，快樂才能永遠擁抱在他的懷裏。

他覺得他生命之源泉已經流盡，只落得全部的空虛，無法填補。他很興奮的又走到離海最近的那塊岩石上，看見滾滾波浪在演奏歡迎之歌，浪花打到岩石上，起了一重白沫，又退回深藍色的波浪之中，發出幽美的自由之音調。他看看茫茫大海，又仰頭望遠闊的天空，微笑的看看他的週圍祇聽一聲：

「再見！」

月光底下只少了一個人影，其餘一切仍是在繼續着。

——三一·九·一四·作畢於故鄉。



勇猛精進刻苦耐勞

汪精衛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國慶日告新國民運動諸同志——

國父於乙未年在廣州發起第一次國民革命，其時殉職者，有陸皓東同志，自此以後，全國青年，繼續不斷，以其熱血，貢獻於國民革命，直至辛亥三月二十九日，七十二烈士，以最純潔的血，全國中最有智識最有人格的青年的最純潔的血，集合在一起，為中華民國植下了基礎，於是中華民國始待於同年八月十九日成立起來。

中華民國成立以來，多災多難，最近數年，幾乎亡國，從前中華民國的成立，靠着青年，現在中華民國的更生，自然也靠着青年。每一個青年，良心上總懷着一個問題，中國能否得救，具體些說，和平運動能否成功，中國能否在大東亞戰爭中得到解放，這些問題，其實只有一個答覆，全看青年自己怎樣，如果全國青年，萎靡不振，徘徊不定，那麼，答案只有悲觀，如果全國青年有大覺悟，下大決心，將復興中華，保衛東亞的責任一肩擔起，那麼答案是事無不成，新

國民運動所給與全國青年團及童子軍的口號，是「勇猛精進刻苦耐勞」，現在時局是容易使人頹喪的，我們反之以勇猛精進，認定了復興中華保衛東亞的偉大目的，以堅強的心志，進取不已，務底於成。現在時局是容易使人受不住痛苦的，我們反之以刻苦耐勞，認定了這些痛苦都是復興中華保衛東亞所必經的過程，我們體會出孟子所謂「生於憂患，死於安樂」，我們打疊起精神，遍歷了「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窮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的實境，以現在的苦，求將來的甘，以個人的苦，求全體的甘，我們和國家民族，自然有苦盡甘來的日子，我們在這時局，特別標出「勇猛精進，刻苦耐勞」，的八個字，來做新國民運動的口號，是有深意的，新國民運動的全體同志，務須明瞭此意，將此八個字，實行起來，三十年的國慶日，較之今年，必然更樂觀，更有進步。

國民革命再出發的前途

李士羣

今天是三十一個國慶紀念的日子，全國同胞都同時爲着這個不平凡的日子，而其中慶祝。我們在今天想起三十一年前國民革命在國父領導之下的本來面目，想起先進同志怎樣披荆斬棘，爲此國民革命的本來面目而開闢了一條血路，想起三十一年以來我們的祖國，我們的革命路線，怎樣遭受新舊軍閥與外來侵略勢力共同的蹂躪，到今天，依然是支離紛亂，不能完成最低限度的統一局面。想起還有無數的同胞，因爲被殘餘惡勢力所劫持，而流離失所，不能共同在一個正確的中心領導之下，向復興建設的大路邁進，我們心中真是萬感交集。

我們知道在抗戰區的同胞愛國家的熱忱，和平區內同胞的心事，是完全沒有分別的，但是爲什麼不能自動的脫出獨裁勢力的枷鎖，清除拖戰觀念的迷惑，而斷然走到和平反共建國的領道下面來呢？我想這在一般人的心理上，也許還有兩重疑團。第一，對於和平反共建國的出發點是否正確，有所懷疑，第二，對於和平反共建國最後能否成功，也不能深信。關於這兩個問題，借着紀念國慶的日子，謹本個人所見，予以解答。

第一。我們相信近三十年來，全中國民族意識的發揚，是孕育在國民革命運動發展之中的，四萬萬五千萬同胞的心裏只要不忘記中華民國，不忘記今天這個締造中華民國日子，也必定不會忘記國民革命血的歷史，革命領導者對我們

的遺訓，也就是我們對於國民革命未完了的責任。國民革命的意義和目標在那裏？它所進行的步驟，又是怎樣？關於這一點，從國父留給我們的寶貴遺教三民主義與大亞洲主義之中，我們可以認識國民革命的意義乃是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是在以中國國民黨爲中心，夾掃除爲中國自由平等之阻礙的封建殘餘勢力，和英美資本主義的侵略勢力。同時，我們也可以記取國父所指示的進行步驟，是在他所歷決明明的：「中國革命之成功，有待於日本之援助。」這就是國民革命的本來面目，也就是我們從事和平反共建國者堅決信念之所寄。自國府還都以來，我們集合在一個黨一個主義一個領袖之下，對於東亞軸心之結成，東亞聯盟與新國民運動之推行，以及清鄉一年以來對於中日合作基礎的建立，反侵略，反共產在思想上行動上的總動員，這些事實，都足以充分說明我們的出發點，是繼承國父和先烈的遺志持續國民革命的道路而前進的。至於友邦日本對我們在精神上，技術上的協助，對於東亞解放運動反侵略的鬥爭與我們的互相呼應，更可證明國父的指示，歷久而更見偉大，我們於此，不當再有所疑慮，也不能再有所徘徊。

第二。我們知道和平反共建國運動，已經使中國進入國民革命再出發的途徑，過去有人以爲合作的理論在實踐上是不可能的，可是看到兩年多以來國民政府不斷的強化，看到清鄉工作從點線到全面的擴展已經用事實來答覆它們了。現

在又有人說：日本在大東亞戰爭以後，對於中國的獨立完整，是不會再予以充分保障的了。這句說話，完全是要以依賴的心事作為長久之計，它們根本是忽略了自己，尤其是忽略了在演進中的實際現象。我們應該知道，日本發動大東亞戰爭，同時我們也在協力東亞民族解放的鬥爭，我們正配合着它們的軍事鬥爭，而不斷的從精神上，物質上充實實力，發展國力。日本盼望我們在充實自己力量之後，能夠分擔保衛東亞復興的責任，同時我們也需要發動所有的人力物力，用之於東亞的解放。那末，東亞解放實現的日子，也便成為國民革命開始成功的時候。歷史告訴我們，一個有充分力量的國家，一個能充分團結的國家，它的前途，只有跟着時代的發展而同時向上，決不會為時代所棄的。同時也必定會因此而成爲友邦方面所樂於相助的伙伴。最高領袖曾經昭示我們革命鬥爭的方向，不僅要努力向敵人鬥爭，並且還要努力向自己鬥爭。以最高領袖所昭示的「罪己的精神」來不斷互相勉勵。就江蘇省的清鄉工作來說，我們同志，大都是爲這種精神所激勵，以最大的努力，貢獻給清鄉模範地區新江蘇之建設，所以在東亞戰爭以來，清鄉工作在國際形勢的動盪之中，依然能保持固有的進度，這一點微薄的成就，我們固然不敢自滿，但却使我們更加確信我們的努力，始終沒有一點白費，今後也決不會有一點白費的。我們謹以此一點成就，貢獻於全國親愛的同胞之前，希望全國同胞能以更大的勇氣，共同起來督促我們繼續前進，同時尤其希望重慶的同胞能夠進一步和我們密切攜手，爲國民革命出發的共同使命而奮鬥，將彼此的努力連結起來，使清鄉的一點基礎，

繼續的擴展於全國，爲中國的將來，鋪上堅強的路基。

英美的御用論者在民主陣線的論調破產之後，又有一句漂亮的名詞說重慶方面是自由中國，可是我深深知道重慶的人們實在是極度不自由之中的，有獨裁者的壓迫，有共產黨的騷擾，有英美侵略者干涉與買辦階級的重重剝削，究竟能有什麼自由呢？而造成這個不自由的最大敵人，便是英美侵略者與共產黨，他們說這句話的用心，是要用以分裂我們求自由的力量，是要用以阻止我們求自由的運動，我們要嚴肅的指出這種陰謀，我們要統一全國的力量，與東亞的友邦聯合起來，求整個中國的自由，求全部東亞的解放。

中國是整個的，不能爲侵略者苟延命運而分化了自己，更不能使中國的任何一個角落在割據與偏安之中而失其自由，排除於東亞解放潮流之外。我們現在最迫切的要求，便是完成統一，尤其是要完成全面和平的統一，只有統一，才能使國民革命達於最後成功的階級，只有統一，才能發揮中國民族的力量，滲透到東亞的解放運動之中。我相信在重慶的同志同胞，一定也有很深刻的愛國的熱忱，高遠的見識，必定會認清時代，正視現實，及時奮起，集中力量，集中意志，來促成合理化的全面和平，以自力求生，以統一求自由。如果五千年來中國歷史積存的元氣，不因英美殘餘勢力的播弄而斷傷乾淨，如果四萬萬五千萬的人心和國民革命以來浸潤而成的民族意識，不爲獨裁者所濫用而喪失，如果偉大的國民革命運動不因爲少數叛徒與共產黨的互相狼狽而被其出賣和摧殘，我深信所有在西南西北和海外的同胞，必定能夠浮圖奮發，對於國民革命再出發由心理上的共鳴，做到

自發的努力，來和我們攜手並進。卅一年以前由革命先烈所艱難締造的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以來在風雨飄搖之中努力撐

扎的中華民國，必定能夠因此而重新站立起來，和友邦日本與東亞的所有民族，永久的共存共榮！

歐戰爆發三週年紀念辭

德國駐華大使史達瑪

德國駐華大使史達瑪氏，因九月一日為歐戰爆發三週年紀念日，特發表重要文告如下：

德國於三年以前，即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被迫以武力保衛其不可分離之權利。德國民衆於國難嚴重時期所擁戴之元首希特勒，以嚴肅之態度，作此項重大之決定。希特勒秉政六年，建設社會與政治之新秩序，已使德國民衆一致團結，遂逐步進行消除凡爾賽條約所造成之不公道之事實。德國陸續收復奧地利及蘇台德，德國並恢復擴充軍備之主權。失業問題亦已解決。然德國行將開始偉大之建設計劃之際，而暴風雨之徵象，亦日益明顯矣。英國所領導之各國，歡迎喪失一切權利之衰弱之德國，而不欲見德國之強盛。德國屢次建議限制軍備，均遭拒絕。此項態度，已顯示英國之真正意向。蘇台德問題，曾使仇視德國之列強，躍躍欲試。至慕尼黑會議後，英國之真正企圖，愈益明顯。英國並未遵守張伯倫之建議，而開始空前之軍備競爭，並立即獲致美國之援助。希特勒毅然推行其政策，即消除凡爾賽條約加於德國之不公道之待遇是也。英國利用隔斷東魯士與德國本部之一走

廊問題」，發動戰事，企圖重建由英法集團所控制之「均勢」局面。德國民衆深知戰爭之意義，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八年之世界大戰為民衆之重大負擔。德國之領袖，曾効力於疆場，均具有作戰之經驗。德國領袖與民衆，均知於二十年和平時期之後，不易再度參戰。各國嫉視德國之強盛，並拒絕德國恢復其基本權利。波蘭之不斷挑釁，與英法之宣戰，發動戰事。當時美國猶置身幕後，羅斯福雖已提出秘密之保證，而猶欲連任為「和平之總統」，然後使美國捲入戰爭漩渦。蘇聯亦積極擴充軍備，而等待進攻德國之時機。德國各城市及鄉村之壯丁，踴躍從軍，後方各工廠亦努力製造戰具。德軍訓練有素，且師出有名，故能所向披靡。世界舊秩序已開始崩潰。德國民衆雖困苦異常，但均能認識此次戰事，為生死攸關之戰爭。軸心國家決心建設世界新秩序，而與財閥國家及布爾雪維克主義之國家相對抗。德國民衆均竭力進行戰事。三年之苦戰與犧牲，已使德國屢獲勝利。德國民衆，在希特勒元首之領導下，將繼續作戰，爭取最後勝

大東亞戰爭後重慶政權之動向

陳彬辭

一 戰爭前夜之情形

大東亞戰爭的爆發，使整個東方的國際局勢改變了面目。重慶政權在這戰爭後，曾經採取了那些政策呢？

重慶政權在那時候，正陶醉在 A·B·C·D 陣線的宣傳中，認為僅僅 A·B·C·D 陣線的宣傳，已經可以嚇退日本，而出來和重慶講「光榮的和平」了。所以，不僅絲毫沒有想到準備萬一日本衝破 A·B·C·D 陣線時，國際路線應該怎樣維持？所有那些足以決定重慶未來命運的嚴重問題，從來沒有打算過研究過；相反的，倒是在紛爭着 A·B·C·D 陣線宣傳勝利後，取得「光榮的和平」以後，種種做官發財的問題。

大東亞戰爭的前夕，重慶政權的實際情形就是如此。一句話：就是判斷錯誤，迷信着僅僅倚靠口頭和報紙上的 A·B·C·D 陣線，就真的可以把日本完全封鎖住了，把日本的一切作戰準備凍結來了。因此就毫不想到大東亞戰爭真會發生，因此就毫無進行一切的準備。

二 迷夢破裂時期之情形

大東亞戰爭終於無情的爆發了！

大東亞戰爭是像迷夢一般的震驚了酣睡在「光榮之和平」的重慶政權的要人。

然而，當大東亞戰爭爆發之初，重慶政權在突然的震驚，恍忽而蘇醒的時候，便立刻給另一種幻想所迷惑而無稽地狂起來了。「等着英美聯軍的勝利吧！」

於是，對日本宣戰！於是，宣佈渝英美比肩作戰！

在重慶政權的要人們，誰不為英美對日本戰爭而充滿了無稽的狂歡與希望呢？「回南京後怎麼樣？」「回上海後怎麼樣？」幾乎成了一般官吏公務人員的主要話題了。

是的，重慶政權在大東亞戰爭初發動的時候，沒有料到英美的戰略是置重心於「對付希特勒」的！沒有料到英美在太平洋上的幾年間化了鉅款建設的軍備竟成了名符其實的紙老虎！沒有料到日本還有餘力在南洋戰無不勝攻無不取！沒有料到日本不需要從中國戰場上調去大批的軍隊！更沒有料到日本在對英美作戰中還會在中國戰場上推進攻勢而演出了華北華南和浙贛戰區的不斷的進攻！

一切的幻想終於幻滅了，實際的困難和危險却嚴重地臨到重慶政權的面前！

滇緬公路被日本控制了！

日本在浙贛路展開大規模進攻了！

三 軍事方面之措施

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重慶政權在軍事方面有什麼措施呢？

首先，是爲了配合英美的遠東軍事，在日軍進攻緬甸深入仰光的時候，開始派遣羅卓英部入緬助戰。但是因爲下列各種原因，入緬軍隊遭遇到重大的困難和損失：

① 由於渝英軍事指揮上的不統一，竟「不由自主」的成爲掩護英軍撤退的後衛隊，亦即是準備犧牲的部隊了。

③ 由於英國士兵毫無作戰的精神，加以緬甸人民對英國的仇恨，所以在這次戰爭中，未能助英作戰。致使淪軍亦大受不利。

淪軍在入緬前，並未經過充分準備及部署，由於仰光告急時而匆匆派遣者，故有如下缺點：

甲、在行動上，由於滇緬路上貨運擁擠，加以日軍轟炸不絕，而緬境鐵路又為狹軌，火車載兵，人數較少，故軍行滯緩。

乙、在配備上，淪軍亦多不足之處，而且未能預知緬境天氣，每一士兵，均攜帶冬衣及棉被，行動作戰，均極不便。

丙、淪軍不僅多不通緬甸土語，致與土人發生誤會，常有失食失住迷路之苦；且不識英文，不解英語，致與英軍間亦有隔膜，時生誤會。

入緬軍隊，除犧牲者外，現多因歸路被切斷而遠赴印度，成為孤軍。

其次，由於淪共磨擦之不能澈底解決，反有日趨嚴重之勢，故淪軍胡宗南朱紹良等最精銳部隊，約三十萬之衆，分佈於陝甘寧晉地區。

再次，淪嫡系軍隊，既須分心於防共，又以重兵器不足，不能反攻，徒以守土為功，不敢出擊。正因為如此，五六月間浙贛之役，慘遭大敗。

四 政治方面之措施

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重慶政權在政治方面有什麼措施

呢！

首先，是召開了一次九中全會，在那一次會議中，雖然對於各方面都有些決定，但是對於關係最基本的團結問題，憲政問題，經濟問題，都沒有澈底的和明確的決定，還是一個空洞無實際的「以不變應萬變」。政治上仍舊沒有「一新耳目」與「民更始」的徵象，談不到足以應付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激劇轉變了的遠東大局。相反的，重慶政權裏面，仍舊瀰雜着那般寡廉鮮恥的發國難財的財閥官僚；仍舊瀰雜着那批吃磨擦飯的政客黨棍；那些正人君子，不是被指為「別有企圖」，便是諷之為「異黨份子」，致使他們無容身之地，而益感苦悶。其次，重慶政權與各黨派間的團結，並沒有什麼好轉。特別是在日本對英美宣戰之初，淪方要人認為可以鬆一口氣了。便作算舊賬的準備，於是不僅是淪共磨擦沒有消除，繼續發展，就是對救國會派，對青年黨，對國社黨，對第三黨的態度，也更加自高自大，更加不啻重黨外人的好意勸諫，更加企圖排斥黨外各方領袖。最明顯的表現，就是第三屆的國民參政會，有了新的改變，所謂參政員的選舉，一切由蔣黨包辦，過去兩屆容納各黨派人材最多的文化界及社會領袖的名額，由一百三十八名減至六十名。所謂國民參政會僅有的一點民意機關的意義也給消滅，而變成十足的蔣黨包辦的「民意機關」了。至於實行憲政，召開國民大會等等，本來已允許實現的，現在甚至提也不提，竟如英國對印度所提出的「獨立」一樣，成為可望而不可即的東西了。

再次，重慶政權又在五月五日宣佈了國家總動員法。本來每一個國家為了爭取勝利，在戰爭開始時就應該動員了。

可是重慶政權名義上已打了五年頭的仗，現在才想到職員，這真是一個奇跡。而且，要實行總動員，至少必須兩點：第一是要使真正的全民動員，要使每一個老百姓都服情願的參加動員，而不只倚靠法令的壓迫。第二是要普遍的徹底的動員，而不是局部的，不徹底的，甚且是可以例外的。然則，現在重慶政權所宣佈的國家總動員法令，是否合於上述兩個標準？在這裏，我們只要看國家總動員會議裏是否有各黨各派的代表，或民間各界的領袖參加？我們只要看任朝鉅公及其系屬的人力，物力，財力，土地及文化機關是否也已遵照總動員法了？我們的答案是絕對否定的。

此外，我們在內政上，還可以看到「中央」和地方各級政治機構的不健全化，看到朝廷仍多無用之人，而四方有埋沒之才。

五 外交方面之措施

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重慶政權的外交政策又怎樣呢？重慶政權在大東亞戰爭後，最得意的手筆，就是得到了二十六個同盟國家，然而，究竟得到什麼實際的利益？

最初，重慶政權宣言擁護英美的對日戰爭，宣佈對日德義三國及其同盟者宣戰。不過這些完全是出於被動的。試問實際上獲得什麼代價呢？重慶政權所以然者，是希望英美「首先解決日本」。爲了這一個要求，重慶政權曾經動員了一切對外機關和輿論機關，高呼「首先解決日本」。然而，很快的十個月過去了，英美對日本祇是後退。近來且已公開對重慶政權說明，英美現正要集中全力對付希特勒；因此，

太平洋的戰局，還要依靠重慶多多負責，換過一九四三年再說。這樣一來，使重慶政權的要人們大大的掃興了，因爲他們早就相信自己，只求望於英美，失望之餘，便更不能振作了。

其次，重慶政權爲着對付日本的大東亞共榮圈，提倡了「太平洋憲章」運動，不過，爲着英、美、蘇正集中目光於歐洲，這種運動並沒有發生什麼響應。

再次，重慶政權從大東亞戰爭爆發以來，即開始要求蘇聯出兵抗日，在「首先解決日本」之口號下，不斷想促成日蘇戰爭。然此一外交工作無疑的又失敗了。於是，又改變口號爲「開闢東方的第二戰線」，「加強對日本的空戰與轟炸」。但前者僅僅湊熱鬧，與西方的第二戰線幾乎相同。且更無實現性；而後者則因日軍發動了對浙贛的攻勢，以破壞對日轟炸的空軍根據地，又成泡影了。

此外，對印關係，但可惜過去未能加以重視「臨時抱佛腳」的工作，難發生效力。同時英帝國主義對印度的高壓政策，還不肯放棄。因此，連帶的使渝印關係，也沒有獲得任何重要的成功。

六 經濟方面之措施

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這十個多月期間，重慶政權在經濟政策上有了那些措施呢？

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重慶政權所遭遇的最大的困難是經濟上的困難，其中最重要的是下列幾種：

第一是物資缺乏問題。重慶政權所最缺乏的是工業製成

品，尤其是生產工具的機械，機器工具，重工業製品，日用品，必需品等。這種物資的來源，在大東亞戰爭以前，主要是依靠着：①滇緬公路；②經過香港一線；③東南海沿線的走私線，④西北公路線。而戰後，香港一線首先斷絕了，接着緬甸一路也變成日軍的進兵路線了；又接着，東南走私路線亦因上海的嚴密統制和浙贛戰役而被完全截斷了。於是剩下的只有輸運力最薄弱的西北公路線了，物資供應是感到空前的缺乏。

第二是通貨膨脹問題。這問題早已發生，不過由於大東亞戰爭的爆發，由於輸出貿易的絕望，由於和平區禁止法幣的流通，及大量法幣的內流，更由於大東亞戰後物資缺乏而愈益激化的囤積居奇，又加華僑匯款的完全停止，公債節約儲蓄券的銷數激減，由於這些原因，致使通貨膨脹現象日益嚴重起來。據一般的估計，至少超過了二百五十萬萬元了。同時由於通貨膨脹現象的日益嚴重，由於法幣價格的下跌，更加激增了物價飛騰之勢，更加嚴重化了一般人民生活問題與社會問題。

第三是生產問題。由於財政金融政策的錯誤，造成了工業生產的停滯，日用必需品生產的形成凍結狀態（原料被壟斷與囤積，技術人才只有軍眷不事培養，以及生產品的不即應市，以待奇價），至於重工業尤其是國防工業，人民經營者，更以統制無利可圖而無人問津，國營公營者，則又以官吏忙於營私及技術工人之缺乏而不能照計劃進行，大規模的國防工業更不待說了。

第四是民生問題，即是在不合理的財政經濟制度之下，和在營私舞弊的官僚政治制度之下，所以人民生活受到了嚴重的阻礙。大東亞戰爭發生以後，這種嚴重性是更大的增加了。一方面是少數發國難財者之窮奢極慾，另一方面是最大

多數的良善人民之生活困難。

那末，重慶政權曾經用什麼政策來克服和解決這些困難問題呢？

首先，是和英美在今年二月二日成立了大借款——對英是五千萬鎊借款，對美是五千萬美金借款，爲了運用這筆借款，在今年二月發行了「同盟國勝利金債券」一萬萬元和節約儲蓄金券一萬萬元，用以使四十萬萬的通貨回流，藉以緩和通貨膨脹之程度，進而減低物價的飛騰，從而安定人民生活。這原來不能算是好的辦法，主要還要有政府的信用及金券的消化過程如何而定，自然又不能不牽涉到政治問題上來了。接着，又在三月間成立渝美財政協定，成立渝美租借法案協定，英美開始對渝作進一步的援助，以解決渝方目前的經濟困難問題。同時，渝方財政經濟，亦不得不更進一步的增加對英美的依存關係。

其次，是在五月五日公佈實施了國家總動員法，使一切經濟關係經濟事務及經濟問題，完全受到嚴格的統制。這種統制，凡有組織的國家在戰前早已有了初步的實行，到了戰爭發生，早已在實施了。但是重慶直到今年才實行，已不能不有行之過晚之慨。

而且問題不在法令規定得如何如何，而在於執行的人物爲如何，執行的方法是怎樣，以及是否能夠切實，澈底和普遍的實施。在這政治上許多問題尚未解決，各地軍閥官僚尙自成系統而重慶政權又爲少數特殊貪污腐敗的人物所盤據的今日，對於這個龐大的總動員計劃之執行過程，似乎不能不令人懷疑，而結果還是使老百姓多嚐些苦痛。

此外，對於改善人民生活，我們還只能聽見許多黨外人士的呼籲，而沒有看見重慶曾經作了那些實際的愛民工作。

經綸月刊投稿簡章

- (一) 本刊所有各欄，均歡迎投稿。
- (二) 投寄譯文。請附寄原文，如原文不便附寄，請將原文題目，著者姓名及出版日期與地點註明。
- (三) 稿件篇幅不拘，惟請繕寫清楚，並加標點符號。
- (四) 投寄之稿揭載與否，本社不能預復。原稿不用時，當即檢還。
- (五) 稿末請註明姓名住址，以便通信。揭載時署名得由投稿人自定。
- (六) 稿件本社有增刪權。如不願增刪者，請先附聲聲明。
- (七) 登載稿件如已在他處發表者，概不致酬。
- (八) 稿費於登載後核算。登載稿件酌致報酬如下：
 - (甲) 每千字國幣五元至二十元。
 - (乙) 插畫每件三元至五元，照片每張一元至五元，用後退還。
- (九) 投稿請寄上海郵政信箱第二三〇三號經綸出版社經綸月刊編輯部。

目價刊本	時 期		冊 數	定 價	
	全 年	半 年		中 外 幣	郵 費
一 月	一 冊	二 元	免 收	國 內	一 元
六 月	六 冊	十二元	免 收	國 外	六 元
十 二 月	十二冊	廿四元	免 收	國 外	十二元

注 意：日本屬國內，新羅漢古及香港澳門等屬並辦理。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出版

編輯者 經綸出版社

發行者 經綸出版社

出版者 上海郵政信箱二二三
經綸出版社
三號經綸出版社

經售處 中央書報發行所

例 刊 告 廣		地 位	
普通	優 等	特 等	地 位
前 後 正 文	內 封 面 及 封 底 之 面	內 封 面 及 封 底 之 面	全 面 價 格
五 十 元	一 百 元	一 百 五 十 元	半 面 價 格
三 十 元	五 十 元	八 十 元	

中央儲備銀行

中華民國國家銀行



資本總額國幣壹萬萬圓

▲▲本行特權

- 一、發行本位幣及輔幣之兌換券
- 二、經理國庫
- 三、承募內外債並經理其還本付息事宜

▲▲本行業務

- 一、經理國營事業金錢之收付
- 二、管理全國銀行準備
- 三、代理地方公庫
- 四、經收存款
- 五、國民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國庫證券及公債息票之重貼現
- 六、國內銀行承兌票國內商業匯票及期票之重貼現
- 七、買賣國外支付之匯票
- 八、買賣國內外股實銀行之即期匯票支票
- 九、買賣國民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公債庫券
- 十、買賣生金銀及外國貨幣
- 十一、辦理國內外匯兌及發行本票
- 十二、以生金銀為抵押之放款
- 十三、以國民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公債庫券為抵押之放款
- 十四、政府委辦之信託業務
- 十五、代理收付各種款項

南京總行

行址 中山東路一號
電報掛號 中文五五四四
英文 CENTRAL BANK (各地一律)
電話 二二二一〇、二二七五一、二二五四一、二二五四八

上海分行

行址 外灘十五號
電報掛號 中文八六二八
電話 一七四六三、一七四六四、一七四六五、一七四六六 (各線轉接)

蘇州支行

行址 觀前街一八九號
電報掛號 (中文) 一五五四
電話 六九三、一八五四

杭州支行

行址 太平坊大街惠民街角
電報掛號 (中文) 五五四四
電話 二二七〇

蚌埠支行

行址 二馬路四百
電報掛號 (中文) 五五四四
電話